

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
112 年跨局處推動性別等工作
計畫暨成果總報告

目錄

附件 1：社會參與組

- 附件 1-1：促進私部門女性決策參與.....1
- 附件 1-2：促進婦女及民間團體的國際交流.....46

附件 2：就業、經濟與福利組

- 附件 2-1：二度就業婦女技能提升—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到宅服務.....71
- 附件 2-2：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就業推廣計畫.....81

附件 3：人口、婚姻與家庭組

- 附件 3-1：促進身心障礙家庭照顧服務方案.....94
- 附件 3-2：多元性別服務宣導措施.....123

附件 4：教育、文化與媒體組

- 附件 4-1：打破文化習俗中之性別刻板印象，提升婦女之主體性及可見性.....150
- 附件 4-2：淡水女路—Her story 探尋之旅.....167

附件 5：人身安全與環境組

- 附件 5-1：高齡暨性別友善道安認加之加強計畫.....186
- 附件 5-2：推動防治數位性別暴力案件及被害協助.....199

附件 6：健康、醫療與環境組

- 附件 6-1：多元性別就醫及照護友善措施.....221
- 附件 6-2：多元性別性健康宣導.....231

附件 1-1

新北市政府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社會參與組

112 年「促進私部門女性決策參與」計畫書暨成果報告

第一部分：跨局處計畫書

壹、計畫依據：

- 一、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社會參與篇-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
- 二、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6 屆委員會分工小組－社會參與組第 2 次會議決議辦理。

貳、問題說明/計畫緣起：

一、計畫緣起：

- (一)本府 110 年 8 月 27 日新北府社綜字第 1101619241 號函修正頒布「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將「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列為工作重點，並將提升女性參與農會、漁會、工會、工商團體等團體決策參與機會、訂定相關指標納入評鑑或獎/鼓勵措施增加女性進入決策階層比例、提高社區公共事務女性參與決策比例等，列為重點措施，爰提出本府促進私部門女性決策參與之工作計畫。
- (二)本府社會局以「3 分之 1 新局面 女力全開：新北市性平翻轉大作戰，全面促進『私部門』女性參與決策機會」為提案，參加 109 年度直轄市與縣（市）政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輔導獎勵計畫－自行參選項目，榮獲行政院「性別平等創新獎」之肯定。該項提案整合本府社會局、農業局、勞工局、經濟發展局之推動成果，並歸納推動經驗產生政策推動模型，已初具成效，故擬由本府社會局作為主責窗口，擴大邀請更多機關共同參與，以求促進女性於整體私部門組織之地位平等。

二、問題分析：

- (一)經本府調查，本府轄管私部門組織共約 18 種（含人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社會福利財團法人、農會、漁會、新北市青年農民聯誼會、農業產銷班、工會、原住民群體、企業、公有市場自治會、寺廟、宗教財團法人、教育財團法人、家長會、文化財團法人、演藝團體、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等），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組織家數總計達 16 萬 1,027 家。
- (二)承上，經統計上開私部門組織負責人（董事長、理事長、主任委員、會長、班長、頭目等）男性共 11 萬 453 人（占 68.59%），女性共 5 萬 574 人（占 31.41%）；決策階層（理監事、董事等）男性共 5 萬 7,488 人（占 62.94%），女性共 3 萬 3,845 人（占

37.06%) (詳如附表，補充說明因部分私部門組織如企業、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等，並無設置董(理)事之職位或建立統計數據，故人數較負責人少)，不僅顯示決策階層中女性比例仍屬少數，且隨決策權力層級越高，性別比例也更形懸殊，女性負責人比例仍未達整體三分之一，足見確有必要透過多元政策或暫行特別措施加以改善。

(三)另一方面，本府各機關推動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組織決策階層之作法、深度、廣度及進度各異，有的機關經過多年推動，已略具成效，女性參與決策比例甚至接近或超過40%，有的機關卻仍處於初期性別意識培力階段。除此之外，不同目標對象涉及法令、背景條件、權力結構、機關資源等亦有不同，故有必要成立跨局處交流平台，並結合專家指導，才能各自突破困境並提升成效。本府各機關111年度部分方案已達預期目標，112年度除賡續辦理原有方案外，並將進一步採取獎勵等積極措施，促使團體持續提升女性決策參與比例。

參、性別目標：

- 一、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
- 二、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
- 三、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

肆、主責機關：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伍、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民政局、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新北市政府農業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新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北市政府體育局、新北市政府市場處。

陸、實施期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柒、執行策略：

- 一、建立單一綜整窗口：由本府社會局擔任本計畫幕僚窗口，進行推動工作之規劃及成果綜整，執行機關由私部門組織之本府各級業務主管機關擔任。
- 二、建立跨局處交流推動平台，每半年召開研商推動策略及檢討成效工作坊，達成標竿學習目標，並安排專家指導協助，逐步推動有效措施。
- 三、發揮機關合縱連橫協力功能，擴大資源共享使用，並結合各級機關之補助政策及角色影響力，有效提升私部門組織修訂章程及響應性別平等之動力。
- 四、整體提升各機關人員性別平等觀念，整合私部門組織工作成效及行銷，發揮更大的社會影響力，實現提升女性地位與決策參與機會之目標。

捌、實施內容：

一、各局處工作內容：

(一)社會局

方案名稱：社會福利組織深化性平意識翻轉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p> <p>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p>	<p>1. 人民團體：</p> <p>(1) 辦理私部門女性參與決策工作坊：每年辦理跨局處提升私部門女性參與決策工作坊，邀請專家指導各局處推動策略，整體提升本市私部門女性參與決策之機會與比例。</p> <p>(2) 培力研習：辦理人民團體分區研習、聯繫會報，針對人民團體之理事長、理監事及會務工作人員安排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培訓人民團體核心人員成為「性平大使」，藉其影響力讓性平觀念深入團體。</p> <p>(3) 多元宣導：透過公文、「新北好團結」LINE官方帳號、印製DM、舉辦女性團體負責人紀錄片座談會、媒體廣宣、運用本局培訓之團體「性別大使」至社團及社區宣導等多元管道，宣導性別平權。</p> <p>(4) 團體表揚：針對將「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納入章程並修訂通過之團體辦理公開表</p>	<p>1. 受益對象：</p> <p>(1) 人民團體：</p> <p>A. 辦理 1 場次私部門女性參與決策工作坊，並預計每年提升整體私部門女性決策參與率 1%。</p> <p>B. 培力研習：辦理 5 場次性別意識培力課程，預計 600 人參與；增加 30 名社團理監事幹部成為性平大使。</p> <p>C. 性平宣導：辦理「1/3 新局面·女力全開」紀錄片巡演 4 場次，預計 400 人次參與，線上觀看 3,200 人次；LINE 官方帳號宣導 1 萬人次，公文及 DM 宣導 10 萬 500 人次。</p> <p>D. 團體表揚：預計 112 年 12 月 14 日辦理 1 場次表揚(將表揚 108 家團體)，400 人參加。</p> <p>E. 獎勵措施：優先補助 40</p>

	<p>揚，鼓勵團體響應理監事性別平等理念。</p> <p>(5) 獎勵措施：針對將「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納入章程並修訂通過之團體列入領航金獎加分項目、公益活動優先補助對象，並可優先報名人民團體相關研習課程等活動。</p> <p>(6) 賡續輔導團體修訂章程「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1/3」：輔導團體自主修訂章程，增加女性參與團體決策機會。</p> <p>2. 社區發展協會：</p> <p>(1) 辦理性平三分之一講題課程：辦理2場次社區會務研習及3場次社區聯繫會報，於課程中安排「性平三分之一」講題，對新北市社區發展協會之理監事及會務人員、公所同仁進行性別平等宣導，以增進性別敏感度，盼將性平意識深植於社區幹部中，進而影響社區會員，並提昇女性決策能力。</p> <p>(2) 辦理性別友善社區培力研習：透過社區性別意識工作坊、社區焦點座談等課程，深化性別意識，培力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之社區幹部、公所代表等，宣導性平意識，倡議性平三分之一。</p> <p>(3) 結合公所辦理組織紮根研習，加</p>	<p>家修訂章程保障女性擔任理監事之人民團體。</p> <p>F. 賡續輔導團體修訂章程「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1/3」：輔導200家團體修訂章程。</p> <p>(2) 社區發展協會：</p> <p>A. 辦理社區性別意識培力宣導、社區會務等課程及社區聯繫會報，截至112年12月底共辦理6場次，受益總人數達1,025人次，其中男生300人、女生725人。</p> <p>B. 結合公所共同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截至112年12月，已增加25個社區發展協會達成修訂章程，共計79個社區發展協會。</p> <p>C. 社區發展協會理監事計7,910人，其中男性理監事4,856人，佔61.39%、女性理監事3,054人，佔38.61%，共計276個社區發展協會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p> <p>(3) 社會福利基金會：</p> <p>A. 辦理1場性別平等教育</p>
--	--	---

	<p>強倡議性平意識宣導，配合在地辦理社區多元化宣導方案。</p> <p>(4) 多元管道宣導及資料建置：</p> <p>A. 設立LINE 群組，希望透過社區發展協會的組織動員能量，倡議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p> <p>B. 發文函請各區公所共同協力輔導所轄社區發展協會，倡導理監事單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p> <p>C. 社區發展協會現況調查中分析理監事人數並建置性別統計資料。</p> <p>3. 社會福利基金會：</p> <p>(1)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訓練課程</p> <p>(2) 透過宣導提升性平意識</p> <p>A. 定期於本市社福基金會LINE群組張貼性平報導。</p> <p>B. 董事改選會議通知時，公文教示董事會組成之性別比例，並輔導其將「董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之規定納入捐助章程中。</p> <p>(3) 獎勵措施：將董事會組成性別比例納入基金會評核加分項目，並於公開典禮進行表揚，鼓勵響應性別平等觀念之基金會。</p>	<p>訓練，受益對象包含98間社會福利基金會。</p> <p>B. 基金會LINE群組宣導人次計135人。</p> <p>C. 辦理1場表揚典禮，鼓勵響應性別平等觀念之基金會。</p> <p>2. 執行經費：新臺幣(以下同)432萬1,350元。</p> <p>(1) 人民團體科380萬元</p> <p>(2) 社區發展及婦女福利科10萬元</p> <p>(3) 社會救助科42萬1,350元</p>
--	--	---

(二)民政局

方案名稱：性別主流化宣導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提升私部門組織 性別平等觀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結合宗教團體講習或其他適合方案，安排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使參與者能打破性別刻板印象及消除性別歧視，營造性別平權社會。2. 預計112年辦理宗教研習(行動治理)，安排性別平等課程，由社會局推薦名單中邀請講師，於課堂中藉由影片、案例分享及有獎徵答等方式，向宗教團體闡述性平觀念，並張貼相關性平海報於宗教團體之公布欄，積極宣導性平觀念。3. 提報本市績優宗教團體表揚時，以宗教團體之管理委員會或董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1/3之比率或其決策階層性別比率較上一屆提升等情形列入優先表揚之宗教團體，期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受益對象：轄內宗教團體<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結合宗教研習(行動治理)辦理性別平等課程，預計辦理 27 場，參與人數 1,450 人(男性 824 人、女性 626 人)。(2) 提升寺廟管理委員會女性主任委員比例至 7.46%(原 6.15%)、女性管理委員比例至 12.25%(原 11.82%)。(3) 提升宗教財團法人(寺廟、基金會)女性董事長比例至 20.93%(原 18.60%)、女性董監事比例至 14.47%(原 13.70%)。(4) 提升宗教財團法人(教會、基金會)女性董事長比例至 16.15%(原 13.85%)、女性董監事比例至 33.71%(原 33.09%)。2. 由各區公所預算經費支應。

(三)勞工局

方案名稱：提升工會女性理監事比例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 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	<p>1. 提升工會女性理監事比例</p> <p>(1) 出席工會會員(代表)大會、勞工教育研習或工會活動時，持續宣導辦理性別平等相關課程，以及鼓勵女性會員積極參與工會會務並擔任幹部，增加女性進入決策階層之可能性。並對於女性工會會員或男性工會會員為多數之特殊性質工會，加強宣導性別平等政策。</p> <p>(2) 補助工會辦理幹部研習會及勞工教育：補助工會辦理新進幹部研習，尤其是新進之女性或青年幹部，以提升其勞動權益意識、促進發揮領導及管理知能、參與公共及勞動議題，及增進其工作知能。另勞工教育課程亦要求強化性平相關課程。</p> <p>2. 性平納入勞工教育核心課程</p> <p>(1) 強化勞工教育性平相關核心課程，並設計課後滿意度調查表，藉由互動式教學、分組討論以及問卷反饋滾動式調整成效。</p> <p>(2) 工會辦理勞工教育時，要求將提升工會女性理監事比例相關性平課程納入核心課程，如認識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性</p>	<p>1. 受益對象：</p> <p>(1) 辦理性平宣導360場次，1萬人次受益。</p> <p>(2) 補助工會辦理幹部研習會及勞工教育50場次，2,000人次受益。</p> <p>(3) 工會女性理監事比例達35.1%。</p> <p>2. 執行經費：預估 52 萬 6,220 元。</p>

	<p>別主流化與工作平權等，進而教育女性理監事如何進行有效溝通、工會會務運作實務(含經營與管理)、如何建立工會內部民主、如何進行工會選舉等，建立工會會員性別平等觀念，促使女性會員參與決策之意願及機會提升。</p> <p>3. 112年優良工會選拔中，將(1)是否將任一性別不得低於1/3納入章程或選舉辦法及幹部任一性別是否達1/3以上(2)是否推薦性別翻轉模範勞工(3)勞工教育是否辦理性別平等意識課程並設計滿意度回饋調查表(4)是否指派女性工會幹部參與研習活動(5)是否推動性別友善措施及性別平等創新作為等列為工會選拔加分項目，擇優錄取一名性平卓著獎。獲性平卓著獎之工會，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時，除一般補助額度外另增加獎勵金10萬元額度。另獲特優獎之工會，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時，除一般補助額度外，另增加獎勵金20萬元額度；獲優等獎之工會，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時，除一般補助額度外，另增加獎勵金10萬元額度；獲甲等獎之工會，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時，除一般補助額度外，另增加獎勵金5萬元額度。</p>	
--	--	--

(四)經濟發展局

<p>方案名稱：促進工商團體性別平權</p>		
<p>性別目標</p>	<p>規劃內容</p>	<p>受益對象(場次與人數)及執</p>

		行經費
<p>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p> <p>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p>	<p>1. 輔導自辦性平課程：輔導商業會、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及工業會辦理女性主管專班及性平課程。</p> <p>2. 優先補助多元決策之商圈團體：商圈補助以「理監事任一性別比例不少於3分之1」者為優先補助對象。</p>	<p>1. 受益對象：</p> <p>(1) 商業會-女性主管專班：共辦理2場次，共計42人參與，女性23人(54.76%)、男性19人(45.24%)。</p> <p>(2) 工業會-性平課程：共辦理3場次，共計120人參與，女性114人(95%)、男性6人(5%)。</p> <p>(3) 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女性創業及性平講座：共辦理5場次，共計179人參與，女性109人(60.89%)、男性70人(39.10%)。</p> <p>(4) 商圈團體優先補助：112年度至少優先補助16處商圈。</p> <p>2. 執行經費：283.2萬元。</p>

(五)農業局

方案名稱：提升女性參與農村再生／促進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工作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p>	<p>1. 提升女性參與農村再生</p> <p>(1) 辦理農村社區培訓課程時，播放性平宣導影片，進行性別平等意識宣導。</p> <p>(2) 辦理農村婦女領導力培訓，並於辦</p>	<p>1. 受益對象</p> <p>(1) 提升女性參與農村再生：</p> <p>A. 辦理場次：預計6場次。</p> <p>B. 參與人數：預計200位。</p>

	<p>理課程前先行調查婦女上課時間偏好，以及農村社區女性新住民人口，進而作為課程時間與內容安排之參考依據。</p> <p>2. 促進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工作計畫</p> <p>(1) 針對農漁會辦理性別平等意識宣導與女性領導力培訓。</p> <p>(2) 持續輔導女青農並鼓勵擔任聯誼會幹部。</p> <p>(3) 獎勵措施：持續推動「新北市農業產銷推廣工作補助要點」第六點，針對農漁會理監事、會員代表等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者，優先予以補助。</p> <p>(4) 持續關注農業部將「放寬女性會員參選農會理監事從事農業資格」納入「農會理監事候選人實際從事農業資格認定及審查辦法」草案後續動態。</p> <p>(5) 訂定考核農漁會辦理性平業務相關工作，予以加分。</p>	<p>(2) 促進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工作計畫：</p> <p>A. 指導農漁會辦理成長班女性幹部研習營及強化領導力等相關訓練預計辦理 10 場課程。</p> <p>B. 透過性別培力課程，積極培養女性參與社會意識，預計辦理 50 場。</p> <p>C. 藉由提供女青農從農資源與協助，提升女性加入青農聯誼會人數，進而擔任聯誼會幹部達 1/3 以上。</p> <p>2. 執行經費：</p> <p>(1) 提升女性參與農村再生：12 萬元。</p> <p>(2) 促進私部門女性決策參與工作計畫：由農、漁會經費支出。</p>
--	---	--

(六)教育局

<p>方案名稱：家長會授證大會及研習／提升新北市教育基金會女性董監事參與決策計畫／本市教師會、教育會續推動女性參與決策</p>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 提升私部門組織 性別平等觀念</p>	<p>1. 家長會授證大會及研習：</p> <p>(1) 透過公文宣導，請各校學生家長會將「學生家長會家長委員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1/3」納入該會章程，</p>	<p>1. 受益對象：</p> <p>(1) 家長會授證大會及感恩大會：預計辦理1場次家長會長授證，900人參</p>

	<p>並函請各校學生家長會於會員大會就本案進行討論並具體實施。</p> <p>(2) 於每年新卸任家長會長感恩暨授證大會宣導家長會應重視性別平等，重視性別平等決策之重要性。</p> <p>(3) 於每年辦理之局長與家長有約及家長會長增能研習納入性別平等相關議題，提升家長會長性別平等知能。</p> <p>2. 提升新北市教育基金會女性董監事參與決策計畫：透過公文及本市教育基金會線上審核平台，向本市教育基金會宣導於辦理董事及監察人改選時，女性董監事達40%。</p> <p>3. 本市教師會、教育會續推動女性參與決策：</p> <p>(1) 藉由公文宣導女性會員參與決策重要性</p> <p>(2) 推廣各教師會、教育會將相關規定納入章程</p> <p>(3) 預計於112年度下半年規劃性別議題宣導。</p>	<p>與；1場次新任家長會長研習，200人參與；2場次局長與家長有約300人參與。</p> <p>(2) 提升新北市教育基金會女性董監事參與決策計畫：本市教育基金會共305家。</p> <p>(3) 教師會、教育會持續以公文宣導，增進教育會對性平議題之理解並促進女性參與社團討論與決策。</p> <p>2. 執行經費：162萬9,000元整，包括：</p> <p>(1) 家長會授證大會及研習：126萬元。</p> <p>(2) 局長與家長有約24萬4,000元。</p> <p>(3) 新任家長會長增能研習12萬5,000元。</p> <p>(4) 提升新北市教育基金會女性董監事參與決策計畫：無涉預算。</p> <p>(5) 本市教師會、教育會續推動女性參與決策：無涉預算。</p>
--	---	---

(七)客家事務局

<p>方案名稱：促進客屬團體決策參與及女性培力</p>		
<p>性別目標</p>	<p>規劃內容</p>	<p>受益對象(場次與人數)及執</p>

		行經費
<p>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1. 促進客屬團體女性決策參與：</p> <p>(1) 計畫目標：提升不同性別參與團體運作決策之影響力，促進婦女社會參與。</p> <p>(2) 辦理方式：</p> <p>A. 持續宣導將「客屬社團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納入章程，112 年期望可達 88%，使更多女性理監事參與社團決策運作，並辦理性平講座，加深其對性別平等意識之理解。</p> <p>B. 強化女性決策，於客家傳統祭典天穿日、義民爺祭祀活動，維持女性擔任祭典正獻官不低於三分之一之性別平等比例。</p> <p>(3) 參與對象：客屬社團幹部、會員、客家文化諮詢委員、客家青年智庫團成員等。</p> <p>2. 客語支援教師及薪傳師女性培力：</p> <p>(1) 計畫目標：提升客語支援教師及薪傳師教學技能與知識，並增進性別平等意識與觀念，以利促進性別平等融入校園課程。</p> <p>(2) 辦理方式：預計 112 年 7 月邀請專業講師教授性別平等課程，其中教學方法分享以 CEDAW 教材示範，融入客語教學，增進學生性別平等意識與觀念，減少性別歧視與刻板印象。課程中規劃性平課程前、後測</p>	<p>1. 客屬團體女性決策參與</p> <p>(1) 完成客屬社團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章程修訂達 88%，較 111 年目標值提升 1%。</p> <p>(2) 維持客家傳統祭典天穿日、義民爺祭祀活動，正獻官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p> <p>(3) 預計於客家文化諮詢會議或其他會議場合，辦理性別平等講座至少 1 場次，預計 120 人參與。</p> <p>2. 客語支援教師及薪傳師女性培力：辦理女性培力增能研習 1 場次，預計招收 35 位支援教師及薪傳師。</p> <p>3. 執行經費：23 萬元。</p>

	<p>驗及設計性平問卷，以瞭解學員學習成效。</p> <p>(3) 參與對象：客語支援教師及薪傳師。</p>	
--	--	--

(八)原住民族行政局

方案名稱：促進私部門女性決策參與階層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盤點各協進會組織章程。 2. 辦理性平宣講及召開說明會。 3. 輔導原住民族發展協進會將「協進會幹部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納入組織章程。 4. 修改章程之協進會予以獎勵 2,000 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益對象：預計 20%協進會完成修改章程。 2. 執行經費：1 萬元整。

(九)工務局

方案名稱：促進社區管理組織性別平等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p> <p>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寓大廈管理性平宣導計畫：藉由性平宣導課程，促進本市公寓大廈核心管理組織人員，逐步建立性別敏感度，於執行社區管理事項能關注不同性別之差異及需求。 2. 本市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業於 111年12月27日召開公寓大廈評選專案籌備會，邀請本府社會局共同研商性別平等指標，將「社區管理委員會任一性別比超過三分之一」列入評選指標，已簽准列入評選加分項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公寓大廈法令宣導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益對象：為本市報備有案社區管理組織及管理服務人員，預計辦理 1 場公寓大廈管理性平宣導會，參加人數約 150 人，其中女性參訓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 (2) 執行經費：講師費 1,000 元整。

		<p>(3) 本市經統計截至 112 年 3 月底為止，組織報備有案社區計 10,413 家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可辨識性別資料計 7,772 筆，分別為男性 6,644 人（85.49%），女性 1,128 人（14.51%）。</p> <p>2. 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p> <p>(1) 本局於 111 年 12 月 27 日召開公寓大廈評選專案籌備會，邀請本府社會局共同研商性別平等指標，已簽准將「社區管理委員會任一性別比超過三分之一」列入評選指標加分項目。</p> <p>(2) 執行經費：預估 300,000 元。</p>
--	--	---

(十)文化局

方案名稱：新北市演藝團體女性決策參與方案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p> <p>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1. 定期檢視本市演藝團體負責人性別之比例。</p> <p>2. 函知各演藝團體每年定期查驗時宣導性平觀念。</p>	<p>1. 受益對象：新北市登記在案之演藝團體。</p> <p>2. 執行經費：無涉預算。</p>
方案名稱：民間捐助文化藝術財團法人董監事組成性平參與方案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	1. 定期檢視所屬各文化藝術財團法人董事、監察人性別比例。 2. 函知各基金會推廣性平觀念，並藉由勸說、鼓勵、行政指導等方式，協助基金會遴聘董監事，以期於改選後能達到董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之目標。	1. 受益對象：新北市民間捐助文化藝術財團法人之董監事。 2. 執行經費：無涉預算。
方案名稱： 於社區營造培力課程中進行性平宣導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	於社區營造相關培力課程中宣導性別平等議題，宣導促進女性決策參與，強化社區性平意識。	1. 受益對象：社區團體等私部門女性。 2. 預期效益：促進私部門女性在做成決策過程的話語權提升。 3. 執行經費：無涉預算。

(十一)體育局

方案名稱： 女力崛起-促進本市體育會女性參與決策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	1. 輔導各體育會將性平議題融入教育訓練中，促進體育會會員對相關議題之理解，從而促進女性參與決策階層之可能性。 2. 宣導將「體育會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1/3」納入該會章程，並將此列為本處評定體育績優團體標準之一。 3. 宣導將「體育會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1/3」納入該會章程，並輔導各區體育會於會員大會就本案進行討論。	1. 受益對象：本市體育會及所屬會員 (1) 輔導體育會完成 2 場次教育訓練，並邀請體育協會參與。 (2) 將「體育會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條款納入該會章程之體

		育會達 33%。 2. 執行經費：5 萬元。
--	--	---------------------------

(十二)市場處

方案名稱：公有市場自治組織幹部性別平衡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	輔導尚未將「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條文納入組織章程修訂案的 6 座公有市場自治會及後續新成立的市場。	1. 受益對象： (1) 預計輔導尚未將「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條文納入組織章程修訂案的 6 座公有市場自治會及後續新成立的市場。 (2) 宣導性別平等相關影片及「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修正範本。 2. 執行經費：無。

二、跨局處整合性合作與分工：

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	執行機關
召開本府促進私部門組織女性參與決策工作坊，由本府社會局擔任幕僚窗口，邀請轄管私部門組織之主管機關參與，並安排專家指導，共同研商推動策略並交流經驗，建立跨局處交流平台	社會局、各機關
整合本府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組織決策階層之各項政策方案，建立互助資源管道，並擴大方案之社會影響力	社會局、各機關
培訓性別平等專業講師，支援各機關性別平等宣導課程	社會局、各機關
工務局辦理新北市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前，將邀請社會局共同研商性別平等指標，並列入評選加分項目	工務局、社會局

<p>結合人民團體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發揮影響力，加強促進團體修訂章程，響應「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 1/3」，整體提升女性參與團體決策階層之機會</p>	<p>經發局、原民局、客家局、教育局、體育處、社會局</p>
--	--------------------------------

玖、預估經費：新臺幣 1,001 萬 9,570 元整。

拾、預期效益：

一、 質化目標：

- (一)提升私部門組織負責人及決策階層人員對於性別平等觀念之認識與認同。
- (二)支持女性參與決策，提供資源與專業能力，實現性別平等。
- (三)創造支持女性擔任負責人及決策階層之社會氛圍，形塑性別友善環境。
- (四)建立跨機關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推動交流平台，形成本府各機關共同推動性別平等之共識與動力。

二、 量化目標：

- (一)提升私部門組織女性負責人比例 1% (約增加 1,500 位新任女性負責人)。
- (二)提升私部門組織女性決策階層比例 1% (約增加 900 位新任女性理監事或董監事，其中部分私部門組織如企業、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等，尚無董(理)事之職位或相關統計數據可資併計)。
- (三)新增修訂章程響應女性擔任理監事之私部門組織 250 家。
- (四)性別平等宣導人次達 18 萬人次。

第二部分：跨局處計畫執行成果

檢附內容：

1. 請依據前述計畫內容實際執行結果修正計畫內容及最後執行結果（有評量者請提報評量結果）
2. 提出本跨局處議題檢討及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3. 檢附工作及會議照片。

跨局處議題：促進私部門女性決策參與

局處	方案名稱與性別目標	計畫內容	112年執行成果	
			質性(創新度、難易度、重要性、影響範圍)	量化(場次、人數、執行經費)
社會局	<p>一、 方案名稱：社會福利組織深化性別意識翻轉計畫</p> <p>二、 性別目標：</p> <p>(一)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p> <p>(二)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三) 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p>	<p>一、 計畫目標：</p> <p>(一) 人民團體：</p> <p>1. 整體提升本市私部門女性參與決策之機會與比例。</p> <p>2. 透過多元措施，宣導性別平權觀念。</p> <p>(二) 社區發展協會：</p> <p>1. 落實性別平等政策，提昇性別平權意識及女性在決策領域的培力與參與，成為翻轉社區發展協會決策性別比例的契機。</p> <p>2. 透過本方案培力一群具熱忱、性別平權敏感度及影響力的社區幹部（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並藉由系列宣導，期望能縮小各社區發展協會內性別落差，達到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之理念。</p> <p>(三) 社會福利基金會：提升基金會董監事性別平等意識與決策階層之性別比例。</p>	<p>一、 創新度：</p> <p>(一) 人民團體：本方案係「人民團體性別平 1/3 翻轉行動」之延續計畫，為全國首創，針對私部門組織推動女性參與決策階層，以實質促進性別平等。本方案並已形成政策推動模組，可於其他私部門組織及其他縣市推廣。</p> <p>(二) 社區發展協會：透過社區發展協會章程修正，訂定協會幹部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原則，倡議女性參與決策的提升與落實。</p>	<p>一、 人民團體：</p> <p>(一) 辦理私部門女性參與決策工作坊：業於 112 年 7 月 31 日辦理 1 場工作坊，共計 13 個局處參與（社會局、民政局、勞工局、經濟發展局、農業局、教育局、客家事務局、原住民族行政局、工務局、文化局、青年局、體育局、市場處），共 32 人參與，其中男性 8 人(25%)，女性 24 人(75%)。</p> <p>(二) 培力研習：業於 112 年 4 月 14 日辦理 1 場人民團體聯繫會報，112 年 8 月 18 日辦理 1 場人民團體聯繫會報，2 場次共 119 人參與，其中男性 59 人(49.3%)，女性 60 人(50.7%)。於 112 年 5 月 8 日、10 日、12 日、</p>

		<p>二、 辦理方式：</p> <p>(一) 人民團體：</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私部門女性參與決策工作坊：每年辦理跨局處提升私部門女性參與決策工作坊，邀請專家指導各局處推動策略，整體提升本市私部門女性參與決策之機會與比例。 2. 培力研習：辦理人民團體分區研習、聯繫會報，針對人民團體之理事長、理監事及會務工作人員安排性別意識培力課程；另培訓人民團體核心人員成為「性平大使」，藉其影響力讓性平觀念深入團體。 3. 多元宣導：透過公文、「新北好團結」LINE官方帳號、印製DM、媒體廣宣、運用本局培訓之團體「性別大使」至社團及社區宣導等多元管道，宣導性別平權。 4. 團體表揚：針對將「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納入章程並修訂通過之團體辦理公開表揚，鼓勵團體響應理監事性別平等理念。 5. 獎勵措施：針對將「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納入章程並修訂通過之團體列入領航金獎加分項目、公益活動優先補助對象，並可優先報名人民團體相關研習課程等活動。 6. 賡續輔導團體修訂章程「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1/3」：輔導團體自主修訂章程，增加女性參與團體決策機會。 <p>(二) 社區發展協會：</p>	<p>(三) 社會福利基金會：平衡社會福利基金會董監事性別比例，加強性別平等意識。</p> <p>二、 難易度：</p> <p>(一) 人民團體：人民團體女性會員多於男性，但掌握決策權力的理監事及理事長卻是男性多於女性，呈現明顯的性別落差，此乃囿於民間觀念保守及尊重團體自治，缺乏政府對於團體的積極倡議與相關政策推動。本計畫透過多元措施扭轉人民團體的性別刻板印象，並促使團體自主修訂章程，保障女性擔任理監事之機會，具高度挑戰性。</p> <p>(二) 社區發展協會：社區發展協會屬於人民團體之一，擁有自主決策力，須經由會務輔導來實踐。</p> <p>(三) 社會福利基金會：基金會屬於民間財團法人組織，注重自主性，並以財物為主體運作，須經由性別觀念與性平意識培養來平衡社會福利基金會董監事性別比例。</p>	<p>17日、23日辦理人民團體總幹事及會務工作人員培訓營(基礎班)及6月15日、19日、27日辦理人民團體總幹事及會務工作人員培訓營(進階班)，8場次共472人參與，其中男性203人(43%)，女性269人(57%)。在研習中播放「我們都是女Leader」紀錄片，向理事長、總幹事等幹部宣導性平觀念；另業於112年2月16、20日辦理「金星領航員」培訓計畫安排性別平等案例研析，向理事長、總幹事、領航員等宣導性平觀念，培訓23位人民團體核心人員成為「性平大使」，其中男性6人(26.08%)、女性17人(73.92%)；另於112年12月20日辦理「性平大使回訓」培訓計畫，安排性別平等案例研析，向性平大使宣導性平觀念，培訓92位人民團體核心人員，其中男性37人(40.21%)、女性55人(59.79%)。</p>
--	--	--	---	---

1. 藉由社區會務研習、社區聯繫會報、性別意識培力課程、性別友善社區培力研習及設立 Line 群組方法，培養社區發展協會幹部性別意識，加強宣導擴大女性參與社區決策機會，促進實質平等。
 2. 發文函請各區公所共同協力輔導所轄社區發展協會，倡導理監事單一性別不得低於三分之一。
 3. 社區發展協會現況調查中分析理監事人數並建置性別統計資料。
- (三) 社會福利基金會：
1. 辦理性別平等教育訓練：每年辦理教育訓練，並納入性別教育課程。
 2. 透過宣導提升性平意識：定期於本市社福基金會LINE群組張貼性平報導；於實地訪視時加強宣導；於董事改選會議通知時，公文教示董事會組成之性別比例，並輔導其將「董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之規定納入捐助章程中。
 3. 獎勵措施：將董事會組成性別比例納入基金會評核加分項目，並於公開典禮進行表揚，鼓勵響應性別平等觀念之基金會。
- 三、參與對象：人民團體理監事、社區發展協會理監事、幹部、區公所承辦人、基金會董監事等。

三、重要性：

- (一) 人民團體：透過促進人民團體自主修訂章程，將「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1/3」納入章程條文，除能有效提升人民團體乃至於基層民眾之性別平等意識外，並能實質保障女性參與決策及擔任團體理監事之機會，從私部門領域切入，真正落實普遍性之性別平等，縮小性別差距，具有指標意義及重要性。
 - (二) 社區發展協會：可影響私部門組織運作，女性的參與提升及性別平等觀念的落實。
 - (三) 社會福利基金會：平衡社會福利基金會董監事性別比例。
- 四、影響範圍：將針對本市所轄各人民團體、社區發展協會及基金會，經由倡議及輔導實踐女性參與決策機會，促進實質平等。



《圖為人民團體聯繫會報》

四、 成果照片：



《圖為人民團體總幹事及會務工作人員培
訓營》



《圖為性平大使回訓》



《圖為播放「我們都是女 Leader」紀錄片》

(三) 多元宣導：持續透過公文、「新北好團結」LINE 官方帳號、印製 DM 等多元措施，宣導性別平權觀念，截至 112 年 12 月底，計約 4 萬 5,316 人次。

《圖為宣導性別平權 DM》

- (四) 團體表揚：擬將「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納入章程並修訂通過之團體列為性平績優團體，並於 112 年 12 月 14 日舉辦公開表揚活動。



《圖為性別平等績優團體表揚》

- (五) 廣績輔導團體修訂章程「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 1/3」：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本市人民團體總數量為 5,208 個，業有 1,170 家人民團體完成章程修訂，較 111 年底 1,065 家增加 105 家。

				<p>二、社區發展協會：</p> <p>(一) 辦理社區性別意識培力宣導、社區會務等課程及社區聯繫會報，截至 112 年 12 月底共辦理 6 場次，受益總人數達 1,025 人次，其中男生 300 人、女生 725 人。</p> <p>(二) 結合公所共同輔導社區發展協會，截至 112 年 12 月，已增加 25 個社區發展協會達成修訂章程，共計 79 個社區發展協會。</p> <p>(三) 社區發展協會理監事計 7,910 人，其中男性理監事 4,856 人，61.39%、女性理監事 3,054 人，佔 38.61%，共計 276 個社區發展協會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p> 
--	--	--	--	--

《圖為社區聯繫會報進行性平宣導，倡議女性決策力提升，可修正章程第14條納入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原則》

《圖為公所團督定期會議，和公所承辦舉行團督會議，將性別平等宣導相關事項融入社區輔導工作中》



三、社會福利基金會：

- (一) 112年2月23日於本市財團法人社福基金會評核表揚典禮中，公開表揚「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之基金會，共計20家獲獎。
- (二) 112年5月23日辦理教育訓練，並納入性別教育課程，受益人次計58人。
- (三) 透過公文教示宣導「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之理念：112年計10家基金會辦理董事改選，業有8家達成。

				<p>(四) 透過「新北市社會福利基金會」LINE 官方帳號，宣導性別平權觀念，計 146 人次受益。</p> <p>四、經費執行(執行率)：截至 112 年 12 月，經費使用約 432 萬 1,350 元(人民團體科 380 萬元、社會救助科 42 萬 1,350 元、社區發展及婦女福利科 10 萬元)(執行率 100%)。</p>
<p>民政局</p>	<p>一、方案名稱：宗教團體性別主流化宣導計畫</p> <p>二、性別目標：</p> <p>(一)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p> <p>(二)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三) 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p>	<p>一、計畫目標：結合宗教團體講習或其他適合方案，安排性別主流化相關課程，使宗教團體能打破性別刻板印象及消除性別歧視，營造性別平權社會。</p> <p>二、辦理方式：</p> <p>(一) 預計今(112)年 5 至 7 月辦理宗教研習(行動治理)，安排性別平等課程，邀請社會局推薦講師向宗教團體進行性別平等觀念推廣，循序漸進提升女性在宗教組織的地位，期未來能朝向平權目標邁進。</p> <p>(二) 提報本市績優宗教團體表揚時，以宗教團體之管理委員會或董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 1/3 之比率或其決策階層性別比率較上一屆提升等情形列入優先表揚之宗教團體，期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三、參與對象：本市宗教團體。</p>	<p>一、創新度：透過課程增進宗教團體對女性參與公共事務接受度。</p> <p>二、難易度：囿於參與宗教團體內部組織活動，需較多的額外時間，許多女性需顧及家庭，可以參與的時間較少，再加上傳統宗教活動的性別差別待遇，弱化了女性地位及限制女性參與公共事務的權利。</p> <p>三、重要性：破除性別隔閡，以能力決定擔任之職務，增進宗教團體辦理各項業務柔軟度與細膩度。</p> <p>四、影響範圍：觸及本市宗教團體。</p>	<p>一、場次：宗教團體講習辦理 27 場。</p> <p>二、人數：約 1,450 人，男性 824 人(57%)、女性 626 人(43%)。</p> <p>三、經費執行(執行率)：2 萬 7,000 元整(執行率 100%)。</p> <p>四、今年本府獎勵宗教團體興辦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審查時，將已設立性騷擾申訴管道及訂定防治措施並公開揭示之證明資料納入績優事蹟項目之一，爰評鑑公益慈善及社會教化事業共有 151 家，均有提報該項資料審核，經評定後均給予獲獎。</p>



				
<p>勞工局</p>	<p>一、 方案名稱：提升工會女性理監事比例。</p> <p>二、 性別目標：</p> <p>(一)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p> <p>(二)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三) 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p>	<p>一、 計畫目標：提升女性參與工會幹部比例，參與公共事務。</p> <p>二、 辦理方式：</p> <p>(一) 提升工會女性理監事比例。</p> <p>(二) 舉辦工會幹部研習會。</p> <p>(三) 性平納入勞工教育核心課程。</p> <p>(四) 112 年度優良工會選拔導入性平元素，獲選為特優、優等、甲等及性平卓著獎之工會於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時，會另外加給獎勵金以茲鼓勵。</p> <p>三、 參與對象：本市所轄所有工會會員。</p>	<p>一、 創新度：依新北市性別平等推動方案，打破性別刻板印象。</p> <p>二、 難易度：翻轉社會大眾對性別的刻板印象，並提升女性參與工會幹部的比例。</p> <p>三、 重要性：讓工會會員瞭解性別平等的觀念，同時能身體力行，翻轉性別刻板印象，進而提高女性參與工會幹部比例，參與公共事務。</p> <p>四、 影響範圍：本市所轄所有工會會員。</p>	<p>一、 工會女性理監事比例達 36.43%，較前一年度 35.1%增加 1.33%。</p> <p>二、 辦理場次：大會 329 場次，勞工教育性平課程 80 場次，共 409 場次。</p> <p>三、 參與人數：大會 1 萬 4,631 人次；勞工教育性平課程 3,425 人次，共 1 萬 8,056 人次。</p> <p>四、 另特別針對女性幹部辦理勞工教育課程，培養其決策及領導能力，期許成為種子教師，把性平意識帶入各所屬工會，發揮其影響力，計 70 人次參與。</p> <p>五、 112 年度優良工會選拔選出特優工會 3 家、優良工會 8 家、甲等工會 7 家及性平卓著獎新北市汽車美容人員職業工會 1 家，該工會在男性會員人數較多的環境下，仍能選舉出女性理監事比例達 66.67%，並推舉女性性別翻轉之模範勞工接受表揚，平日亦徹底落實辦理性別平等意識課程深化性平理</p>

				<p>念。將在該等工會申請勞工教育補助時，依規定加發獎勵金。 六、執行經費：51 萬 9,040 元(執行率 98.64%)。</p>  <p>《圖為優良工會選拔計畫說明會》</p>  <p>《圖為工會大會中宣導提升工會女性理監事比例政策》</p>
經濟發展局	<p>一、 方案名稱：促進工商團體性別 二、 性別目標： (一)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 (二)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一、 計畫目標：於工商界推廣性平理念，促使公司工商團體等私部門之決策階層性別比例平衡。 二、 辦理方式： (一) 商圈：112 年度商圈補助以「理監事任一性別比例不少於 3 分之 1」者為優先補助對象。 (二) 工商團體</p>	<p>一、 創新度：本方案首度提出之目標，即工商團體(包含公司)決策階層之性別比例平衡，並針對不同團體之特性，提出不同之推動策略。 二、 難易度：鑒於公司法及相關人民團體之法令，尚未明文強制</p>	<p>一、 輔導自辦性平課程： (一) 商業會-女性主管專班： 1. 於 112 年 8 月 17 日及 25 日，辦理 2 場課程，內容以女性如何在職場中進階成為機構財務核心要角為主，強化女性職場能力，共計 42 人參與，共計女性 23 人(54.76%)、男性 19 人</p>

	<p>(三) 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p>	<p>1. 宣導：</p> <p>(1) 於 112 年商人節時，結合府層級長官出席致詞時進行性平宣導。</p> <p>(2) 發文宣導：建請公協會，依據會務發展現狀，修正協會章程提升女性理監事比例。</p> <p>2. 輔導自辦性平課程：輔導商業會、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及工業會辦理女性主管專班及性平課程。</p> <p>三、參與對象：公司、工商團體及商圈團體。</p>	<p>董事、監察人(理監事)之性別比例，無法透過具有拘束力之手段以推動相關性平作為。而就相關鼓勵、補助措施而言，對財力充足之工商團體又不具吸引力，爰在推動上，須透過假以時日之宣導，逐漸使工商界重視性平的理念。</p> <p>三、重要性：促進女性參與及進入決策階層一向為我國及國際重視與努力之議題，我國「性別平等政策綱領」、「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及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均揭示確保女性參與公共生活和領導決策，而行政院亦將「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列為性別平等重要議題。</p> <p>四、影響範圍：新北工商界。</p>	<p>(45.24%)，課後問卷滿意度平均 6.5 分(滿分 7 分)。</p> <p>2. 女性專班主要以女性角度議題出發規劃課程內容，提供女性保障名額，男性亦可從中獲得性平議題及理財知識。</p>   <p>(二) 工業會-性平課程及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女性創業及性平講座：112 年將著重以加強女性情緒管理、女性創業</p>
--	-------------------------------	---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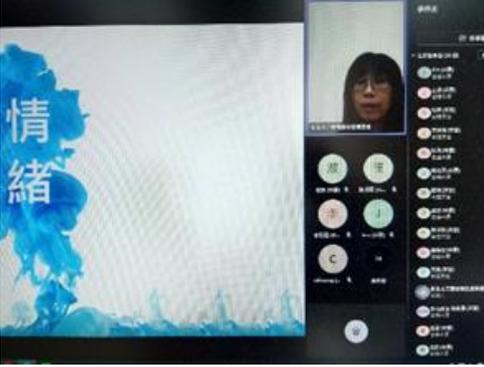
案例分享為主題，辦理相關性平課程及講座。

1. 工業會：已於 8 月 16 日、8 月 29 日、9 月 19 日辦理 3 場次女性情緒管理講座，共計 120 人參與，女性 114 人(95%)、男性 6 人(5%)，課後調查問卷 8 成達到滿意 4 分(總分 5 分)。



圖為 112 年 08 月 29 日《走出負能量，調適職場壓力講座》

2. 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已於 4 月 20 日及 5 月 11 日、9 月 27 日辦理 3 場女性創業相關主題講座。6 月 15 日、7 月 13 日辦理 2 場女性情緒管理主題講座，共辦理 5 場次，共計 179 人參與，女性 109 人(60.89%)、男性 70 人(39.10%)，課後調查問卷 8 成達到滿意 4 分(總分 5 分)。

				 <p>圖為 112 年 6 月 15 日《擁抱女力情緒-喚醒深處的力量講座》</p> <p>二、 商圈團體優先補助：以「理監事任一性別比例不少於 3 分之 1」者為補助加分項目，計 16 個商圈符合優先補助。</p> <p>三、 執行經費：283.2 萬元。</p>
<p>農業局</p>	<p>一、 方案名稱：</p> <p>(一) 方案 1:提升女性參與農村再生</p> <p>(二) 方案 2:促進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工作計畫</p> <p>二、 性別目標：</p> <p>(一)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p> <p>(二)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一、 計畫目標：提升農村及農漁會女性參與各項事務比例</p> <p>二、 辦理方式</p> <p>(一) 方案 1：提升女性參與農村再生</p> <p>1. 以問卷或電訪形式調查農村社區女性可參與上課的時間、感興趣的議題，並調查農村社區女性新住民人口，進而作為課程內容與時間安排之依據。</p> <p>2. 藉由課程吸引更多女性加入農村活動，再安排女性決策培訓工作坊，增加女性參與決策的人數比例。</p>	<p>一、 方案 1:提升女性參與農村再生</p> <p>(一) 創新度:提供綠色照顧、綠飲食等女性感興趣之主題課程，增加女性參與農村社區活動。</p> <p>(二) 重要性：藉由課程中的性平宣導，讓農村社區女性瞭解性平觀念，促進女性社會參與。</p> <p>(三) 影響範圍：新北市參與培根計畫之農村社區。</p> <p>二、 方案 2:促進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工作計畫。</p> <p>(一) 創新度：</p>	<p>一、 方案 1：提升女性參與農村再生</p> <p>(一) 辦理場次：17 場次。</p> <p>(二) 參與人數：285 位。</p> <p>(三) 經費執行：24 萬元。</p> <p>(四) 成果照片：</p> 

	<p>(三) 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p>	<p>(二) 方案 2：促進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工作計畫</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賡續輔導農漁會辦理研習、領導力課程：針對成長班女性幹部辦理研習營、開設領導力等相關課程、邀請領導階層之女性幹部分享經驗，以提升女性決策機會及倡議能力。 2. 辦理性別培力課程：針對成長班班員、農會員工、選(聘)任人員就性別平等觀念辦理培力課程，以提升性別平等觀念。 3. 持續輔導女青農並鼓勵擔任聯誼會幹部：結合女青農行銷相關輔導計畫，提供從農相關資源(如：加工產品研發、商品包裝設計、銷售通路開發)等後續協助並鼓勵擔任新北市青年農民聯誼會幹部。 4. 獎勵措施：持續推動「新北市農業產銷推廣工作補助要點」第六點，針對農漁會理監事、會員代表等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者，優先予以補助。藉以鼓勵農漁會女性理(監)事、會員代表參選。 5. 持續關注農委會 111 年 6 月 29 日業已將「放寬女性會員參選農會理監事從事農業資格」納入「農會理監事候選人實際從事農業資格認定及審查辦法」草案後續動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研習、訓練等課程，提升農漁會女性參與決策自信及意願。 2. 持續推動獎勵措施。 <p>(二) 難易度：法規對於農會女性成為會員即有法規上限制，如：土地持有面積、一戶只能一人為正會員，而正會員才有選舉權。</p> <p>(三) 重要性：成長班女性幹部、農漁會聘(選)任人員經過研習訓練或培育後，提升女性參與決策機會。</p> <p>(四) 影響範圍：縮小農漁會幹部、成長班、聘(選)任人員女性、男性決策參與之比例。</p>	<p>《圖為 112 年女青農活化農村經營講座》</p>  <p>《圖為 112 年農村女子經營講座》</p> <p>二、方案 2：促進農漁會女性決策參與工作計畫</p> <p>(一) 辦理場次及參與人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成長班女性幹部研習營、強化領導力等相關訓練辦理 20 場課程，參與人數計 1,713 人。 2. 辦理性別培力課程 62 班，參與人數總計 5,692 人，女性 4,655 人，比例占 81.8%。 3. 新北市青年農民聯誼會幹部計 11 人，其中女性幹部 5 人，已達 45%，另會長為女性。 <p>(二) 經費執行：由各農、漁會負擔。</p>
--	-------------------------------	--	--	---

		<p>6. 持續考核農漁會辦理性平工作予以加分：針對辦理性平相關課程之農漁會給予考核加分，鼓勵各農漁會積極推廣性平觀念。</p> <p>三、參與對象：農村婦女、成長班學員、農會選任人員、女青農。</p>		<p>(三) 成果照片：</p>  <p>《圖為 112.3.21 金山區農會聘請李麗慧老師講授性別培力課程~「從性別平等談職場兩性相處與溝通」議題》</p>
<p>教育局</p>	<p>一、方案名稱：</p> <p>(一) 112 學年度家長會授證大會與研習</p> <p>(二) 提升新北市教育基金會女性董監事參與決策計畫</p>	<p>一、計畫目標：</p> <p>(一) 112 學年度家長會長授證：納入性別平等議題，任一性別應達全體參與人數的三分之一。</p> <p>(二) 教育基金會：女性董監事達 40%。</p> <p>(三) 教師會：藉由公文宣導女性會員參與決策重要性。</p>	<p>一、112 學年度家長會長授證大會及相關研習：</p> <p>(一) 創新度：透過公文、研習活動、新媒體宣導等方式宣達各項相關議題。</p> <p>(二) 難易度：仍有家長未接觸到相關之訊息。另家長代表為各班家長選出，家長委員又由家長</p>	<p>一、112 學年度家長會長授證及研習：</p> <p>(一) 家長會授證大會 1 場次，約 900 人參與。</p> <p>(二) 局長與家長有約 2 場次，約 300 人參與。</p> <p>(三) 新任家長會長增能研習 1 場次，約 150 人參與。</p>

	<p>(三) 本市教師會續推動女性參與決策</p> <p>(四) 本市教育會續推動女性參與決策</p> <p>二、性別目標：</p> <p>(一)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p> <p>(二)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三) 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p>	<p>(四) 教育會：藉由公文宣導女性會員參與決策重要性。</p> <p>二、辦理方式：</p> <p>(一) 112 學年度家長會長授證與研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公文宣導，請各校學生家長會將「學生家長會家長委員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納入委員會章程。 2. 112 學年度促進家長參與教育事務年度研習：辦理研習，各校家長會長參與，課程內容包括家庭教育知能講座、性別平等知能宣講。 <p>(二) 教育基金會：透過公文及本市教育基金會線上審核平台宣導，參與對象包括 305 家教育基金會。</p> <p>(三) 教師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藉由公文宣導女性會員參與決策重要性。 2. 參與 112 年度相關教育決策。 <p>(四) 教育會：藉由公文宣導女性會員參與決策重要性。推廣各教育會將相關規定納入章程。</p>	<p>代表選出，不易達成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 原則。</p> <p>(三) 重要性：提升女性參與家長會決策的比例。</p> <p>(四) 影響範圍：新北市公私立高國中家長會及成員。</p> <p>二、教育基金會：</p> <p>(一) 創新度：本市首次就教育基金會董事要求性別比例。</p> <p>(二) 難易度：鑒於教育基金會屬多屬民間捐助財團法人，須透過不斷宣導，以促進女性董監事參與決策。</p> <p>(三)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促進女性董監事參與決策計畫。</p> <p>(四) 影響範圍：針對本市 305 家教育基金會，期能推動女性參與決策。</p> <p>三、教師會：</p> <p>(一) 創新度：教師會女性參與程度平均為 43%，高於法定 1/3 比例，為女性參與決策組織當中比例略高的組織團體。</p> <p>(二) 難易度：續推廣由各教師會落實將「教師會理監事單一性別</p>	<p>(四) 上開計畫執行經費總計約 126 萬元。</p> <p>二、教育基金會：</p> <p>(一) 辦理場次：公告本市教育基金會線上審核平台最新消息，點閱 737 次。</p> <p>(二)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305 家教育基金會</p> <p>(三) 執行經費：無涉預算。</p> <p>三、教師會：</p> <p>(一) 已符合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p> <p>(二) 持續鼓勵推動辦理。</p> <p>四、教育會：</p> <p>112 年男女理監事比例 68:32，接近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p> <p>(一) 場次：完成 2 場次性平議題工作坊，增進教育會對性平議題之理解並促進女性參與社團討論與決策參與。</p> <p>(二) 人數：100 名(男性 50、女性 50)</p> <p>(三) 執行經費：6,000 元整(工作坊講師費、文宣郵資)。</p>
--	--	---	---	--

			<p>比例不低於 1/3」，為低難度計畫；賡續推動女性參與決策部分，鼓勵各教師會持續推動，為低難度執行項目。</p> <p>(三) 重要性：各教師會為主要教育活動推動夥伴，積極使之具性別意識，並續推動鼓勵女性參與組織決策，影響各項活動推動，具有相當重要性。</p> <p>(四) 影響範圍：觸及本市教師會、其所屬會員及參與活動之教師。</p> <p>四、教育會：</p> <p>(一) 創新度：打破過去女性組織較少分布於教育會內部組織現狀，積極宣導及鼓勵教育會內女性參與決策階層，增加影響力；另外持續推動女性專屬教育決策活動，鼓勵女性參與。</p> <p>(二) 難易度：推廣由各教育會落實將「教育會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納入該會會章程，為中等難度計畫；賡續推動女性參與決策部分，鼓勵各教育會持續推動，為中低難度執行項目。</p>	
--	--	--	---	--

			<p>(三) 重要性：各教育會為主要教育活動推動夥伴，積極使之具性別意識，並鼓勵女性參與組織決策，影響各項活動推動，具有相當重要性。</p> <p>(四) 影響範圍：觸及本市教育會、其所屬會員及參與活動之教師。</p>	
客家事務局	<p>一、 方案名稱：促進客屬團體決策參與及女性培力</p> <p>二、 性別目標：</p> <p>(一)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p> <p>(二)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三) 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p>	<p>一、 促進客屬團體女性決策參與：</p> <p>(一) 計畫目標：提升不同性別參與團體運作決策之影響力，促進婦女社會參與。</p> <p>(二) 辦理方式：</p> <p>1. 持續宣導將「客屬社團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納入章程，112年期望可達88%，使更多女性理監事參與社團決策運作，並辦理性平講座，加深其對性別平等意識之理解。</p> <p>2. 強化女性決策，於客家傳統祭典天穿日、義民爺祭祀活動，維持女性擔任祭典正獻官不低於三分之一之性別平等比例。</p> <p>(三) 參與對象：客屬社團幹部、會員、客家文化諮詢委員、客家青年智庫團成員等。</p> <p>二、 客語支援教師及薪傳師女性培力：</p> <p>(一) 計畫目標：提升客語支援教師及薪傳師教學技能與知識，並增進性別平等意識與觀念，以利促進性別平等融入校園課程。</p>	<p>一、 創新度：</p> <p>(一) 推動客屬社團理監事及客家傳統祭典正獻官女性決策參與。</p> <p>(二) 每年規劃不同教學主題，增進客語支援教師及薪傳師認識不同的文化，並藉以增進性平知識。</p> <p>二、 難易度：</p> <p>(一) 經過多年性平觀念宣導，完成客屬社團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章程修訂比例已逐年提升。</p> <p>(二) 每個國家均有不同的風格風俗民情及文化差異，無法建立均一性平標準意識，為透過課程學習，增進國際觀。</p> <p>三、 重要性：</p>	<p>一、 執行成果</p> <p>(一) 客屬團體女性決策參與：</p> <p>1. 12月底已完成客屬社團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章程修訂達88%，較111年目標值提升1%。</p> <p>2. 112年新北市客家義民爺文化祭於10月14至16日於新北市民廣場舉行，主祭大典正獻官共計9名，其中女性正獻官4名，女性比例為44%，廣續維持單一性別不低於1/3之性別平等比例，再次彰顯女性在文化習俗中的可見性。</p> <p>3. 112年6月27日於客家文化諮詢會議邀請性平專家陳美禎老師辦理性別平等講座1場次，促進客屬社團幹部之性別平等觀念，共計113人參與(男74人佔65%，女39人，佔35%)。</p>

		<p>(二) 辦理方式：預計 112 年 7 月邀請專業講師教授性別平等課程，其中教學方法分享以 CEDAW 教材示範，融入客語教學，增進學生性別平等意識與觀念，減少性別歧視與刻板印象。課程中規劃性平課程前、後測驗及設計性平問卷，以瞭解學員學習成效。</p> <p>(三) 參與對象：客語支援教師及薪傳師。</p>	<p>(一) 翻轉文化習俗中正獻官由男性擔任的刻板印象。</p> <p>(二) 透過增進客語支援教師、薪傳師性平課程教學技巧，以利未來教師更容易將性平觀念融入校園鄉土語言教學課程，以增進學生新世代性平觀念。</p> <p>四、影響範圍：</p> <p>(一) 客屬社團幹部及會員、客家文化諮詢委員等新北客家各界人士。</p> <p>(二) 客語支援教師及薪傳師，並擴大至本市所屬學校學生等。</p>	<p>(二) 客語支援教師及薪傳師女性培力增能研習</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於 112 年 7 月 1 日辦理「112 年新北市客家增能研習－薪傳師增能營」，課程內容包含「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CEDAW)」。課程中以「女性在客家－以祭祀與勞動為例」為主題，探討不同世代的女性、客家式的規範與價值、父系繼嗣體制以及非商品化勞動等 CEDAW 基本性平觀念。 2. 本次課程開始前及結束後均舉辦測驗，前測平均成績 73.3 分，後測平均成績 83.7 分，顯示學員經由本課程對於性平觀念有所增進。性平課程開放 35 名額，共 22 位客語支援教師及薪傳師參與，其中男性 2 人(9.1%)、女性 20 人(90.9%)。 <p>二、經費執行：23 萬元(執行率 100%)。</p> 
--	--	---	---	--

				<p>《圖為 112 年新北市義民爺文化祭主祭大典女性正獻官比例為 44%》</p>  <p>《客語支援教師及薪傳師 CEDAW 研習課程》</p>
原住民族行政局	<p>一、方案名稱：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二、性別目標：</p> <p>(一)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p> <p>(二)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三) 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p>	<p>一、計畫目標：協助本市各原住民族協進會完成修訂章程，目標為 20% (4 至 5 處協進會)。</p> <p>二、辦理方式：</p> <p>(一) 盤點各協進會組織章程。</p> <p>(二) 辦理性平宣講及召開說明會。</p> <p>(三) 輔導原住民族發展協進會將「協進會幹部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納入組織章程。</p> <p>三、參與對象：本市 21 處原住民族協進會。</p>	<p>一、創新度：非首創</p> <p>二、難易度：透過修訂組織章程將性平目標納入，明定女性參與的人數比例。</p> <p>三、重要性：增進並拓展女性投入原住民族公共事務的機會，同時革新制度，使女性也能共同推動族群事務。</p> <p>四、影響範圍：本市 21 處原住民族協進會。</p>	<p>一、受益對象：4 家完成修改章程。</p> <p>二、7 月 6 日邀集各協進會理事長辦理聯誼會，同時宣導修訂章程事項。</p> <p>三、7 月 12 日發函通知各協進會，同時以 Line 群組和電話聯繫。</p> <p>四、經費執行率：1 萬元。</p>
工務局	<p>一、方案名稱：促進社區管理組織性別平等計畫</p> <p>二、性別目標：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p>	<p>一、計畫目標：</p> <p>(一) 質化目標：藉由性平宣導課程及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促進本市公寓大廈核心管理組織人員，逐步建立性別敏感度，於執行社區</p>	<p>一、創新度：辦理性平宣導課程，融入本市公寓大廈核心管理組織人員，提升本市社區管理性別平權。</p>	<p>一、辦理公寓大廈政令宣導會：</p> <p>(一) 場次：業於 112 年 6 月 13 日辦理 1 場公寓大廈政令宣導會，邀請社會局講師，分享性平課程。</p>

	<p>策階層及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管理事項能關注不同性別之差異及需求，提升私部門女性參與機會。</p> <p>(二) 量化目標：宣導課程預計 150 人參加，其中女性參訓比例不低三分之一。另辦理 1 場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p> <p>二、 辦理方式：</p> <p>(一) 辦理 1 場公寓大廈管理法令宣導會，邀請社會局講師講授性別平等課程。</p> <p>(二) 辦理本市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p> <p>三、 參與對象：社區管委員會、總幹事。</p>	<p>二、 難易度：宣導社區管理人員尊重多元性別，並建構性別友善環境與理念，提升社區管理人員性別敏感度，實屬不易。</p> <p>三、 重要性：性別平等觀念為普世主流價值，透過宣導提升私部門女性參與機會，讓社區管理措施及各項設施，更貼近人心，實為重要政策。</p> <p>四、 影響範圍：本市截至 112 年為止，組織報備有案社區至少 10,757 家公寓大廈管理委員會，影響層面極大。</p>	<p>(二) 人數：對象為本市社區管理組織及管理服務人員，參加人數 345 人，其中男性參訓 207 人(60%)、女性參訓 138 人(40%)。</p> <p>(三) 經費執行(執行率)：1,000 元(講師費)，執行率 100%。</p> <p>(四) 成果照片：</p>  <p>二、 辦理優良公寓大廈評選活動：</p> <p>(一) 組別：分為 5 組(大型社區、中型社區、小型社區、風華再現社區及山坡地社區)。</p> <p>(二) 件數：共 76 個社區參加評選活動，其中 56.58%符合管理委員會任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各組獲獎管理委員會計 14 件，更高達 64.29%符合三分之一性別比例，逐漸提升私部門女性參與公共事務機會。</p> <p>(三) 經費執行(執行率)：300,000 元(活動設計及宣導、場地布置、獎盃及獎牌等)，執行率 100%。</p>
--	--------------------------	--	---	---

				
<p>文化局</p>	<p>一、 方案名稱：</p> <p>(一) 新北市演藝團體女性決策參與方案。</p> <p>(二) 民間捐助文化藝術財團法人董監事組成性平參與方案。</p>	<p>一、 新北市演藝團體女性決策參與方案</p> <p>(一) 計畫目標：促進不同性別參與決策，提升決策群代表性。</p> <p>(二) 辦理方式：定期檢視本市演藝團體負責人性別之比例；同時函知各演藝團體每年定期查驗時宣導性平觀念。</p> <p>(三) 參與對象：新北市登記在案之演藝團體。</p>	<p>一、 新北市演藝團體女性決策參與方案</p> <p>(一) 創新度：中等。將性平觀念導入各演藝團體。</p> <p>(二) 難易度：中等。各演藝團體依其經營模式、專業領域與組織考量，人員性別不易配合變動，增加難度。</p>	<p>一、 新北市演藝團體女性決策參與方案</p> <p>(一) 對象：本市登記在案的演藝團體，截至112年12月底共有1,129團，其中男性負責人561人(佔49.68%)、女性負責人568人(佔50.31%)；女性決策階層佔比已逾5成。</p>

	<p>(三) 於社區營造培力課程中進行性平宣導。</p> <p>二、性別目標：</p> <p>(一) 落實各演藝團體決策者性別趨近之目標。</p> <p>(二) 具體落實各民間捐助財團法人董監事任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之目標。</p> <p>(三) 提升不同性別參與決策之影響力。</p> <p>(四) 促進婦女社會參與。</p>	<p>二、民間捐助文化藝術財團法人董監事組成性參與方案</p> <p>(一) 計畫目標：促進不同性別參與決策，提升決策群代表性。</p> <p>(二) 辦理方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定期檢視所屬各文化藝術財團法人董事、監察人性別比例。 2. 函知各基金會推廣性平觀念，並藉由勸說、鼓勵、行政指導等方式，協助基金會遴聘董監事，以期於改選後能達到董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之目標。 <p>(三) 參與對象：新北市民間捐助文化藝術財團法人之董監事。</p> <p>三、於社區營造培力課程中進行性平宣導</p> <p>(一) 計畫目標：於社區營造培力課程宣導促進女性決策參與，提升女性社會參與及決策之影響力。</p> <p>(二) 辦理方式：於社區營造培力課程宣導促進女性決策參與，宣導性別平等概念，強化社區性平意識。</p> <p>(三) 參與對象：社區團體等私部門女性。</p>	<p>(三) 重要性：普通。各演藝團體之性別平等觀念將影響其執行內容。</p> <p>(四) 影響範圍：廣。推動不同性別參與決策，將影響組織發展與工作方向，加強性別平等觀念之深化。</p> <p>二、民間捐助文化藝術財團法人董監事組成性參與方案</p> <p>(一) 創新度：高。將性平觀念導入各私部門財團法人決策圈。</p> <p>(二) 難易度：難。各財團法人依其捐助目的、專業領域與組織考量，人員性別不易配合變動，增加難度。</p> <p>(三) 重要性：重要。各財團法人決策者之性別平等觀念將影響其執行內容。</p> <p>(四) 影響範圍：廣。推動不同性別參與決策，將影響組織發展與工作方向，加強性別平等觀念之深化。</p> <p>三、於社區營造培力課程中進行性平宣導</p>	<p>(二) 為將性平觀念導入各演藝團體，於112年11月10日發函各立案演藝團隊辦理查驗並宣導性平觀念。</p> <p>(三) 為增進演藝團體性別平權培力，已於12月開辦「ME TOO」議題課程，邀請新北市立案演藝團隊參與。</p> <p>(四) 經費執行(執行率)：無。</p> <p>二、民間捐助文化藝術財團法人董監事組成性參與方案</p> <p>(一) 改選時間：依各基金會董監事組織章程及任期。</p> <p>(二) 對象：目前新北市民間捐助文化藝術財團法人共66間，女性董監事比例已達35%。</p> <p>(三) 經費執行(執行率)：無。</p> <p>三、於社區營造培力課程中進行性平宣導</p> <p>(一) 辦理場次：已辦理培力課程25場，參與人數共848人，其中男性325人(38%)，女性523人(62%)。</p> <p>(二) 於「社造基礎概念」、「分群培力-多元平權藝術轉化」、「分群培力-世代前進全齡串聯」等課程宣導自日常生活中避免性別刻板印象、從事家務不分性別、鼓勵多元性別皆可從事社區營造等性平觀念。</p>
--	--	---	---	--

			<p>(一) 創新度：一般。藉由宣導性別平等議題，強化社區性平意識，促進女性決策參與。</p> <p>(二) 難易度：中等。以有志參與社區公眾事務成員為對象，於課程中宣導促進女性成員之決策參與。</p> <p>(三) 重要性：重要。透過促進女性成員之決策參與，提升女性話語權。</p> <p>(四) 影響範圍：廣。透過持續的培力課程及宣導，吸引更多女性參與公共議題及決策。</p>	<p>(三) 經費執行(執行率)：無涉預算。</p>  <p>《圖為社區團隊參與實體社造培力課程》</p>
體育局	<p>一、 方案名稱：女力崛起-促進本市體育會女性參與決策計畫</p> <p>二、 性別目標：</p> <p>(一)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p> <p>(二)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一、 計畫目標：</p> <p>(一) 提升體育會決策參與性別意識。</p> <p>(二) 宣導及鼓勵將「體育會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條款納入體育會會章程。</p> <p>二、 辦理方式：</p> <p>(一) 輔導各體育會將性平議題融入教育訓練中，促進體育會會員對相關議題之理解，從而促進女性參與決策階層之可能性。</p> <p>(二) 宣導將「體育會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條款納入該會章程，並輔導各區體育會於會員大會就本案進行討論。</p> <p>(三) 鼓勵將「體育會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條款納入該會章程，並將此列為本處</p>	<p>一、 創新度：打破過去較少干涉體育會內部組織現狀，積極宣導及鼓勵體育會內女性參與決策階層，增加影響力；另外持續推動女性專屬體育活動，鼓勵女性參與運動。</p> <p>二、 難易度：讓各體育會落實將「體育會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納入體育會會章程，為中等難度計畫。</p> <p>三、 重要性：各體育會為主要體育活動推動夥伴，積極使之具性別意識，並鼓勵女性參與組織</p>	<p>一、 112 年度向各體育團體宣導將「體育會理監事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 1/3」納入體育會會章程，至 12 月底共函知宣達計 78 次(含體育會及各體育團體)。</p> <p>二、 性平議題工作坊 2 場次，參與人次共約 200 人，業於 112 年 1 月 8 日及 3 月 9 日辦畢。</p> 

		<p>評定體育績優團體標準之一。</p> <p>三、參與對象：本市體育會、其所屬會員及參與活動之民眾。</p>	<p>決策，影響各項活動推動，具有相當重要性。</p> <p>四、影響範圍：觸及本市體育會、其所屬會員及參與活動之民眾。</p>	 <p>三、「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 1/3」之達成率：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本市 24 個體育會中有 9 個達成「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 1/3」規定，達成率約 37.5%，較今年度公文宣達前提升 2.5%。</p> <p>四、經費執行(執行率)：5 萬元(100%)。</p>
市場處	<p>一、方案名稱：公有市場自治組織幹部性別平衡計畫</p> <p>二、性別目標：</p> <p>(一) 促進女性參與私部門決策階層</p> <p>(二) 提升私部門組織性別平等觀念</p> <p>(三) 建立決策者多元形象，破除性別刻板印象</p>	<p>一、計畫目標：</p> <p>(一) 促進自治會性別比例平衡，並提供女性公共事務(公有市場之經營管理)參與之育成環境及提升其組織能力。</p> <p>(二) 除鼓勵女性參與擔任自治組織幹部，且比例不低於應選於幹部三分之一外，另朝鼓勵女性競選會長為推動目標。</p> <p>二、辦理方式：</p> <p>(一) 函文宣導公有市場自治會應將「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條文納入組織章程修訂案。</p> <p>(二) 透過於公有市場電子看板循環撥放行政院性別平等會之宣導影片，提升市場攤商及消費者性別平權意識。</p>	<p>一、創新度：翻轉傳統男主外、女主內觀念，女性長期以來擔任家務與照顧者的角色，女性亦可參與公共事務並進入決策階層。</p> <p>二、難易度：市場攤商普遍年齡層偏高，且攤位承租人男女比例亦為不可抗力因素，如新店區碧潭市場 7 位攤商中，僅有 2 位女性攤商，僅能盡量達成朝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要求接近。</p> <p>三、重要性：隨著時代變遷與性別平等意識抬頭的影響，女性能在各層級都享有參與決策領導</p>	<p>一、辦理場次：本市共 38 座公辦傳統市場，已完成 38 座新北市公有市場自治章程納入「理監事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條文修訂，達成率 100% (111 年完成 31 座，112 年 7 座)。</p> <p>二、參與人數：本市公有市場自治會幹部總人數為 337 人，男女性別比例為男性 167 人(占 49.55%)、女性 170 人(占 50.45%)，已有 33 座公有市場自治組織達成幹部單一性別不低於三分之一。</p>

		<p>(三) 現地管理人員輔導女性積極參與擔任自治組織幹部，並以單一性別不低於幹部比例三分之一為推動目標。</p> <p>三、參與對象：本市 38 座公有市場自治會所屬會員約 3,350 人。</p>	<p>的平等機會之觀念已逐漸生成，透過市場自治組織幹部男女數據變動，可看見女性幹部亦較過去顯著上升，2030 年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亦將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列為發展目標之一。</p> <p>四、影響範圍：本市所轄公有市場自治會，經由輔導落實女性參與決策機會。</p>	 <p>《圖為新北市市場聯合會幹部聚會》(改選後公有市場自治會女性會長比例亦達 42%)</p> <p>三、經費執行(執行率)：無</p>
<p>重要整合與處理議題</p>	<p>一、已建立單一綜整窗口，由本府社會局擔任本計畫幕僚窗口，進行推動工作之規劃及成果綜整，執行機關由私部門組織之本府各級業務主管機關擔任。</p> <p>二、已建立跨局處交流推動平台，每年定期召開研商推動策略及檢討成效工作坊，達成標竿學習目標，並安排專家指導協助，逐步推動有效措施。</p>			
<p>檢討與未來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各對畫度與完整性評估)</p>	<p>一、透過上開平台，已建立各局處針對私部門組織推動性別平等以及女性參與決策階層的目標與共識，並將推動範圍擴及各類型的民間組織，除了人民團體外，還包括工會、農漁會、基金會等，達到更全面性的影響力。</p> <p>二、另外已透過每年定期會議，建立各局處針對民間組織的定期性別統計，未來將用以追蹤各類組織女性參與決策階層的推動狀況，並作為施政參考。</p>			

附件 1-2

新北市政府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工作：社會參與組

112 年「促進婦女及民間團體的國際交流」計畫書暨成果報告

第一部分：跨局處計畫書

壹、計畫依據：

- 一、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第 8 條：「締約各國應採取一切適當措施，保證婦女在與男子平等不受任何歧視的條件下，有機會在國際上代表本國政府和參加各國際組織的工作。」
- 二、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社會參與篇-促進婦女社會參與」。
- 三、新北市政府第 5 屆性別平等委員會社會參與分工小組第 2 次及第 4 次會議決議辦理。

貳、問題說明/計畫緣起：

- 一、依行政院性別平等委員會「重要性別統計資料庫」資料，由外交部預算支應參加之國際會議及國際活動，其 108 至 111 年性別參與情形(如下表)所示，女性參與率平均超過 55%，高出男性許多，可見女性對於國際參與有極高的意願。

108 至 110 年參加國際組織、國際會議、國際活動情形							
年度	次數		參與人數			性別%	
	視訊	實體	合計	男	女	男	女
108 年		619	177,050	79,527	97,523	44.92%	55.08%
109 年		279	225,252	91,826	133,426	40.77%	59.23%
110 年	446	88	109,184	45,393	63,791	41.57%	58.43%
111 年	300	422	129,158	55,784	73,374	43.19%	56.81%

- 二、本市人民團體之性別統計，依據本府社會局統計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市人民團體總數量為 5,110 個（包含職業團體 401 個、社會團體 4,709 個），人民團體會員總數達 114 萬 1,004 人。男性理事長計 3,483 人占 68.16%，女性理事長計 1,627 人占 31.84%。（相較 109 年 12 月底 30.75%，增加 1.09%）。
- 三、本市公司負責人之性別統計，依本府經濟發展局統計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女性負責人占全體之 31.49%（較 111 年 12 月底 31.34%，增加 0.15 個百分點）。

四、綜上數據顯示，女性擔任社會組織決策階層比率雖已逐年微幅提升，惟相較於男性，仍有極大落差，亦影響女性參與國際事務及交流機會。因此，本計畫以培力女性，提升婦女及民間團體參與在地與國際公共事務能力，並透過國際會議、國際論壇、採購商洽、觀光活動、職訓國際化學習平台等途徑，創造場域及機會，促進女性社會參與力。

參、性別目標：

- 一、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
- 二、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
- 三、提升國際參與過程中性別平權之可見率。

肆、主責機關：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

伍、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客家事務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農業局、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

陸、實施期程：112年1月1日-112年12月31日

柒、執行策略：

- 一、建立單一窗口機制：以客家事務局為主責機關，與各執行機關溝通討論，並統整執行成果。
- 二、建立聯合討論與資訊共享機制：以性平會分工小組為討論平台。跨局處可於此平台交流討論。
- 三、共同推動婦女與民間團體國際交流之四個面向：
 - (一) 辦理的國際會議中，除了促進婦女及多元族群參與外，亦在國際會議中融入性別議題。
 - (二) 辦理交流活動時，呈現新北推動女性社會參與之性平成果。
 - (三) 議題銜接部分，辦理培力工作坊可對接國際議題如 CEDAW 及 SDGs，並鼓勵年輕世代之參與。
 - (四) 行銷推廣部分，鼓勵年輕世代將本府性別議題國際交流之成果於 Twitter 等社群媒體上做交流。

捌、實施內容：

一、各局處工作內容

(一)客家事務局

方案名稱：客家女力 迎向國際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1.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 2.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	1. 辦理時間：112 年 1-12 月。 2. 辦理內容：112 年義民爺文化祭預計邀請在台國際友人、學生或其他表演團體參加，以達國際交流之目的，並規劃於客家文化諮詢委員會議或其他會議場合，以實體或線上方式，邀請性平專家講授聯合國提議之永續發展目標(SDGs)、聯合國決議通過之 CEDAW 國際公約等主題，提升客家社團婦女成員之國際接軌能力。 3. 參加對象：國內、外客屬社團領袖、幹部及客家文化諮詢委員。	1. 辦理場次：2 場次。 2. 參與人數：預計 120 人。 3. 執行經費：新臺幣（以下同）預估 23 萬元。

(二)社會局

方案名稱：CSW67 看見新北農村女性經濟力-國際交流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1.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 2.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	1. 辦理時間：112 年 3 月 16 日 2. 辦理內容： (1) 結合民間組織共同提案參與 2023 年聯合國第 67 屆婦女地位委員會國際論壇(簡稱 CSW67)，並邀請以往培力之婦女團體以偏鄉女性及經濟議題對國際發聲。 (2) 邀請新北市在地婦女團體共同參與 CSW67 線上會議。	1. 辦理場次：3 場次(包含英文線上論壇、中文 youtube 直播及中文實體場次)。 2. 受益人次：500 人次。 3. 執行經費：15 萬元。

	3. 參與對象：國內外婦團領袖、幹部及關心婦女議題的社會大眾。	
--	---------------------------------	--

(三)農業局

方案名稱：女性有機產業行銷種子國際發聲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1.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 2.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	1. 辦理時間：112年。 2. 辦理內容：舉辦有機行銷、智慧農業、契作採購推廣等主題之論壇講座活動，廣邀女性青農參加以促進女性青農國際參與率，並提供農村女力國內外有機農業相關資訊及資源。 3. 參與對象：市府同仁及民間農業工作者。	1. 辦理場次：1場。 2. 參與人數：預計約40人，女性約20人。 3. 預估經費約50萬元。

(四)文化局

方案名稱：淡古（淡水古蹟博物館）女性藝術家成果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	1. 辦理時間：112年8月至12月。 2. 辦理內容： (1) 運用111年至113年進駐國際藝術村之女性駐村藝術家於古蹟空間創作及策展的能量，持續發揮博物館特色空間作為創意發想的基地，結合淡水觀光資源，積極推動女性藝術家樣貌豐富之成果展示，強化在地人文特色與活化藝文資源連結網絡，與觀者一起分享女性藝術的獨特理念與創作生命歷程 (2) 持續建檔女性藝術家資料庫，推動後續相關工作計畫與女性藝術之推廣 3. 參與對象：一般民眾、文化研究及女性藝術工作者。	1. 辦理場次：預計辦理1場聯展、20場與國際藝術交流相關講座、工作坊。 2. 受益人次：預計約1,500人次。 3. 執行經費：預估8萬元。

(五)勞工局

方案名稱：職訓國際化學習平台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辦理時間：112 年 1-12 月。2. 辦理內容：依就業市場需求及在臺國際人士特性，新增 2 門職訓課程，並依其語言需求製作中文、越南、泰國、菲律賓(英文)、印尼等五國語言字幕影音學習課程，同時放置於新北勞動雲職訓補給站職訓影音區、新住民好學平台等播映，讓更多國際人士能就近學習，以最少的資源創造最大的服務效能。3. 參與對象：國際人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預計 2 項課程主題，影片除中文外，另翻譯泰國、印尼、越南、菲律賓(英文)，共有 5 種語言。2. 參與人數：預計觀看總人數達 5,000 人次以上。3. 執行經費：預估 240 萬元。

(六)經濟發展局

方案名稱：國際採購商洽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2. 提升國際參與過程中性別平權之可見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辦理時間：112 年 9 月 12 日、13 日。2. 辦理內容：<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為協助新北市企業鏈結國際，開拓全球商機，本局辦理「國際採購商洽會」邀請在台外商前來會場進行實體商洽，並邀請國際買家透過視訊採購，協助新北廠商爭取國際訂單，促成國際合作或相互投資等商業合作契機。(2) 為提供女性參與與外國廠商洽談之機會，增強自身國際商業交流及磋商談判之技能，爰藉由「保障優先參與」措施，保障女性參與政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辦理場次 112 年 9 月 12 日至 13 日辦理 1 場。2. 參與人數：本次參與活動之成員總人次為 210 人，其中參與洽商之女性成員為 76 人，達總人數 36%，已逾 3 分之 1。3. 執行經費：354 萬元(其中 5 萬元為新增對婦女團體宣傳之經費)。4. 執行率 100%。

	<p>推動之行銷平台。</p> <p>(3) 對負責人為女性或參與活動之行銷團隊(負責與外國廠商洽談)之女性成員達3分之1者，給予優先與國外廠商洽談之機會。</p> <p>(4) 將鼓勵企業多推派傑出女性參與，並將重視企業內女性國際商洽人才之發掘與培力等相關內容加入市長致詞稿或宣傳影片及活動相關文件中。藉由市長影響力強化新北市政府傳達性別平等觀點之力道。</p> <p>3. 參與對象：新北市企業。</p>	
--	--	--

(七)原住民族行政局

<p>方案名稱：原住民族團體幹部增能研習</p>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1.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p> <p>2.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p>	<p>1. 辦理時間：112年4月</p> <p>2. 辦理內容：參與線上會議。</p> <p>(1) 招募對性別議題、婦女權益議題有興趣之原住民女性報名。</p> <p>(2) 結合海外原住民學生與會。</p>	<p>1. 場次：預計辦理1場。</p> <p>2. 人數：預計招募10名原住民女性。</p> <p>3. 執行經費：預估2萬元。</p>

(八)教育局

<p>方案名稱：增進校園女性國際參與力</p>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p>	<p>1. 教師國際教育培力研習</p> <p>(1) 計畫目標：提供女性教師參與國際教育事務課程之能力。</p> <p>(2) 辦理方式：規劃辦理3場次國際教育2.0培力研習，透過學校本位國</p>	<p>1. 國際教育教師認證培力研習</p> <p>(1) 辦理場次：預計辦理6場。</p> <p>(2) 參與人次：預計205人次。 (女:162人次、男:43人次)</p> <p>(3) 執行經費：20萬元。</p>

	<p>際教育精進計畫 SSEP、雙語課程、國際交流經驗分享，並鼓勵女性教師參與研習並完成全程課程，提升參與國際事務課程能力。</p> <p>(3) 質性說明：透過國際教育培力研習，鼓勵女性教師參與，取得國際教育 2.0 專業知能研習證書，進而擔任國際教育課程種子講師，協助本市國際教任學校育推動，展現女性參與國際事務課程能力。</p> <p>(4) 參與對象：新北市各級學校教師。</p> <p>2. 新北市模擬聯合國會議</p> <p>(1) 計畫目標：提升新北市女性學生參與及辦理國際會議之能力。</p> <p>(2) 辦理方式：13 校辦理模擬聯合國推動課程，安排 SDGs 主題課程、聯合國會議規範、會議文件撰寫、國際議題討論、表達訓練及模擬會議等課程，藉由社群宣導的方式鼓勵女性學生參與，並籌辦 1 場跨校模擬聯合國會議，預計由女性學生擔任會議總籌，展現年輕世代女性國際參與力。</p> <p>(3) 質性說明：透過聯合國會議與議事規則介紹、會議文件撰寫及國際情勢主題分析等國際會議相關課程，由女性學生擔任會議總籌，展現年輕世代女性國際參與力，藉由社群宣導的方式鼓勵女性學生參與。</p> <p>(4) 參與對象：本市國中小學校教師及學生。</p>	<p>2. 新北市模擬聯合國會議</p> <p>(1) 辦理場次：33 校參與推動培訓課程，辦理 2 場模擬聯合國會議。</p> <p>(2) 參與人次：671 人次。(女：352 人、男：319 人)</p> <p>(3) 執行經費：20 萬元。</p>
--	---	--

(九)觀光旅遊局

<p>方案名稱：2023 新北歡樂耶誕城-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計畫</p>		
<p>性別目標</p>	<p>規劃內容</p>	<p>受益對象 (含場次與人數) 及執行</p>

		經費
提升國際參與過程中性別平權之可見率。	1. 辦理時間：112 年 11-12 月。 2. 辦理內容： (1) 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於歡樂耶誕城活動舉辦期間，設置性別平權意象燈飾，以美學融入性平概念，以加深參與者對性平認知，促進本市性別平等意象。 (2) 建立性別友善環境：營造性別友善環境，並以耶誕城為性別友善環境示範場地，讓來場的參與者感受任何性別都可受到平等友善待遇。 3. 參加對象：國內外旅客。	1. 預計製作性別平權意象燈飾 1 座。 2. 參與人數：預計參觀人數達 600 萬人次以上。 3. 執行經費：預估 35 萬元。

二、跨局處整合性合作與分工(請至少提列 3-5 點)

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	執行機關
(一)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	社會局、原住民族行政局、農業局
(二)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	教育局、客家事務局、勞工局、文化局
(三) 提升國際參與過程中性別平權之可見率。	經濟發展局、觀光旅遊局
(四) 協助提供國際相關之常規性活動、交流或城市拜訪等資料，供各局處參考與規劃。	秘書處
(五) 計畫執行成果撰寫： 1. 客家事務局：綜整各局處執行計畫內容及彙整成果。 2. 社會局、農業局、文化局、勞工局、經濟發展局、原住民族行政局、教育局、觀光旅遊局：配合執行計畫內容及提供執行成果。	客家事務局、社會局、農業局、文化局、勞工局、經濟發展局、原住民族行政局、教育局、觀光旅遊局

玖、預估經費：707 萬元。

壹拾、預期效益：

一、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

(一) 參與 2023 年聯合國第 67 屆婦女地位委員會國際論壇(簡稱 CSW67)：結合民間

組織共同提案參與 CSW67 國際論壇線上會議，並邀請以往培力之新北市在地婦女團體以偏鄉女性及經濟議題對國際發聲，預計辦理 3 場次(包含英文線上論壇、中文 youtube 直播及中文實體場次)，受益人次 500 人次。

(二) 辦理認識聯合國原住民議題常設論壇線上交流會議：預計招募 10 名對性別議題、婦女權益議題有興趣之原住民女性報名「聯合國原住民議題常設論壇」線上會議，並結合海外原住民學生與會共同參與。

(三) 舉辦有機行銷、智慧農業、契作採購推廣等主題之論壇講座活動：廣邀女性青農參加，並提供農村女力國內外有機農業相關資訊及資源，預計 40 人參與。

二、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

(一) 辦理新北市模擬聯合國會議 3 場次，鼓勵女性學生參與，並籌辦跨校模擬聯合國會議，規劃由女性學生擔任會議總籌，增進校園女性國際參與能力，預計 165 人參與。

(二) 針對客屬社團、學校教師舉辦國際議題講座及教育課程，提升國際觀及培養國際參與能力，共計 4 場次，預計 200 人參與。

(三) 依就業市場需求及在臺國際人士特性，新增 2 門職訓影音線上學習課程，讓來自不同國家新住民獲取訓練資源，提高女性求職或創業之基本能力，觀看總人數預計達 5,000 人次以上。

(四) 運用進駐國際藝術村之女性駐村藝術家於古蹟空間策展的能量，推動女性藝術家藝術展覽計畫，預計辦理 1 場聯展、20 場與國際藝術交流相關講座、工作坊，受益人次預計 1,500 人次。

三、提升國際參與過程中性別平權之可見率。

(一) 辦理國際採購商洽會 1 場次，藉由保障優先參與等優惠性措施，鼓勵企業推派其內具有國際磋商能力之女性為代表談判者，提供女性國際參與過程中性平參與率，預計至少 20 家企業之負責人為女性或參與活動之行銷團隊(負責與外國廠商洽談)之女性成員達 3 分之 1。

(二) 於新北歡樂耶誕城活動舉辦期間，設置 1 座性別平權意象燈飾，以美學融入性平概念，以加深參與之國內外旅客對性平認知，促進本市性別平等意象，積極創造性別友善環境，預計參觀人次達 600 萬人次以上。

第二部分：跨局處計畫執行成果

檢附內容：

1. 請依據前述計畫內容實際執行結果修正計畫內容及最後執行結果（有評量者請提報評量結果）
2. 提出本跨局處議題檢討及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3. 檢附工作及會議照片。

跨局處議題：促進婦女及民間團體的國際交流				
局處	方案名稱與性別目標	計畫內容	112 年執行成果	
			質性(創新度、難易度、重要性、影響範圍)	量化(場次、人數、執行經費)
客家事務局	<p>一、 方案名稱：客家女力，迎向國際</p> <p>二、 性別目標：</p> <p>(一)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p> <p>(二)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p>	<p>一、 計畫目標：邀請在臺國際友人、學生或其他表演團體參與客家義民爺文化祭，以達國際交流之目的；透過客屬社團幹部參與 CEDAW 及 SDGs 講座過程，培植婦女及客屬社團國際參與能力。</p> <p>二、 辦理方式：112 年義民爺文化祭預計邀請在臺國際友人、學生或其他表演團體參加，以達國際交流之目的，並規劃於客家文化諮詢委員會議或其他會議場合，以實體或線上方式，邀請性平專家講授聯合國提議之永續發展目標(SDGs)、聯合國決議通過之 CEDAW 國際公約等主題，提升客家社團婦女成員之國際接軌能力。</p> <p>三、 參加對象：國內、外客屬社團領袖、幹部及客家文化諮詢委員。</p>	<p>一、 創新度：義民爺文化祭已舉辦多年，每年均有不同之活動主軸，今年則再次將國際交流納入。</p> <p>二、 難易度：由於政府的多元文化政策，近年來旅臺發展或留學工作之國際友人漸多，較易創造交流機會。</p> <p>三、 重要性：將客家義民爺文化祭典納入國際參與元素，並透過女性擔任正獻官之性別平權參與，向國內、外參與人員展現新北推動性平之成果。</p> <p>四、 影響範圍：本市所屬客屬社團幹部及會員、客家文化諮</p>	<p>一、 執行成果</p> <p>(一) 客家祭典國際參與</p> <p>112 年新北市客家義民爺文化祭於 10 月 14 至 16 日在新北市民廣場舉行，活動邀請日本、韓國、菲律賓、泰國、烏克蘭、馬來西亞、越南、緬甸、印尼、柬埔寨等各國在臺國際友人，另有包含扶輪社國際青少年隊(女性參與者佔 57%)、曼加非洲戰鼓團(女性參與者佔 50%)、烏克蘭珍珠傳統舞團(女性參與者佔 50%)、MRG 國際馬戲團(女性參與者佔 60%)等表演團體參與，而透過踩街挑擔、主祭大典、獻藝表演等活動環節，讓客屬社團鄉親與前揭國際友人、國際團體相互交流，達成國際交流之目的。</p>

			<p>詢委員、客家文化園區研習課程學員及一般民眾。</p>	<p>(二) CEDAW 及 SDGs 講座</p> <p>112 年 6 月 27 日於客家文化諮詢會議邀性平專家陳美禎老師辦理性別平等講座 1 場次，講授內容包含聯合國提議之永續發展目標(SDGs)及聯合國決議通過之 CEDAW 國際公約等內容，在促進客屬社團幹部之性別平等觀念的同時，也增進社團女性成員之國際觀，共計 113 人參與(男 74 人佔 65%，女 39 人佔 35%)。</p> <p>二、預算經費：23 萬元，執行率 100%。</p>  <p>MRG 聯合國馬戲團與鄉親交流</p>  <p>CEDAW 及 SDGs 性別平等講座</p>
社會局	<p>一、方案名稱：CSW67 看見新北農村女性經濟力-國際交流計畫</p>	<p>一、計畫目標：結合民間組織共同提案參與 2023 年聯合國第 67 屆婦女地位委員會國際論壇(簡稱 CSW67)。</p>	<p>一、創新度：今年持續與民間團體合作參與聯合國婦女地位委員會非政府組織周邊</p>	<p>一、辦理場次：共辦理 1 場次</p> <p>(一)主辦單位：新北市政府社會局。</p> <p>(二)協辦單位：「社團法人婦女權益與永</p>

	<p>二、性別目標：</p> <p>(一)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p> <p>(二)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p> <p>(三) 提升國際參與過程中性別平權之可見率。</p>	<p>二、辦理方式：</p> <p>(一) 參與 CSW67 國際線上論壇。</p> <p>(二) 辦理中文實體場次。</p> <p>(三) 辦理線上直播及中文同步口譯直播場次。</p> <p>三、參與對象：</p> <p>(一) 從事婦女工作之相關公私部門人員。</p> <p>(二) 關心婦女權益或對婦女議題感興趣之社會大眾。</p>	<p>會議(簡稱 NGO CSW)線上會議，並邀請各區域婦女團體一同參與線上論壇及實體研討，未來提供婦女團體參與 2024 年 NGO CSW 會議相關參考資料。</p> <p>二、難易度:近年因疫情影響，造成聯合國婦女地位委員會非政府組織周邊會議(簡稱 NGO CSW)採線上與實體併行舉辦，評估新北市婦女團體對於參與 2023 年 NGO CSW 實體會議之意願與量能較低，故以線上會議形式參與，以利廣納各婦團線上與會。</p> <p>三、重要性:透過本次論壇協助新北在地婦團認識國際關注之女性議題，並與 NGO CSW 大會接軌。</p> <p>四、影響範圍:參與 CSW67 線上會議新北場之國內外婦女團體、對 NGO CSW67 議題有興趣之國內外女性。</p>	<p>續發展聯盟」</p> <p>(三) 辦理主題：「Social and Economic Empowerment for Rural Women Towards Gender Equality (透過社會經濟賦能促進偏鄉婦女邁向性別平權)」</p> <p>(四) 辦理時間：112 年 3 月 16 日(星期四)14 時(台灣時間)</p> <p>(五) 辦理方式：以 Cisco Webex 辦理線上論壇(Youtube 同步口譯輸送)</p> <p>(六) 與會人員：</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持人：顏敏仁教授(國立政治大學暨婦女權益與永續發展聯盟理事) 2. 分享人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程凱生總幹事(新北市平溪區菁桐社區發展協會) (2) 洪佳玉負責人(谷芳有機茶園) (3) Lesley Ann Foster 執行長(南非-消除對婦女和女孩暴力行為國際網絡(INVAWG)) (4) Sarah Arumugan 會長(斯里蘭卡人權律師暨基督教女青年會) <p>二、參與人數：本次計有 549 人參與(Webex 英文線上：33 人、Youtube 英文直播：67 人次、中文直播：310 人次、507 中文實體場：139 人)。</p>
--	---	---	--	--

				<p>三、經費執行：28 萬 7,293 元(執行率 100%)。</p>  <p>線上論壇截圖畫面</p>  <p>線上論壇進行會場實體會場</p>  <p>實體會場</p>
<p>農業局</p>	<p>一、 方案名稱：女性有機產業行銷種子國際發聲 二、 性別目標：</p>	<p>一、 計畫目標：藉由參與國際事務交流，提升女性應用新智能科技參與有機行銷之能力，促進女性社會參與力。 二、 辦理方式：預定 112 年 9 月 11 日至 9 月 12 日舉辦有機行銷、智慧農業、契作採購推廣</p>	<p>一、 創新度：新北市政府是臺灣第一個成為 IFOAM Asia 會員，以及「亞洲地方政府有機農業促進會(ALGOA)」的地方政府，並與 IFOAM Asia</p>	<p>一、 原預計於 112 年 9 月執行，惟需配合 IFOAM Asia 活動籌備及外國貴賓、講者邀請，故改至 113 年 11 月執行。 二、 參與人數：原預計約 40 人，女性約 20 人。113 年更改為預計約 300 人，女</p>

	<p>(一)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p> <p>(二)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p>	<p>等主題之論壇講座活動，培力女性推動有機產業發展及協助女性獲得有機農業國際與國內資源。</p> <p>三、參與對象：市府同仁及民間農業工作者。</p>	<p>合作舉辦亞洲有機青年論壇與 IFOAM Asia 共同成立「亞洲有機行銷智能中心 (CEIOMA)」。</p> <p>二、難易度：一般，輔導女性以推動臺灣有機產業為目標參與組織。</p> <p>三、重要性：促進新北市及臺灣女性藉由參與國際事務交流提升應用新智能科技參與有機行銷的能力。</p> <p>四、影響範圍：由本市推展至國際。</p>	<p>性約 150 人。</p> <p>三、原預估經費約 50 萬元，113 年更改為約 382 萬元。</p> <p>四、成果照片及補充說明：</p>  <p>上圖：新北市政府與國際有機農業聯盟亞洲聯盟 (IFOAM Asia) 簽署 2024 第 2 屆「學校營養午餐及公共採購國際論壇」，將廣邀世界各地專家學者、地方政府代表及青農分享各國有機公共採購案例及方針，促進各國有機、友善農業青年交流，帶動有機農業發展。</p>  <p>上圖：112 年 9 月 11 日 IFOAM Asia Edgardo 副主席參訪淡水牛埔有機農場，和時任新北青農聯誼會盧苡甄會長會晤，實地瞭解新北有機蔬菜的種植概況、食農體驗。</p>
--	--	---	---	---

<p>文化局</p>	<p>一、 方案名稱：淡古(淡水古蹟博物館)女性藝術家成果計畫</p> <p>二、 性別目標：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p>	<p>一、 計畫目標：為打破藝文職業性別刻板印象，揭示女性在藝術領域的主體性及可見性，將持續推動女性之國際參與及藝術教育推廣。</p> <p>二、 辦理方式：</p> <p>(一) 運用 111 年至 113 年進駐國際藝術村之女性駐村藝術家於古蹟空間創作及策展的能量，持續發揮博物館特色空間作為創意發想的基地，結合淡水古蹟群及觀光資源，強化在地人文特色與活化藝文資源連結網絡，與觀者一起分享女性藝術的獨特理念與創作生命歷程。</p> <p>(二) 培植藝文人才及協助其作品公開展示，持續建檔女性藝術家資料庫，以利推動後續相關工作計畫與女性藝術之推廣。</p> <p>三、 參與對象：一般民眾、文化研究及女性藝術工作者。</p>	<p>一、 創新度：高。利用以往合作的藝文資源網絡，結合新駐村藝術家專長，重新由藝術家思考女性與國際藝術界的連結，打造國際藝術村作為藝文及創意人才群聚交流之空間平台。</p> <p>二、 難易度：難。國際交流不穩定因素高，須採滾動式調整。</p> <p>三、 重要性：高。淡水地區為新北市重要文化觀光重地，藉由國際藝文交流不僅能發揮拓展實效，也可達到性平交流之目標，為臺灣在國際女性藝術的能見度做更有力宣傳，以利帶動淡水整體藝文發展，並提升市民美學素養。</p> <p>四、 影響範圍：廣。提供國內外藝術家創作與發展的根基，促進臺灣與國際間文化藝術交流，不但可增加女性藝術家在藝文領域之聲量，也可為性平發展進行一次實質有力的推廣，讓民眾深刻</p>	<p>一、 已辦理場次：已於 112 年 6-12 月舉辦 30 場：</p> <p>(一) 6 月 22 日舉辦「皮革粽子金箔拓印 DIY」、「日本人也過端午節？」活動。</p> <p>(二) 8 月 10 日舉辦「四時光景系列一：光陰起點拼貼工作坊」、「風景顯影術藍曬工作坊」、「繡出 18 啦！我的 18 由我決定刺繡工作坊」。</p> <p>(三) 8 月 11 日舉辦「3D 列印筆繪畫工作坊」、「皮革玫瑰花工作坊」、「18 捉影—海關碼頭屋頂上的怪物素描工作坊」。</p> <p>(四) 8 月 17 日舉辦「記憶氣味杯墊手作工作坊」、「給 18 歲的自己時空膠囊工作坊」、「繡出 18 啦！我的 18 由我決定刺繡工作坊」。</p> <p>(五) 8 月 18 日舉辦「扇步淡水手工橡皮印章工作坊」、「尋古跡拼貼工作坊」、「雞排、蝦捲淡水特色小吃皮件雕塑工作坊」。</p> <p>(六) 9 月 26 日舉辦「拼貼古跡」拼貼教學。</p> <p>(七) 10 月 3 日舉辦「四時光景系列二：萬花筒拼貼教學」。</p> <p>(八) 10 月 24 日「材質初探教學」。</p> <p>(九) 10 月 25 日「校園紀實攝影教學」、</p>
------------	--	--	--	--

感受淡水的藝術活力，開創文化新格局。

「拼貼古跡拼貼教學」。

(十) 12月2日舉辦〈花漾淡水〉刺繡工作坊、〈淡水日常〉講座。

(十一) 12月9日舉辦〈光影淡水〉自製投影機工作坊、〈聖誕圈飾〉工作坊。

(十二) 12月16日舉辦〈免燒陶土壓印雕塑〉工作坊、〈植物拓印書簽〉工作坊。

(十三) 12月23日舉辦〈花漾淡水〉刺繡工作坊、〈靜謐光景：一起去郊遊〉拼貼工作坊。

二、受益人次：6月至12月活動653人次。

三、執行經費：8萬元，經費執行率100%。



「皮革粽子金箔拓印DIY」活動，民眾正在聆聽女性藝術家講解，並動手操作。

四、「日本人也過端午節？」活動中，由女性藝術家帶領民眾認識日式習俗。



<p>勞工局</p>	<p>一、 方案名稱：職訓國際化學習平台</p> <p>二、 性別目標：</p> <p>(一)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p> <p>(二)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p>	<p>一、 計畫目標：鼓勵國際人士參與職業訓練。</p> <p>二、 辦理方式：依就業市場需求及在臺國際人士特性，新增 2 門職訓課程，並依其語言需求製作中文、越南、泰國、菲律賓(英文)、印尼等五國語言字幕影音學習課程，同時放置於新北勞動雲職訓補給站職訓影音區、新住民好學平台等播映，讓更多國際人士能就近學習，以最少的資源創造最大的服務效能。</p> <p>三、 參與對象：國際人士。</p>	<p>一、 創新度：超越時間及空間的阻礙，讓國際人士較易獲取職訓資源，創造最大服務效能。</p> <p>二、 難易度：透過多種播放平台使國際人士能就近學習，兼顧家庭生活。</p> <p>三、 重要性：透過線上課程激發國際人士對職訓之興趣，進而參與實體職訓課程。</p> <p>四、 影響範圍：培養國際人士職業技能，協助其投入職場，穩定經濟生活。</p>	<p>一、 已完成「美容」、「餐飲」、「網路行銷」、「店舖經營與管理」、「門市服務人員」、「異國料理創業小吃」、「烘焙丙級」、「美甲創業」、「手搖飲創業」及「餐飲服務丙級」等 10 門主題課程，截至 112 年 12 月底止，共有 31 萬 3,856 人次上網學習。</p> <p>二、 各國語言觀看人次如下：</p> <p>(一) 中文：25 萬 6,418 人次。</p> <p>(二) 印尼文：1 萬 3,981 人次。</p> <p>(三) 越南文：1 萬 7,648 人次。</p> <p>(四) 菲律賓(英文)：1 萬 4,132 人次。</p> <p>(五) 泰文：1 萬 1,677 人次。</p> <p>三、 112 年新增網路學習課程辦理情形：</p> <p>(一) 新增「手搖飲創業」及「餐飲服務丙級」兩項主題，影片除中文字幕外，另提供泰國、印尼、越南、菲律賓(英文)，共有 5 種語言字幕。</p> <p>(二) 線上課程已完成並上架於本中心 Youtube 頻道。</p> <p>(三) 執行經費：240 萬元。</p> 
------------	---	--	--	--

手搖飲創業課程(印尼文字幕)



手搖飲創業課程(英文字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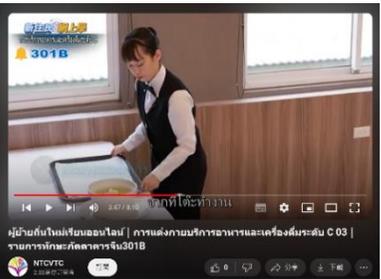


手搖飲創業課程(泰語字幕)



手搖飲創業課程(越南語字幕)



				<p>手搖飲創業課程(中文字幕)</p>  <p>餐飲服務丙級課程(印尼文字幕)</p>  <p>餐飲服務丙級課程(英文字幕)</p>  <p>餐飲服務丙級課程(泰語字幕)</p> 
--	--	--	--	--

				<p>餐飲服務丙級課程(越南語字幕)</p>  <p>餐飲服務丙級課程(中文字幕)</p>
<p>經濟發展局</p>	<p>一、 方案名稱：國際採購商洽</p> <p>二、 性別目標：</p> <p>(一)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p> <p>(二) 提升國際參與過程中性別平權之可見率。</p>	<p>一、辦理時間：112年9月12日至13日。</p> <p>二、辦理方式：</p> <p>(一)為協助新北市企業鏈結國際，開拓全球商機，本局辦理「國際採購商洽會」邀請在台外商前來會場進行實體商洽，並邀請國際買家透過視訊採購，協助新北廠商爭取國際訂單，促成國際合作或相互投資等商業合作契機。</p> <p>(二)為提供女性參與與外國廠商洽談之機會，增強自身國際商業交流及磋商談判之技能，爰藉由「保障優先參與」措施，保障女性參與政府推動之行銷平台。</p> <p>(三)對負責人為女性或參與活動之行銷團隊(負責與外國廠商洽談)之女性成員達3分之1者，給予優先與國外廠商洽談之機會。</p> <p>(四)將鼓勵企業多推派傑出女性參</p>	<p>一、 創新度：透過「暫行措施」，實質保障女性享有政府企業服務資源。</p> <p>二、 難易度：藉由鼓勵企業推派女性代表參與國際行銷，提升女性在企業內部重要性。</p> <p>三、 重要性：促使企業推派女性代表參與國際行銷，賦予其參與國際交流之機會並提升其在企業內部之地位。</p> <p>四、 影響範圍：新北市各企業女性員工。</p>	<p>一、 辦理場次：於112年9月12日至13日辦理1場。</p> <p>二、 參與人數：本次參與活動之成員總人次為210人，其中參與洽商之女性成員為76人，達總人數36%，已逾3分之1。</p> <p>三、 執行經費：354萬元(其中5萬元為新增對婦女團體宣傳之經費)，執行率100%。</p>  <p>活動現場洽談熱絡，座無虛席</p>

		<p>與，並將重視企業內女性國際商洽人才之發掘與培力等相關內容加入市長致詞稿或宣傳影片及活動相關文件中。藉由市長影響力強化新北市政府傳達性別平等觀點之力道。</p> <p>三、參與對象：新北市企業。</p>		 <p>我國廠商於視訊空間內與國際買家進行視訊洽談</p>
<p>原住民 族行政 局</p>	<p>一、 方案名稱：認識聯合國原住民議題常設論壇線上交流會議</p> <p>二、 性別目標：</p> <p>(一)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p> <p>(二)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p> <p>(三) 提升國際參與過程中性別平權之可見率。</p>	<p>一、 計畫目標：為培養原住民族女性及民間團體之國際視野，由海外台灣原住民學者擔任主講人，帶領大家了解參與國際組織之工作概況以及全球原住民議題、婦女議題，從中培植國際視野，進而提升其對原住民議題的關注。</p> <p>二、 辦理方式：辦理線上會議召募對性別議題、婦女權益議題有興趣之原住民女性報名，結合海外原住民學生擔任講師。</p> <p>三、 參與對象：本市原住民女性</p> <p>四、 辦理時間：112年4月18日。</p>	<p>一、 創新度：非首創。</p> <p>二、 難易度：利用網路與海外學生連線進行交流。</p> <p>三、 重要性：了解國際組織工作概況以及全球原住民議題。</p> <p>四、 影響範圍：本市原住民女性。</p>	<p>一、 112年4月18日辦理線上交流工作坊「如何參加聯合國會議」，課程內容包含「聯合國介紹」(主講：高怡安 Wasiq)、「台灣人如何參加聯合國會議」(主講：林碧憶 Lopic)、「如何在聯合國做議題倡議」(主講：杜芸璞 Nikal)。</p> <p>二、 參與人數：參與人數含3名女性海外學人主講，7名新北市原住民女性參與線上交流，總計10名，達成率100%。</p> <p>三、 執行經費：1萬7,000元(執行率85%)。</p> <div data-bbox="1646 1098 2027 1348">  <p>如何在聯合國做議題倡議</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出外靠朋友 Side events - 平行會議辦起來! 球來就打：應時準備好，機會來了就上場! <p>UNPFII side-event: From Rights to Relationships https://www.unwomen.org/en/events/2023/04/18/online-side-event-from-rights-to-relationships</p> </div> <p>線上會議_講師介紹如何在聯合國做議題倡議</p>

				 <p>線上會議截圖畫面</p>
教育局	<p>一、 方案名稱：增進校園女性國際參與力。</p> <p>二、 性別目標：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p>	<p>一、 教師國際教育培力研習</p> <p>(一) 計畫目標：提供女性教師參與國際教育事務課程之能力。</p> <p>(二) 辦理方式：規劃辦理 3 場次國際教育 2.0 培力研習，透過學校本位國際教育精進計畫 SIEP、雙語課程、國際交流經驗分享，並鼓勵女性教師參與研習並完成全程課程，提升參與國際事務課程能力。</p> <p>(三) 參與對象：新北市女性教師。</p> <p>二、 新北市模擬聯合國會議</p> <p>1. 計畫目標：提升新北市女性學生參與及辦理國際會議之能力。</p> <p>2. 辦理方式：13 校辦理模擬聯合國推動課程，安排 SDGs 主題課程、聯合國會議規範、會議文件撰寫、國際議題討論、表達訓練及模擬會議等課程，藉由社群宣導的方式鼓勵女性學生參與，並籌辦 1 場跨校模擬聯合國會議，預計由女性學生擔任會議總籌，展現年輕世代女性國際參與力。</p> <p>3. 參與對象：新北市女性學生。</p>	<p>一、 教師國際教育培力研習</p> <p>本計畫配合教育部國際教育 2.0 計畫辦理，詳細內將於 8 月辦理後填報。</p> <p>二、 新北市模擬聯合國會議</p> <p>(一) 創新度：模擬聯合國課程向下推動至國中小至今仍是係全國唯一。</p> <p>(二) 難易度：鼓勵學生主動參與較高難度的課程及活動，並鼓勵女性參與擔任國家代表或活動領導者。</p> <p>(三) 重要性：培養女性學生國際領導、思考能力、口語表達能力，並能主動關心國際時事，增進女性學生未來社會參與潛能。</p> <p>(四) 影響範圍：新北市參與模擬聯合國推動課程學校女性學生。</p>	<p>一、教師國際教育培力研習</p> <p>(一) 辦理場次：共計辦理 6 場。</p> <p>(二) 參與人次：計 205 人次。(女:162 人次、男:43 人次)</p> <p>(三) 執行經費：20 萬元(執行率 100%)。</p> <p>一、 新北市模擬聯合國會議</p> <p>(一) 辦理場次：17 校參與推動培訓課程，辦理 2 場模擬聯合國會議。</p> <p>(二) 參與人次：232 人次。(女:135 人、男:97 人)</p> <p>(三) 執行經費：42 萬 5,000 元(執行率 100%)。</p>  <p>第九屆青少年世界論壇-模擬聯合國會議</p>

				 <p>新北市國小模擬聯合國會議大合照</p>
觀光旅遊局	<p>一、 方案名稱：2023 新北歡樂耶誕城-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計畫</p> <p>二、 性別目標：提升國際參與過程中性別平等之可見率。</p>	<p>一、 計畫目標：</p> <p>(一) 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於耶誕城內設置性別平等意象燈飾，結合美學及性別平等概念，加深民眾對於性別平等之認識，促進新北市性別平等意象。</p> <p>(二) 建立性別友善環境：營造性別友善環境，並以耶誕城為性別友善環境示範場地，讓來場的參與者感受任何性別都可受到平等友善待遇。</p> <p>二、 辦理方式：於歡樂耶誕城活動舉辦期間，設置性別平等意象燈飾，以美學融入性別平等概念，以加深參與者對性別平等認知，促進本市性別平等意象，積極創造性別友善環境。</p> <p>三、 參與對象：國內外旅客。</p>	<p>一、 創新度：藉國際級大型活動向全世界展示新北市性別平等意象。</p> <p>二、 難易度：期能藉由網路分享活動照片及邀請在臺外籍旅客參訪提升新北市性別平等形象。</p> <p>三、 重要性：結合美學促進本市性別平等意象，藉潛移默化積極創造、落實性別友善環境，促進性別平等。</p> <p>四、 影響範圍：至耶誕城參觀之民眾。</p>	<p>一、 為響應聯合國推動「橘色世界-終結性別暴力」，本局業已於 2023 新北歡樂耶誕城設置以「反性別暴力」代表色橘色為主題之性別平等意象天橋燈飾「金彩華爾茲光廊」1 座，展出期間自 112 年 11 月 17 日至 113 年 1 月 1 日止，總計吸引 762 萬人次造訪，藉此加深民眾對於反性別暴力之意識，提升性別平等。另 112 年 12 月 15 日新北市副市長劉和然代理市長與來自多國的大使、代表、商會等國際夥伴及新北市婦女團體代表齊聚「紫藤精靈光廊」，共同向性別暴力說不，宣示新北作為性別友善城市的決心。</p> <p>二、 經費執行：新臺幣 30 萬元。</p>

				 <p>上圖：橘色「金彩華爾茲光廊」性平燈飾吸引民眾駐足拍照</p>  <p>上圖：新北市政府為響應聯合國橘色世界邀請多國使節及婦女團體代表齊聚新北歡樂耶誕城</p>
--	--	--	--	---

重要整合與共同處理議題

- 一、性別目標：
 - (一)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
 - (二)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
 - (三) 提升國際參與過程中性別平權之可見率。
- 二、合作與分工方式：
 - (一) 增進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率。(社會局、原住民民族行政局、農業局)
 - (二) 培植婦女及民間團體之國際參與能力。(教育局、客家事務局、勞工局、文化局)
 - (三) 提升國際參與過程中性別平權之可見率。(經濟發展局、觀光旅遊局)
 - (四) 協助提供國際相關之常規性活動、交流或城市拜訪等資料，供各局處參考與規劃。(秘書處)

檢討與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 一、各局處就所轄業務設定議題相關方案，並結合其他局處共同推動，已展現初步成果，109 至 112 年連續四年參與聯合國非政府組織婦女地位委員會周邊論壇會議(簡稱 NGO CSW)，新北市在此婦女權益領域最重要的國際論壇裡，與世界各國分享長期推動性別平等所獲致的豐碩成果與經驗。
- 二、持續培力婦女及民間團體幹部發展政策倡議能力，實踐女性社會參與，發揮影響力，並透過學校推動模擬聯合國會議、開辦國際教育研習課程、辦理 CEDAW 及 SDGs 講座、建立職業國際化學習平臺、提供國內(外)女性藝術家交流管道等方案策略，提升女性及婦團參與在地與國際公共事務之能力。另藉由保障優先參與等優惠性措施，鼓勵企業推派其內具有國際磋商能力之女性為代表談判者，賦予其參與企業重要事務之主要角色。
- 三、連續兩年於新北國際性大型活動歡樂耶誕城內設置性別平等意象燈飾，結合美學及性別平權概念，加深民眾對於性別平權之認識，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以提升國際參與性別平權之可見率。

附件 2-1

新北市政府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工作：就業、經濟與福利組

112 年「二度就業婦女技能提升—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到宅服務」

計畫書暨成果報告

第一部分：跨局處計畫書

壹、計畫依據：

- 一、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提升女性經濟力」及「強化婦女就業與福利支持、自立增能」。
- 二、行政院性別平等重要議題（院層級）：「提升女性經濟力」。
- 三、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6 屆委員會分工小組就業、經濟與福利組 110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辦理。

貳、問題說明/計畫緣起：

依據國家發展委員會統計報告，2021 年台灣女性勞參率在 25 歲到 29 歲為高峰，達 89.9%，然因結婚、生產、育兒及照顧家人等因素，勞參率隨年齡增加而下降，40 歲到 44 歲時再降至 77.4%，55 歲到 59 歲時更只剩下 45.4%，尤以 50 歲以後低於美、日、韓女性勞參率；另依據衛生福利部公告 108 年 15-64 歲婦女生活狀況調查報告顯示，女性因結婚或懷孕退出職場後再復職，平均間隔長達 4-5 年，離開職場越久，靠一己之力重回職場相當不容易。為幫助曾因婚育、家庭照顧而暫時退離職場的女性朋友重返職場，透過訓練方式，協助二度就業婦女補足職場技能，做好就業準備。考量女性職業優勢及生命經驗，以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到宅服務為主題，規劃辦理「二度就業婦女技能提升—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到宅服務計畫」藉由訓練協助婦女將生活的技能，轉換為可至就業市場求職的職能，幫助其排除就業障礙，並規劃設計適合二度就業婦女就業服務計畫，以促進二度就業婦女就業，並達到提昇婦女勞動力參與率之目標。

參、性別目標：

- 一、促進婦女就業：藉由職業訓練提升婦女就業能力，並搭配多元化的訓後就業管道，促進中高齡或二度就業婦女順利進入職場。
- 二、維護弱勢婦女健康權益：提供具性別差異性之多元生育服務選擇，並保障婦女產後個別化照顧需求及權益。
- 三、創造中高齡或二度就業婦女就業機會：優先招募弱勢婦女，提升婦女社會參與及勞動參與率。

肆、主責機關：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伍、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陸、實施期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柒、執行策略：

一、運用多元化管道宣傳課程資訊：

- (一) 藉由官方網站(台灣就業通、新北勞動雲職訓補給站)登載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職業訓練課程之招生訊息及授課內容;提供有彈性就業需求,並有意投入非典型勞動領域(到宅月嫂、家事人員及居家服務員)之特定對象婦女參與訓練。
- (二) 結合就業服務站、新北市婦女服務中心、新北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等管道宣傳課程資訊,俾利不利處境之婦女(二度就業、單親、新住民等)能獲取訓練相關資訊,並由勞工局就業服務處推介有意願從事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之二度就業婦女參訓。
- (三) 提供社會局「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就業班」之課程相關辦理招生期程資訊,以利轉介有意願從事該職類,且可配合長時間訓練期程之適訓婦女參與職業訓練。
- (四) 結合各區衛生所,以發送「弱勢家庭坐月子到宅服務」紙本及電子宣傳單的方式,向孕產婦推廣坐月子到宅服務,以提升計畫的能見度。

二、辦理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培訓班：

- (一) 藉由專業的訓練課程,使參訓學員具備產婦照顧、新生兒照顧、月子餐製作及家事處理等職能。
- (二) 於課程配當中,強化參訓學員對職類特性、市場趨勢及勞動法令等相關知識,以提升其對就業市場及權益之掌握。

三、輔導結訓學員重返職場：

- (一) 結合就業服務處,於結訓前協助參訓學員填寫求職登記表,並將學員填寫完成之求職登記表轉送至就業服務處,並於結訓後3個月內持續提供學員訓後求職、媒合、就業追蹤關懷等相關服務,讓婦女朋友能更順利進入職場。
- (二) 結訓達3個月後,將有意願且具輔導需求之學員資料轉介至就業服務處婦女及中高齡者職場續航中心進行持續追蹤關懷及資源媒合,以陪伴婦女朋友渡過重返職場之適應期。
- (三) 結合社會局「坐月子到宅服務平台」,鼓勵學員於結訓前簽具「參與坐月子到宅服務平台」之意向書,並將意向書轉送至社會局,以提升平台媒合之成功率。

四、提供弱勢家庭坐月子到宅服務：由社會局透過「坐月子到宅服務平台」媒合結訓學員提供弱勢家庭120小時坐月子到宅服務,如新生兒及產婦照顧、月子餐製作、家務協助等,後續再向受惠弱勢家庭婦女宣導就業班資訊,鼓勵其參訓並協助其他弱勢家庭婦女。

捌、實施內容：

一、各局處工作內容

(一)勞工局

名稱：辦理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就業班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提供二度就業婦女專業培訓，使其具備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的專業職能，並於訓後輔導進入職場，進而達到促進二度婦女就業及提升婦女勞參率之目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辦理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就業班，課程內容分為新生兒照顧、產婦照顧、月子餐製作及家務處理等四項，訓練時數為300小時。2. 考量月子家事服務工作較為非典型工作，受訓期間規劃勞動法規及就業市場趨勢等課程，加強學員對勞動型態及市場趨勢之理解。3. 因應現今茹素民眾漸增，為使茹素產婦亦可安心坐月子，調整膳食課程內容，增加五辛素及宗教素之膳食製作課程，以服務素食餐飲需求之產婦及新生兒。4. 訓後輔導學員就業並結合社會局「坐月子到宅服務平台」及就業服務處，持續提供學員訓後求職、媒合、就業追蹤關懷等相關服務，讓婦女朋友能更順利進入職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辦理場次：辦理5班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訓練班。2. 參與人數：預計訓練150名。3. 執行經費：預計537萬8,000元。

(二)社會局

名稱：新北市不利處境女性就業培力支持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提供不利處境婦女友善就業培力方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辦理方式<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補助民間單位辦理「新北市不利處境女性就業培力支持計畫」，考量女性職業優勢及生命經驗相似，以坐月子到宅服務為主題，辦理不利處境婦女就業培力專班，並招募經濟弱勢、二度就業、中高齡、單親、新住民或其他不利處境之婦女，培力其成為坐月子服務員。(2) 辦理支持性團體方案，提升婦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辦理場次：<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弱勢婦女坐月子到宅服務員培訓輔導專班：預計辦理1梯次，共120小時。(2) 支持性團體：辦理1梯次。(3) 媒合就業機會：辦理1梯次坐月子平台招募說明會及1梯次廠商招募說明會，共計

	<p>職場適應能力，支持不利處境婦女順利返回職場，改善家庭經濟狀況或提升個人經濟自主。</p> <p>(3) 媒合就業機會：</p> <p>A. 與新北市弱勢家庭坐月子到宅服務平台簽約服務弱勢家庭之產婦及新生兒。</p> <p>B. 112 年加強結合民間企業辦理招募說明會，協助參訓學員獲得更多就業機會，服務一般產婦。</p> <p>(4) 在職訓練：藉由 111 年新北市弱勢家庭坐月子到宅服務平台整理之差異性照顧服務課綱，提升坐月子服務員之服務知能，111 年已提升 40 名服務員差異性服務知能及技巧，112 年持續辦理增加 20 名服務員提升其差異性服務技巧，共計 60 位。</p> <p>2. 服務對象：經濟弱勢、二度就業、中高齡、單親、新住民或其他不利處境之婦女。</p>	<p>2 梯次。</p> <p>(4) 在職訓練：辦理差異性照顧服務培訓，共計 18 小時。</p> <p>2. 參與人數：</p> <p>(1) 弱勢婦女坐月子到宅服務員培訓輔導專班：培力 20 位不利處境女性。</p> <p>(2) 支持性團體：預計服務 20 位不利處境女性。</p> <p>(3) 媒合就業機會：辦理 1 梯次坐月子平台招募說明會及 1 梯次廠商招募說明會，預計服務 40 人次。</p> <p>(4) 在職訓練：辦理差異性照顧服務培訓，預計服務 20 人，共 60 人次。</p> <p>3. 執行經費：預計 40 萬元。</p>
--	--	--

(三)衛生局：透過新北市各區衛生所向孕產婦宣導「弱勢婦女坐月子到宅服務」

二、跨局處整合性合作與分工（請至少提列 3-5 點）

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	執行機關
1. 運用多元化管道宣傳課程資訊(例如：就業服務站、新北市婦女服務中心、新北市新住民家庭服務中心等)，使有就業需求之婦女能獲取訓練相關資訊。	勞工局、社會局、衛生局
2. 辦理到府坐月子訓練課程，協助二度就業婦女習得一技之長，並持續提供學員訓後求職、媒合、就業追蹤關懷等相關服務，俾利婦女重返職場。	
3. 社會局媒合結訓學員於坐月子到宅服務平台，提供弱勢家庭共計 120 小時坐月子到宅服務，後續再向受惠弱勢家庭婦女宣導就業班資訊，鼓勵其參訓並協助其他弱勢家庭婦女，提升女性勞動參與率。	
4. 透過各區的衛生所向孕產婦宣導「弱勢婦女坐月子到宅服務」，提高坐月子到宅服務的能見度及使用率。	

玖、預估經費：

- 一、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就業班：預估經費為新臺幣 537 萬 8,000 元(勞工局)。
- 二、新北市不利處境女性就業培力支持計畫：預估經費為新臺幣 40 萬元(社會局)。
- 三、向孕產婦宣導「弱勢婦女坐月子到宅服務」：無涉經費(衛生局)。

壹拾、預期效益：

一、質性成效：

- (一) 運用職業訓練資源辦理二度就業婦女等相關職訓課程，提供有興趣且有就業意願之婦女學習專業工作技能。
- (二) 透過培訓優質的坐月子服務人員，提供產後婦女多元的照護選擇。

二、量化成效：

- (一) 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就業班：預計培訓150名婦女，結訓率95%，協助105名婦女重返職場，預期媒合就業率70%。
- (二) 提供不利處境婦女友善就業培力方案：預計培訓20名（經濟弱勢、二度就業、中高齡、單親、新住民或其他不利處境之婦女）。

第二部分：跨局處計畫執行成果

檢附內容：

1. 請依據前述計畫內容實際執行結果修正計畫內容及最後執行結果（有評量者請提報評量結果）
2. 提出本跨局處議題檢討及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3. 檢附工作及會議照片。

跨局處議題：二度就業婦女技能提升—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到宅服務

局處	方案名稱與性別目標	計畫內容	112 年執行成果	
			質性(創新度、難易度、重要性、影響範圍)	量化(場次、人數、執行經費)
勞工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辦理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就業班 2. 性別目標：提供二度就業婦女專業培訓，使其具備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的專業職能，並於訓後輔導進入職場，進而達到促進二度就業及提升婦女勞參率之目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就業班：課程內容分為新生兒照顧、產婦照顧、月子餐製作及家務處理等四項，訓練時數為 300 小時。 2. 考量月子家事服務工作較為非典型工作，受訓期間規劃勞動法規及就業市場趨勢等課程，加強學員對勞動型態及市場趨勢之理解。 3. 訓後輔導學員就業：結合社會局「坐月子到宅服務平台」及就業服務處，持續提供學員訓後求職、媒合、就業追蹤關懷等相關服務，讓婦女朋友能更順利進入職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非創新。 2. 難易度：結合社會局「坐月子到宅服務平台」及就業服務處，持續提供學員訓後求職、媒合、就業追蹤關懷等相關服務，使婦女朋友能更順利進入職場，改善家庭經濟狀況或提升個人經濟自主能力。 3. 重要性：藉由職業訓練提升婦女就業能力，並搭配多元化的訓後就業管道，促進中高齡或二度就業婦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場次：共辦理 5 班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就業班。 2. 參與人數：總計參訓人數 150 人，結訓人數 147 人(女性參訓 150 人占 100%)。 3. 執行經費：483 萬 6,267 元。



			<p>順利重返職場。</p> <p>4.影響範圍：促進有意再次踏入就業市場之婦女得以順利進入職場，並保障婦女產後個別化照顧需求及權益。</p>	 <p>到府坐月子家事人員就業班</p>
<p>社會局</p>	<p>1.方案名稱：新北市不利處境女性就業培力支持計畫</p> <p>2.性別目標：提供不利處境婦女友善就業培力方案</p>	<p>1.辦理方式</p> <p>(1) 補助民間單位辦理「新北市不利處境女性就業培力支持計畫」，考量女性職業優勢及生命經驗相似，以坐月子到宅服務為主題，辦理不利處境婦女就業培力專班，並招募經濟弱勢、二度就業、中高齡、單親、新住民或其他不利處境之婦女，培力其成為坐月子服務員。</p> <p>(2) 辦理支持性團體方案，提升婦女職場適應能力，支持不利處境婦女順利返回職場，改善家庭經濟狀況或提升個</p>	<p>1.創新度：新北市弱勢家庭坐月子到宅服務方案經爭取中央創新計劃補助，藉由看見弱勢女性生育及照顧需要，從中亦看見女性經濟及就業需求，藉由照顧、支持與培力促進女性經濟力。</p> <p>2.難易度：中高齡女性因生育或照顧議題脫離職場，造成二度就業不易，藉由多元的訓練管道期能提升中高齡及弱勢婦女勞動參與率。</p>	<p>1.辦理場次：</p> <p>(1) 弱勢婦女坐月子到宅服務員培訓說明會：於4月11日及4月13日辦理2梯次說明會。</p> <p>(2) 弱勢婦女坐月子到宅服務員培訓輔導專班及支持性團體：於5-6月辦理1梯次課程及支持性團體，共120小時。</p> <p>(3) 媒合就業機會：已於6月30日辦理1梯次坐月子平台招募說明會。</p> <p>(4) 在職訓練：已於9月辦理差異性照顧服務培訓，共計18小時，共11人次參與。</p> <p>2.參與人數：</p>

		<p>人經濟自主。</p> <p>(3) 媒合就業機會：</p> <p>A. 與新北市弱勢家庭坐月子到宅服務平台簽約服務弱勢家庭之產婦及新生兒。</p> <p>B. 112 年加強結合民間企業辦理招募說明會，協助參訓學員獲得更多就業機會，服務一般產婦。</p> <p>(4) 在職訓練：藉由 111 年新北市弱勢家庭坐月子到宅服務平台整理之差異性照顧服務課綱，提升坐月子服務員之服務知能，111 年已提升 40 名服務員差異性服務知能及技巧，112 年持續辦理增加 20 名服務員提升其差異性服務技巧，共計 60 位。</p> <p>2.服務對象：經濟弱勢、二度就業、中高齡、單親、新住民或其他不利處境之婦女。</p>	<p>3. 重要性：藉由有相近的生命歷程及生命經驗的女性照顧女性，外加支持團體提升後續就業適應能力。</p> <p>4. 影響範圍：參與本次培訓之 20 位不利處境女性，及申請使用本局弱勢家庭坐月子到宅服務之產婦及其家庭。</p>	<p>(1) 弱勢婦女坐月子到宅服務員培訓說明會：共 33 人次參與(女性 100%)。</p> <p>(2) 坐月子培訓及支持性方案：原招募 18 位婦女，後續共 15 位學員參與 120 小時培訓(其中 7 位具經濟弱勢身分、7 位新住民、2 位二度就業婦女及 4 位中高齡婦女)。於 112 年 6 月 30 日結訓，共 13 位婦女取得結業證書(2 位因未達結業時數門檻，故僅取得時數證明)。</p> <p>(3) 就業媒合：已有 11 位與新北市弱勢家庭坐月子到宅服務平台簽約提供服務。</p> <p>(4) 在職訓練：9 月辦理，共 11 位女性參訓。</p> <p>3. 執行經費：40 萬元。</p> <div data-bbox="1659 791 2018 1059" data-label="Image"> </div> <p data-bbox="1592 1078 2085 1107">產婦、月子服務員及平台人員進行三方簽約</p> <div data-bbox="1659 1126 2018 1394" data-label="Image"> </div>
--	--	---	---	--

				<p>112 年坐月子服務員在職訓練</p>  <p>坐月子服務員至案家服務</p>  <p>112 年專題講座</p>  <p>112 年坐月子招募說明會</p>
<p>重要整合協商 與共同處理議題</p>	<p>一、 社會局於坐月子到宅服務平台媒合結訓學員，提供弱勢家庭坐月子到宅服務，並協助向不利處境之婦女推廣課程資訊。</p> <p>二、 衛生局向孕產婦推廣到府坐月子人員到宅服務資訊。</p>			

檢討與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持續彙整跨局處資源，積極鼓勵經濟弱勢、二度就業、中高齡、單親、新住民等婦女藉由職業訓練提升婦女就業能力並透過培訓優質的坐月子服務人員，提供提供弱勢家庭產後婦女 120 小時坐月子到宅服務，以期達到提升婦女勞參率及弱勢家庭照顧之兩大目標。

附件 2-2

新北市政府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工作：就業、經濟與福利組 112 年「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就業推廣計畫」計畫書暨成果報告

第一部分：跨局處計畫書

壹、計畫依據：

- 一、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提升女性經濟力」及「強化婦女就業與福利支持、自立增能」。
- 二、行政院性別平等重要議題（院層級）：「提升女性經濟力」。
- 三、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5 屆委員會分工小組就業、經濟與福利組 109 年第 2 次會議及跨局處性平議題工作圈討論會議決議辦理。

貳、問題說明/計畫緣起：

依據勞動部 108 年 5 月身心障礙者勞動調查報告指出，就 108 年 5 月底本市身心障礙者而言，15-64 歲潛在就業人口數為 16 萬 844 人，男性占比 57%，女性占比 43%，從勞動參與率分析，男性為 28.7%，女性為 18.3%。根據前述統計數據分析，身心障礙女性勞動參與率略低於男性，因此需要予以協助並提升身心障礙女性勞動參與及工作機會。

從本府文化局統計資料得知，目前登記於本市之身心障礙街頭藝人共 235 組，男性占 63%，女性占 37%，從障礙類別來看，以第二類 55% 為最多，第七類 20% 次之，另從表演類型分析，音樂表演占 80% 居多，然而身心障礙者因障礙狀況常受限於環境與交通因素，外出從事表演工作相較一般人困難，為提升身心障礙女性勞動參與及提供支持協助，本計畫特針對女性身障表演藝術者為主要對象，如何鼓勵、支持身心障礙女性表演者外出就業，增進婦女勞動參與，是一重要的課題。

爰本計畫希望透過媒合推薦活動表演與推廣，協助其中具配合意願之女性身障表演藝術者工作機會，同時積極結合府外單位給予演出機會，並每年透過新聞媒體報導身障街頭藝人個案故事，以提升性別意涵，強化身心障礙女性表演藝術工作者社會參與度，給予其展現自我的舞台，更藉由辦理推廣身障藝文展演活動，使社會大眾認識身心障礙者之表演職能，期能增進對於身障就業的瞭解與支持，共創性別與身心障礙友善環境。

參、性別目標：

- 一、促進婦女就業或參與：為增進女性社會參與，活動主辦單位考量友善性別空間與無障礙環境。
- 二、維護婦女權益：在媒合推薦表演者時，向邀請單位推薦一定比例的女性名額（女性優先或保障名額）。
- 三、無障礙環境改善建議：透過對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進行問卷調查，提供相關無障礙環

境及活動建議予邀請單位。

四、促進性別平權：透過演出活動，由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分享個人故事與宣導性別及身障平權議題。

肆、主責機關：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伍、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新北市政府觀旅局、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經發局。

陸、實施期程：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柒、執行策略：

一、提供女性身障表演者演出機會及辦理友善環境問卷調查：

各局處辦理大型活動邀請一定比例的女性身障表演者演出：例如文化局兒童藝術節、觀旅局新北耶誕城與追火車、社會局身心障礙者表揚；教育局新北童樂節系列活動、各級學校校慶；經發局年貨大街及節慶市集活動等。另為了解表演環境的性別友善度及無障礙狀況，針對表演者施作問卷調查，包含對於場地無障礙滿意度及場地性別友善空間滿意度皆為滿意。

二、推動性別友善展演空間：

各局處辦理大型活動時，建議提供安全、合宜之展演場地與機會，提升女性身障表演者參與度，並將表演者問卷調查結果擬定改善策略。針對性別友善展演空間，建議連結無障礙環境專家學者訪視評估，並討論改善方案。

三、推展至民間單位商業演出機會：

持續結合跨局處活動合作、開拓商演及表演據點等表演之機會，促進女性身障表演者之就業。

四、本案為跨年度計畫，110年針對各局處邀請提供表演場次並做表演環境問卷調查，第2年則是針對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的意見，提供活動邀請單位其展演空間之改善建議，第3年推廣至民間單位，鼓勵共同提供更多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表演機會。

捌、實施內容：

一、各局處工作內容

(一)勞工局

名稱：新北市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就業推廣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推薦女性表演者名單比例至少5分之2。	1. 配合各局處辦理公益活動推廣：針對各局處提供活動演出需求表，在提報邀請表演活動推薦適切的女性表演者名單(推薦比例至少5分之2)，並於每場活動安排工作人員協助	1. 預計配合辦理活動推廣共30場次。

	表演者出席活動、交通往返與活動問卷調查蒐集彙整。 2. 無障礙環境改善建議：透過對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進行問卷調查，提供相關無障礙環境及活動建議予邀請單位。	2. 執行經費：16 萬 320 元。
--	--	---------------------

(二)觀旅局

名稱：2023 新北歡樂耶誕城性別友善展演空間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增進女性身障表演者表演空間。	提供合適展演場地供身障者表演使用，打造性別友善及身心障礙者友善空間，並提升女性身障表演者工作環境。	1. 辦理場次：預計辦理 3 場次。 2. 執行經費：因僅提供場地給身障團體表演，爰未編列相關經費。
名稱：Running Holidays-2023 新北市鐵道馬拉松接力賽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邀請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到場演出。	終點舞台區活動將視活動調性，請勞工局推薦適切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名單，供本局及賽事承辦單位評估邀請到場演出。	1. 辦理場次：1 場次。 2. 參與人數：至少邀請 1 位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 3. 執行經費：約 5,000 元。

(三)社會局

名稱：新北市女性障礙表演者露出躍升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提供女性身心障礙者表演者無障礙或友善環境表演場地	1. 以 110 年辦理活動為例，因規劃場地符合無障礙友善環境，女性身心障礙者表演者均表示認同。 2. 爰 111 年起辦理活動前場地安排與會勘，將依據「辦理各項活動設置無障礙設施及服務檢核表」，優先檢視場地環境，如：通路、出入口、昇降設備、舞台大小、舞台斜坡、無障礙廁所、無障礙交通接駁需求等各項措施，並依檢視結果配合調整現場表演環境。	1. 辦理場次：預計配合辦理活動共 5 場次。 2.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預估活動參與人數 1,000 人。 3. 執行經費：由勞工局執行經費支出。

	3. 112 年為鼓勵提供身障表演工作者更多表演機會，協請本局人民團體科向本市大型人民團體宣導於辦理活動時，多加邀請工作者。	
--	--	--

(四)教育局

名稱：提供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友善表演環境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提供女性身心障礙者表演者無障礙或友善環境。	1. 以公文或於相關學校人員研習或會議進行宣導，提供身心障礙女性無障礙或友善的表演環境。 2. 主動關懷女性身障表演者之需求。	1. 辦理場次：1場全市總務主任研習。 2. 參與人數：約300人。 3. 執行經費：無額外編列經費。

(五)經發局

名稱：女性身障者表演經濟提升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提供女性身障表演者表演活動場合，促進女性就業。	藉由本局所辦各項活動之開幕儀式，提供本市女性身障表演者(或團隊)表演舞台。	1. 辦理場次：3場次，每場次至少1組女性身障表演者(或團隊)。 2. 預估經費9萬元。

(六)文化局

名稱：新北市女性身障街頭藝人演出發展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主動推薦女性身障街頭藝人參與本府各單位活動至少3人次以上。	1. 配合各局處、公所、二級機關辦理之活動，主動邀請女性身障街頭藝人參與，並協助相關申請、報名、資助，並以相關資源聯繫後續表演情形、鼓勵參加、增進收益，亦藉由街頭藝人與邀請者之調查(問卷、會談、實際表演狀況…)，持續關注女性身障街頭藝人的發展。 2. 因疫情已趨緩，本年度暫無線上互動節目之規劃。	1. 辦理場次：預計於11月中下旬結合本府歡樂耶誕城活動，邀請街頭藝人展演，至少推薦3人次以上參與。 2.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 (1) 預計邀請者皆為女性身障街頭藝人，至少推薦3人次。 (2) 主動提示府內外相關單位，於適當活

		動、場合邀請女性身障街頭藝人演出，創造其演出機會。 3. 預估經費：5 萬元。
--	--	--

二、跨局處整合性合作與分工（請至少提列 3-5 點）

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	執行機關
1. 身障表演邀請場次討論。	勞工局、觀旅局、文化局、社會局、教育局、經發局
2. 表演環境問卷調查。	
3. 性別友善、無障礙表演環境改善方案。	
4. 盤點街頭藝人開放展演空間是否符合無障礙、性別友善。	

三、112 年度計畫甘特圖

月項目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勞工局	各局處表演機會需求調查		※	※				※	※				
	無障礙環境改善發文建議				※	※							
	表演推薦與陪同			※	※	※	※	※	※	※	※	※	
	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問卷調查	※	※	※	※	※	※	※	※	※	※	※	※
	年度成果彙整											※	※

(七)各局處活動邀請場次

局處名稱	預計邀請場次
社會局	5
教育局(含各級學校)	1
經發局	3
觀旅局	4
文化局	3
勞工局(含邀請各區公所、戶政配合)	8
總計	24

玖、預估經費：

- 一、新北市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就業推廣計畫：預估經費 16 萬 320 元。(勞工局)
- 二、Running Holidays-2023 新北市鐵道馬拉松接力賽：預估經費 5,000 元。(觀旅局)
- 三、提供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友善表演環境：預估經費 0 萬元。(教育局)
- 四、新北市女性障礙表演者露出躍升計畫：另編經費。(社會局)

五、女性身障者表演經濟提升計畫：預估經費 9 萬元。(經發局)

六、新北市女性身障街頭藝人演出發展計畫：預估經費 5 萬元。(文化局)

壹拾、預期效益：

- 一、質性成效：增進身心障礙女性表演藝術工作者社會參與度，提供就業機會，給予其展現自我的舞台及提升自信心。
- 二、量化成效：預計配合辦理活動推廣共 30 場次。

第二部分：跨局處計畫執行成果

<p>檢附內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請依據前述計畫內容實際執行結果修正計畫內容及最後執行結果（有評量者請提報評量結果） 2. 提出本跨局處議題檢討及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3. 檢附工作及會議照片。
--

跨局處議題：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就業推廣計畫				
局處	方案名稱與性別目標	計畫內容	112 執行成果	
			質性(創新度、難易度、重要性、影響範圍)	量化(場次、人數、執行經費)
勞工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新北市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就業推廣計畫 2. 性別目標：推薦女性表演者名單比例至少 5 分之 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各局處辦理公益活動推廣：針對各局處提供活動演出需求表，在提報邀請表演活動推薦適切的女性表演者名單(推薦比例至少 5 分之 2)，並於每場活動安排工作人員協助表演者出席活動、交通往返與活動問卷調查蒐集彙整。 2. 無障礙環境改善建議：透過對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進行問卷調查，提供相關無障礙環境及活動建議予邀請單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非創新。 2. 難易度：協助各局處推薦女性身障表演者。 3. 重要性：增進婦女就業及社會參與。 4. 影響範圍：雙北市轄區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益活動共 34 場。 2. 表演人數：53 人(男性 28 人，女性 25 人)。 3. 執行經費：27 萬 2,900 元。  <p>辦理樸樹咖啡樹林店開幕活動-邀請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廖翊婷及陳諾，進行彈唱表演。</p>

				 <p>辦理新北身障就業成果展活動，邀請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楊玉凡，進行彈唱表演。</p>
<p>觀旅局</p>	<p>1.方案名稱：2023 新北歡樂耶誕城性別友善展演空間 2.性別目標：增進女性身障表演者表演空間</p>	<p>提供合適展演場地供身障者表演使用，打造性別友善及身心障礙者友善空間，並提升女性身障表演者工作環境。</p>	<p>1. 提供合適展演場地供身障者表演使用，打造性別友善及身心障礙者友善空間，並提升女性身障表演者工作環境。 2. 難易度：提供女性身障表演者及來場民眾適切的展演空間。 3. 重要性：以新北歡樂耶誕城作為性別及身心障礙友善活動示範場域，提升女性身障表演者工作環境，亦增進大眾對性別平權及女性身障表演者境遇之認識。 4. 影響範圍：所有參與「新北歡樂耶誕城」之民眾。</p>	<p>1. 辦理場次：於 2023 新北歡樂耶誕城系列活動中已辦理 3 場次含有女性身障表演者之個人或團體。 2. 表演人數：28 人(男性 11 人，女性 17 人)。 3. 執行經費：因僅提供場地給身障團體表演，爰未編列相關經費。</p>  <p>上圖：耶誕城系列活動「新北市學習型城市博覽會耶誕趴」邀請身障表演團體</p>

				 <p>上圖：耶誕系列活動「2023 新北耶誕市集」邀請身障表演團體</p>  <p>上圖：耶誕系列活動「2023 新北耶誕平安夜」邀請身障表演團體</p>
<p>觀旅局</p>	<p>1.方案名稱： Running Holidays-2023 新北市鐵道馬拉 松接力賽</p> <p>2.性別目標：邀請身 障表演藝術工作 者到場演出</p>	<p>終點舞台區活動將視活動調性，請 勞工局推薦適切身障表演藝術工作 者名單，供本局及賽事承辦單位評 估邀請到場演出。</p>	<p>1.創新度：非創新。 2.難易度：配合勞工局推薦名 單，媒合表演機會。 3.重要性：提供身障表演團體表 演機會。 4.影響範圍：身障表演團體成 員、參與活動人員。</p>	<p>1.辦理場次：已於112年4月16日鐵道馬拉松 賽事終點舞臺區辦理表演活動1場，已辦理 完畢。 2.表演人數：2人。(男性2人) 3.執行經費：5,000元。</p> 

<p>社會局</p>	<p>1. 方案名稱：新北市女性障礙表演者露出躍升計畫</p> <p>2. 性別目標：提供女性身心障礙者表演者無障礙或友善環境表演場地。</p>	<p>1. 以 110 年辦理活動為例，因規劃場地符合無障礙友善環境，女性身心障礙者表演者均表示認同。</p> <p>2. 爰 111 年起辦理活動前場地安排與會勘，將依據「辦理各項活動設置無障礙設施及服務檢核表」，優先檢視場地環境，如：通路、出入口、昇降設備、舞台大小、舞台斜坡、無障礙廁所、無障礙交通接駁需求等各項措施，並依檢視結果配合調整現場表演環境。</p> <p>3. 112 年為鼓勵提供身障表演工作者更多表演機會，將推廣至民間單位，協請本局人民團體科向本市大型人民團體宣導於辦理活動時，多加邀請工作者。</p>	<p>1. 創新度：非創新。</p> <p>2. 難易度：身心障礙者類型多元、參與對象及人數不易掌控且欣賞表演之體會因人而異。</p> <p>3. 重要性：使參與活動之身障者瞭解可不因自身障礙而受限，亦可具專業性，並發揮無限可能。另提升具障礙與女性雙重身分之表演者自信心及能見度。</p> <p>4. 影響範圍：參與活動之民眾、身心障礙者、社福團體及相關局處。</p>	<p>1. 辦理場次：112 年配合辦理活動共 2 場。</p> <p>(1) 已於 10 月 28 日辦理國際身障日成果展及 11 月 30 日傑出身障人士表揚大會，共邀請 5 組女性障礙表演者。</p> <p>(2) 另於 6 月 2 日函予本市人民團體鼓勵於召開會議、辦理尾牙、春酒等餐敘活動時邀請女性身障表演者。</p> <p>2. 表演人數：6 人(男性 1 人，女性 5 人)。</p> <p>3. 執行經費：10 月 28 日由勞工局編列預算支出，11 月 30 日另行編列相關預算。</p> <div data-bbox="1485 630 1899 941"> </div> <p>國際身障日成果展</p> <div data-bbox="1485 973 1915 1268"> </div> <p>傑出身障人士表揚大會</p>
------------	--	--	--	--

<p>教育局</p>	<p>1. 方案名稱：提供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友善表演環境 2. 性別目標：提供女性身心障礙者表演者無障礙或友善環境</p>	<p>1. 以公文或於相關學校人員研習或會議進行宣導，提供身心障礙女性無障礙或友善的表演環境。 2. 主動關懷女性身障表演者之需求。</p>	<p>1. 受益對象：新北市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 2. 重要性： (1) 定期檢視學校無障礙空間。 (2) 向學校宣導若有女性身心障礙表演藝術工作者，學校檢視身障者動線，主動關懷表演者是否有需要協助的事項。</p>	<p>1. 辦理場次：於 112 年 11 月 10 日，辦理宣導 1 場。 2. 表演人數：0 人(男性 0 人，女性 0 人)。 3. 執行經費：無額外編列。</p>
<p>經發局</p>	<p>1. 方案名稱：女性身障者表演經濟提升計畫 2. 性別目標：提供女性身障表演者表演活動場合，促進女性就業。</p>	<p>藉由本局所辦各項活動之開幕儀式，提供本市女性身障表演者(或團隊)表演舞台。</p>	<p>1. 創新度：全國首創。本案係首度要求政府機關辦理之活動，應提供女性身障表演者表演機會。 2. 難易度：於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尚未趨緩之情形下，各類活動是否能辦理尚不明朗。 3. 重要性：女性身障表演者所面臨者不僅係身體行動之不便，更有性別歧視之問題(學理稱多重歧視)。從而，在提供女性身障表演者表演舞台一事上，應一併注意表演環境對身障者及對性別之友善程度。 4. 影響範圍：設籍本市之女性身障表演者。</p>	<p>1. 辦理場次：本年度已提供本市女性身障表演者表演時段共 3 場次。 (1) 府中搞什麼鬼活動：112 年 10 月 28 日及 29 日於板橋府中，邀請 2 位本市女性身障者表演。 (2) 耶誕市集：112 年 12 月 1 日至 3 日於市民廣場辦理，邀請 1 位本市女性身障表演者表演。 2. 表演人數：3 人(女性 3 人)。 3. 執行經費：9 萬元。 4. 參與人數：每場約 7,000 人。</p>



				<p>112年10月28日 18:00-19:00 鄭竹君《府中萬聖節》</p>  <p>112年10月29日(日) 13:00-14:00 陳妍如《府中萬聖節》</p>  <p>112年12月2日(六) 15:30-16:30 趙敏惠《2023新北耶誕市集》</p>
<p>文化局</p>	<p>1.方案名稱：新北市女性身障街頭藝人演出發展計畫 2.性別目標：主動推薦女性身障街頭藝人參與本府各</p>	<p>1. 配合各單位辦理之活動，主動推薦、邀請女性身障街頭藝人參與，並以相關資源聯繫後續表演情形，鼓勵參加、增進收益，亦藉由街頭藝人與邀請者之調查(問卷、會談、實際表演狀況…)，持</p>	<p>1. 創新度：藉由邀請女性身障街頭藝人參與演出，提高藝人演出機會。 2. 難易度：偏難，因疫情影響，全市街頭藝人演出一度完全中斷，疫情趨緩後，民眾回流情況亦不甚佳，加上女性身</p>	<p>1. 辦理場次：於112年11月25日、11月26日邀請街頭藝人楊玉凡、紀秀月、鍾方晨於府中非常熱區，以節慶主題演唱經典好歌及電子琴音樂演奏，共辦理3場次。 2. 表演人數：4人(男性1人，女性3人)。 3. 執行經費：5萬元。</p>

	<p>單位活動至少 3 人次以上。</p>	<p>續關注女性身障街頭藝人的發展。</p> <p>2. 因疫情已趨緩，本年度暫無線上互動節目之規劃。</p>	<p>障街頭藝人演出環境限制較多，需謹慎選擇適當時間、地點、場合作為演出場地，演出機會大幅降低。</p> <p>3. 重要性：藉由主動推薦女性身障街頭藝人演出，關注女性身障街頭藝人發展，建立專業形象，以提升參與比例。</p> <p>4. 影響範圍：期望藉由本活動，吸引更多女性加入街頭藝人，以降低性別弱勢參與狀況。</p>	
<p>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p>	<p>勞動部 108 年 5 月身心障礙者勞動調查報告，可了解身心障礙女性勞動參與率低於男性，不難理解女性於生理、心理與社會期待等狀況均與男性有差異，對於身障女性外出工作更需要予以協助，以提升身心障礙女性勞動參與及工作機會。</p> <p>各局處辦理大型活動時，邀請一定比例的女性身障表演者演出，並針對表演者施作問卷調查，以了解表演環境的性別友善度及無障礙狀況，提供安全、合宜之展演場地與機會，增加女性身障表演藝術者工作機會，同時增進婦女勞動參與。</p>			
<p>檢討與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p>	<p>一、本計畫執行機關皆有執行相關演出及宣導活動，藉由各局處填寫之活動演出需求表，協助推薦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112 年勞工局、觀旅局、文化局、社會局、經發局有提供並邀請女性身障表演藝術者進行活動演出，使女性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在表演活動中，讓社會大眾更瞭解身心障礙者之表演職能，發現其亮點，爭取社會大眾對於女性、對於身心障礙表演藝術工作者更多的支持與認同，進而促進職場及社會共融。惟檢視 112 年執行活動，爾後倘教育局能媒合身障表演藝術者至學校表演，並與學生互動，將別具教育意義，建議教育局協助邀請身障表演藝術者演出，以提升教育價值，也提供身障表演藝術者工作機會。</p> <p>二、由 112 年之執行問卷中了解，身障表演藝術者對於展演場地之無障礙滿意度達 98.8%，對於展演場地之性別友善空間滿意度達 98.8%，目前演出場地均有為身障表演藝術者提供無障礙設施，方便身障表演藝術工作進入表演場域演出，此外場域也都有設置性別友善廁所、無障礙廁所及哺乳室等，其中僅有 1 名因為戶外場地離無障礙廁所較遠，因此較為不便，相關執行結果亦將作為本府日後對於邀請身障表演藝術工作者進行活動之參考。</p>			

附件 3-1

新北市政府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工作：人口、婚姻與家庭組

112 年「促進身心障礙家庭照顧服務方案」計畫書暨成果報告

第一部分：跨局處計畫書

壹、計畫依據：

- 一、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正視多元化的家庭型態，建構全人的家庭照顧機制」。
- 二、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5 屆委員會人口、婚姻與家庭組分工小組第 2 次會議決議辦理。
- 三、中央法規「身心障礙者權利公約施行法」及「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貳、問題說明/計畫緣起：

依據衛生福利部(2018)身心障礙者生活狀況及需求調查主要家庭照顧者問卷調查報告顯示無法獨立自我照顧生活起居身心障礙者之主要家庭照顧者，女性占 59.77%，較男性 40.23%高出 19.54 個百分點，需要居家照顧服務者平均每週需要時數為 12.30 小時，也因為如此主要家庭照顧者之工作狀況，以未就業占 55.68%最高，有 78.71%主要家庭照顧者，表示在照顧期間曾發生不舒服情況，且女性曾發生不舒服的情況比率高於男性，含肌肉筋骨痠痛、失眠、憂鬱等情況，而在照顧負荷與壓力方面，發現主要照顧者總是擔心身心障礙者獨自一人時的安全，另當照顧者提供照顧時，出現財務方面狀況的壓力最高。

本府社會局針對身心障礙者因身心功能缺損，致結合資源、解決問題及生活自理能力較弱，為協助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屬運用、連結資源能力，以建置完善支持服務網絡，提升身心障礙者生活自理能力，減緩其家庭照顧者負擔，使身心障礙者得以生活於社區中。本市於 101 年起陸續設立 7 處身心障礙者家庭資源中心，提供個案管理服務，以維護個案服務之持續性與穩定性，並依身心障礙者需求分級分流提供本市全身心障礙人口個案管理服務，並透過需求評估社工主動逐案電訪關懷，再依據個案面臨之需求、問題與急迫性劃分為 A、B、C、D 四級派案至家庭資源中心據以提供服務，個案管理分級與分類指標如下：

(一) 開案服務：

1. A 級需求：評估有立即危難，面臨多重問題者。
2. B 級需求：非有立即危難，但支持系統與資源連結能力明顯有困難同時生活面臨多重問題者。

(二) 未開案服務：(列冊管理，有特殊狀況隨時服務異動)

1. C級需求：有電話問安、福利諮詢等非急迫性需求者，半年至少電訪一次。
2. D級無需求：目前暫無需求，寄發福利簡介及活動邀約。

統計截至 111 年 12 月底止身心障礙個案 A、B 級開案服務共計有 1,866 案，另 C 級 1 萬 5,883 案、D 級 4 萬 7,549 案，服務過程中了解其面臨問題主要為經濟議題、子女教育(養)或照顧、替代照顧人力等方面最需協助。而在教育現場與過去文獻亦可發現，身障家庭中最常面臨到的幾個問題：1. 子女年幼無人可以協助照顧或托育；2. 家庭經濟問題；3. 家庭衝突及養育子女方式等(萬明美和柏廣法，1999；黃正哲，2012；阿瑞英和明鎮，2015；黃正琳，2017；李賀齡，2017)，無論是養育身心障礙子女或本身為身心障礙者，甚至是身心障礙者照顧身心障礙者，相對一般的家庭較容易有教養上的困難，也因此相對一般家庭需要更多的資源與支持。

身心障礙者與一般人相同，一樣會經歷結婚生子、育兒等人生階段，甚至比正常家庭面臨到更多狀況。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白皮書(2009)中亦有提到身心障礙者在各方面上所面臨問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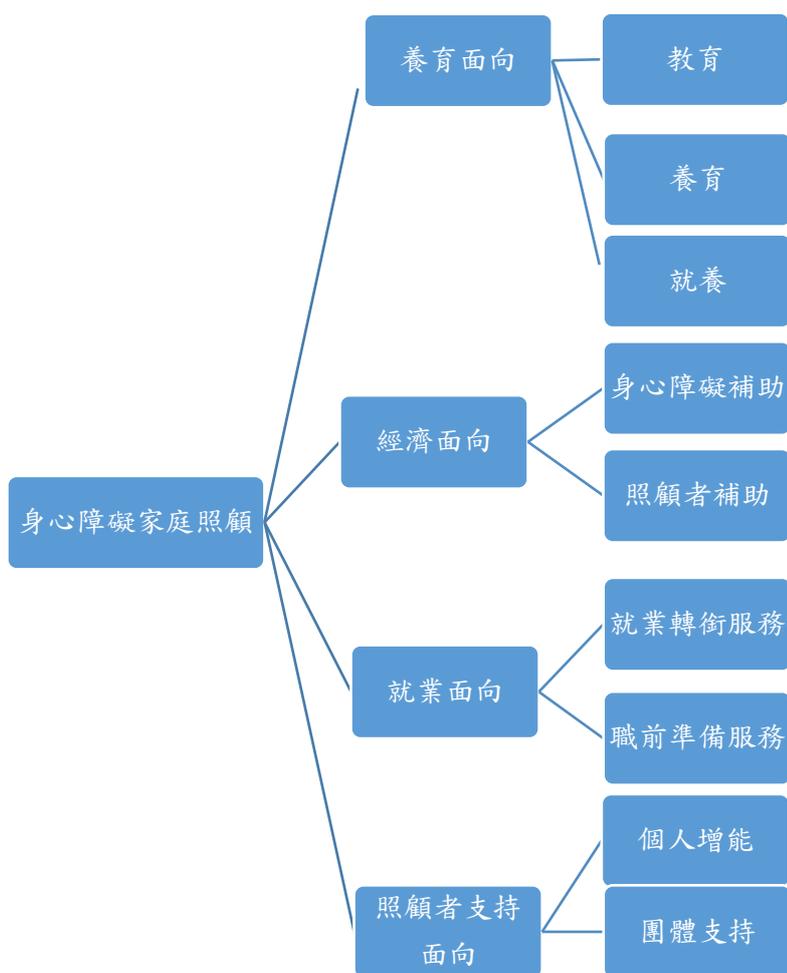
- (一)就業權利方面：身心障礙者未參與勞動市場的主要原因，主要為身體重度障礙而無法工作(66.6%)以及幫忙家務(14.7%)。
- (二)醫療權益方面：身心障礙者的就醫需求甚高，但現行的醫療服務並未考量身心障礙者的特殊需求，不論是在就醫過程中所遇到「行」的問題、專業醫療服務項目及人員的不足、醫療資源分布不均等問題，都還有極大改進的空間。
- (三)教育權益方面：任何在特殊教育過程中所規劃的各種不同安置或是任何的服務，最主要的目的都不是為了將這些有特殊需要的人區分出來或是隔離一般環境之外，而是希望能藉著對其限制與優勢的瞭解，提供發揮其最大學習效能的各項教育支持，包括在義務教育階段提供免費的適性教育。而就學機會均等應以提供滿足學生各種不同需求的各種特殊教育服務型態及安置場所為基礎。

由此可知，身心障礙家庭在就業、就醫、就學等皆會面臨到比一般家庭還弱勢的困境，由此保障身心障礙家庭各方面的服務更需要市府整合各局處，統整計畫來協助身心障礙家庭。由本市社會局針對身心障礙家庭開案的性別統計及性別分析後，發現身心障礙女性育有子女時容易成為開案對象，而其共通需求主要為：經濟議題、子女教育(養)方式及照顧等方面最需協助。故本市在身心障礙家庭照顧服務方案中，針對「經濟議題方面」，新北市政府教育局及勞工局、社會局分別辦理「身心障礙者子女就讀國民中小學教科書費補助」、「新

北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辦理學生獎助學金實施計畫」、「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服務」、「身心障礙者職業探索及職前適應訓練」、「身心障礙者生活補助」、「身心障礙者房屋租金補助」、「身心障礙者日間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等來減輕身心障礙家庭的經濟壓力。而針對「子女教(養)育方式及照顧」方面，衛生局所規劃「身心障礙孕產婦追蹤關懷服務」方案，由本市衛生所、合約產檢醫事機構，提供孕期至產後6週追蹤關懷服務，並由社會局辦理「新北市送子鳥學堂-提供視障者孕前準備、育兒技巧與親子互動技巧指導」鼓勵視障者父母、伴侶及主要照顧者共同參與育兒，強化家庭內性別平等價值，減緩女性承擔家庭照顧角色，另7家身心障礙者家庭資源中心辦理「照顧者支持團體與訓練」及「家庭關懷訪視」，108年起辦理「精神障礙者家庭關懷專線計畫」、110起年辦理「脊髓損傷者家庭支持服務」、「心智障礙者家庭支持服務」，期減緩主要照顧者照護壓力，給予情緒支持。教育局辦理「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優先入園」保障身心障礙家庭中幼兒的托育及「身心障礙民眾親職、婚前與婚姻教育課程及諮詢輔導措施」協助夫妻經營婚姻生活與教養子女，增進夫妻親密情感。另將前述各局處所辦理之身障家庭服務方案整合，提供在本市身心障礙孕婦所拿到的媽媽手冊裡，以及戶政事務所櫃台前，讓身心障礙媽媽在懷孕時即可知道本市各局所辦理的相關服務，並藉由各局處服務時，轉介案家到其他局處進而協助解決身障家庭中所遭遇的問題，來增進身心障礙家庭的性別平衡。

本計畫以身心障礙家庭照顧之需求為出發點，梳理出養育、經濟、就業與照顧者支持等四個需求主層面，並就各主層面發展出教育、養育、就養等九大需求次層面，整理出身心障礙家庭照顧服務方案架構圖如圖一。在梳理出身心障礙家庭照顧各層面需求後，本計畫彙整本府各局處資源，各局處分別針對身心障礙家庭照顧需求提出執行方案，整理身心障礙家庭照顧需求與各局處執行方案表如表二。

圖一 身心障礙家庭照顧服務方案架構圖



表二 身心障礙家庭照顧需求與各局處執行方案表

主層面	次層面	執行方案	執行單位
養育層面	教育	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優先入園	教育局
		國小開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	教育局
	養育	身心障礙孕產婦追蹤關懷服務	衛生局
		新北市送子鳥學堂-提供視障者孕前準備、育兒技巧與親子互動技巧指導	社會局
就養	1. 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2. 家庭托顧照顧服務	社會局	
經濟層面	身心障礙補助	身心障礙者子女就讀國民中小學教科書費補助	教育局
		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	教育局
		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社會局
就業層面	就業轉銜服務	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服務	勞工局
	職前準備服務	身心障礙者職業探索及職前適應訓練	勞工局
照顧者支持	個人增能	家庭關懷訪視及服務	社會局

主層面	次層面	執行方案	執行單位
層面		身心障礙者自殺通報關懷訪視服務	衛生局
		身心障礙民眾親職、婚前與婚姻教育課程及諮詢輔導措施	教育局
	團體支持	1. 新北市身心障者家庭資源中心—照顧者支持、訓練及研習 2. 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計畫	社會局
政府提供何種社會福利服務：身心障礙福利補助自己查			研考會

參、性別目標：

- 一、減少身心障礙家庭中主要照顧者的壓力。
- 二、促進身心障礙家庭性別平衡。

肆、主責機關：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伍、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新北市政府研考會。

陸、實施期程：112年1月1日-112年12月31日。

柒、執行策略：

- 一、多元化管道宣傳特殊教育需求幼兒優先入園訊息：依照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及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施行細則相關規定，父母、監護人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於本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登記資格為第一順位，每年公告招生海報及宣傳摺頁於區公所、公私立幼兒園及本府相關網站。(教育局)
- 二、規劃學齡階段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補助。(教育局)
- 三、結合民間團體，建立身心障礙家庭資源與支持網絡：結合社區學校、親子館、公共托育中心辦理團體課程並提供諮詢專線(4128185)，協助新手父母性別平等之教養觀念及家庭照顧與家務工作之協商。(教育局)
- 四、開設系列免費課程：邀請資深護理師、醫師及相關專業領域師資，透過實作指導視覺障礙者夫妻孕前準備、產後自我照顧及培養親子共讀技巧，藉此做好孕期準備及家庭分工，拉近親子距離，培養優質親子關係。(社會局)
- 五、挖掘服務對象人口群：透過委辦單位新北市愛明發展中心以電話、海報、宣傳單章及網

路等方式進行視覺障礙者福利服務宣傳，並連結合作單位新北市玩具銀行及資源單位（如區公所、鄰里長、家資中心、社服中心及相關視障者服務單位等）一起宣傳。（社會局）

六、建立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窗口：透過單一窗口的個案管理服務方式，經由晤談、標準化工作評量等方法來評估身心障礙者無法順利或穩定就業之原因，以共同討論、擬定個別化之職業重建計畫，如推介就業前連結職前準備服務或個別職涯諮商，提升就業準備度；轉介職業輔導評量服務，了解身心障礙者之就業優劣勢；連結職業訓練或創業輔導等相關就業資源，強化就業技能與創業知能；連結社會局家庭資源中心、高風險家庭中心或衛生局自殺防治等資源，協助排除就業困難等，進而順利就業。（勞工局）

七、身心障礙者孕產期健康照顧：結合各區衛生所、周產期高風險孕產婦兒合約產檢醫事機構，提供身心障礙孕產婦懷孕至產後 6 週之追蹤關懷服務。（衛生局）

八、提供身心障礙福利項目查詢管道：持續提供身心障礙福利補助項目查詢服務。（研考會）

九、對減輕身心障礙者家庭之主要照顧者照顧壓力，提供家庭關懷訪視及服務，期能支持關心主照者身心狀態，並辦理各項照顧者研習課程、同儕支持團體，以提供照顧者正確及正向的照顧技巧與方式，並透過同儕支持力量，提升照顧心理能量。（社會局）

捌、實施內容：

一、各局處工作內容

(一)、教育局

名稱：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優先入園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減少身心障礙家庭經濟壓力	父、母或監護人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之幼兒，且符合一般入園資格者得優先就讀本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	1. 參與人數：預計約 131 名父、母或監護人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之幼兒。 2. 執行經費：無。
名稱：身心障礙者子女就讀國民中小學教科書費補助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減少身心障礙家庭經濟壓力	國民中小學學生，其具學籍且在法定修業年限內者，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補助其教科書費用。	1. 參與人數：預計約 17,453 名父、母或監護人為身心障礙

		者之幼兒。 2. 執行經費：1,750 萬元。
名稱：國小開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提供國小兒童生活照顧及學校作業輔導為主之多元服務，以促進兒童健康成長、支持婦女婚育及使父母安心就業。	1. 內容兼顧作業輔導、生活照顧及團康與體能活動或以學藝及各類藝能、育樂活動規劃，並得視活動之需要，以班級或育樂營隊方式編班排課活動，但不得實施超越學校教學進度之領域教學。 2. 延長學生照顧至晚間，提供學習才藝之機會，並提供額外補助。如課後貼心服務，為體恤家長，得開班至晚間 7 時，另有夜光天使點燈專案創意玩藝班，得開班至 8 時，協助並補助經濟弱勢家庭國小學童學習參與各式藝能活動。	1. 辦理場次：目前參與校數達 188 所，開設班級數達 2,321 班。 2. 參與人數：達 7 萬 2,623 人次，其中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及情況特殊學生約 1 萬 7,687 名弱勢學童。 3. 執行經費：6,000 萬元。
名稱：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減少身心障礙家庭經濟壓力	1.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國內學校具有學籍，於修業年限內，其最近一年度家庭年所得總額未超過新臺幣二百二十萬元，得減免就學費用。 2. 就學費用之減免基準如下： (1) 身心障礙程度屬極重度及重度者：免除全部就學費用。 (2) 身心障礙程度屬中度者：減免十分之七就學費用。 (3) 身心障礙程度屬輕度者：減免十分之四就學費用。	1. 參與人數：預計約 2,800 名為身心障礙學生或父、母、監護人為身心障礙者人士。 2. 執行經費：約 1,900 萬元。
名稱：身心障礙民眾親職、婚前與婚姻教育課程及諮詢輔導措施。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協助伴侶經營婚姻生活，增進伴侶親密情感。	1. 與愛明發展中心辦理視障父母親職教育課程，主題有優質親師溝通及認識正向教養等，並提供視障個案個別化服務，	1. 112 年 1-12 月預計辦理 10 場次活動。 2. 預計課程參與人數：

	<p>協助減少視障者家庭中主要照顧者的壓力。</p> <p>2. 因應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第 50 條規範，根據身心障礙者的需求，提供婚姻及生育輔導。故中心與社會局家資中心合作辦理身心障礙者家庭婚姻與生育輔導課程講座宣導，課程內容有情感交往議題、性教育及如何自我保護、當父母角色的準備。</p> <p>3. 提供線上家庭教育諮詢服務，傾聽並同理身心障礙者家屬或主要照顧者的焦慮不安，紓解其情緒壓力，並透過接線志工引導，讓家屬或主要照顧者瞭解自身的情緒也需被看見與紓壓。</p> <p>4. 提供身障者個案服務，建立跨單位合作機制，包含社政、衛政、勞政、學校、醫療及司法體系等網絡，協助有家庭教育需求案家獲取家庭教育相關資訊及資源，以提高服務可近性，落實強化社安網角色職責，透過個別化家庭教育服務，有效提供身障家庭教育相關資源，提升家庭功能。</p>	<p>150 人次、諮詢專線預計 200 人次、個案服務預計 100 人次（男 150 人、女 300 人）。</p> <p>3. 預計執行經費：10 萬元。</p>
--	--	---

(二)、衛生局

名稱：身心障礙孕產婦健康照護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提供身心障礙孕產婦追蹤關懷。	<p>1. 結合轄區衛生所、合約產檢醫事機構提供身心障礙孕產婦懷孕至產後 6 週追蹤關懷服務。</p> <p>2. 由專業人員以面訪、電訪、到宅訪視方式提升孕婦接受定期產檢、增進孕期知識及產後照顧。</p>	<p>1. 參與人數：預計 112 年 50 位身心障礙者孕產婦接受服務。</p> <p>2. 執行經費：約 10 萬。</p>
名稱：身心障礙者自殺通報關懷訪視服務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提供身心障礙者自殺通報關懷訪視服務。	提供自殺通報個案心理評估與情緒支持，並依需求連結心理、醫療、社政、勞政等網絡資源，以減緩其情緒壓力。	1. 參與人數：112 年預計服務 1,000 位身心障礙者。

		2. 執行經費：由 112 年衛生福利部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支應。
--	--	----------------------------------

(三)、社會局

名稱：新北市送子鳥學堂-提供視障者孕前準備、育兒技巧與親子互動技巧指導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鼓勵視障者父母、伴侶及主要照顧者共同參與育兒，強化家庭內性別平等價值，減緩女性承擔家庭照顧角色。	邀請資深護理師、醫師及相關專業領域師資，針對本市適婚年齡之視覺障礙者、育有 0-6 歲孩童之視覺障礙者父母及主要照顧者，透過實作指導「孕前準備」、「親子教育」、「親子共讀」，搭配「醫療」及「攝影」主題，同時結合保母協會進行臨托服務，期能拓展視覺障礙者父母及主要照顧者親子互動方式，達到鼓勵其伴侶共同參與，強化家庭內性別平等價值，減緩女性承擔家庭照顧角色及家務分工合理化之目標。	1. 受益對象：於 112 年辦理 8 場次，預計 90 人次受益。 2. 執行經費：每場次計 1 萬 1,250 元，共計 9 萬元。
名稱：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減少身心障礙家庭經濟壓力。	設籍本市並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欲前往本市合約轉介收容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者，依其不同障礙類別程度及家庭經濟狀況提供身障機構新臺幣 1,575 至 21,000 元、非身障機構新臺幣 1,200 至 20,000 元不等費用補助。	1. 參與人數：預計約補助 1 萬 599 人。 2. 執行經費：另行編列相關預算。
名稱：新北市身心障者家庭資源中心—照顧者支持、訓練及研習—家庭關懷訪視及服務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減輕家庭主要照顧者照顧壓力。	1. 對照顧者提供心理及情緒支持、成長團體、諮詢服務與照顧技能訓練及相關研習、講座，以減輕照顧者心理壓力及照顧之能不足之困擾，增進親職功能，提昇家庭照顧者能力及其生活品質之服務。 2. 以電話或到宅方式提供家庭關懷、訪視服務，支持身心障礙者家庭，提供心理支持與資訊，並結合民間社會福利資源協助其解決問題。	1. 參與人數：預計約服務 1,500 人。 2. 執行經費：由 112 年身心障礙者家庭資源中心計畫支應。

	3. 辦理更多元且兼顧性別的課程及活動外，另透過服務經驗與調查瞭解男性較有興趣之課程活動(例：運動、攀岩、財務規劃)與期待之進行方式，重新規劃辦理多元活動主題，及藉男性障礙者參與服務及課程活動之正向經驗，鼓勵並增加其他男性服務對象參與意願。	
名稱：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減輕家庭主要照顧者照顧壓力。	建構本市身心障礙者在地化家庭支持服務網絡，結合社會福利機構團體提供家庭照顧者多元支持服務，透過「寒暑假喘息服務」、「紓壓團體」措施，使女性照顧者獲得心靈釋放，另亦透過「支持性教養工作坊」、「專家到宅服務」、「親子活動」等策略，降低精障者、脊髓損傷者、自閉症及智能障礙者家庭壓力負荷，並提升家庭照顧品質。	1. 參與人數：預計參與人次約 960 人次。 2. 執行經費：由 112 年衛生福利部社家署補助公益彩券回饋金支應。
名稱：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減輕家庭主要照顧者照顧壓力。	1. 結合民間資源由照顧服務員至身心障礙者家中，提供身心障礙者臨時性或短期性之照顧服務，以紓解家庭照顧者長期照顧壓力、獲得適當支持、增加參與社會活動之機會。 2. 以居家式、社區式或機構式等不同方式提供簡易身體照顧服務、協助膳食、臨時性陪同就醫或陪同社會參與及社會適應活動，支持身心障礙者家庭。 3. 另透過與衛生局密切合作，協助有需求且符合服務資格身障者家庭中之主要照顧者積極開案，同時請服務單位多加推廣，挖掘社區中潛在的服務需求。	1. 參與人數：預計約服務 40 人。 2. 執行經費：由 112 年衛生福利部社家署補助提升社區式身障服務量能相關計畫支應及另行編列相關預算。
名稱：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照顧服務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減輕家庭主要照顧者照顧壓力。	提供身心障礙者於家庭托顧員於住所內，接受身體照顧、日常生活照顧及安全性的	1. 參與人數：預計參與人次約 850 人次。

	安全，使之獲得妥善的照顧並減輕家庭照顧者的照顧負擔，滿足家庭照顧者兼顧家庭與就業之需求。	2. 執行經費：80%支出將申請衛生福利部社家署長照發展基金112年度一般性獎補助費支應；餘 20%由新北市公益彩券回饋金支應。
--	--	--

(四)、勞工局

名稱：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服務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提供身心障礙畢業學生就業轉銜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協助身心障礙學生由學校順利銜接至就業，提供適性就業轉銜服務，協助其連結就業服務資源，以縮短等待期，並提高穩定就業機會。 透過社會局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協助評估，轉銜表達有就業需求之身心障礙者，以提供就業諮詢及資源連結。 透過職業重建服務，協助身心障礙家庭提高生活品質、獨立生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人數：預計約 250 名身心障礙者。 執行經費：由 112 年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中心計畫支應。
名稱：身心障礙者職業探索及職前適應訓練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強化身心障礙者工作職能及就業準備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由身心障礙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依據服務使用者之職前準備需求，擬定如體適能、工作職能強化、提升人際互動溝通技巧等個別化訓練計畫並執行後續各項訓練。 辦理就業市場趨勢講座、職場參訪及體驗，使身心障礙者實際參與試作，協助提升其工作態度、概念及工作技能等相關知能，並增加其職涯選擇，期以順利銜接就業服務或於職場中穩定就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人數：預計約 220 人次身心障礙者。 執行經費：由 112 年勞動部就業安定基金補助計畫經費支應。

(五)、研考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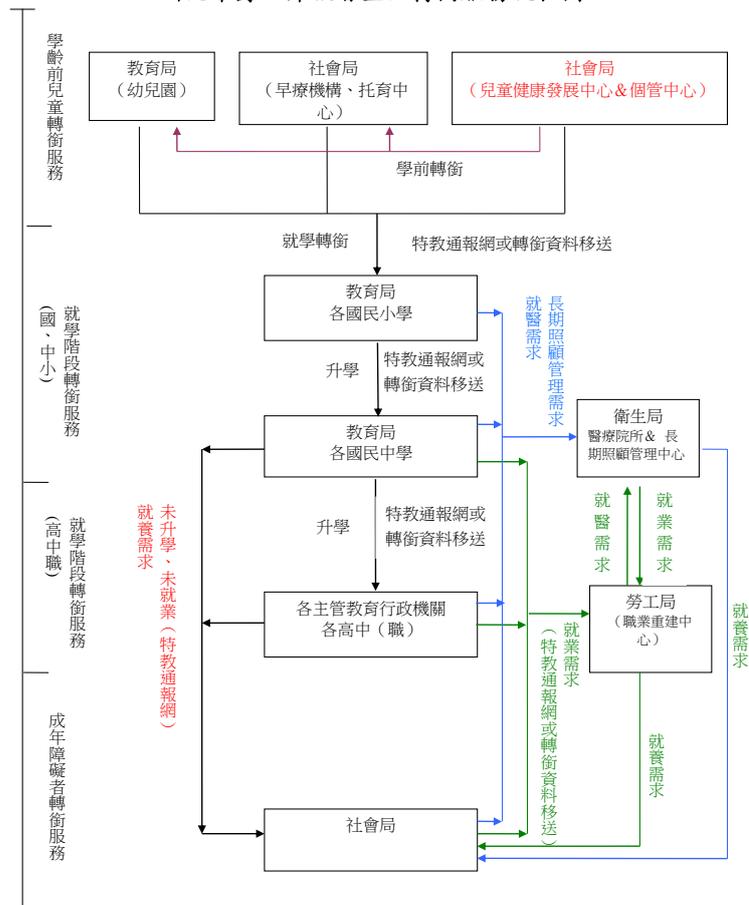
名稱：市府網頁福利補助自己查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提供身心障礙福利項	透由福利補助自己查網站揭露各局處身	預計查詢人數達

目查詢管道。	心障礙者福利資訊，提升民眾查詢身心障礙資訊便利性，減少漫無目的查詢福利之困擾。	40,000 人次，無執行經費。
--------	---	------------------

二、跨局處整合性合作與分工(請至少提列 3-5 點)

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	執行機關
<p>1. 整合各局處身心障礙者家庭福利資訊，並主動提供資訊。 說明：彙整各局處身心障礙家庭服務照顧資訊，提供於本市在身心障礙孕婦所拿到的媽媽手冊裡以及戶政事務所櫃台前。</p> 	<p>教育局、衛生局、社會局、勞工局、研考會</p>
<p>2. 依身心障礙父母需求(經濟、醫療、教育)，將個案轉介相關局處協助。 說明：身心障礙家庭在生養育子女會與正常家庭一樣面臨到許多問題，如：不同障別醫療需求與經濟補助、交通方面等，故整合相關局處的補助資源與各區域之友善環境，將轉介相關局處協助。</p>	
<p>3. 提供身心障礙學生於教育階段間與進入社會生活之轉銜諮詢與評估服務。 說明： (1) 身心障礙學生於教育系統期間，不同教育階段會針對身心障礙學生進行需求評估，並提供服務，協助其能正常學習。 (2) 身心障礙學生進入社會生活前，學校會召開轉銜會議，依學生需求，邀請社會局說明未來可享有之相關服務或補助，協助期能順利適應社會生活，或邀請勞工局說明相關可申請之協助，協助其順利就業。 (3) 身心障礙者生涯各階段轉銜服務流程(社會局)</p>	

新北市身心障礙者生涯轉銜服務流程圖



4. 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庭週期中各階段所需家庭照顧之服務措施。
 說明：身心障礙者一樣會面臨家庭週期中各階段的問題，如：結婚前交往問題、結婚後家庭分工、懷孕期間衛教及產後子女教養問題。故結合各局處之力量提供各階段所需之服務。

(1) 社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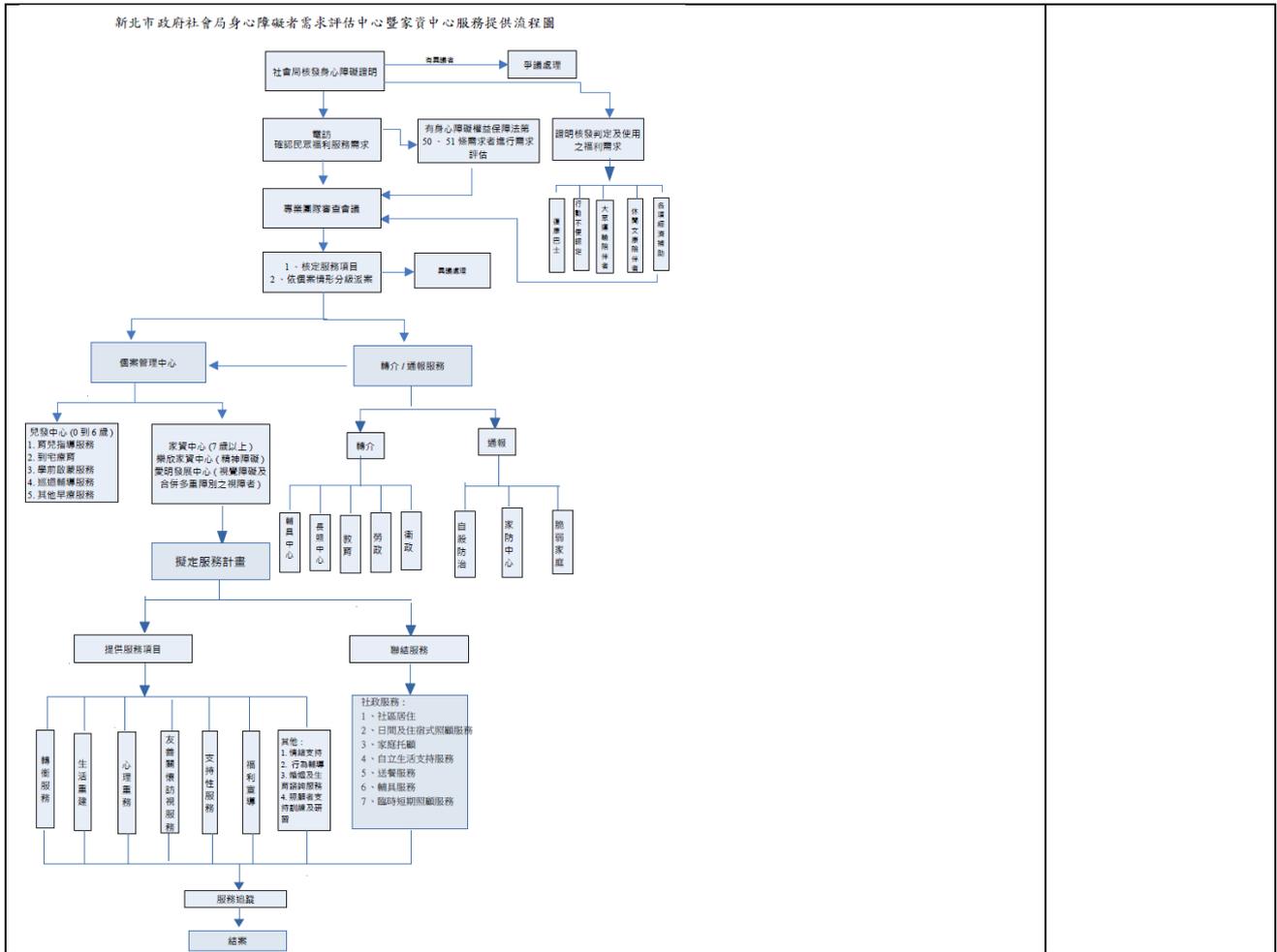
A、服務流程：對於經醫療院所鑑定剛取得身心障礙證明或經重新鑑定仍為身心障礙者，均全數進入社會局身心障礙需求評估中心，由該中心社工進行電話需求評估。初步依據身心障礙者及家屬需求提供各項福利服務介紹，並依需求情形分級分類派案至個案管理中心（即新北市身心障礙者家庭資源中心，共計7家），再由個管中心提供各項服務或連結其他服務。另在電話初評時有就學、就業、就醫或長照需求者，即可由需求中心先行轉介。

B、個管中心提供服務：

a: 個人照顧服務：提供生活重建、心理重建、成長支持團體、友善關懷服務、婚姻及生育諮詢服務、福利諮詢、情緒支持

b: 家庭照顧者服務：照顧者心理支持服務、照顧者支持訓練及研習、成長團體、家庭關懷訪視

c: 連結服務：社區居住、日間及住宿式照顧服務、自立生活支持服務、臨短托、家庭托顧、輔具服務。



玖、預估經費：新臺幣 9,256 萬元。

壹拾、預期效益：

一、質化：

(一)減少身心障礙家庭中主要照顧者的壓力：

1. 提供特殊需求幼兒學前教育可減少身障家庭中主要照顧者的育兒壓力，促進就業增加經濟收入，促進身障家庭實質性別地位平等。(教育局)
2. 提供新手父母系列課程及諮詢可建立性別平等教養觀念及平等家庭照顧與家務工作，結合民間團體，有效建立身心障礙家庭支源與支持網絡。(教育局)
3. 公立國小提供課後照顧班服務，延長子女在校時間，有效支持父母安心就業。(教育局)
4. 提升身心障礙學生及其子女就近入學比率，促進本市教育永續發展。(教育局)
5. 提供身心障礙者職業重建服務，可協助具就業意願及需求之身心障礙者就業，增加身心障礙家庭經濟收入，減少家庭因經濟地位失衡所造成之性別不平等現象。(勞工局)
6. 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庭主要照顧者支持團體及照顧訓練，以支持並紓緩主要照顧者之壓力。

7. 提供身心障礙者自殺通報關懷訪視服務，提供情緒支持並協助連結資源，以減緩心理壓力，提升生活品質。(衛生局)

(二)促進身心障礙家庭性別平衡：

1. 協助夫妻經營婚姻生活，增進夫妻親密情感，了解家庭中的家務分工不應受性別的限制及去除性別刻板的情緒表達，謀求合宜的問題解決方式。(教育局)
2. 結合衛生所、合約產檢醫事機構，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孕期至產後照護，可提升身心障礙家庭孕婦及新生兒照顧品質。(衛生局)
3. 視覺障礙者孕前準備與親子共讀課程，可強化身心障礙家庭成員共同參與育兒，促進家庭內性別平等價值，減緩女性承擔家庭照顧角色。(社會局)
4. 提供身心障礙福利項目查詢服務，可增加身心障礙家庭申請福利資源之便利性，平衡資訊落差，促進身心障礙家庭之性別平衡。(研考會)

二、量化：

(一)減少身心障礙家庭中主要照顧者的壓力：

1. 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身心障礙父母子女優先入園預計提供 120 人。(教育局)
2. 身心障礙父母之子女就讀國民中小學階段補助教科書費用預計 8,800 人。(教育局)
3. 國小兒童課後照顧班預計參與人數達 6 萬 2,000 名，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及情況特殊學生約 1 萬 6,000 名弱勢學童。(教育局)
4. 補助本市身心障礙人士子女修業年限內減免就學費用，預計補助 1,300 人。(教育局)
5. 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就業轉銜服務，預計 1 年可服務 250 人。(勞工局)
6. 提供身心障礙者職業探索及職前適應訓練，預計 1 年可服務 220 人次。(勞工局)
7. 提供身心障礙福利項目查詢服務，預估 1 年查詢人數達 40,000 人次。(研考會)
8. 提供身心障礙者自殺通報關懷訪視服務，預計服務 1,000 人。(衛生局)

(二)促進身心障礙家庭分工平衡：

1. 身心障礙者個別化預計服務 180 人次；諮詢專線預計 1 年提供 200 人次諮詢輔導。(教育局)
2. 新北市送子鳥學堂-提供視障者孕前準備、育兒技巧與親子互動技巧指導，1 年可提供 10 場次共計 100 位適婚年齡之視覺障礙者、視障父母、伴侶及主要照顧者參加。(社會局)
3. 提供身心障礙孕產婦，孕期至產後 6 週追蹤關懷服務，預計可服務達 50 人。(衛生局)

第二部分：跨局處計畫執行成果

檢附內容：

1. 請依據前述計畫內容實際執行結果修正計畫內容及最後執行結果（有評量者請提報評量結果）
2. 提出本跨局處議題檢討及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3. 檢附工作及會議照片。

跨局處議題：促進身心障礙家庭照顧服務方案				
局處	方案名稱與性別目標	計畫內容	112 年執行成果	
			質性(創新度、難易度、重要性、影響範圍)	量化(場次、人數、執行經費)
教育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優先入園。 2. 性別目標：減少身心障礙家庭經濟壓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父、母或監護人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之幼兒，且符合一般入園資格者得優先就讀本市公立及非營利幼兒園。 2. 參與人數：規劃 131 名父、母或監護人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之幼兒。 3. 執行經費：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無。 2. 難易度：仍有少數家庭背景不利之家庭未能及時取得相關資訊。 3. 重要性：協助身心障礙家庭於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時，在優先入園階段進行報名，以減輕家長托育負擔。 4. 影響範圍：本市父、母或監護人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之幼兒。 5. 方案效益：協助身心障礙家庭以優先序位登記報名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招生，以減輕家長托育負擔。 	112 學年度共計有 120 位父、母或監護人為中度以上身心障礙者之幼兒於優先入園階段進入公立幼兒園及非營利幼兒園就讀。
教育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身心障礙者子女就讀國民中小學教科書費補助。 2. 性別目標：減少身心障礙家庭學生就學經濟壓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民中小學學生，其具學籍且在法定修業年限內者，其父、母或法定監護人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者，補助其教科書費用。 2. 參與人數：預計約 17,453 名父、母或監護人為身心障礙者之幼兒。 3. 執行經費：1,750 萬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依據本市低收入戶、原住民與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者子女就讀國民中小學教科書費補助要點辦理，減少身心障礙家庭學生就學經濟壓力。 2. 難易度：填具申請表及檢附下列證明文件，向就讀學校提出：一、身心障礙證明或身心障礙手冊。二、戶口名簿（包括詳細記事）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包括詳細記事）。 3. 重要性：提供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者子女減免教科書費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場次：每學期申請 1 次。 2.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112 年度補助 17,453 名父、母或監護人為身心障礙者之學生。 3. 執行經費(執行率)：112 年度補助 1,750 萬元。

			4. 影響範圍：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新北市國民中小學具有學籍，於修業年限內，均可減免教科書全額費用。	
教育局	1. 方案名稱：國小開辦兒童課後照顧服務班。 2. 性別目標：減少身心障礙家庭經濟壓力。	1. 內容兼顧作業輔導、生活照顧及團康與體能活動或以學藝及各類藝能、育樂活動規劃，並得視活動之需要，以班級或育樂營隊方式編班排課活動，但不得實施超越學校教學進度之領域教學。 2. 延長學生照顧至晚間，提供學習才藝之機會，並提供額外補助。如課後貼心服務，為體恤家長，得開班至晚間 7 時，另有夜光天使點燈專案創意玩藝班，得開班至 8 時，協助並補助經濟弱勢家庭國小學童學習參與各式藝能活動。 3. 參與人數：預計總人數達 3 萬 1,690 名。 4. 執行經費：約 6,000 萬元。	1. 創新度：延長學生照顧至晚間，提供學習才藝之機會，並提供額外補助。如課後貼心服務，為體恤家長，得開班至晚間 7 時，另有夜光天使點燈專案創意玩藝班，得開班至 8 時，協助並補助經濟弱勢家庭國小學童學習參與各式藝能活動。 2. 難易度：鼓勵學校開辦及提供其補助以利開班。 3. 重要性：提供國小兒童生活照顧及學校作業輔導為主之多元服務，以促進兒童健康成長、支持婦女婚育及使父母安心就業。 4. 影響範圍：國小兒童及其父母家人、學校教師及行政人員。 5. 方案效益：於學校上課以外時間，提供以生活照顧及學校作業輔導為主之多元服務，112 年度補助 1 萬 7,687 名弱勢學童，總計 7 萬 2,623 人次參加課後班。	1. 辦理校數：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 186 校開辦；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共 188 校開辦。 2. 參與人數：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參與總人數達 3 萬 5,552 人次，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及情況特殊學生約 8,821 名弱勢學童；112 學年度第 1 學期參與總人數達 3 萬 7,071 人次，補助低收入戶、身心障礙、原住民及情況特殊學生約 8,866 名弱勢學童。 3. 112 年 2 月至 112 年 6 月(111 學年度下學期)分布情形如下： (1)低收入戶：計 1,691 人(男：862 人；女：829 人)。 (2)身心障礙：計 2,504 人(男：1,704 人；女：800 人)。 (3)原住民：計 2,560 人(男：1,324 人；女：1,236 人)。 (4)其他情況特殊弱勢學生：計 2,066 人(男：1,041 人；女：1,025 人)。 4. 112 年 9 月至 112 年 10 月(112 學年度上學期)分布情形如下： (1)低收入戶：計 1,652 人(男：810 人；女：842 人)。 (2)身心障礙：計 2,582 人(男：1,806 人；女：776 人)。 (3)原住民：計 2,561 人(男：1,295 人；女：1,266 人)。 (4)其他情況特殊弱勢學生：計 2,071 人(男：1,061 人；女：1,010 人)。 5. 執行經費(執行率)：112 年度補助 6,000 萬元。
教育局	1. 方案名稱：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 2. 性別目標：減少身心障礙家庭經濟	1. 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國內學校具有學籍，於修業年限內，其最近一年度家庭年所得總額未超過新臺幣二百二十萬元，得減免就學費用。	1. 創新度：依據身心障礙學生及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學費用減免辦法辦理，減少身心障礙家庭學生就學經濟壓力。 2. 難易度：填具申請表及檢附下列證明文件，向就讀學校提出：一、身心障礙證明或身心障礙手冊。二、	1. 辦理場次：每學期申請一次，每學期申請一次，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已核定與撥款。 2.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計 1,377 人(男：757 人；女：620 人)。 3. 執行經費(執行率)：869 萬 1,888 元。

	壓力。	<p>2. 就學費用之減免基準如下：</p> <p>(1) 身心障礙程度屬極重度及重度者：免除全部就學費用。</p> <p>(2) 身心障礙程度屬中度者：減免十分之七就學費用。</p> <p>(3) 身心障礙程度屬輕度者：減免十分之四就學費用。</p> <p>3. 參與人數：預計約 1200 名為身心障礙學生或父、母、監護人為身心障礙者人士。</p> <p>4. 執行經費：約 1100 萬元。</p>	<p>戶口名簿（包括詳細記事）或三個月內申請之其他戶籍資料證明文件（包括詳細記事）。</p> <p>3. 重要性：提供身心障礙家庭經濟扶助，減輕其經濟負擔。</p> <p>4. 影響範圍：身心障礙學生或身心障礙人士子女，就讀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或國民中等學校具有學籍，於修業年限內，其最近一年度家庭年所得總額未超過新臺幣二百二十萬元，得減免就學費用。</p> <p>5. 方案效益：透過補助，保障經濟條件不佳之身障家庭學生能正常就學。</p>	
教育局	<p>1. 方案名稱：身心障礙者親職、婚前與婚姻教育課程及諮詢輔導措施。</p> <p>2. 性別目標：協助伴侶經營婚姻生活，增進伴侶親密情感。</p>	<p>1. 計畫目標：透過諮詢專線、課程與個別化服務協助民眾落實新手父母性別平等之教養觀念及家庭照顧與家務工作之協商工作，協助伴侶經營婚姻生活，增進伴侶親密情感。提供諮詢輔導專線，協助解決有關性別、婚姻、親子、家人關係或個人心理困擾的問題。</p> <p>2. 辦理方式：個別化服務、諮詢專線(4128185)。</p> <p>3. 參加對象：身心障礙者。</p>	<p>1. 創新度：與愛明發展中心合作辦理親職教育課程及受理社安網各單位連結或轉介。</p> <p>2. 難易度：鑑於身心障礙者心理需求複雜，需培訓接線志工增能訓練。</p> <p>3. 重要性：講師依照學員之特性調整課程與活動內容，以符應身心障礙民眾之需求。</p> <p>4. 落實新手父母(含身心障礙者)性別平等之教養觀念、家庭照顧與家務工作之協商工作及協助伴侶經營婚姻生活。</p> <p>5. 影響範圍：身心障礙者</p> <p>6. 方案效益：落實身心障礙者新手父母性別平等之教養觀念、家庭照顧與家務工作之協商工作及協助伴侶經營婚姻生活。</p>	<p>1. 112 年 1-12 月諮詢專線身心障礙者服務 361 人次。</p> <p>2. 由社安網各單位連結或轉介，截至 112 年 12 月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庭教育個別化服務 266 人次。</p> <p>3. 辦理身心障礙者家庭婚姻與生育輔導課程計 1 場次 14 人次受惠。</p> <p>4. 執行經費：9.2 萬元。(執行率 92%)。</p>
衛生局	<p>1. 方案名稱：身心障礙孕產婦追蹤關懷服務。</p> <p>2. 性別目標：提供身心障礙孕產婦追蹤關懷。</p>	<p>結合轄區衛生所、合約產檢醫事機構提供身心障礙孕產婦懷孕至產後 6 週追蹤關懷服務。</p>	<p>1. 創新度：衛生所及合約產檢醫事機構及新北市助產師助產士公會提供身心障礙者孕期及產後照護指導，由專業人員追蹤訪視之方式提升孕婦接受定期產檢、增進孕期知識及產後照顧。</p> <p>2. 難易度：</p> <p>(1) 提供所有身心障礙孕產婦個別化之產前衛教指導。</p> <p>(2) 制定完整衛教服務流程，針對產婦或主要照顧者提供衛教指導等。</p> <p>3. 重要性：提供身心障礙孕產婦相關照護及指導。</p> <p>4. 影響範圍：身心障礙者及其家庭。</p>	<p>1. 參與人數：本市醫療院所及衛生所提供身心障礙孕產婦健康照護服務 135 人。</p> <p>2. 為使婦女於懷孕期間得到良好支持，健康署編製「爸爸孕產育兒衛教手冊」，提供準爸爸瞭解太太於孕期、生產及產後，以及嬰兒照護等階段之身心理變化及所需知能，進而參與及提供太太孕產期及產後的支持。本局與在地婦嬰企業合作，推動準爸爸協助育兒準備，即可領取爸爸好禮，提升爸爸父職角色責任及功能。</p>

			5. 方案效益：提供身心障礙懷孕婦女生育健康衛教諮詢服務，以增進身心障礙孕產婦孕期知識及產後照顧育兒指導。	
衛生局	<p>1. 方案：身心障礙者自殺通報關懷訪視服務。</p> <p>2. 性別目標：為促進身心障礙者心理健康，即時提供自殺通報個案關懷訪視服務。</p>	<p>1. 計畫目標：為促進身心障礙者心理健康，即時提供自殺通報個案關懷訪視服務。</p> <p>2. 辦理方式：提供自殺通報個案心理評估與情緒支持，並依需求連結心理、醫療、社政、勞政等網絡資源，以減緩其情緒壓力。</p> <p>3. 參與對象：本市發生自殺行為之身心障礙者。</p>	<p>1. 創新度：依據本市發生自殺行為之身心障礙者需求加強連結網絡資源，即時提供關懷訪視服務。</p> <p>2. 難易度：鑑於身心障礙者心理需求複雜，須透過跨局處資源盤點與服務整合，以促進身心障礙者心理健康。</p> <p>3.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促進身心障礙者健康權益保障，推動醫療、社福、教育、勞工等政策。</p> <p>4. 影響範圍：針對本市發生自殺行為之身心障礙者加強關懷，以減緩其心理壓力，促進其心理健康。</p>	<p>1. 參與人數：112 年度共提供 2,059 位身心障礙者自殺關懷服務，其中男性 754 人(佔 36.6%)，女性 1305 人(佔 63.4%)。</p> <p>2. 112 年度精神病友職能團體共計辦理 2 梯次(計 10 場)，其中男性 28 人(佔 48.3%)、女性 30 人(佔 51.7%)，2 梯次團體之整體滿意度均達 95%以上非常滿意。</p> <p>3. 執行經費：由 112 年衛生福利部強化社會安全網計畫支應。</p>
社會局	<p>1. 方案名稱：新北市送子鳥學堂-提供視障者孕前準備、育兒技巧與親子互動技巧指導。</p> <p>2. 性別目標：尊重性別差異及消除性別歧視。</p>	<p>1. 提供育有新生兒之視覺障礙者到宅育兒指導，並鼓勵其伴侶共同參與。</p> <p>2. 連結專業師資，提供懷孕之視覺障礙者提供孕前準備課程，並鼓勵其伴侶共同參與。</p> <p>3. 連結專業師資，針對育有 0 至 6 歲嬰幼兒之視覺障礙者辦理親子潔牙、親子教育及其他主題課程，鼓勵其伴侶共同參與。</p> <p>4. 辦理課程：親子潔牙課程共辦理 3 場次；親子教育課程共辦理 3 場次；孕前準備課程共辦理 2 場次；其他主題課程共辦理 2 場次；到宅指導。</p>	<p>1. 創新度：結合育兒指導員進行到宅育兒指導及開設育兒指導訓練課程、與玩具銀行合作舉辦系列課程、連結新北市立圖書館提供雙視圖書、連結新北市家庭教育中心舉辦親子教育課程、連結專業師資開設親子共讀、親子潔牙及正念舒壓課程，皆是全新的嘗試。</p> <p>2. 難易度：本計畫招募服務對象為懷孕或育有 0-6 歲孩童之視覺障礙者父母及主要照顧者，惟本市視覺障礙者不到 8 千人，又要同時懷孕及育有新生兒，具有高度挑戰性。</p> <p>3. 重要性：藉由鼓勵視障者及伴侶共同參與，強化家庭內性別平等價值，減緩女性承擔家庭照顧角色。</p> <p>4. 影響範圍：本市懷孕或育有 0-6 歲孩童之視覺障礙者父母及主要照顧者。</p> <p>5. 方案效益：提升視障者育兒知識及技巧，解決在家中實際遇到的育兒問題，並減輕照顧壓力。</p>	<p>1. 辦理場次：</p> <p>(1)親子共讀課程：已於 4 月 22 日及 11 月 4 日辦理 2 場次。</p> <p>(2)親子教育課程：已於 8 月 18 日、9 月 16 日、11 月 4 日及 12 月 2 日辦理 4 場次。</p> <p>(3)孕前準備課程：已於 5 月 20 日及 7 月 21 日辦理 2 場次。</p> <p>(4)其他主題課程：已於 3 月 18 日及 6 月 17 日辦理 2 場次。</p> <p>(5)到宅指導：未開案。</p> <p>(6)臨托服務：本年度提供 7 個家庭，共計 9 名(5 男、4 女)嬰幼兒服務。</p> <p>2.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p> <p>(1)親子共讀課程：共 17 人(男 6、女 11)參與。</p> <p>(2)親子教育課程：共 19 人(男 7、女 12)參與。</p> <p>(3)孕前準備課程：共 10 人(男 6、女 4)參與。</p> <p>(4)其他主題課程：共 11 人(男 4、女 7)參與。</p> <p>(5)到宅指導：因 112 年度無新生兒誕生，到宅指導本年度未開案。</p> <p>3. 預算執行數(率)：預算經費 9 萬元，目前共執行 19 萬 5,696 元(執行率 217.44%)。</p> <p>4. 滿意度結果：</p> <p>(1)親子共讀、教育及其他主題課程：服務使用者針對</p>

課程流程、課程內容給予正面回饋，並希望隔年度能有部分課程延伸，惟少數服務使用者認為課程太艱澀。

(2) 孕前準備課程：服務使用者均表達受益程度為滿意以上，表示課程安排對參與者獲益良多。



幸福家庭理財術-老師教授理財工具風險評估



親子共讀 1-講師分享「親子共讀」的重要



寶貝經驗面面談-講師分享學校經驗
討論各階段可用資源

				 <p>寶貝上學去-說明孩子排斥上學可能的狀況</p>  <p>親子共讀-分享如何運用繪本進行孩子的情緒培養</p>  <p>正向教養是什麼-講師告訴除了育兒 家長的教養態度一致也非常重要</p>
社會局	<p>1. 方案名稱: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 2. 性別目標:減少身</p>	<p>1. 設籍本市並領有身心障礙證明,欲前往本市合約轉介收容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者,依其不同障礙類別程度及家庭經濟狀況提供身障機構新臺</p>	<p>1. 創新性:無。 2. 難易度:家庭經濟情形須符合「身心障礙者日間照顧及住宿式照顧費用補助辦法」之規定。 3. 重要性:身心障礙者接受機構安置服務費用負擔甚重,提供安置費用補助,能減輕身心障礙者家庭經</p>	<p>1. 補助人數:9,812人(男4,918、女4,894) 2. 執行經費:預算經費18億8,494萬7,800元,已執行17億2,579萬3,208元(執行率約91.56%)。</p>

	<p>心障礙家庭經濟壓力</p>	<p>幣 1,575 至 21,000 元、非身障機構 1,200 至 20,000 元不等費用補助。</p> <p>2. 參與人數：預計約補助 1 萬 599 人。</p> <p>3. 執行經費：另行編列相關預算。</p>	<p>濟負擔，亦可減輕照顧負荷。</p> <p>4. 影響範圍：預計補助 11,000 名身心障礙者，亦表示同時可減輕 11,000 戶身心障礙家庭照顧經濟支出。</p> <p>5. 方案效益：藉由機構之生活照顧、自立訓練等服務項目，使身心障礙者得以接受適當照顧，並提升其生活能力。</p>	
<p>社會局</p>	<p>1. 方案名稱：新北市身心障者家庭資源中心—照顧者支持、訓練及研習—一家庭關懷訪視及服務。</p> <p>2. 性別目標：減輕家庭主要照顧者照顧壓力。</p>	<p>1. 對照顧者提供心理及情緒支持、成長團體、諮詢服務與照顧技能訓練及相關研習、講座，以減輕照顧者心理壓力及照顧之能不足之困擾，增進親職功能，提昇家庭照顧者能力及其生活品質之服務。</p> <p>2. 以電話或到宅方式提供家庭關懷、訪視服務，支持身心障礙者家庭，提供心理支持與資訊，並結合民間社會福利資源協助其解決問題。</p> <p>3. 辦理更多元且兼顧性別的課程及活動外，另透過服務經驗與調查瞭解男性較有興趣之課程活動（例：運動、攀岩、財務規劃）與期待之進行方式，重新規劃辦理多元活動主題，及藉男性障礙者。</p> <p>4. 參與服務及課程活動之正向經驗，鼓勵並增加其他男性服務對象參與意願。</p> <p>5. 參與人數：預計約服務 1,500 人。</p> <p>6. 執行經費：由 112 年身心障礙者家庭資源中心計畫支應。</p>	<p>1. 創新度：由 7 家身心障礙者家庭資源中心，依據其服務行政區在地需求，提供合適照顧者支持方案、成長團體及訓練課程。</p> <p>2. 難易度：仍有部分主要照顧者為照顧身心障礙者無法參與活動，或是部分主要照顧者仍需多方邀約，無參加意願。</p> <p>3. 重要性：規劃相關課程內容可讓主要照顧者舒緩壓力，透過成長團體互相支持，亦可提供相關照顧新知，增進照顧者照顧技能。</p> <p>4. 影響範圍：7 家家庭資源中心，除 5 家不分障礙類別提供服務，另依據障別特殊性，有專服務精神障礙者及視覺障礙者家庭資源中心，應更能契合照顧特性與需求，提供服務。</p> <p>5. 方案效益：</p> <p>(1)「更願意自我接納、看重自己」：照顧者在接受服務後，學習到在長期照顧身障者的同時，亦需要好好照顧自己。</p> <p>(2)「增進親職功能、改善家庭關係」：參加者回饋，參加活動或接受諮商服務後，除了獲得支持與資源管道外，亦習得自我觀照與適當的情緒抒發方式，家庭關係亦隨之改變。</p> <p>(3)「獲得支持、鼓勵」：藉由關懷訪視服務，關懷個案居家生活狀況，追蹤其生活適應情形，提供支持關懷與增強其社會支持網絡，鼓勵參與社會各項活動，以提高案家生活品質。照顧者回饋，感受的服務者的包容及鼓勵，使他們能更有勇氣面對遭遇的問題。</p> <p>(4)「獲得資訊，解決問題」：提供福利資訊、就養、經濟、醫療、就業、情緒支持等服務，以協助案</p>	<p>1. 服務人數：(112 年 1-12 月)</p> <p>(1) 照顧者支持、訓練及研習：1,069 人(男 209 人、女 860 人)。</p> <p>(2) 家庭關懷訪視及服務：1,911 人(男 803 人、女 1,108 人)。</p> <p>2. 辦理場次：</p> <p>(1) 講座、訓練及研習活動辦理 37 場次。</p> <p>(2) 照顧者支持、訓練及研習成長互助團體辦理 62 場次。</p> <p>3. 滿意度結果：</p> <p>(1) 講座、訓練及研習活動滿意度 97.80%。</p> <p>(2) 照顧者支持、訓練及研習成長互助團體滿意度 98.20%。</p> <p>4. 執行經費：由 112 年身心障礙者家庭資源中心計畫支應（預算經費 70 萬元），已執行 57 萬 4,000 元(執行率 82%)。</p>



			<p>家減輕或解決其所面臨的問題。</p> <p>(5)提升照顧者能力及生活品質。</p> <p>(6)於活動後邀請服務使用者填寫問卷調查，可提供家資中心於未來設計服務方案時更多元建議，並在未來規劃課程服務能更貼近服務使用者需求。</p>	
<p>社會局</p>	<p>1. 方案名稱:身心障礙者家庭照顧者支持計畫。</p> <p>2. 性別目標:減輕家庭主要照顧者照顧壓力。</p>	<p>1. 建構本市身心障礙者在地化家庭支持服務網絡，結合社會福利機構團體提供家庭照顧者多元支持服務，透過「寒暑假喘息服務」、「紓壓團體」措施，使女性照顧者獲得心靈釋放，另亦透過「支持性教養工作坊」、「專家到宅服務」、「親子活動」等策略，降低精障者、脊髓損傷者、自閉症及智能障礙者家庭壓力負荷，並提升家庭照顧品質。</p> <p>2. 參與人數:預計參與人次約960人次。</p> <p>3. 執行經費:由112年衛生福利部社家署補助公益彩券回饋金支應。</p>	<p>1. 創新度:補助4家地方性協會，依據不同障別的身心障礙家庭，依照照顧者需求提供心理協談、專家到宅、知能講座、成長團體及紓壓活動，並協助鄰近照顧者整合成互助小團體，發展互助喘息模式、主動建立照顧者互助聯繫網絡。</p> <p>2. 難易度:民間團體開案量能不足;方案各項活動辦理除需符合照顧者興趣且需配合其家庭作息規劃、安排。</p> <p>3. 重要性:透過家庭照顧者同儕支持發展身心障礙家庭非正式支持系統與專業支持炯別。</p> <p>4. 影響範圍:本市17萬4,854戶身心障礙家庭(截至112年1月)。</p> <p>5. 方案效益:降低照顧負荷、提升生活品質、建立同儕支持關係。</p>	<p>1. 參與人數:</p> <p>(1)家庭關懷訪視及服務:4,687人(男1,205人,女3,482人)。</p> <p>(2)專家到宅:48場次,10人(男4人、女6人)。</p> <p>(3)知能講座:14場,123人。</p> <p>(4)家長團體:91場次,285人。</p> <p>(5)紓壓活動:44場次,148人。</p> <p>2. 執行經費:由112年衛生福利部社家署補助公益彩券回饋金支應(預算經費420萬元)112年度執行經費計新臺幣376萬9,292元(執行率89.75%)。</p> <p>3. 本局補助之4家據點之服務使用者接受服務後,有80%以上的家庭照顧者認為有獲得喘息、照顧負荷降低及生活品質提升。</p> 

				 
社會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 2. 性別目標：減輕家庭主要照顧者照顧壓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民間資源由照顧服務員至身心障礙者家中，提供身心障礙者臨時性或短期性之照顧服務，以紓解家庭照顧者長期照顧壓力、獲得適當支持、增加參與社會活動之機會。 2. 以居家式、社區式或機構式等不同方式提供簡易身體照顧服務、協助膳食、臨時性陪同就醫或陪同社會參與及社會適應活動，支持身心障礙者家庭。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本服務為法定服務。新北市轄內共 29 區，現有 7 間服務單位分別提供居家式、社區式及機構式照顧服務，惟本市幅員遼闊，爰積極開展新服務單位，增加服務觸及性。 2. 難易度：本服務因民眾認識較有限，影響身障者及家屬多優先選擇長照服務為主，臨短托服務為輔，故持續加強身心障礙者臨時及短期照顧服務宣導，促進本服務之能見度。 3. 重要性：身障臨短托服務相較長照服務，若符合資格即可開案接受服務，而不以失能等級作為開案指標，對於身障者障礙的多元性，實質提供障礙者家屬長照服務外的另一種喘息服務的選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場次：截至 112 年 12 月底，臨短托服務單位共 7 間。 2. 參與人數：累積服務使用人數 92 人(男 53、女 39)。 3. 臨短托服務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屬喘息及支持，多數對服務提供單位之承辦人員及流程、速度、本服務提供喘息支持等有良好的滿意度；少數身心障礙者對服務期待與臨托員提供有些落差，表示尚可，此部分未來將由服務提供單位之承辦人員於服務提供前充分溝通。 4. 執行經費：總預算 424 萬 4,000 元，其中 102 萬 7,000 由 112 年衛生福利部社家署補助提升社區式身障服務量能相關計畫支應；321 萬 7,000 元由新北市公益彩券盈餘分配基金支應，已全數執行完畢，執行率為

		<p>3. 另透過與衛生局密切合作，協助有需求且符合服務資格身障者家庭中之主要照顧者積極開案，同時請服務單位多加推廣，挖掘社區中潛在的服務需求。</p> <p>4. 參與人數：預計約服務 40 人。</p> <p>5. 執行經費：由 112 年衛生福利部社家署補助提升社區式身障服務量能相關計畫支應及另行編列相關預算。</p>	<p>4. 影響範圍：本服務期透過宣傳，促進服務能見度，減輕照顧者負擔，另本服務亦規劃辦理在職訓練課程，促進臨時及短期照顧員增進對身障者照護相關知能。</p> <p>5. 方案效益：降低與紓解照顧負荷、使其獲得支持並提升家庭生活品質，促進身心障礙者社會參與機會，辦理臨托員在職訓練以提升照護知能，使更多身心障礙者使用臨短托服務。</p> <p>6. 服務使用滿意度：本服務期於使用後定期以滿意度調查表了解受服務者對此服務之滿意度及回饋。</p>	100%。
社會局	<p>1. 方案名稱：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照顧服務。</p> <p>2. 性別目標：減輕家庭主要照顧者照顧壓力。</p>	<p>1. 提供身心障礙者於家庭托顧員於住所內，接受身體照顧、日常生活照顧及安全性的安全，使之獲得妥善的照顧並減輕家庭照顧者的照顧負擔，滿足家庭照顧者兼顧家庭與就業之需求。</p> <p>2. 參與人數：預計參與人次約 850 人次。</p> <p>3. 執行經費：80%支出將申請衛生福利部社家署長照發展基金 112 年度一般性獎補助費支應；餘 20%由新北市公益彩券回饋金支應。</p>	<p>1. 創新度：本服務為法定服務。新北市轄下共 29 區，都會區已多有設置社區式及住宿式服務據點，惟身心障礙者服務需求多元，爰積極開展本市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p> <p>2. 難易度：本服務因民眾認識較有限，影響身障者及家屬多優先選擇社區式及住宿式服務據點，加上家托點之設置，需有身障者照顧者願意接受家托員訓練並開放住家成為家托服務據點，其家人能否支持也影響甚大，故除加強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宣導，促進本服務之能見度外，也辦理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員職前訓練、積極參與特教學校宣導或轉銜會議，促進本市身障者家屬對本服務之認識以及增進身障服務知能，提升從事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員意願。</p> <p>3. 重要性：身障家托服務相較其他社區式服務，提供居家且照顧人數較少之照顧環境，對於身心障礙者的多元需求(例如部分身障者未能適應團體生活，困難接受日照或小作所之服務者，即可選擇家庭托顧服務)能提供更多元之服務選擇。</p> <p>4. 影響範圍：本服務期透過宣傳、辦理訓練課程逐步推廣，促進服務能見度，減輕照顧者負擔，另本服務也依據身障者及照顧者需求規劃不同課程，促進本市身障者家屬對本服務之認識以及增進照顧者對身障者之有關知能。</p> <p>5. 方案效益：提供身心障礙者及失能者社區化及家庭</p>	<p>1. 身心障礙者家庭托顧服務服務人次：1,062 人次(男 993 人次、女 69 人次)。</p> <p>2. 已辦理 8 場次共 22 小時在職訓練。</p> <p>3. 預計於 113 年 1 月中旬針對服務使用者的滿意度進行分析，以評估納入 113 年方案內容的設計。</p> <p>4. 執行經費：預算經費 366 萬 4,000 元(中央 276 萬元、公彩 90 萬 4,000 元)，已執行 226 萬 2,834 元(執行率 67.2%)。</p> <p>5. 111 年 12 月底，家托計 6 據點、服務 4 人；至 112 年 12 月底，家托計 10 據點、服務 5 人。服務未萎縮，據點亦有微幅成長，可服務人數亦提升。惟： (1)家托據點需家托員及家人共同願意開放住家，始有機會成立 (2)目前多以都會區身心障礙家庭對此服務有較多認識，然都會區亦有多元選擇。 (3)家托為日托服務(未提供住宿)，有意願使用之家庭須克服交通問題每日接送，亦降低其使用意願有待未來持續推廣至實際可能有需要之鄉鎮區，屆時或可提升實際執行數。</p> <p>6. 家托服務增進服務對象的生活自理能力並提供社會參與機會、維持穩定作息，使家屬得以喘息並兼顧職涯，滿意度達 100%。</p>

			<p>式的照顧服務，減輕與協助照顧者負荷照顧負擔、實踐照顧不離職且滿足照顧者兼顧家庭與就業之需求。</p> <p>6. 服務使用滿意度：本服務期於使用後定期以滿意度調查表了解受服務者對此服務之滿意度及回饋。</p>	 
<p>勞工局</p>	<p>1. 方案名稱：身心障礙者就業轉銜服務</p> <p>2. 性別目標：提供身心障礙畢業學生就業轉銜服務，協助縮短就業等待期。</p>	<p>1. 協助身心障礙學生由學校順利銜接至就業，提供適性就業轉銜服務，協助其連結就業服務資源，以縮短等待期，並提高穩定就業機會。</p> <p>2. 透過社會局身心障礙者需求評估中心協助評估，轉銜表達有就業需求之身心障礙者，以提供就業諮詢及資源連結。</p> <p>3. 透過職業重建服務，協助身心障礙家庭提高生活品質、獨立生活，減輕家庭經濟壓力。</p>	<p>1. 創新度：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辦理之支持服務業務。</p> <p>2. 難易度：身心障礙高中職應屆畢業學生如畢業後未能儘早就業，恐增加其家庭照顧者之照顧責任及經濟負擔，而身心障礙畢業學生因其個人就業期待、就業阻力或提升其就業準備度等問題，以致無法立即進入職場，亦將耗費更多時間建立相關就業之準備度，影響就業等待時間，於執行面需與家庭、學校多方合作及溝通，具高度挑戰性。</p> <p>3. 重要性：藉由職重人員進入學校，與老師及家長合作強化身心障礙者應屆畢業學生之工作概念及基本能力，如勞動權益、工作安全、性別平權、自我決</p>	<p>1.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提供 473 名(男性 336 人、女性 137 人)身心障礙高中職畢業學生就業轉銜服務。</p> <p>2. 針對職業重建服務轉銜結案個案 154 人，進行服務滿意度調查，71.7%為非常滿意，28.3%為滿意。</p> <p>3. 執行經費：15 萬 7,021 元(執行率：81.5%)。</p>

			<p>策、自我保護、獨立行動、金錢管理及生活自理等，透過增能賦權持續縮短身心障礙者應屆畢業學生就業轉銜等待期，協助及早就業，以加強其家庭經濟安全度。</p> <p>4. 影響範圍：協助具就業意願及需求之身心障礙高中職應屆畢業學生就業，增加就業收入，並減少家庭照顧負擔，促使父母能外出工作就業，也減輕女性家庭照顧者角色與責任，進而促進投入就業職場或重新規劃生活，提升家庭經濟與生活品質，促進家庭實質性別平等。</p> <p>5. 方案效益：協助身心障礙者應屆畢業學生藉由提早就業轉銜之服務，縮短就業等待期，以增進其勞動參與機會及家庭經濟安全度。</p>	 <p>辦理就業轉銜說明會</p>  <p>與高中職學校老師進行服務與合作交流 就業前準備課程協助學生建立適應能力</p>
勞工局	<p>1. 方案名稱：身心障礙者職業探索及職前適應訓練</p> <p>2. 性別目標：強化身心障礙者工作職能及就業準備度。</p>	<p>1. 由身心障礙職業重建服務中心依據服務使用者之職前準備需求，擬定如體適能、工作職能強化、提升人際互動溝通技巧等個別化訓練計畫並執行後續各項訓練。</p> <p>2. 辦理就業市場趨勢講座、職場參訪及體驗，使身心障礙者實際參與試作，協助提升其工作態度、概念及工作技能等相關知能，並增加其職涯選擇，期</p>	<p>1. 創新度：依身心障礙者權益保障法辦理之支持服務業務。</p> <p>2. 難易度：身心障礙者因身心功能限制，對於就業市場現況了解或職前之職業興趣探索不足時，易致尋找工作困難或影響其未來的就業方向，且就業準備度具有個別化之差異，需依個別狀況及需求提供服務，具高度挑戰性。</p> <p>3. 重要性：依需求提供身心障礙者如體適能、工作職能強化、提升人際互動溝通技巧等個別化職業探索及職前適應訓練計畫，經由參與職場體驗及就業趨勢講座等各式活動，增進障礙者職前準備知能。</p>	<p>1. 服務人次(性別統計)：提供 285 人次(男性 171 人次、女性 114 人次)之就業講座及職場體驗活動課程。</p> <p>2. 進行就業講座課程及職場體驗活動參與者滿意度調查，61.3%為非常滿意，32.5%為滿意，普通為 5.8%，不滿意為 0.4%，非常不滿意為 0.1%，(不滿意之原因為體驗汽車美容工作內容與想像落差大，因此不滿意)。</p> <p>3. 執行經費：131 萬 7,028 元(執行率：90%)。</p>

		<p>以順利銜接就業服務或於職場中穩定就業。</p>	<p>4. 影響範圍：期以透過提供障礙者目前就業市場資訊、實際職場參訪及體驗，於個別化支持與協助下，釐清個人的職業興趣與就業阻、助力，協助其未來就業成功及穩定度。</p> <p>5. 方案效益：強化身心障礙者工作職能及就業準備度，協助順利銜接就業服務並穩定就業。</p>	 <p>汽車美容人員職場體驗活動</p>  <p>清潔人員就業趨勢講座-社區清潔的工作型態介紹</p>
<p>研考會</p>	<p>市府網頁福利補助自己查之各項身障服務比例數據。</p>	<p>透過由福利補助自己查網站揭露各局處身心障礙者福利資訊，提升民眾查詢身心障礙資訊便利性，減少漫無目的查詢福利之困擾。</p>	<p>1. 創新度：提供身心障礙者福利補助平台，並可透過由問答方式，獲取符合自身福利補助項目。</p> <p>2. 難易度：透過由身心障礙者所填寫的資料，從現行福利項目媒合出符合之福利資訊，提供身心障礙者參考。</p> <p>3. 重要性：提供補助平台讓需求者快速獲取符合身心障礙者自身條件之福利項目。</p> <p>4. 影響範圍：協助需要查詢相關福利補助項目之身心障礙者，快速取得資料。</p> <p>5. 方案效益：解決需求者過往對補助內容一無所知或四處洽詢無法得知完整答案之情形，透過平台一站式數位服務迅速取得符合資格建議項目。</p>	<p>1. 參與人數：</p> <p>(1) 涉及身障福利補助之機關業務同仁。</p> <p>(2) 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於福利補助自己查網站上，共計 149 項福利服務，身障福利服務計 21 項。自 112 年 1 月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查詢身障福利項目次數為 17 萬 5,881 次。</p> <p>2. 各機關收辦申請案並完成審理作業後，藉由問卷調查了解民眾自資訊查詢至案件辦結此一過程中的滿意程度，並再就民眾使用意見予以檢討改善；回饋意見若涉及「福利補助自己查」網站使用，將配合民眾與業務受理機關建議再行檢視修正，以精進本府整體服務品質。</p> <p>3. 執行經費：無。</p>

<p>重要協商與處理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減輕身心障礙家庭的壓力(教育局)。 2. 增加身心障礙家庭生養育子意願。(教育局)。 3. 整合性提供各局處身心障礙者家庭福利資訊，並檢視查詢情形時性別統計。(研考會)。 4. 了解各局處推動計畫之服務內容，以提供身心障礙者家庭完善資源。(勞工局)。
<p>檢討與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計畫可協助身心障礙者就業參與，提升其經濟安全度。(勞工局)。 2. 身心障礙者之親職、婚前與婚姻教育與一般民眾並無太大差異，倘針對身心障礙者另外開辦前揭課程，恐有標籤化之嫌(教育局)。

附件 3-2

新北市政府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工作：人口、婚姻與家庭組

112 年「多元性別服務宣導措施」計畫書暨成果報告

第一部分：跨局處計畫書

壹、計畫依據：

- 一、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人口、婚姻與家庭篇-正視多元化的家庭型態」。
- 二、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第5屆委員會人口、婚姻與家庭組分工小組第2次會議決議。

貳、問題說明/計畫緣起：

106 年 5 月 24 日，司法院公布釋字第 748 號解釋文，宣布現行《民法》未保障同性二人的婚姻自由及平等權已屬違憲，要求立法機關兩年內完成相關法律之修正或制定，以保障同性婚姻的權利。

108 年 2 月 20 日，行政院根據釋憲案及公投結果，提出確保同性婚姻之法律草案，並以中性方式命名為《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21 日通過行政院會議審議，規定年滿 18 歲的同性伴侶可成立同性婚姻關係，準用民法規定可繼承財產與收養有血緣的子女，訂於 108 年 5 月 24 日施行。

自 108 年 5 月 24 日後我國已成為同性婚姻合法的國家，婚姻關係不再僅限一男一女制度，然社會上仍有不同聲音，爰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5 屆委員會分工小組-人口、婚姻與家庭組委員建議市府因應同婚法發展跨局處議題多元性別服務宣導措施。

考量多元性別服務宣導措施範圍過於廣泛，另為回應委員建議，本議題聚焦於同性伴侶結婚登記後相關權益(如附表)，透過跨機關協力將同婚權益及觀念融入計畫宣導之方式，逐步發揮影響力，落實性別平等。

參、性別目標：宣導同婚權益，落實性別平等，尊重性別差異。

肆、主責機關：新北市政府民政局。

伍、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原民局、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新北市政府地政局、新北市政府法制局、新北市政府秘書處、新北市政府殯葬管理處

陸、實施期程：112年1月1日-112年12月31日

柒、執行策略：

- 一、民政局彙整同性伴侶結婚登記後相關權益一覽表，提供參與機關發展宣導計畫；法制局製作懶人標提供市府各局處宣導性平觀念。
- 二、透過融入教學，推廣實踐尊重多元家庭型態目標。

三、營造友善環境及提供適切資源，提升多元性別親密暴力被害人接受服務意願。

四、透過各戶所設置彩虹及宣導看板、製作婚姻平權海報、性別平等電影會、勞動權益宣導計畫、多元性別閱讀推廣計畫、市民生活法律講座、性別主流化及 CEDAW 培力課程等進行多面向宣導。

捌、實施內容：

一、各局處工作內容

(一)民政局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服務宣導措施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尊重婚姻平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司法院釋字第 748 號解釋施行法，由各戶所廣續辦理同性結婚登記、終止同性結婚登記。 國人與承認同性結婚 32 個國家人士(或者 2 位國人)自 108 年 5 月 24 日起可辦理同性結婚登記；國人與未承認同婚國家人士仍可受理同性伴侶註記；另可提供當事人公文作為同性伴侶關係之證明文件，同性伴侶註記當事人於就醫必要時可填寫「個人資料查詢同意書」，由醫療院所、社福機構等其他機關查詢註記內容。 有關國人與未承認同性結婚國家人士(含港、澳地區人士)適用「涉外民事法律適用法」相關疑義，業於 112 年 1 月 10 日經行政院會商司法院決議，建立渠等跨國同性結婚有關涉外民事法律適用法第 8 條之通案處理機制，爰內政部於 112 年 1 月 19 日函知各縣市政府，得例外不再適用該當事人不承認同性婚姻之本國法規定，渠等得向全國任一戶政機關辦理結婚登記。 另國人與大陸地區人士得否在臺或承認同性婚姻之第三地辦理同性結婚，因涉及入境事由、面談機制及登記程序等整理行政管理措施，仍應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相關規定辦理。 為促進民眾對多元性別及多元家庭之認識及接受度，本局所屬各戶政事務所設置彩虹及宣導看板、製作婚姻平權海報，利用文宣、網站、電子看板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參與人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於本市各戶所辦理相同性別結婚登記者。 於本市任一戶所辦理出生登記或初設戶籍登記，新生兒之母或父一方設籍本市滿 10 個月以上(併計北北基桃設籍期間)；依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成立第二條關係之二人，一方經法院裁定認可收養他方之親生子女，該養母或養父(視為新生兒之母或父)之一方設籍本市滿 10 個月以上(併計北北基桃設籍期間)者。 將各機關婚姻平權之相關 DM 置放於各戶政事務所服務台，提供有需求的民眾索取參閱，並利用多元管道進行宣導，依 111 年每月平均結婚對數，預估每月平均服務件數為 1,791 件，1 年預計服務及宣導 4 萬 2,984 人次。 112 年 1-8 月，於辦理同性結婚登記時使用隱密空間者計有 23 對；於辦理同性伴侶註記時使用者計有 3 對。 執行經費：生育獎勵金每胎

	<p>多元管道加強宣導多元性別及多元家庭等觀念；另依當事人需求提供隱密空間，保障當事人隱私權。</p> <p>6. 已將同性結婚登記之辦理方式及應備證件、書表等文件，置於新北市政府網站「雲端櫃檯申辦e服務」提供下載以及參考，另外亦提供「新北市政府提供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一覽表」放置於本府及本府民政局網站，以利民眾查詢。</p> <p>7. 為推廣性別友善，本市聯合婚禮開放所有伴侶皆可報名參加，婚禮將卸除傳統婚姻性別框架，期望藉由活動使一般民眾更加理解多元家庭，以達成實質多元性別平等之願景。</p> <p>8. 為因應同性婚姻法制化及平等保障同性配偶有關申請生育獎勵金之權益，自111年1月1日起同性配偶依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辦理結婚登記並收養他方之親生子女者，亦具有申請補助之資料，每胎補助2萬元，第3名(含)以上補助3萬元。</p>	<p>補助2萬元；第3名(含)以上補助3萬元。</p>
--	--	-----------------------------

(二)教育局

<p>方案名稱：新北市政府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一覽表在性別平等教學之應用-以尊重家庭型態的多樣性為例</p>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增進教師對尊重家庭型態的多樣性議題知能</p>	<p>1. 計畫目標：藉由輔導團各項性別議題教育服務，增進教師對於多元家庭的性平意識。</p> <p>2. 辦理方式：</p> <p>(1) 由國小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小組透過教學共備，將民政局彙整之新北市政府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一覽表內容融入課程宣導，並辦理座談會邀請相關人士共同研討一覽表的實施回饋意見。</p> <p>(2) 藉由分區輔導活動及教學演示-推廣108課綱性別平等議題學習目標「建立性別平等的價值信念，落實尊重與包容多元性別差異」。</p> <p>(3) 藉由並利用到校輔導機會進行，並融入民政局彙整之新北市政府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增進教師對於多元家庭的性平意識。</p>	<p>1. 辦理場次：</p> <p>(1) 112年預計辦理5場次國小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小組成員推廣教學設計共備(3/3、3/10、3/31、5/5、10/20)。</p> <p>(2) 112年預計辦理16場到校輔導，增進教師知能增長。</p> <p>(3) 112年預計辦理1場新北市政府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一覽表座談會。(預定12月22日辦理聽障同性結婚登記者座談會)。</p> <p>2. 參與人員：國小性別平等輔導團成員、教師。</p> <p>3. 執行經費：預估15萬元。</p>

(三)社會局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的家庭暴力被害人服務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1. 增進一線網絡單位對於性別暴力敏感度。 2. 營創友善的環境及提供適切資源，提高多元性別親密暴力被害人接受服務意願。	<p>1. 工作內容：考量多元性別族群個案較難以進入正式服務體系，且大多為非自願性案主，且本中心接獲多元性別暴力案件 109 年共接獲 109 件，110 年共接獲 146 件，增加 34%，111 年共接獲 153 件，與 109 年相比增加 40%，也顯示更需多關注多元性別議題。實務工作中，多元性別被害人往往非自願被通報，亦無意願接受服務，導致服務難以輸送。再加上多元性別族群不敢揭露其身分，故難以接觸此標的族群。故預計透過三級預防計畫提高多元性別親密暴力被害人「願意」接受服務意願，創造多元性別友善之求助氛圍，並深化多元性別親密關係暴力服務。</p> <p>(1) 一級預防：考量多元性別暴力被害人可能因擔心曝光身分不願求助，擬結合民間同志友善單位，針對多元性別族群及多元性別家庭進行反暴力宣導活動，除使用 DM、彩虹口罩等宣導品，112 年將持續運用線上「同志親密關係暴力防治懶人包」，透過放置於官網、line 推播，或提供民間同志友善團體廣為宣傳，另將拓展於多元性別族群常出入之熱點，放置反暴力文宣與懶人包，增加標的族群觸及率。提供不敢求助者初步需求，讓被害人可於第一時間了解相關資源，增進多元性別族群對於通報求助管道意識及增加求助意願。</p> <p>(2) 二級預防：為增進服務人員之多元性別意識及營造友善求助環境，擬對於第一線可能接觸到多元性別族群服務人員進行教育訓練，並擴及警政及衛政人員，協助其了解多元性別族群之稱呼及會談用語，增進第一線防治網絡人員知能及敏感度。</p> <p>(3) 三級預防：對於進入服務體系多元性別親密關係暴力被害人建立友善環</p>	<p>1. 辦理場次：</p> <p>(1) 與民間單位合作透過宣導活動提升標的族群對多元性別親密關係暴力認識，預計受益人次 1200 人次。</p> <p>(2) 辦理多元性別相關研習課程，提升防治網絡人員多元性別的敏感度。預計辦理 2 場次教育訓練，共 200 人次。</p> <p>(3) 服務友善化：以多元性別被害人使用正式系統流程角度檢視服務流程建立友善服務流程，及相關服務資源說明，降低求助過程可能產生被迫出櫃的議題，並提供友善被害人服務資源如多元庇護資源、心理諮商資源及法律諮詢資源。</p> <p>2. 執行經費：5 萬 8,800 元。</p>

	<p>境，提供多元庇護資源、心理諮商資源及法律諮詢資源，增加使用服務資源意願，並提供緊急救援及相關資源與服務連結。另也針對多元性別親密關係加害人提供個別及團體輔導與治療。</p> <p>2. 預期效益：</p> <p>(1) 一級預防：針對多元性別族群進行反暴力宣導活動，增進通報求助意識及對服務資源之了解，增加諮詢求助意願。112 年擬結合至少 5 個民間同志友善團體進行反暴力宣導，另拓展至少 1 至 2 個多元性別族群熱點放置反暴力文宣，預計宣導達 1200 人次。</p> <p>(2) 二級預防：對於第一線可能接觸到多元性別族群之服務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增加防治網絡單位對於多元性別暴力議題的敏感度。111 年主要針對社政人員進行教育訓練，112 年教育訓練對象預計擴展警政及衛政人員，預計訓練達 200 人次。</p> <p>(3) 三級預防：對於進入服務體系多元性別被害人建立友善環境，增加使用服務資源意願，並提供緊急救援及相關資源與服務連結。增進多元性別加害人對暴力的認識、關係互動及法律概念。</p>	
--	--	--

(四)原民局

<p>方案名稱：性別平等電影會</p>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翻轉性別刻板印象</p>	<p>1. 為了宣導同婚權益、落實性別平等，尊重性別差異，結合原住民立案社團、文化健康站、原家中心等單位，辦理性別平等電影院，增進對多元性別之認識。</p> <p>2. 播放片單：</p> <p>(1) 參考「gender 在這裡」網站提供之性平短片。</p> <p>(2) 原住民或少數族群多元性別主題之電影，如講述台灣原住民跨性別青年的「阿利芙」、講述傳統夏威夷跨性別「mahu」「酷兒」文化的「跨性夏威夷」。</p>	<p>1. 辦理場次：預計辦理 3 場。</p> <p>2.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預計 30 人參與。</p> <p>3. 執行經費：2 萬元。</p>

(五)勞工局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勞動權益宣導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積極宣導多元性別勞動權益及倡議性別平等觀念	透過本局所舉辦之勞動法令研習會，加強宣導性別、性傾向歧視禁止，並以多元性別職場歧視之實際案例解析，鼓勵營造對多元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並透過問卷了解事業單位是否遭遇相關問題、對多元性別者勞動權益的認知提升等。	1. 辦理場次：預計辦理 55 場次(工作平等宣導團 50 場次；職場平權法令研習會 5 場次)。 2.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預計受益人數 1,450 人。 3. 執行經費：28 萬元。

(六)文化局

方案名稱：「為愛伴讀」家庭閱讀與情感教育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1. 強化家庭內性別平等價值。 2. 鼓勵家庭成員共同分擔家務及照顧分工。	1. 與家庭教育中心合作辦理帶狀系列性課程，邀請夫妻或家庭成員一同參與，藉由討論親密關係、自我的情緒分析、家庭文化差異等，協助家庭成員間親密關係的增進與覺察，進而能「有效表達感受與需求及處理衝突」，規劃討論的內容包括溝通彼此對關係的期待、和諧的性別關係、了解差異與衝突、關係的檢測與修補等，有效強化家庭內性別平等意識。預計於4-5月辦理6場次。 2. 與家庭教育中心合作辦理體驗及閱讀活動，邀請性別平等議題或親子共讀專業講師，透過半日營方式，設計體驗及共讀活動，帶領家人互動及學習共讀相關知識及技巧、了解孩子的情緒，鼓勵爸爸多陪伴孩子共讀共玩，或透過《薩琪到底有沒有小雞雞》、《威廉的洋娃娃》、《灰王子》等繪本引導家長認識孩子的性別氣質與傾向，強化多元包容與性別平等。預計於6-7月辦理3場次。 3. 與家庭教育中心合作辦理電影映後分享講座，邀請華人情感教育發展協會、台灣性教育學會、典華幸福總監等專業領域講師，精選情感、婚姻、兩性關係、家庭成員相處等主題電影，如《倒數第N次分手》、《愛妻家》、《可可夜總會》等，藉由影片媒材帶入生活情	1. 辦理場次：共辦理 14 場次。 (1)4-5 月辦理系列課程 6 場次。 (2)6-7 月辦理體驗及閱讀活動 3 場次。 (3)9-10 月辦理電影映後分享講座 5 場次。 2. 受益對象：一般民眾、兒童及其家長、圖書館讀者。 3. 執行經費：10 萬 5,000 元。

	境，引導參與者學習與反思家庭成員間的相處方式、溝通技巧、家務分工、親子伴讀等情感教育議題，預計於9-11月辦理5場次。	
方案名稱：性平議題主題影展活動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強化民眾主動參與機制，加入跨性別議題討論，尊重多元性別文化。	1. 邀請婦女團體、女性導演或女性議題之電影作品加入主題影展放映活動。 2. 開放民眾於網路社群平台選片機制，讓民眾主動挑選參與選片策展工作。	1. 辦理場次：5場。 2. 參與對象：一般民眾。 3. 經費執行：總經費10萬元。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權益保障宣導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積極宣導多元性別相關知識，增進同仁對於多元性別的認知。	配合本局所辦理各項性別平等工作計畫及主題活動，透過公文、電子郵件方式轉知活動訊息，鼓勵所屬同仁積極參與，並於本局局務會議時播放相關影片，加強宣導多元性別議題，促進同仁尊重性別差異及消除性別歧視。	1. 配合本局活動加強宣傳，預計宣傳人次達1,000次。 2. 經費執行(執行率)：無。

(七)地政局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相關不動產登記權益之宣導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對於財產繼承贈與部分加強性別平權觀念宣導，消除傳統文化的性別觀念。	1.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112年3月辦理未辦繼承通知作業時，併同寄發性平DM宣導予繼承人，並於內容新增同性配偶之繼承權利，並請各地政事務所持續宣導不分性別繼承、贈與權利。 2. 於地政專車出車及利用地政士座談會、表揚大會等活動手冊，宣導性平資訊，增加宣傳廣度，並請各地政事務所於贈與便利包提供性平文宣，對民眾加強宣導。 3. 利用各項新媒體(如臉書、局網)加強宣導的廣度。 4. 依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同性配偶已辦竣同性結婚登記者，準用繼承、夫妻(配偶)贈與及剩餘財產差額分配等規定而得申請相關不動產登記，故將該同性配偶之權益納入宣導內容中，以便民眾了解相關規定。	1. 文宣隨同未辦繼承通知書發放，預計宣達人次10,000人。 2. 執行經費：無編列經費。

(八)法制局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相關法律權益之宣導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藉由相關法律權益之說明及宣導，讓同性結婚者於《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通過後，對於自身於親屬繼承上的法律權益有更具體深入的瞭解。並藉此破除社會大眾之性別刻板印象，認識及尊重多元性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就本府民政局提供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一覽，及整合各局處相關的法律權益等，及CEDAW之內容，製作實用的懶人包，配合本局所辦理之市民生活法律講座進行宣導。2. 擇定部分場次規劃辦理親屬繼承等相關生活法律講座，並就涉及同性伴侶之權利義務宣導，以提升民眾對法律及性別平權之了解。3. 透過新媒體(如臉書粉絲專頁)，適時結合時事案例，利用梗圖或多元生動貼文觸動民眾。4. 性別平權有關之法律如有增修時，透過新媒體介紹及說明宣導民眾周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辦理場次：10場。2. 參與人數：600人。3. 執行經費：10萬元。

(九)秘書處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相關之國際參與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汲取國際經驗，參與並拓展本市國際城市交流，促進公私部門對性別平等之認知。	<p>本市110年正式加入多元性別重要國際組織彩虹城市網絡(RCN)，將積極辦理本市參與該組織各項重要活動，包含響應年度多元性別相關相片展、提交性別友善報告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RCN公布112年度相片展主題為「酷兒青年」(Queer Youth)，本處主辦「112年新北市酷兒青年國際攝影徵件比賽」，募集本市代表作品，邀請本府社會局及青年局協辦。為響應RCN官方展覽，本處除將得獎作品於本處官網線上展出外，並於5月17日國際不再恐同日舉辦小型相片特展進行展覽。2. 預計於9至10月將本府多元性平活動成果報告提交RCN並於年度大會與其他城市交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 辦理場次：1場(攝影徵件比賽)。2. 參與人數：相關局處性平業務承辦人、公民團體、專家學者、RCN會員城市聯絡人及「酷兒青年」攝影比賽參與者計約100人。3. 執行經費：辦理徵件比賽費用、翻譯費用約20萬。

(十)殯葬處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殯葬治喪宣導措施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宣導性別平等的現代化治喪觀念，消除傳統性別刻板印象。</p>	<p>1. 計畫目標：輔訪殯葬業者，宣導性別平等為導向的現代化殯葬服務。</p> <p>2. 辦理方式：</p> <p>(1)業者研習課程中宣導性別平權觀念及同婚亡者治喪規劃。</p> <p>(2)針對本市受年度查核殯葬禮儀服務業者進行觀念溝通輔訪，發放性別平等治喪宣導品及多元治喪規劃建議事項，增加同婚亡者治喪規劃文書考核項目。</p> <p>112 年度計畫除持續辦理研習，宣導性別平等治喪，並將同婚亡者治喪規劃文書列為多元喪禮規劃能力指標，納入業者查核評比參考，於 112 年度殯葬禮儀服務業者查核作業期間，進行觀念溝通輔訪。</p>	<p>1. 預計於 112 年針對本市殯葬禮儀服務業者辦理 2 場線上現代國民喪禮研習，由專業講師講授殯葬自主、多元治喪、性別尊重與性別認同課程。宣導參加講習課程之業者於執行殯葬業務時，將性別尊重之概念傳達給民眾，希望在本府與殯葬業者合力推動下，能夠打破性別刻板印象的框架。</p> <p>2. 112 年預估完成查核 200 家殯葬禮儀服務業者，較 111 年查核 79 家數量成長 2 倍以上。於 112 年 1 月研訂查核計畫，規劃於 3 月至 9 月對殯葬禮儀服務業者進行輔訪，輔訪過程中宣導並提供業者多元治喪規劃建議事項供業者參考使用。</p>
-----------------------------------	--	---

二、跨局處整合性合作與分工(請至少提列 3-5 點)

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	執行機關
<p>為增進社會瞭解並尊重性別差異及多元性別，彙整同性伴侶結婚登記後相關權益，提供參與機關發展宣導措施。</p>	<p>民政局、教育局、社會局、原民局、勞工局、文化局、地政局、法制局及秘書處</p>
<p>由國小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小組透過教學共備將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融入教學。</p>	
<p>營創友善的環境及提供適切資源，提高多元性別親密暴力被害人接受服務意願。</p>	
<p>透過看板、研習、閱讀推廣、法律講座、性別培力課程等進行多元面向宣導。</p>	

玖、預估經費：新臺幣 101 萬 3,800 元

壹拾、預期效益：

(一)質性成效：

1. 使大眾瞭解並尊重性別差異及多元性別，消除性別刻板印象，正視多元化的家庭型態。
2. 推廣性別平等議題學習目標「建立性別平等的價值信念，落實尊重與包容多元性別差異。」增進教師對於多元家庭的認知。
3. 營造友善環境及提供適切資源，提高多元性別親密暴力被害人接受服務意願。

4. 各戶所設置彩虹及宣導看板、製作婚姻平權海報。

(二)量化成效：

1. 112 年規劃 4 場次推廣教學設計共備及 16 場次到校輔導進行分享，預計 500 位教師參與。
2. 透過舉辦之勞動法令研習會，加強宣導性別、性傾向歧視禁止、多元性別勞動權益及其他措施，同時透過問卷調查，瞭解企業是否有多元性別者申請相關假別，預計辦理 55 場次，預計受益人數 1,450 人。
3. 與民間單位合作透過宣導活動提升標的族群對多元性別親密關係暴力認識，預計受益人數 1200 人。
4. 辦理多元性別相關研習課程，提升防治網絡人員多元性別的敏感度。預計辦理 2 場次教育訓練，共 200 人次。
5. 以多元性別被害人使用正式系統流程角度檢視服務流程建立友善服務流程，及相關服務資源說明，降低求助過程可能產生被迫出櫃的議題，並提供友善被害人服務資源如多元庇護資源、心理諮商資源及法律諮詢資源。
6. 預計與家庭教育中心合作辦理 14 場次(含電影放映 5 場次:引導參與者學習與反思家庭成員間的相處方式、溝通技巧、家務分工、親子伴讀等情感教育議題；體驗及閱讀活動 3 場次:邀請性別平等議題或親子共讀專業講師，教導共讀相關知識及技巧，並鼓勵爸爸多陪伴孩子共讀共玩，或透過繪本引導家長認識孩子的性別氣質與傾向，強化多元包容與性別平等；系列課程 6 場次:邀請夫妻或家庭成員一同參與，協助家庭成員間親密關係的增進與覺察，進而能有效表達感受與需求及處理衝突，強化家庭內性別平等識。)
7. 新增對同性伴侶於繼承權利之宣導，文宣將放置於地政事務所櫃台，並配合地所各項活動中發放，預計宣達人次 10,000 人。
8. 市民生活法律講座辦理場次 10 場，預計參與人數 600 人。
9. RCN 公布 2023 年度相片展主題為「酷兒青年」(Queer Youth)，秘書處邀請社會局及青年局協辦攝影徵件比賽，募集本市代表作品，為響應 RCN 官方展覽，除將得獎作品於秘書處官網線上展出外，並於 5 月 17 日國際不再恐同日舉辦小型相片特展進行展覽。

第二部分：跨局處計畫執行成果

檢附內容：

1. 請依據前述計畫內容實際執行結果修正計畫內容及最後執行結果（有評量者請提報評量結果）
2. 提出本跨局處議題檢討及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3. 檢附工作及會議照片。

跨局處議題：多元性別服務宣導措施計畫				
局處	方案名稱與性別目標	計畫內容	112年執行成果	
			質性(創新度、難易度、重要性、影響範圍)	量化(場次、人數、執行經費)
民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服務宣導措施。 2. 性別目標：尊重婚姻平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司法院釋字第 748 號解釋施行法，由各戶所賡續辦理同性結婚登記、終止同性結婚登記。 2. 國人與承認同性結婚 34 個國家人士(或者 2 位國人)自 108 年 5 月 24 日起可辦理同性結婚登記；國人與未承認同婚國家人士仍可受理同性伴侶註記；另可提供當事人公文作為同性伴侶關係之證明文件，同性伴侶註記當事人於就醫必要時可填寫「個人資料查詢同意書」，由醫療院所、社福機構等其他機關查詢註記內容。 3. 有關國人與未承認同性結婚國家人士(含港、澳地區人士)適用「涉外民事法律適用法」相關疑義，業於 112 年 1 月 10 日經行政院會商司法院決議，建立渠等跨國同性結婚有關涉外民事法律適用法第 8 條之通案處理機制，爰內政部於 112 年 1 月 19 日函知各縣市政府，得例外不再適用該當事人不承認同性婚姻之本國法規定，渠等得向全國任一戶政機關辦理結婚登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自 108 年 5 月 24 日起可辦理同性結婚登記，實現婚姻平權。 (2) 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開放同婚配偶收養他方所生子女申領生育獎勵金之權益。 2. 難易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司法院釋字第 748 號解釋施行法及本局所屬各戶政事務所受理同性伴侶關係註記作業要點辦理。 (2) 部分民眾存在對多元性別不理解或偏見之現象，增加宣導的困難度。 3. 重要性：尊重多元性別婚姻平權，享有相關婚姻權益。 4. 影響範圍：涵蓋本市 18 個戶所 29 個行政區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與人數(宣導人數)：本市生育獎勵金納入同性婚姻收養他方子女之申請資格，並加強宣導。112 年 1-12 月設籍本市同性結婚對數，男性 226 對(111 年 1-12 月為 127 對，增加 99 對)，女性 403 對(111 年 1-12 月為 283 對，增加 120 對)，合計 629 對(111 年 1-12 月為 410 對，增加 219 對) 宣導人次共計 1,258 人。(111 年 1-12 月為 820 人，增加 438 人)，因 112 年陸續通過重要函釋，大幅開放國人與未承認同性結婚國家人士結婚，保障同婚權益，使同性結婚對數顯著增加，宣導人次亦具穩定性成長。

		<p>4. 另國人與大陸地區人士得否在臺或承認同性婚姻之第三地辦理同性結婚，因涉及入境事由、面談機制及登記程序等規範，尚未完成相關配套措施，仍應依臺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相關規定辦理，惟仍得辦理同性註記。</p> <p>5. 為促進民眾對多元性別及多元家庭之認識及接受度，本局所屬各戶政事務所設置彩虹及宣導看板、製作婚姻平權海報，利用文宣、網站、電子看板等多元管道加強宣導多元性別及多元家庭等觀念；另依當事人需求提供隱密空間，保障當事人隱私權。</p> <p>6. 已將同性結婚登記之辦理方式及應備證件、書表等文件，置於新北市政府網站「雲端櫃檯申辦e服務」提供下載以及參考，另外亦提供「新北市政府提供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一覽表」放置於本府及本府民政局網站，以利民眾查詢。</p> <p>7. 為推廣性別友善，本市聯合婚禮開放所有伴侶皆可報名參加，婚禮將卸除傳統婚姻性別框架，期望藉由活動使一般民眾更加理解多元家庭，以達成實質多元性別平等之願景。</p> <p>8. 為因應同性婚姻法制化及平等保障同性配偶有關申請生育獎勵金之權益，同性配偶收養他方之親生子女者，亦具有申請補助之資料，每胎補助2萬元，第3名(含)以上補助3萬元。</p> <p>9.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p> <p>(1)參與人數：</p> <p>A. 於本市各戶所辦理相同性別結婚登記者。</p> <p>B. 於本市任一戶所辦理出生登記或初設戶籍登記，新生兒之母或父一方設</p>		<p>2. 宣導次數：利用本市各戶政事務所多媒體廣告機宣導同性配偶婚姻相關權益。</p> <p>(圖：以直立式播放機向洽公民眾宣導多元性別之觀念。)</p> 
--	--	--	--	--

		<p>籍本市滿 10 個月以上（併計北北基桃設籍期間）；依司法院釋字第七四八號解釋施行法成立第二條關係之二人，一方經法院裁定認可收養他方之親生子女，該養母或養父（視為新生兒之母或父）之一方設籍本市滿 10 個月以上（併計北北基桃設籍期間）者。</p> <p>C. 將各機關婚姻平權之相關 DM 置放於各戶政事務所服務台，提供有需求的民眾索取參閱，並利用多元管道進行宣導，依 111 年每月平均結婚對數，預估每月平均服務件數為 1,791 件，1 年預計服務及宣導 4 萬 2,984 人次。</p> <p>(2)執行經費：每胎補助 2 萬元；第 3 名(含)以上補助 3 萬元。</p>		
教育局	<p>1. 方案名稱：新北市政府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一覽表在性別平等教學之應用-以尊重家庭型態的多樣性為例。</p> <p>2. 性別目標：增進教師對尊重家庭型態的多樣性議題知能。</p>	<p>1. 計畫目標：藉由輔導團各項性別議題教育服務，增進教師對於多元家庭的性平意識。</p> <p>2. 辦理方式：</p> <p>(1)由國小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小組透過教學共備，將民政局彙整之新北市政府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一覽表內容融入課程宣導，並辦理座談會邀請相關人士共同研討一覽表的實施回饋意見。</p> <p>(2)藉由分區輔導活動及教學演示-推廣 108 課綱性別平等議題學習目標「建立性別平等的價值信念，落實尊重與包容多元性別差異」。</p> <p>(3)藉由並利用到校輔導機會進行，並融入民政局彙整之新北市政府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增進教師對於多元家庭的性平意識。</p> <p>3.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p>	<p>1. 創新度：將新北市政府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一覽表融入教案設計與演示(當教育遇上多元家庭、歡迎光臨我的「家」--多元家庭與遇見多元性別)，增進教師多元家庭的性平知能。</p> <p>2. 難易度：並非所有家長皆能認同教師對自己小孩教導同志知識，讓老師在教育現場教室礙難行。</p> <p>3. 重要性：讓教師擁有性平意識之正確的觀念，並能據此舉一反三自行發展相關系列的學習活動設計，造福教師同儕及學生。</p> <p>4. 影響範圍：新北市教師。</p>	<p>1. 辦理場次：</p> <p>(1)11 月辦理新北市政府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一覽表在性別平等教學之應用座談會。-以尊重家庭型態的多樣性為例邀請聽障同婚家庭成員與會座談，辦理 1 場次，共 20 位性平工作相關夥伴與會討論。</p> <p>(2)到校輔導國小 8 場，參與人數約 290 人。</p> <p>2. 執行經費(執行率)：58,000 元(執行率 100%)。</p>

		<p>(1)辦理場次：</p> <p>A. 112 年規劃 4 場次國小性別平等教育議題輔導小組成員推廣教學設計共備。</p> <p>B. 112 年預計辦理 16 場到校輔導，增進教師知能增長。</p> <p>C. 112 年預計辦理 1 場新北市政府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一覽表座談會。</p> <p>(2)參與人員：國小性別平等輔導團成員、教師，預計 500 位本市教師參與。</p> <p>(3)執行經費：預估 15 萬元。</p>		
社會局（家防中心）	<p>1.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的家庭暴力被害人服務計畫。</p> <p>2. 性別目標：</p> <p>(1)增進一線網絡單位對於性別暴力敏感度。</p> <p>(2)營創友善的環境及提供適切資源，提高多元性別親密暴力被害人接受服務意願。</p>	<p>1. 工作內容：考量多元性別族群個案較難以進入正式服務體系，且大多為非自願性案主，且本中心接獲多元性別暴力案件 109 年共接獲 109 件，110 年共接獲 146 件，增加 34%，111 年共接獲 153 件，與 109 年相比增加 40%，也顯示更需多關注多元性別議題。實務工作中，多元性別被害人往往非自願被通報，亦無意願接受服務，導致服務難以輸送。再加上多元性別族群不敢揭露其身分，故難以接觸此標的族群。故預計透過三級預防計畫提高多元性別親密暴力被害人「願意」接受服務意願，創造多元性別友善之求助氛圍，並深化多元性別親密關係暴力服務。</p> <p>(1)一級預防：考量多元性別暴力被害人可能因擔心曝光身分不願求助，擬結合民間同志友善單位，針對多元性別族群及多元性別家庭進行反暴力宣導活動，除使用 DM、彩虹口罩等宣導品，112 年將持續運用線上「同志親密關係暴力防治懶人包」，透過放置於官網、line 推播，</p>	<p>1. 創新度：針對多元性別族群進行反暴力宣導，導入新興議題納入教育訓練，讓多元性別族群及第一線人員增進知能。</p> <p>2. 難易度：透過宣導單張使多元性別族群瞭解服務資源；一線人員於課程演練提升對多元性別暴力的敏感度。</p> <p>3. 重要性：文宣品針對多元性別親密關係暴力可能遭遇問題提供簡易 QA，並有求助管道資訊，增加民眾對於多元性別暴力認知。並針對被害人服務體系能建立尊重多元性別之友善環境，提供相關資源。</p> <p>4. 影響範圍：性別平等實施效益增進民眾及第一線可能接觸到多元性別族群服務人員對防治性別暴力的重視。</p>	<p>1. 辦理場次：</p> <p>(1)結合民間多元性別友善團體，針對多元性別標的族群進行宣導活動，於 112 年 10 月 28 日台灣同志遊行設置攤位宣導多元性別親密關係暴力求助管道及資源，並放置官網宣導，受益人次共計 2,072 人次，包含男性 829 人次(40%)、女性 1,243 人次(60%)(性別比為推估概數)。</p> <p>(2)建立友善環境，新增多元性別友善庇護服務，共服務 3 人，包含男性 1 人(33%)、多元性別 2 人(67%)。</p> <p>(3)111-112 年度與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合作「伸出友善的手」多元性別家庭暴力個案服務及網絡倡議方案至今，提供新北市多元性別族群親密暴力三級服務。受理多元性別暴力案件服務共 30 案，包含男性 14 案(47%)、女性 16 案</p>

		<p>或提供民間同志友善團體廣為宣傳，另將拓展於多元性別族群常出入之熱點，放置反暴力文宣與懶人包，增加標的族群觸及率。提供不敢求助者初步需求，讓被害人可於第一時間了解相關資源，增進多元性別族群對於通報求助管道意識及增加求助意願。</p> <p>(2)二級預防：為增進服務人員之多元性別意識及營造友善求助環境，擬對於第一線可能接觸到多元性別族群服務人員進行教育訓練，並擴及警政及衛政人員，協助其了解多元性別族群之稱呼及會談用語，增進第一線防治網絡人員知能及敏感度。</p> <p>(3)三級預防：對於進入服務體系多元性別親密關係暴力被害人建立友善環境，提供多元庇護資源、心理諮商資源及法律諮詢資源，增加使用服務資源意願，並提供緊急救援及相關資源與服務連結。另也針對多元性別親密關係加害人提供個別及團體輔導與治療。</p> <p>2. 預期效益：</p> <p>(1)一級預防：針對多元性別族群進行反暴力宣導活動，增進通報求助意識及對服務資源之了解，增加諮詢求助意願。112 年擬結合至少 5 個民間同志友善團體進行反暴力宣導，另拓展至少 1 至 2 個多元性別族群熱點放置反暴力文宣，預計宣導達 1200 人次。</p> <p>(2)二級預防：對於第一線可能接觸到多元性別族群之服務人員進行教育訓練，增加防治網絡單位對於多元</p>		<p>(53%)。保護扶助 622 人次。</p> <p>(4)受理多元性別暴力案件共計 238 人次，包含男性 102 人次 (42.86%)、女性 136 人次 (57.14%)。其中 203 件為親密關係暴力案件，35 件為未同居親密關係暴力案件。</p> <p>2. 教育訓練：</p> <p>(1)共辦理 2 場次社工人員教育訓練，共計 97 人參訓受益，含男性 17 人 (17.53%)，女性 80 人 (82.47%)。</p> <p>(2)中心與財團法人現代婦女教育基金會、社團法人台灣同志諮詢熱線協會共同辦理「112 年多元性別親密暴力暨數位性別暴力實務論壇」，實體場次共計 100 人參訓受益，含男性 21 人 (21%)，女性 79 人 (79%)；線上場次共計 150 人參訓受益，含男性 45 人 (30%)，女性 105 人 (70%)。</p> <p>3. 多元性別加害人團體部分：針對多元性別個案，目前多以個別輔導方式進行處遇，自 111 年 10 月 12 日起正式辦理多元性別加害人處遇團體。服務內容如下：</p> <p>(1)家暴加害人(均為個別處遇)：均為女性 2 人，共計服務 24 人次。</p> <p>(2)性侵害加害人：團體治療共計 2 團，服務人數均為男性 10 人；個別治療男性 3 人、女性 2 人，共計服務 285 人次。</p>
--	--	---	--	--

性別暴力議題的敏感度。111 年主要針對社政人員進行教育訓練，112 年教育訓練對象預計擴展警政及衛政人員，預計訓練達 200 人次。

(3)三級預防：對於進入服務體系多元性別被害人建立友善環境，增加使用服務資源意願，並提供緊急救援及相關資源與服務連結。增進多元性別加害人對暴力的認識、關係互動及法律概念。

3.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1)辦理場次：

A. 與民間單位合作透過宣導活動提升標的族群對多元性別親密關係暴力認識，預計受益人次 1200 人次。

B. 辦理多元性別相關研習課程，提升防治網絡人員多元性別的敏感度。預計辦理 2 場次教育訓練，共 200 人次。

C. 服務友善化：以多元性別被害人使用正式系統流程角度檢視服務流程建立友善服務流程，及相關服務資源說明，降低求助過程可能產生被迫出櫃的議題，並提供友善被害人服務資源如多元庇護資源、心理諮商資源及法律諮詢資源。

(2)執行經費：5 萬 8,800 元。

4. 成果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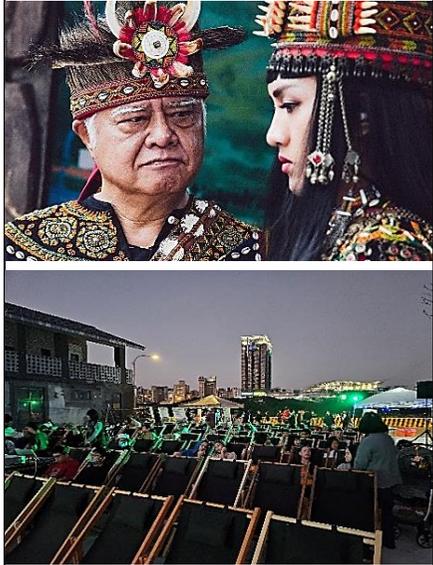
親子活動：手作幸福花束。



婦女財物知能團體-存出好生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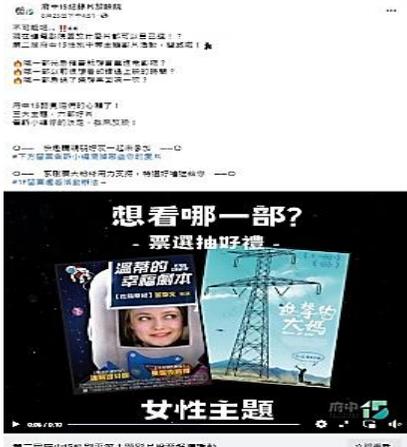


21 屆臺灣同志遊行設攤宣導

<p>原民局</p>	<p>1. 方案名稱：性別平等電影會。 2. 性別目標：翻轉性別刻板印象。</p>	<p>1. 為了宣導同婚權益、落實性別平等，尊重性別差異，結合原住民立案社團、文化健康站、原家中心等單位，辦理性別平等電影院，增進對多元性別之認識。 2. 播放片單： (1) 參考「gender 在這裡」網站提供之性平短片。 (2) 原住民或少數族群多元性別主題之電影，如講述台灣原住民跨性別青年的「阿利芙」、講述傳統夏威夷跨性別「mahu」酷兒文化的「跨性夏威夷」。 3.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1) 辦理場次：預計辦理 3 場。 (2)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預計 30 人參與。 (3) 執行經費：2 萬元。</p>	<p>1. 創新度：非首創。 2. 難易度：原住民社會受基督宗教影響甚深，播放影片恐有價值觀受到挑戰引來的抗拒心理。 3. 重要性：宣導同婚權益、落實性別平等，尊重性別差異。 4. 影響範圍：本市原住民立案社團、文化健康站、原家中心。</p>	<p>1. 8 月 12 日於「府中 15」辦理 1 場部落電影院，播放原住民多元性別主題電影「阿利芙」，參與人數 20 人。 2. 11 月 16 日於林口區原住民族協進會播放原住民多元性別主題電影「阿利芙」，參與人數 20 人。 3. 12 月 9 日於溪洲部落辦理部落電影院，播放 1 場次，參與人數 30 人。 4. 執行經費：18,900 元。</p> 
<p>勞工局</p>	<p>1.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勞動權益宣導計畫。 2. 性別目標：積極宣導多元性別勞動權益及倡議性別平等觀念。</p>	<p>1. 透過本局所舉辦之勞動法令研習會，加強宣導性別、性傾向歧視禁止，並以多元性別職場歧視之實際案例解析，鼓勵營造對多元性別友善之職場環境。並透過問卷了解事業單位是否遭遇相關問題、對多元性別者勞動權益的認知提升等。</p>	<p>1. 創新度：非創新。 2. 難易度：雖我國已成為同性婚姻合法的國家，然社會上仍存在不同聲音，於推動多元性別勞動權益仍具一定難度。</p>	<p>1. 辦理場次：辦理職場平權法令研習會 5 場次及工作平等宣導團入場宣導性別平權 38 場次。 2. 工作平等宣導團參與人數（性別統計）：總計 1,998 人次（男性 739 人次；女性 1,259 人次）。 3. 執行經費：21 萬 1,330 元。</p>

		<p>2.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p> <p>(1) 辦理場次：預計辦理 55 場次(工作平等宣導團 50 場次; 職場平權法令研習會 5 場次)。</p> <p>(2)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預計受益人數 1,450 人。</p> <p>(3) 執行經費：28 萬元。</p>	<p>3. 重要性：加強宣導多元性別勞動權益及其他措施，落實性別平等，尊重性別差異。</p> <p>4. 影響範圍：本市轄內事業單位勞工。</p>	 <p>本局至事業單位入場勞教進行多元性別觀念宣導</p>  <p>本局辦理職場平權法令研習會</p>
<p>文化局</p>	<p>1. 方案名稱：「為愛伴讀」家庭閱讀與情感教育計畫。</p> <p>2. 性別目標：</p> <p>(1) 強化家庭內性別平等價值。</p> <p>(2) 鼓勵家庭成員共同分擔家務及照顧分工。</p>	<p>1. 計畫目標：在圖書館中營造溫馨、友善、平等的親子閱讀環境，並藉由相關活動辦理的討論與反思，促進親子及家庭成員間的良好互動，除彰顯父職角色落實家庭教育功能，也能翻轉傳統家事由婦女主政的刻板印象，此外，多元性別議題(LGBT)之作品放映及討論，強化多元性別平權意識。</p> <p>2. 辦理方式：</p> <p>(1) 與家庭教育中心合作辦理帶狀系列性課程，邀請夫妻或家庭成員一同參與，藉由討論親密關係、自我的情緒分析、家庭文化差異等，協助家庭成員間親密關係的增進與覺察，進而能「有效表達感受與需求及處理衝突」，規劃討論的內容包括溝通彼此對關係的期待、和諧的性別關係、了解差異與衝突、關係的</p>	<p>1. 創新度：一般。以家庭為思考的出發點，藉由相關活動辦理的討論與反思，思考性別角色在家庭的定義、翻轉傳統家事由婦女主政的刻板印象，此外強化家庭角色中，兩性平權意識。</p> <p>2. 難易度：中等。以家庭成員為邀請對象並希望增加男性的參與率，由館員、專業師資與廠商合作，辦理各式講座、體驗活動與系列課程。</p> <p>3. 重要性：重要。跨領域地吸引民眾參與性平議題的討論與思考，讓市民持續保持對性別平權議題的敏感度，逐步養成多元思考的觀念，有其重要性。</p> <p>4. 影響範圍：中等。包含使用圖書館之既有讀者、兒童及其家長(親</p>	<p>1. 辦理場次：共 19 場次：</p> <p>(1) 4-5 月辦理「親密之旅」成長團體系列課程 6 場次。</p> <p>(2) 6-7 月辦理家庭閱讀親子半日營體驗及閱讀活動 3 場次，擇《威廉的洋娃娃》等性別議題繪本結合遊戲互動，與親子一同討論，引導家長認識孩子的性別氣質與傾向，強化多元包容與性別平等。</p> <p>(3) 9-10 月辦理電影映後分享講座 5 場次。</p> <p>(4) 11-12 月辦理「2023 女性影展巡迴放映」5 場次。</p> <p>2. 參與人次：「親密之旅」成長團體約計 79 人次參與；家庭閱讀親子半日營約計 97 人次參與；電影映後分享講座約計 116 人次參與；</p>

		<p>檢測與修補等，有效強化家庭內性別平等意識。</p> <p>(2)與家庭教育中心合作辦理體驗及閱讀活動，邀請性別平等議題或親子共讀專業講師，透過半日營方式，設計體驗及共讀活動，帶領家人互動及學習共讀相關知識及技巧、了解孩子的情緒，鼓勵爸爸多陪伴孩子共讀共玩，或透過《薩琪到底有沒有小雞雞》、《威廉的洋娃娃》、《灰王子》等繪本引導家長認識孩子的性別氣質與傾向，強化多元包容與性別平等。</p> <p>(3)與家庭教育中心合作辦理電影映後分享講座，邀請華人情感教育發展協會、台灣性教育學會、典華幸福總監等專業領域講師，精選情感、婚姻、兩性關係、家庭成員相處等主題電影，如《倒數第 N 次分手》、《愛妻家》、《可可夜總會》等，藉由影片媒材帶入生活情境，引導參與者學習與反思家庭成員間的相處方式、溝通技巧、家務分工、親子伴讀等情感教育議題。</p> <p>(4)與台灣女性影像學會合作辦理「2023 女性影展巡迴放映」，擇今(113)年入圍及得獎片單中討論多元性別議題(LGBT)之作品放映並討論。</p> <p>3. 參與對象：</p> <p>(1)一般民眾。</p> <p>(2)兒童及其家長(親子)。</p> <p>(3)圖書館讀者。</p>	<p>子)以及藉由宣傳開發圖書館遺在讀者。</p>	<p>「2023 女性影展巡迴放映」約計 96 人次參與共計參與人次 388 人。</p> <p>3. 經費執行(執行率)：(執行率)：總經費 10 萬 5,000 元 (100%)。</p>  
文化局	<p>1. 方案名稱：性平議題主題影展計畫。</p> <p>2. 性別目標：強化民眾主</p>	<p>1. 計畫目標：加強社會大眾對於性別平等議題之認識，以及推動婦女團體與相關族群加入計畫決策，透過電影放</p>	<p>1. 創新度：高；橫跨各種性別議題，如男性議題、女性議題、跨性別議題，透過選片尊重多性別文化。</p>	<p>1. 辦理場次：</p> <p>(1)3、4 月辦理「繁花盛開」主題影展，邀請女性議題電影作品</p>

	<p>動參與機制，加入跨性別議題討論，尊重多元性別文化。</p>	<p>映了解世界各國推動性平發展之潮流。</p> <p>2. 辦理方式：</p> <p>(1) 邀請婦女團體、女性導演或女性議題之電影作品加入主題影展放映活動。</p> <p>(2) 開放民眾於網路社群平台選片機制，讓民眾主動挑選參與選片策展工作。</p> <p>3. 參與對象：一般民眾。</p>	<p>2. 難易度：中等；以影展活動形式，策畫多部主題電影放映，並邀請相關專業領域進行性別議題交流。</p> <p>3. 重要性：重要；透過影像的高度傳播力及可親性，擴大影響範疇，提升大眾建立多元性別文化之意識。</p> <p>4. 影響範圍：廣；不受限人數與資格，人人皆可參加，透過公開選片機制，強化民眾自主參與性平公眾事務。</p>	<p>放映，共播放 8 場電影，2 場映後座談。</p> <p>(2) 3/25 婦女節特別放映活動 1 場，並邀請親職影評人進行親子映後導讀。</p> <p>(3) 民眾於網路社群平台選片機制，並於 8 月公告女性、男性、跨性別 3 單元票選活動，現已依票選結果安排 3 場電影放映活動：12/14《進擊的大媽》、12/3《威風男孩》、12/29《變裝皇后的秘密》。</p> <p>(4) 邀請婦女團體「社團法人台灣女性影像學會」與「社團法人台灣國際影音與教育協會」加入主題影展放映，已於 11 至 12 月安排「女性影展巡迴放映」與「愛深根彩虹生根：性別電影巡迴」放映活動，辦理放映 4 場次與 4 場映後座談。</p> <p>2. 參與人次：總計共 850 人次參與。</p> <p>3. 經費執行(執行率)：總經費 10 萬元 (100%)。</p> 
--	----------------------------------	---	--	--

文化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權益保障宣導計畫。 2. 性別目標：積極宣導多元性別相關知識，增進同仁對於多元性別的認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計畫目標：期望透過宣導措施破除對多元性別刻板印象、污名與歧視，營造能尊重個體差異、保障多元性別者權益、維護其基本人權的和諧社會，打造多元性別友善之職場氛圍，並鼓勵同仁與家人分享多元性別相關知識。 2. 辦理方式：配合本局所辦理各項性別平等工作計畫及主題活動，透過公文、電子郵件方式轉知活動訊息，鼓勵所屬同仁積極參與，並於本局局務會議時播放相關影片，加強宣導多元性別議題，促進同仁尊重性別差異及消除性別歧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普通，彙整多元性別相關議題及活動資源，提供同仁參與管道。 2. 難易度：一般，以本局同仁為宣導對象，搭配本局相關活動或教育訓練等資訊，定期透過電子郵件轉知本局全體同仁。 3. 重要性：重要，鼓勵同仁以實際參與相關活動，深入瞭解性別平等觀念，尊重多元性別。 4. 影響範圍：本局同仁及其家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配合本局活動加強宣傳，宣傳人次達 1,000 次。 (1) 透過電子郵件已宣傳本局同仁多元性別權益宣導，7 月電子郵件宣達 90 人次；8 月電子郵件宣達 220 人次，9 月電子郵件宣達 184 人次，10 月電子郵件宣達 225 人次，11 月電子郵件宣達 231 人次，12 月電子郵件宣達 237 人次，共計宣達人次 1187 人次(本局男性約佔 30%，女性約佔 70%)。 (2) 透過 112 年電子郵件社交工程教育訓練宣達 15 人次。 2. 經費執行(執行率)：無。
地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相關不動產登記權益之宣導。 2. 性別目標：對於財產繼承贈與部分加強性別平等權觀念宣導，消除傳統文化的性別觀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各地政事務所 112 年辦理未辦繼承通知作業時，併同寄發性平 DM 宣導予繼承人，並於內容新增同性配偶之繼承權利，並請各地政事務所持續宣導不分性別繼承、贈與權利。 2. 利用地政士座談會、表揚大會等活動手冊，宣導性平資訊，增加宣傳廣度，並請各地政事務所於贈與便利包提供性平文宣，對民眾加強宣導。 3. 利用各項新媒體(如臉書、局網)加強宣導的廣度。 4. 依司法院釋字第 748 號解釋施行法，同性配偶已辦竣同性結婚登記者，準用繼承、夫妻(配偶)贈與及剩餘財產差額分配等規定而得申請相關不動產登記，故將該同性配偶之權益納入宣導內容中，以便民眾了解相關規定。 5.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1) 文宣隨同未辦繼承通知書發放，預計宣達人次 10,000 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除既有之繼承贈與權利宣導外，新增宣導同性結婚登記者間亦有此權利。 2. 難易度：讓民眾了解同性結婚登記者與一般婚姻關係一樣，都有配偶間繼承及贈與之權利。 3. 重要性：消除傳統文化的性別觀念。 4. 影響範圍：地政所洽公民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將同性結婚登記者於繼承贈與權利之宣導文宣放置於地政事務所櫃台，向洽公民眾宣導。 2. 文宣隨同未辦繼承通知書發放，截至 112 年 12 月止，通知人數計 14,369 人，男性 7,982 人(55.55%)，女性 6,387 人(44.45%)，男女比 5.6:4.4；另舉辦實體活動或講座宣導，參與者計 1,189 人，男性參與者約 616 人(51.81%)、女性約 573 人(48.19%)，男女比 5.2:4.8。 3. 112 年受通知繼承人諮詢人數計 15,602 人，男性約 8,025 人(51.44%)，女性約 7,577 人(48.56%)，男女比 5.1:4.9。 4. 112 年辦竣繼承登記，取得繼承權者計 40,218 人，男性 19,063 人(47.4%)、女性 21,155 人(52.6%)，男女比 4.7:5.3。 5. 執行經費：無編列經費。

(2)執行經費：無編列經費。

6. 成果照片：



(地政事務所舉辦活動方式宣導繼承性別平等及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利)



(地政事務所於地政專車活動，對一般民眾宣導 CEDAW 及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利)

<p>法制局</p>	<p>1.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相關法律權益之宣導。 2. 性別目標：藉由相關法律權益之說明及宣導，讓同性結婚者於《司法院釋字第748號解釋施行法》通過後，對於自身於親屬繼承上的法律權益有更具體深入的瞭解。並藉此破除社會大眾之性別刻板印象，認識及尊重多元性別。</p>	<p>1. 就本府民政局提供同性結婚登記者相關權益一覽，及整合各局處相關的法律權益等，及 CEDAW 之內容，製作實用的懶人包，配合本局所辦理之市民生活法律講座進行宣導。 2. 擇定部分場次規劃辦理親屬繼承等相關生活法律講座，並就涉及同性伴侶之權利義務宣導，以提升民眾對法律及性別平權之了解。 3. 透過新媒體(如臉書粉絲專頁)，適時結合時事案例，利用梗圖或多元生動貼文觸動民眾。 4. 性別平權有關之法律如有增修時，透過新媒體介紹及說明宣導民眾周知。 5.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1)辦理場次：10場。 (2)參與人數：600人。 (3)執行經費：10萬元。</p>	<p>1. 創新度：整合各局處有關同性族群之法律權益等，製作實用的懶人包，並配合活動進行宣導。 2. 難易度：在法律通過後，仍是有一部分民眾對於同性族群存有偏見，增加宣導的困難度。 3. 重要性：透過辦理講座辦理及宣導同性結婚者之法律權益，一方面讓同性族群瞭解自身權利，另一方面也讓參與民眾思維能有所變革。 4. 影響範圍：參與本局生活法律講座之市民，及瀏覽臉書粉絲專業之民眾。</p>	<p>1. 辦理場次： (1)本年度就本局製作懶人包進行修正及調整，連結與多元性別相關之 CEDAW 條文、一般性建議以及國家報告等，納入我國有關同性婚姻立法之增修以及目前法規未盡事宜之介紹，並於本局 3 月至 11 月份市民生活法律講座，播放本局製作懶人包，就同性結婚登記者之權利義務進行宣導。 (2)於 9 月 23 日透過本局臉書粉絲專頁「新北法服真便利」發布有關就業歧視議題之貼文，解說實務常見就業歧視案例，特別是性別平等工作法第 7 條已規範雇主從求職者的招募，除非工作性質僅適合特定性別，否則不得因性別或性傾向而有差別待遇。 2.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實體講座：參與人數約計 651 人(男性 312 人數；女性 339 人數)。 3. 執行經費(執行率)：由各宣導活動預算支應。</p>  <p>新北法服真便利 2023年9月23日 · 6 #徵才廣告小心違反就業服務法? 不少人都看過徵才廣告求職的經驗，但你有認真注意過店家徵才廣告的內容嗎？有些徵才廣告裡會特別標示「男性佳」、「徵門市小姐」、「薪資面議」等文字，其實這樣的註記都可能有違相關法規的疑慮！ 就業服務法第5條第1項及性別平等工作法第7條規定，已規範雇主從工作求職階段至勞務關係，不得因與「#執行職務無關之特質」而對勞工有不利益之對待，所以雇主如因對特定性別或年齡層等有相關偏見，而在徵才廣告標示男性、徵求會計、五官端正、年齡50歲以下等文字，都屬於#就業歧視，這些文字都已造成求職人無法或不應應徵，進而影響他們就業機會之平等。 此外，許多雇主的徵才訊息常會出現薪資不透明的現象，在求職網站或是徵才廣告中刊登「薪資面議」的訊息，但實際上職缺薪資卻未達4萬元。對此，就業服務法第5條第2項已明定若職缺薪資的經常性薪資未達4萬元，企業是有義務告知求職民眾、公開揭示薪資範圍。 所以，雇主在刊登徵人啟事時，如果設定招募條件涉及就業歧視、薪資資訊名實不符等，已違反上開規定，主管機關將可依法裁處，而求職者或受僱者，如遭遇上述狀況時，亦可向主管機關提出申訴，以維護自身權益！</p>
------------	---	--	---	---

				 <p>徵才公告</p> <p>最涼的工作 冷凍倉儲管理員</p> <p>限男性·五官端正</p> <p>薪資：面議 福利：(應該)不會熱/心寒假7天 /熱飲無限暢飲</p> <p>冷先生 0912-345678</p> <p>跨國同性結婚登記議題</p> <p>◎ 國際法與法律適用法 關於同性伴侶的民事關係</p> <p>國際法《涉外民事法律適用法》 當地 人民與他國人民在民事關係的區，不 只看我國法律，也要看當地法律， 誰有話說，要看我國與他國性的外 國人結婚，就算他國已經通過同性 對各國承認同性伴侶關係，二人可以 在該國登記結婚。</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國家</th> <th>同性伴侶</th> <th>民事關係</th> </tr> </thead> <tbody> <tr> <td>美國</td> <td>同性伴侶</td> <td>民事關係</td> </tr> <tr> <td>加拿大</td> <td>同性伴侶</td> <td>民事關係</td> </tr> <tr> <td>英國</td> <td>同性伴侶</td> <td>民事關係</td> </tr> <tr> <td>法國</td> <td>同性伴侶</td> <td>民事關係</td> </tr> <tr> <td>德國</td> <td>同性伴侶</td> <td>民事關係</td> </tr> <tr> <td>日本</td> <td>同性伴侶</td> <td>民事關係</td> </tr> <tr> <td>台灣</td> <td>同性伴侶</td> <td>民事關係</td> </tr> </tbody> </table> <p>多元性別權益與CEDAW</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CEDAW第16條 婚姻與家庭權益 • CEDAW第29 號一般性建議：在於承認家庭可以有各種形式，並在建議中明文承認了登記伴侶關係、事實結合關係與同性伴侶關係，敦促國家要在這些家庭形式中，看見婦女並保障這些關係中婦女在經濟權利上之平等。 • 第3次CEDAW國家報告：針對同性戀、跨性別、雙性人等不利處境群體之女性，政府應採取更積極的措施，加速促進真實的性別平等。 <p>我們結婚吧!</p> <p>相關宣導及成果照片</p>	國家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美國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加拿大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英國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法國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德國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日本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台灣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國家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美國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加拿大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英國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法國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德國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日本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台灣	同性伴侶	民事關係																										

<p>秘書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相關之國際參與。 2. 性別目標：汲取國際經驗，參與並拓展本市國際城市交流，促進公私部門對性別平等之認知。 	<p>本市 110 年正式加入多元性別重要國際組織彩虹城市網絡(RCN)，將積極辦理本市參與該組織各項重要活動，包含響應年度多元性別相關相片展、提交性別友善報告等。</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RCN 公布 112 年度相片展主題為「酷兒青年」(Queer Youth)，本處主辦「112 年新北市酷兒青年國際攝影徵件比賽」，募集本市代表作品，邀請本府社會局及青年局協辦。為響應 RCN 官方展覽，本處除將得獎作品於本處官網線上展出外，並於 5 月 17 日國際不再恐同日舉辦小型相片特展進行展覽。 2. 112 年 9 月已將本府多元性平活動成果報告提交 RCN 並於年度大會與其他城市交流。 	<p>112 年 3 月完成徵件比賽評選，已將獲選本比賽 RCN 首獎之作品「色」提交予 RCN，將於 5 月國際不再恐同日展期響應 RCN 官方展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場次：1 場(攝影徵件比賽)。 2. 參與人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宣傳：相關局處性平業務承辦人、公民團體、專家學者、RCN 會員城市聯絡人及「酷兒青年」攝影比賽參與者計約 100 人。 (2) 比賽：比賽資訊於獎金獵人網站瀏覽人次 11,738 人，共募集 47 件投稿作品。 3. 執行經費：辦理徵件比賽費用、翻譯費用約 20 萬。 4. 成果照片： 
<p>殯葬管理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多元性別殯葬治喪宣導措施。 2. 性別目標：宣導性別平等的現代化治喪觀念，消除傳統性別刻板印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計畫目標：輔訪殯葬業者，宣導性別平等為導向的現代化殯葬服務。 2. 辦理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業者研習課程中宣導性別平權觀念及同婚亡者治喪規劃。 (2) 針對本市受年度查核殯葬禮儀服務業進行觀念溝通輔訪，發放性別平等治喪宣導品及多元治喪規劃建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透過各局處協力宣導及課程的舉辦「打破傳統男尊女卑的治喪觀念，融入性別平等的現代化殯葬流程」。 2. 難易度：傳統殯葬觀念，對於男女性有不平等的待遇及性別框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考量參與對象之意願及樽節預算，本處已於10月17日及10月19日以線上方式辦理2場殯葬禮儀服務研習，兩梯次參與人數共計 213 人，男性參與人數計有 134 人 (63%)、女性參與人數計有 79 人 (37%)。

		<p>事項，增加同婚亡者治喪規劃文書考核項目。</p> <p>(3)112 年度計畫除持續辦理研習，宣導性別平等治喪，並將同婚亡者治喪規劃文書列為多元喪禮規劃能力指標，納入業者查核評比參考，於112 年度殯葬禮儀服務業查核作業期間，進行觀念溝通輔訪。</p> <p>3.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p> <p>(1)預計於 112 年針對本市殯葬禮儀服務業辦理 2 場線上現代國民喪禮研習，由專業講師講授殯葬自主、多元治喪、性別尊重與性別認同課程。宣導參加講習課程之業者於執行殯葬業務時，將性別尊重之概念傳達給民眾，希望在本府與殯葬業者合力推動下，能夠打破性別刻板印象的框架。</p> <p>(2)112 年預估完成查核 200 家殯葬禮儀服務業者，較 111 年查核 79 家數量成長 2 倍以上。</p> <p>(3)於 112 年 1 月研訂查核計畫，規劃於 3 月至 9 月對殯葬禮儀服務業者進行輔訪，輔訪過程中宣導並提供業者多元治喪規劃建議事項供業者參考使用。</p>	<p>3. 重要性：讓民眾以較具生活化的方式瞭解性別平等的觀念，同時能身體力行，翻轉性別刻板印象。</p> <p>4. 影響範圍：各局處宣導之對象及殯葬禮儀服務業者。</p>	<p>2. 112年1月至12月共計完成輔訪查核252家業者。</p> <p>3. 112年辦理新北市市立殯儀館申請者男性16,114人；女性9,323人，性別比1.73。本處將持續透過輔訪業者與辦理研習，將性別尊重之概念傳達給治喪民眾，希望能夠打破性別刻板印象的框架</p> <p>4. 查核計畫今年度執行經費：9萬6,000元(執行率100%)。</p>  <p>圖：與殯葬禮儀服務業者宣導暨討論多元治喪與性別尊重的觀念。</p> 
<p>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從文化活動沉浸及新媒體運作，廣泛促進民眾對於性別平等意識之深度提升。(原民局、文化局、法制局) 2. 以性平看板、性平文宣及性平海報等多面向方式宣導性平觀念於接觸相關局處業務之受眾。(民政局、地政局、勞工局、原住民族行政局、教育局) 3. 透過融入教學，推廣實踐尊重多元家庭型態目標。(教育局) 4. 汲取國際經驗，參與並拓展本市國際城市交流，促進公私部門對性別平等之認知。(秘書處) 5. 營造友善環境及提供適切資源，提升多元性別親密暴力被害人接受服務意願。(社會局) 			

	<p>6. 舉行性別平等宣導之課程或講座類活動，如勞動權益、多元性別閱讀、多元性別殯葬治喪宣導，以及性別生活法律講座、性別主流化及CEDAW 培力課程等，培養並提升參與者之多元性別平等意識。(勞工局、文化局、法制局、殯葬處)</p>
<p>檢討與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p>	<p>本計畫規劃由相關局處持續配合共同推動，以使性別平等之概念更能廣而深的多面向宣導。</p>

附件 4-1

新北市政府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教育、文化與媒體組 112 年「打破文化習俗中之性別刻板印象，提升婦女之主體性及可見性」計畫書暨成果報告

第一部分：跨局處計畫書

壹、計畫依據：

- 一、111 年 10 月 19 日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第 6 屆分工小組教育文化媒體組 111 年第 2 次會議決議。
- 二、行政院性別平等重要議題(院層級)：「去除性別刻板印象與偏見」。
- 三、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肆「教育、文化與媒體」。
- 四、「中央法規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施行法」及「性別平等政策綱領」。

貳、問題說明/計畫緣起：

性別主流化雖然已經成為全球共識及施政重點，惟在傳統文化習俗中，仍有部分針對性別角色與性別差異之限制，習俗反應了先人的生活方式，早期父權社會流傳下來的習俗呈現彼時以男性為主體的社會觀，就連原住民族的傳統當中也有不少充滿性別偏見與差異對待的習俗。

以傳統藝術而言，臺灣傳統戲曲成員以男性為主，女性無法參加（如北管子弟戲、布袋戲、掌中戲），即使因劇情需要女性角色，也得由男扮女裝飾演；隨著時代的轉變，台灣的傳藝界開始讓女性加入表演行列、粉墨登場，戲台上也開始以實力為主，無分男女，只要口白、唱曲、身段、技術佳，有能力者都能上棚演出，無關性別、無分年歲。近年來更有傑出女性師匠獲得國家級獎項的表揚。

然而多數文化禮俗、科儀仍遵循古制，多半因襲、守著老傳統，甚少翻新禮俗，這些傳統習俗對性別平等的要求相去甚遠，在情境當下的人們在常無意識地將此暫時的觀念完全內化，形成社會習慣而終身墨守，而這些內化的觀念對社會造成極大的傷害。

本計畫將探究無論在戲劇戲曲的表演、民間祭儀的習俗、殯葬、原住民等不同傳統觀念中，有關性別的可見性議題，探討其中常見的限制與問題，尋找在公部門的可行解決方案。

是故，為打破文化習俗中之性別刻板印象，提升婦女之主體性及可見性，本計畫將就各個面向，發揮各局處所長，善用優勢資源與既成工作量能，在觀念上與行動上改善既有作為，進一步移風易俗，將傳統習俗的內容與過程朝向更平等、更多元的方向進行。

參、性別目標：

- 一、以傳統表演藝術為載體，透過多元管道宣導，藉由文化傳承的過程，提升民眾、特別

是在校園中的性平觀念，將文化資產帶入校園與文化場域，同時向民眾說明性別平等的重要性，彰顯婦女在文化習俗中的可見性。

二、於客家傳統祭典提高女性參與祭典、擔任正獻官的比例，除揚棄傳統性別歧視觀點，建構無性別歧視的文化禮俗儀典外，亦藉此向民眾及客屬社團鄉親廣宣以消弭性別偏見，倡導無性別歧視的文化禮俗觀念。

三、尊重並肯定多元性別在各種傳統儀式上的重要性，應當考量到多元性別如同男女性別一般存在的現實，並尊重彼此的存在方式，尊重在傳統儀式上的自由選擇。

四、在葬禮儀式領域宣傳性別平等的現代化殯葬流程，藉由多管齊下的宣傳方式、增加民眾的了解與自我思辯能力，逐步強化婦女在習俗中的可見性。

五、強調家庭教育中性平觀念、解構傳統性別不平等結構，打破一般性別刻板印象，正確了解母性的社會功能和教養子女是父母的共同責任等，宣導 CEDAW 理念及家庭中應有的性別平等觀念。

六、依據不同文化、不同宗教、不同種族所發展出來儀式，會根據不同時空背景、性平觀念普遍程度、甚至是地理分佈，逐一將女性在傳統儀式中的角色正常化，藉此打破習俗和文化對於刻板印象所生之偏見，彰顯婦女在文化習俗中的可見性。

肆、主責機關：新北市政府文化局。

伍、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民政局、新北市政府客家局、新北市政府原民局、新北市政府新聞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陸、實施期程：112 年 1 月 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

柒、執行策略：

一、於校園進行傳統藝術表演者的展演，藉由交流與習藝過程，了解表演者的性別特質，及其呈現出的性別意涵，一方面強化民眾的在地認同與藝術修養，也彰顯女性在社會各階層中不可動搖的可見性。

二、在傳統祭典活動中，提高女性參與祭典活動擔任祭典正獻官之性別比例，具體改變性別參與情形，建構無性別歧視的文化禮俗儀典外，亦藉此向民眾宣導無性別歧視的文化習俗觀念。

三、強化各種傳統儀式中性別平等的宣傳工作，藉由各局處多管齊下、有目的性的平面或網絡宣傳，例如透過學校端進行推廣，漸次耕耘生命教育、性平教育，透過教學與辯證，希望將問題意識帶給學生，促進學生對女性在傳統習俗中的地位進行理解與探討，

以泯除傳統社會之男尊女卑的觀念，把平等的觀念帶回家庭，促進性平觀念的養成與普及。或利用文化論壇、社區營造成果展、影展、大型展覽、重要慶典、年度活動等大型活動，利用活動內容、宣傳品、實地推廣行為、網路活動、新媒體行銷、資源交換將性平主題帶入，啟發參與者對於婦女在傳統儀典中地位與角色的重視，提升女性文化創意產業人員之比例，擴大性平議題的影響力。

四、以輔訪殯葬業者方式，宣導性別平等的現代化殯葬流程，推行男女平等之婚喪祭祀儀節，或於研習課程中加入同婚亡者治喪規劃研討內容，邀請禮儀師或實際從事治喪規劃人員參加；鼓勵本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協助辦理多元喪禮治喪規劃課程等。

七、透過家庭教育宣講團至本市學校及社區，進行家庭教育性平講座及家事法律講座，打破一般性別刻板印象，從中破除現行家庭法制所殘存的父權意識型態、宣導 CEDAW 理念及家庭中應有的性別平等觀念。藉由區公所及學校單位辦理宣導講座，供民眾報名參加，以增進家長性別平等意識，提高家長性別議題敏感度，認識與接納多元性別特質，落實性別平等及教育宣導。

五、跨族群討論女性地位問題：在傳統儀式中除了普遍對女性地位的貶抑與不公，對於生活在臺灣的各族群亦因歷史傳統、民俗習慣、民族文化等各種因素，對女性在傳統儀典習俗之地位也有程度上的不同。本案執行策略將橫跨臺灣的主要族群，針對客家與原住民族群做進一步研析與發展，期望能針對不同族群婦女在傳統儀式中地位做更多的延伸。

捌、 實施內容：

一、各局處工作內容：

(一)文化局

名稱：傳統戲曲北管傳習性別平等推廣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提升民眾性平觀念，藉此促進婦女在傳統儀典習俗之地位，彰顯婦女在文化習俗中的可見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參與傳統表演藝術北管戲曲為例，透過多元管道鼓勵宣導，藉由文化傳承的過程，提升民眾、特別是在校園中的性平觀念，彰顯婦女在文化習俗中的可見性。 執行方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以傳統戲曲北管傳習為議題，以補助鼓勵強化女性在文化事務參與角色與重要性，引導軒社重視並提升女性參與度，將文化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繼111年執行歌仔戲、布袋戲藝師進入校園傳承，今年將持續並開發新項目「北管」，預計辦理校園推廣課程5場活動，規劃邀請師生參與。 參加對象：新北市傳統表演藝術北

	<p>產性平觀念宣導帶入民間信仰文化中，推廣多元性平觀念。</p> <p>(2) 透過臺灣傳統戲曲北管人員組成的演變，探討女性在傳統習俗中地位的改變，說明女性擔任此一角色的必要性與合理性，並於北管交流活動中宣導性平觀念。</p> <p>(3) 規劃透過辦理推廣活動，將文化資產結合性平觀念帶入校園，持續與學生交流，以表演與工作坊等活動進行推廣性平教育，並鼓勵不論男生或女生同學都適合參與學習。</p>	<p>管保存者、中小學師生、社會大眾。</p> <p>執行預算：10萬元（不含獎補助款）。</p> <p>3. 執行預算：10萬元。</p>
--	--	--

(二)客家局

<p>方案名稱：客家文化禮俗性別平等計畫</p>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透過女性擔任祭典活動儀典要角之性別平權參與，破除傳統儀典習俗之性別歧視觀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辦理「天穿日」、「義民爺文化祭」等客家傳統祭祀活動，提高女性擔任祭典正獻官之性別比例，並邀請女性客家青年擔任祭典正獻官之一，象徵世代傳承與女性參與之性平推廣成果。若已符合性別平等比例（單一性別不低於1/3），則延續之。除建構無性別歧視的文化禮俗儀典外，亦藉此向民眾及客屬社團鄉親宣導無性別歧視的文化禮俗觀念。 2. 預計參與2場祭祀活動正獻官及相關人員約30人。 3. 參加對象：客屬社團理事長、鄉親及客家青年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預計辦理天穿日、義民爺祭典等祭祀活動共兩場次，提高女性參與祭典活動擔任祭典正獻官之性別比例，兩場祭典正獻官單一性別比例不低於三分之一。 2. 執行經費：預估26萬元。

(三)新聞局

<p>名稱：促進婦女在文化習俗之地位與可見性多元宣導計畫</p>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提升民眾性平觀念，藉此打破文化習俗中之性別刻板印象，提升婦女之主體性及可見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局適時透過新媒體，如「我的新北市」臉書及新北市政府LINE等，以原創貼文或串聯宣導方式，行銷旨揭議題，擴大影響層面。 2. 輔以戶外媒體及平面文宣，如：捷運燈箱公益版面、有線電視月刊、公共平台（含本市13家有線電視公用頻道CH3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與人數：運用「我的新北市」臉書約100萬粉絲數（男女比41/59）、「新北市政府LINE官方帳號」約360萬好友數（男女比33/67）進行宣導。

	69 處等候電視) 及 YouTube 頻道等多元管道，進行宣導。 3. 協助本府相關議題發布新聞稿，創造媒體露出與新聞議題的發酵與擴散。	2. 執行經費：法定預算或相關預算下支用。
--	--	-----------------------

(五) 民政局

名稱：多元性別殯葬治喪宣導措施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宣導性別平等的現代化治喪觀念，消除傳統性別刻板印象。	110 年度參與者(業者)的需求、建議及推廣的困難：業者於 110 年調查中表示，建議中央能制定同性治喪參考範本，使業者能依據範本來進行相關治喪活動。 1. 計畫目標：輔訪殯葬業者，宣導性別平等的現代化殯葬流程。 2. 辦理方式： (1) 業者研習課程中加入同婚亡者治喪規劃研討內容，邀請禮儀師或實際從事治喪規劃人員參加；鼓勵本市葬儀商業同業公會協助辦理多元喪禮治喪規劃課程。 (2) 針對本市受年度查核殯葬禮儀服務業進行觀念溝通輔訪，發放性別平等治喪宣導品，增加同婚亡者治喪規劃文書考察項目，統計成果納入查核評比參考。 (3) 為因應 110 年度推動所遭遇的困難，112 年度計畫除持續辦理研習，宣導性別平等治喪，並將同婚亡者治喪規劃文書列為多元喪禮規劃能力指標，納入業者查核評比參考，於 112 年度殯葬禮儀服務業查核作業期間，進行觀念溝通輔訪。	1. 112 年針對本市殯葬禮儀服務業辦理 2 場線上現代國民喪禮研習，由專業講師講授殯葬自主、多元治喪與性別尊重課程，宣導參加講習課程之業者於執行殯葬業務時，將性別尊重之概念傳達給民眾，希望在本府與殯葬業者合力推動下，能夠打破性別刻板印象的框架。 2. 112 年預估完成 200 家受年度查核殯葬禮儀服務業之同婚亡者治喪規劃文書作業能力評估與訪談。 3. 112 年 1 月研訂查核計畫時，將同婚亡者治喪規劃納入考核，並設計宣導品，規劃於 2 月至 10 月對殯葬禮儀服務業者進行輔訪。

(六) 教育局

名稱：新北築家好宣導講座：性別平等在我家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在生命禮儀中應該無分內外，無分性別，打破傳統重男輕女的刻板印象，女兒、孫女一樣應當成為儀式的重要參與人甚至是主要執行者(如捧斗、執幡等習俗)，積極鼓勵在	1. 安排本市家庭教育宣講團團員至本市學校及社區，辦理「新北築家好-性別平等在我家」從家事分工探討性別平權概念。辦理「新北築家好-家庭法律大小事」由財產權、子女姓氏議題宣導性別平等概念。 2. 藉由區公所及學校單位申請辦理宣導講座，規劃以宣導講座方式供民眾報名	1. 預計辦理 15 場次相關講座，共 450 人參與。 2. 參與對象：學校家長及社區民眾。 3. 執行經費：6 萬元。 4. 研習結束後鼓勵參與人員填答線上回饋問卷，並做量化統計。

生活中推展平權的性別文化。	參加。宣講內容藉由歷史脈絡的分享探討性別在傳統儀式中男女角色的比較，引導家長反思個人與家庭成員在家中的角色，並探討性別角色刻板印象帶來的性別歧視行為，在傳統文化角度引進人權觀點，在日常生活中導入性別平等關係。 3. 參加對象：一般民眾。	
---------------	---	--

(七)原住民族行政局

名稱：新北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社會教育－性別教育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在傳統儀式中各有其角色任務，打破社會重男輕女的刻板印象，透過活動或講座積極鼓勵在生活中推展平權的性別文化。	1. 計畫目標：打破傳統儀式中角色分工的刻板印象，說明領導人與社團幹部角色在傳統儀式中的任務。 2. 辦理方式：結合民間團體、專家學者辦理性別平權宣導活動或講座。 3. 參加對象：本市原住民族人	1. 辦理場次：刻正規劃活動場次，預計7月底辦理2場講座。 2. 預計參與人數：100人。 3. 預算經費：5萬4,000元。

玖、 預估經費：新臺幣 47.4 萬元

壹拾、預期效益：

- 一、破除性別刻板印象，使市民在傳統藝術或傳統習俗中藉由女性地位反向體會性別平等的重要性，深切檢討性別尊卑與刻板印象，期許民眾能夠確實了解習俗的內在意涵，正視女性在禮儀中的主體性。
- 二、透過多元管道宣導，藉由文化傳承的過程，提升民眾、特別是在校園中的性平觀念，將文化資產帶入校園與文化場域，同時向民眾說明性別平等的重要性，彰顯婦女在文化習俗中的可見性。
- 三、建立傳統習俗的各種基礎資料，透過傳統藝術進入教學系統，深化校園與傳統藝術的連結強化學校教育與社會之多元文化知能。
- 四、將跨性別、跨族群的案例帶入傳統習俗的場合中，檢視各種性別在傳統習俗中的地位，進而引導出女性在傳統習俗中性別地位的檢討，積極鼓勵推展平權的性別文化。
- 五、年度預計辦理24場以上各式活動，吸引1,400人次參與，觸及200家以上業者作為目標，提升女性在傳統習俗中的可見性，彰顯女性作為文化習俗中主體的具體目標，具體實踐性別平等。

第二部分：跨局處計畫執行成果

檢附內容：

1. 請依據前述計畫內容實際執行結果修正計畫內容及最後執行結果（有評量者請提報評量結果）
2. 提出本跨局處議題檢討及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3. 檢附工作及會議照片。

跨局處議題：打破文化習俗中之性別刻板印象，提升婦女之主體性及可見性				
局處	方案名稱與性別目標	計畫內容	112 年執行成果	
			質性(創新度、難易度、重要性、影響範圍)	量化(場次、人數、執行經費)
文化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傳統戲曲北管傳習性別平等推廣 2. 性別目標：鼓勵提高女性參與傳習意願 	<p>一、計畫目標：</p> <p>透過多元管道鼓勵宣導，藉由文化傳承的過程，提升民眾、特別是在校園中的性平觀念，彰顯婦女在文化習俗中的可見性。</p> <p>二、辦理方式：</p> <p>(一) 以傳統戲曲北管傳習為議題，以補助鼓勵強化女性在文化事務參與角色與重要性，引導軒社重視並提升女性參與度，將文化資產性平觀念宣導帶入民間信仰文化中，推廣多元性平觀念。</p> <p>(二) 透過臺灣傳統戲曲北管人員組成的演變，探討女性在傳統習俗中地位的改變，說明女性擔任此一角色的必要性與合理性，並於北管交流活動中宣導性平觀念。</p> <p>(三) 規劃透過辦理推廣活動，將文化資產結合性平觀念帶入校園，持續與學生交流，以表演與工作坊等活動進行推廣性平教育，並鼓勵不論男生或女生同學都適合參與學習。</p>	<p>一、創新度：一般。結合傳藝推廣活動強化性平觀念，鼓勵提高女性參與意願與可見性。</p> <p>二、難易度：中等。以校園師生及保存者為邀請對象，鼓勵增加女性的參與率。</p> <p>三、重要性：中等。透過文資教育結合性平教育紮根校園，培養學童自然接納性平觀念。</p>	<p>一、執行成果：112/6/3、6/6、6/7、6/8、6/27、6/29、7/5 分別邀臺北光復國小國樂團、桃園大溪國小、淡水興仁國小南管社、板橋溪洲國小北管社、苗栗南河國小北管八音班、宜蘭頭城國小國樂社辦理共計 7 場北管音樂校園推廣活動。</p> <p>二、參與人次：234 人次。</p> <p>三、經費執行(執行率)：10 萬元(100%)。</p>

		<p>三、參與對象：新北市傳統表演藝術北管保存者、中小學師生、社會大眾。</p>	<p>四、影響範圍：中等。從學童至教師、傳統表演藝術保存者與社會大眾。</p>	  <p>(女性講師教導北管)</p>
<p>客家局</p>	<p>一、 方案名稱：客家文化禮俗性別平等計畫。</p> <p>二、 性別目標：透過女性擔任祭典活動儀典要角之性別平權參與，破除傳統儀典習俗之性別歧視觀念。</p>	<p>一、 計畫目標：透過女性擔任祭典活動儀典要角之性別平權參與，破除傳統儀典習俗之性別歧視觀念。</p> <p>二、 辦理方式：</p> <p>(一) 透過辦理「天穿日」、「義民爺文化祭」等客家傳統祭祀活動，提高女性擔任祭典正獻官之性別比例，若已符合性別平等比例(單一性別不低於 1/3)，則延續之。除建構無性別歧視的文化禮俗儀典外，亦藉此向民眾及客屬社團鄉親宣導無性別歧視的文化禮俗觀念。</p> <p>(二) 參與 2 場祭祀活動正獻官及相關人員約 30 人。</p>	<p>一、 創新度：過去傳統祭典活動較少以客籍女性擔任正獻官。</p> <p>二、 難易度：經過多年宣導，性平觀念已深入客家社團及鄉親，較易於推動由客籍女性擔任正獻官及重要儀典角色。</p> <p>三、 重要性：義民祭及天穿日為客家人重要祭典場合，為廣受各</p>	<p>一、 執行成果：</p> <p>(一) 112 年新北市天穿日已於 2 月 5 日在新北市客家文化園區舉行祭天儀式 1 場次。天穿日祭天儀式正獻官共計 5 名，其中女性正獻官 3 名，女性比例為 60%，與 111 年成效相符。</p> <p>(二) 112 年新北市客家義民爺文化祭訂於 10 月 14 至 16 日於新北市民廣場舉行，主祭大典正獻官共計 9 名，其中女性正獻官 4 名，女性比例為 44%，廣續維持單一性別不低於 1/3 之性別</p>

		<p>三、參加對象：客屬社團理事長及鄉親。</p>	<p>界注目之盛事，提高女性參與祭典活動擔任重要儀典角色之性別比例，可凸顯新北客家社團及鄉親對性別平等之重視。</p> <p>四、影響範圍：藉由女性擔任祭典活動儀典要角之性別平權參與，破除傳統儀典習俗歧視女性部分，向民眾及客屬社團鄉親宣導無性別歧視的文化禮俗觀念。</p>	<p>平等比例，再次彰顯女性在文化習俗中的可見性。</p> <p>二、執行經費：26 萬元(執行率 100%)。</p> <p>三、成果照片：</p>  <p>(112 年新北市天穿日祭天儀式女性正獻官比例為 60%)</p>  <p>(112 年義民爺文化祭主祭大典女性正獻官比例為 44%)</p>
新聞局	<p>一、方案名稱：促進婦女在文化習俗之地位與可見性多元宣導計畫。</p> <p>二、性別目標：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提升民眾性平觀</p>	<p>一、本局適時透過新媒體，如「我的新北市」臉書及新北市政府 LINE 等，以原創貼文或串聯宣導方式，行銷旨揭議題，擴大影響層面。</p> <p>二、輔以戶外媒體及平面文宣，如：捷運燈箱</p>	<p>一、創新度：善用網路新興媒體之高人氣、即時性、互動性及多媒體性等特色，進而提升宣導內容與形式</p>	<p>一、參與人數：運用「我的新北市」臉書約 101 萬粉絲數(男女比 41/59)、「新北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約 361 萬好友數(男女比 33/67)進行宣導。</p> <p>二、執行經費：法定預算或相關預算下支</p>

	<p>念，藉此打破文化習俗中之性別刻板印象，提升婦女之主體性及可見性。</p>	<p>公益版面、有線電視月刊、公共平台（含本市 13 家有線電視公用頻道 CH3 及 69 處等候電視）及 YOUTUBE 頻道等多元管道，進行宣導。</p> <p>三、協助本府相關議題發布新聞稿，創造媒體露出與新聞議題的發酵與擴散。</p>	<p>之創新度。</p> <p>二、難易度：受眾者之於性平理念的內化與生活落實。</p> <p>三、重要性：透過多元管道宣導，翻轉民眾舊有思維，改善性別刻板印象。</p> <p>四、影響範圍：藉由多元管道宣導，多方觸及各族群、各層面之標的人口。</p>	<p>用。</p> <p>三、執行成果：協助各局處政策及活動推廣，112 年 1-12 月執行情形如下：</p> <p>(一) 適時配合相關重要節慶，運用多元管道進行整合式宣導，藉此促進婦女在傳統儀典習俗之地位，彰顯婦女在文化習俗中的可見性。執行情形如下：</p> <p>1. 配合 3 月國際婦女節：</p> <p>(1) 運用臉書宣導，刊登「38 國際婦女節，你就是女主角」，曝光數達 4 萬 3,705 次。</p>  <p>(於「我的新北市」臉書發布國際婦女節貼文)</p> <p>(2) 協助相關局處聯繫媒體及發布新聞稿，包括「基北北桃婦女政策與實務高峰論壇 侯友宜：合作共創北臺女性好日子」(3/6)、「出席模範婆媳表揚大會 侯友宜感謝新北婦女會無私付出」(3/8)、「新北市府拜會紐約市政府 赴美參與聯合國婦女大會 CSW67 平行會議」(3/10)，獲聯合新聞、TVBS、青年日報、自由時報及好視新聞</p>
--	---	---	--	---

網等各大電子、平面媒體報導。



(3/6 基北北桃婦女政策與實務高峰論壇活動)

1. 配合 5 月母親節：運用臉書及 LINE 官方帳號刊登相關活動訊息 3 則，觸及數達 114, 756 次，回響熱烈。
2. 配合 10 月台灣女孩日：於 10/11 運用臉書及 YouTube 頻道宣導，刊登「新北女孩多元培力活動」相關訊息貼文及影片，為女孩們加油，本案貼文截至 10/12，觸及數達 2 萬 2, 003 次。



(於「我的新北市」臉書發布台灣女孩日貼文)

3. 配合 8 月祖父母節：協助發布「祖孫傳情、再締風華慶祝活動」新聞稿，並於 8/1-8/26 於捷運頂溪站刊登「代間教育-祖父母節」主題燈箱 1 面。
(8 月於捷運頂溪站刊登祖父母節主題燈箱)



(二) 協助相關政策宣導：

1. 建立友善育兒環境，鼓勵男性分擔育兒責任：
 - (1) 運用本府公共宣導平台（本市 13 家有線電視公用頻道 CH3 及 85 處等候電視）播放影片，宣導育嬰留職停薪，雙親皆可申請。
 - (2) 10/24 運用臉書宣導「新北育兒寶貝袋」，鼓勵新手爸媽一起育兒，觸及數達 2 萬 5,044 人。
2. 在打破「重男輕女」傳統觀念上：協助「男孩女孩一樣好」主題燈箱刊登（10/25-10/31，新莊站）
3. 提升女性參與政策議題上：發布新聞稿「新北推動性平躍上國際，侯友宜：

持續樹立平等、城市永續新典範」(8/9),宣導本府局處首長 1/3 女性,比例六都中最高,及相關性平政策措施與設施,獲得自由時報及 NOWNEWS 等各大電子、平面媒體報導,同時善用電視媒體影響力,本案獲 TVBS、民視等新聞台報導露出。

4. 促進媒體自律與性別意識培力：

- (1) 利用本府記者室佈告欄,宣導性平觀念,包括張貼性平相關主題宣導海報(家事我們一起做)等。
- (2) 協助相關局處聯繫媒體及發布新聞稿「她與她們的城市-新北發表全國第一本 CEDAW 城市報告」及媒體聯繫,獲中時、聯合電子報等各大電子、平面媒體報導,並於本府記者室放置前揭報告,共同落實 CEDAW 精神,用「性別平等」和國際接軌。



左起防暴聯盟秘書長廖書姿、行政院性平處長吳秀貞、副市長劉和然、性平委員李萍和社會局長李美珍一起為研討會啟動

(「她與她們的城市-新北發表全國第一本 CEDAW 城市報告」獲平面媒體報導)

5. 其他婦女政策方面：

				<p>(1) 於捷運月台刊登婦女就業政策議題燈箱，新北市政府就業服務處形象廣告(3/1-3/31，輔大站)、支持弱勢婦女再就業服務計畫(3/1-3/31，永安市場站)；婦女及中高齡者職場續航中心(7/1-8/31，江子翠站、頂溪站)。</p> <p>(2) 於捷運月台刊登好孕專車政策燈箱(9/1-9/30，新埔站)。</p> <p>(3) 於捷運月台刊登好孕專車政策燈箱(9/1-9/30，新埔站)。</p> <p>(4) 於捷運月台刊登兒童人權公約宣導-四大原則燈箱(11/1-12/31，南勢角站)。</p> <p>(5) 於捷運月台刊登兒童人權公約宣導表意權燈箱(11/1-12/31，古亭站)。</p> <p>(6) 於捷運月台刊登家務共享、幸福共好燈箱(12/1-12/31，江子翠站)</p>  <p>(於捷運站燈箱刊登婦女就業政策主題燈箱)</p>
<p>民政局 (殯葬管理處)</p>	<p>一、 方案名稱：結合新北市民眾生命禮儀手冊，融入社會領域教學，</p>	<p>一、 計畫目標：導入新北市民眾生命禮儀手冊內涵，提供專業人力，宣傳性別平等的現代化殯葬流程。</p> <p>二、 辦理方式：</p>	<p>一、 創新度：透過各局處協力宣導及課程的舉辦「打破傳統男尊女卑的治喪觀念，融</p>	<p>一、 考量參與對象之意願及撙節預算，本處已於10月17日及10月19日以線上方式辦理2場殯葬禮儀服務研習，兩梯次參與人數共計213人，男性參</p>

	<p>發展性別平權文化課程。</p> <p>二、性別目標：宣傳性別平等的現代化殯葬流程，消除傳統性別的刻板印象。</p>	<p>(一) 提供生命禮儀手冊及殯葬禮俗專家學者名單予其他協辦機關，以利研擬性別平權文化課程。</p> <p>(二) 辦理殯葬研習課程，宣導性別平等的現代化治喪觀念。</p> <p>三、參加對象：殯葬禮俗專家學者、各局處宣導之對象以及殯葬禮儀服務業。</p>	<p>入性別平等的現代化殯葬流程」。</p> <p>二、難易度：傳統殯葬觀念，對於男女性有不平等的待遇及性別框架。</p> <p>三、重要性：讓民眾以較具生活化的方式瞭解性別平等的觀念，同時能身體力行，翻轉性別刻板印象。</p> <p>四、影響範圍：各局處宣導之對象及殯葬禮儀服務業者。</p>	<p>與人數計有 134 人 (63%)、女性參與人數計有 79 人 (37%)。</p> <p>二、112 年 1 月至 12 月共計完成輔訪查核 252 家業者。</p> <p>三、112 年辦理新北市市立殯儀館申請者男性 16,114 人；女性 9,323 人，性別比 1.73。本處將持續透過輔訪業者與辦理研習，將性別尊重之概念傳達給治喪民眾，希望能夠打破性別刻板印象的框架。</p> <p>四、執行經費：新台幣 9 萬 6,000 元。(執行率 100%)</p> <p>(與殯葬禮儀服務業者宣導暨討論多元治喪</p>  <p>與性別尊重的觀念。)</p>  <p>(與殯葬禮儀服務業者宣導暨討論多元治喪與性別尊重的觀念。)</p>
--	--	---	---	---

<p>教育局</p>	<p>一、 方案名稱：新北築家好宣導講座：性別平等在我家。</p> <p>二、 性別目標：藉由講座內容宣導推廣性別平等的觀念、促進婦女在傳統儀典習俗中的地位，更能把平等的觀念帶回家庭，促進性平觀念的養成與普及。</p>	<p>一、 安排本市家庭教育宣講團團員至本市學校及社區，辦理「新北築家好」家庭教育性平講座及家事法律講座，打破一般性別刻板印象，宣導 CEDAW 理念及家庭中應有的性別平等觀念。</p> <p>二、 藉由區公所及學校單位申請辦理宣導講座，規劃以宣導講座方式供民眾報名參加，以增進家長性別平等意識，提高家長性別議題敏感度，認識與接納多元性別特質，陪伴孩子成長，落實性別平等及教育宣導。</p> <p>三、 引導家長反思個人與家庭成員在家中的角色，並探討性別角色刻板印象帶來的性別歧視行為，在傳統文化角度引進人權觀點，在日常生活中導入性別平等關係。</p> <p>四、 探討傳統習俗上的法律案例，了解相關原因及對孩子的影響並從小建立孩子正確性平觀念及性別平等的生活態度。</p> <p>五、 融入法律概念、時事議題、2 公約、CEDAW 理念、兒童權利公約等議題理念，提升家長性平知能。</p> <p>六、 參加對象：一般民眾。</p>	<p>一、 創新度：結合法律時事議題、2 公約、CEDAW 理念、兒童權利公約等理念，提升家長性平知能。</p> <p>二、 難易度：透過生活實例將性別平權觀念融入，較易上手。</p> <p>三、 重要性：藉由新北築家好宣導講座探討性別平權、破除傳統性別刻板印象，透過生活實例讓民眾在傳統習慣上能培養正確的性別平等觀念。</p> <p>四、 影響範圍：透過講座將性別平等意識傳遞給社區民眾或學校家長，改變世界從自己開始。</p>	<p>一、 1-12 月共計辦理 22 場次相關講座，共計 659 人次參與(男 126 人、女 533 人)。</p> <p>二、 參與對象：學校家長及社區民眾。</p> <p>三、 執行經費：6 萬元。(執行率 100%)</p> <p>(談性別平等在我家(社區場))</p>  <p>(談性別平等在我(學校場))</p>
<p>原民局</p>	<p>一、 方案名稱：原住民文化會議暨領導人、社團增能研習計畫</p> <p>二、 性別目標：在傳統儀式中各有其角色任務，打破社會重男輕女的刻板印象，透過活動或講座積極鼓勵在生活中推展平權的性別文化。</p>	<p>一、 計畫目標：打破傳統儀式中角色分工的刻板印象，說明領導人與社團幹部角色在傳統儀式中的任務。</p> <p>二、 辦理方式：結合民間團體、專家學者辦理性別平權宣導活動或講座。</p> <p>三、 參加對象：本市原住民族人</p>	<p>一、 創新度：高。</p> <p>二、 難易度：中。</p> <p>三、 重要性：高</p> <p>四、 影響範圍：本市 29 區行政區。</p>	<p>一、 辦理場次：1 場，7 月 29 日辦理「女子崛起-從 CEDAW 來看現代原住民女性培力與社會參與」(主講人：周牛莒光)。</p> <p>二、 參與人數：60 人。</p> <p>三、 執行經費：14 萬 1,720 元，執行率 100%。</p> 



新北市政府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工作：教育、文化與媒體組 112 年「淡水女路- Her story 探尋之旅」計畫書暨成果報告

第一部分：跨局處計畫書

壹、計畫依據：

- 一、聯合國「全球永續發展目標」(Sustainable Development Goals, SDGs) 第5項目標：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Achieve gender equality and empower all women and girls)。
- 二、依據新北市政府性別平等委員會第5屆委員會第4次委員會議紀錄決議辦理。

貳、問題說明/計畫緣起：

2000年聯合國通過〈千禧年發展宣言〉，隔年通過「千禧年發展目標」(Millennium Development Goals, MDGs)，確立促進性別平等議題之重要地位。2015年，聯合國宣布了「全球永續發展目標」(SDGs)，「全球永續發展目標」(SDGs)延續「千禧年發展目標」(MDGs)未完成的任務，而其中第五項目標性別平權：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即是希望透過法律或政策之制定，來促進性別平等。

我國在符應世界潮流下，也推出相關的政策與活動(林碧雲，2008)，在教育方面，我國特於2004年制定《性別平等教育法》，以促進性別地位之實質平等，消除性別歧視，維護人格尊嚴，厚植並建立性別平等之教育資源與環境，在《2015台灣文教人權指標分析報告》中，調查發現「目前各級學校對性別平等教育重視的程度」呈現佳的程度(秦夢群，2015)，顯示性別平等教育在我國的落實與民眾的認可。在文化方面，范情(2012)指出1970年代以來，地理學家開始思考女性和地理的關係，突顯女性在地表活動的意義，女人生活的證據應反映在地圖、地表上，然而臺灣父系社會的地表標記如：宅第、廟宇、堂、牌、紀念碑，多是男性中心的政經宗教權力之象徵及詮釋，女性身影總隱藏不見，也常忽略由女性堆砌起來的貢獻或對典範的狹隘解釋。我國「中華文化總會」遂於2005年規劃20個「臺灣女性文化地標」，欲從臺灣歷史及女性生活經驗中，找出反映臺灣婦女生活或促進婦女地位的公共空間，並邀集寫手書寫女人的生命故事，讓臺灣地圖上可看到女性的生活，並

於2006年3月8日國際婦女節時，設置我國第一座女性文化地標「淡水女學堂」（范情等，2006）。

過去的地圖製作權掌握在統治者手裡，傳達的主要是統治者的觀點與視野，而統治者多為男性，因此女性的聲音常常被忽略。而當代的地圖製作則是全民皆可參與的行動，得藉此表現自我的特色與價值。由眾聲喧嘩的地圖中，呈現出臺灣社會的多元創意與活力。而旅遊路線為地圖的延伸，在旅行與性別的探討上，主要關懷包括觀光事業中的不平等性別關係、父權體制下的性別分工等議題，Kinnard 與 Hall (1994) 建議四個性別相關的分析面向，分別為性別化的遊客(gendered tourists)、性別化的地主國(gendered hosts)、性別化的旅遊行銷 (gendered tourism marketing)，以及性別化的旅遊活動和地景 (gendered objects as activities and landscape)。其中，「性別化的旅遊活動和地景」面向，主要是對男造環境、男性凝視、以男性為標準的旅遊活動設計等進行批判。於過去傳統文化影響下，文史、地景的記錄往往只看見男性或重要事件，對女性存在的身影總隱藏不見，也常忽略由女性堆砌起來的貢獻或對典範的狹隘解釋。透過街區導覽，開啟女性與在地文史、地景與生命經驗間的建結，以更貼近生活的方式瞭解婦女及性別議題，並交織出更豐富的導覽內涵，以看見過去一直被忽略的女性歷史。

綜上所述，我國共享國際促進性別平等的願景下，透過立法、型塑文化等行動希冀能共同邁向願景，而淡水一直以來即是充滿古蹟文化的觀光聖地，並發展出許多成熟的旅遊路線，現在新北市要推動的不只是一條旅遊路線，更是能彰顯女性在淡水的特色與歷史價值的女路，藉此完整淡水的文化歷史。希冀透過本市跨局處、公所的合作，並連結民間資源與婦女團體的力量，運用「新聯結」、「新創生」、「新美學」等策略，朝本市2030年願景邁進，打造「安居樂業」的幸福城。

參、性別目標：

- 一、彰顯女性在淡水的特色與歷史價值。
- 二、增強婦女和女童權能，促進性別平等。

肆、主責機關：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伍、執行機關：淡水區公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文化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新北市政府經濟發展局。

陸、實施期程：112年1月1日-112年12月31日

柒、執行策略：

- 一、發掘淡水女路地景之女性文化歷史意義，描繪淡水女路：透過文獻史料蒐集女性生命故事，以「淡水女學堂」為中心，以周邊相關具女性文化歷史之地景串起淡水女路，以供民眾踏查。(淡水區公所、社會局)



- 二、透過多元的宣傳，推廣淡水女路，促進民眾參與：透過多元管道(如：新北市性平報、淡水區民間婦女團體協助宣傳、淡水在地之商家優惠與活動宣傳)、新媒體(如：各單位官方臉書、Line 官方帳號)進行宣導，來增加民眾對淡水女路的瞭解，促進民眾參與。(社會局、教育局、文化局、經發局、淡水區公所)
- 三、透過不同形式學習，讓民眾瞭解地景所涵蓋的女性文化價值，並促進婦女與女孩思考自身價值，促進性別平等：透過各單位針對學生或民眾辦理各種活動，帶領民眾與學生了解淡水女路地景之女性文化歷史意義。(教育局、文化局)
- 四、透過辦理二度就業婦女就業準備工作坊，培訓淡水女路導覽人員：規劃婦女就業培力課程，提升參與學員導覽技巧並提升自信心，培訓淡水在地婦女成為淡水女路導覽人員。(社會局、淡水區公所、旅學堂)

捌、實施內容：

- 一、各局處工作內容

- (一)淡水區公所

方案名稱：淡水女路 3.0 成果展發表會暨百人導覽活動/112 年淡水女路 3.0「她」的故事劇場種子教師培訓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參考觀光局及旅學堂觀光路線，研議更具性別濃度之淡水女路	<p>1. 3/8 已與旅學堂、星奇兒協會會面，初步理解彼此業務內容及討論女路的發想</p> <p>2. 3/22 參與淡水女路第 2 次專案會議，會後並邀請委員及各局處進行實地探查。</p> <p>3. 4/16 淡水區婦女團體聯繫會報中區公所初步描繪淡水女路地圖，範圍以真理街及馬偕街一帶為主，涵蓋女學堂、姑娘樓、紅毛城等古蹟，除一般文史解說外，並於各點增添女性相關生命故事，描繪更具性別濃度的旅遊地景。</p> <p>4. 新北市婦女服務中心與區公所及旅學堂合作於 110 年 9 月 7 日至 10 月 19 日每周二辦理”女性導覽人員工作坊”，希望募集 25-44 歲有二度就業意願之婦女，並期望經該培訓後能成為未來”淡水女路”方案的導覽生力軍，預計招收 20 位</p> <p>5. 10 月 30 日辦理淡水女路首發團，共計 80 名在地居民來參加。自由時報、聯合報及中國時報皆有相關報導。</p> <p>「淡水女路」是一條以記錄女性故事為主軸的旅遊導覽路線，也是淡水特有的女性人文風景，由在地女性帶領走訪文化國小（淡水女子公學校前身）、淡江中學淡水女學堂與婦學堂、真理大學的馬偕故居、姑娘樓，還有淡水著名的阿給小吃店，希望讓更多人注意到淡水女性堅毅與韌性的生命力，進而到淡水旅遊，帶動地方產業發展，導覽人員非常認真，不僅口述文史，還採用類似定目劇穿漢服的方式展演，更能使參加民眾有興趣了解淡水女路的文化內涵與女性精神。</p> <p>(4 段行動劇-淡水女子公學校女校長的故事、阿給女創始人的故事、女學堂的金&高兩位女傳教士、馬偕妻子張聰明的故事)</p> <p>6. 11 月女路大事記簡述如下： 11/6 時間 15:00-16:00 淡水女路真理大學校園志工培訓課程 30 人次 11/11 時間 13:30-14:30 甘樂文創移地共</p>	<p>1. 辦理場次：3/8、3/22</p> <p>2. 參與人數：3/8-公所、旅學堂、星奇兒創藝協會、3/22-公所、旅學堂、社會局、教育局、文化局等局處；4/16-社會局、公所、旅學堂、婦女中心、星奇兒、淡水區婦女工商聯誼會、淡水區婦女會等</p> <p>3. 9/7-10/19 婦女中心主辦由旅學堂及本所協辦，本所提供場地及餐飲，由婦女中心提供講師資源</p> <p>4. 10 月女路首發團由淡水區公所提供經費，市民為免費參加。</p> <p>5. 11 及 12 月後續女路活動有社會局或教育局預約，亦有旅學堂自行企劃的相關課程(介紹如右)</p> <p>6. 112 年 5-6 月將辦理女性導覽人員進階班</p> <p>7. 執行經費：協助旅學堂於今年成立協會並申請社會局相關婦女業務經費補助</p>

	<p>學團（經濟部中小企業處創業諮詢輔導案） 15 人次 11/18 時間 13：00-15：00 淡水女路 仁愛國小五年級 20 人次 11/19 時間 10:00-12:00 新北市性平輔導團 30 人次 11/21 時間 10:00-11:30 馬偕 150 星奇兒與女路學員參訪（社會局補助計畫）50 人次 11/26 時間 14:00-17:00 淡水女路滬尾好說（旅學堂企劃）20 人次 7.12 月女路預計辦理項目： 12/9 時間 14：00-17:00 淡水女路 滬尾好說（旅學堂企劃）20 人次 12/13 時間 13:20-15:30 淡水女路室內講堂（淡水國中古蹟社）30 12/15 時間 14:00-15:45 淡水女路室內講堂（正德國中古蹟社）30 人 12/17 14:00-17:00 滬尾好說藝術走讀（旅學堂企劃）20 人次 12/29 時間：13:30-15:30 淡水女聲（文化國小跨領域美感教育）30 人次 1/11 時間：9:30-11:30 淡水女路（社會局）35 人次 淡水女路計畫將採滾動式修正辦理至 112 年,112 年業於 5 月 17 日-6 月 14 日每周二辦理『女性導覽人員進階班』,10 月 15 日將辦理成果展。並結合成果展辦理一場百人女路團。</p> <p>➤ 與 111 年計畫差異之處：將淡水女路前兩年累積的經典導覽路線與女性故事內容，轉換成數位互動的「她」的故事劇場，其打破場地與學習框架，進入校園或社福團體推動性平教育。同時提升女性重返職場之準備力及自信心，讓有意願重返職場的婦女，得以用在地女性的角度述說自己的女性故事。</p>	
--	--	--

(二)文化局

方案名稱：「港動淡水」文化行旅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帶領民眾認識淡水古蹟的歷史，瞭解臺灣與外來文化的交流軌跡，並從中發掘淡水女路之歷史文化意義。</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藉由主題式小旅行活動，帶領民眾在得忌利士洋行、多田榮吉故居、小白宮與紅毛城等地點行走，一窺當時外來文化在淡水古蹟所留下的痕跡與影響。 增進民眾對淡水文化資產之瞭解與認同，並進而促進女性從歷史中思考自我價值，以走讀導覽方式導入性平觀念，以達到性別平等。 與 111 年計畫差異之處：透過不同的主題式旅行標的，提供參與者發掘更多元淡水女路歷史文化意義之取徑。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辦理場次：預計辦理 2 場。(暫定) 參與人數：預計達 60 人次參與。(暫定) 執行經費：預估 2 萬元。(暫定)
---	---	--

(三)經濟發展局

<p>方案名稱：「淡水女路」商圈推廣方案</p>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強化當地商圈與「淡水女路」表彰性平理念之鏈結程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輔導淡水商家配合「淡水女路」旅遊活動推出消費優惠。 彙整淡水當地願意響應新北市政府性平推廣之商家，使其點綴於女路地圖上，深化女路地圖之性別濃度。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與 111 年計畫差異之處：111 年度計畫係為鼓勵呼籲店家響應市府性平措施，而 112 年度計畫則新增指定輔導性別友善輔導項目進而徵選特色店家，且會以網路臉書貼文方式宣導行銷。 	<p>112 年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結合活動，串聯商家提供優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提供優惠店家數：預計 40 家。 執行經費：10,000 元。 112 年度配合青春山海線特色店家輔導暨行銷計畫，指定性別友善輔導項目，須擇下列至少 1 項措施，包含性別：有友善廁所、提供女性生理用品、張貼性平標語、建構兩性和諧場域。另針對性別友善店家規劃以網站露出、貼文等形式加以行銷宣傳推廣。

(四)教育局

<p>方案名稱：發展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淡水女路戶外教育課程與教材</p>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藉由瞭解歷史文化故事，本市學生能夠反思自我價值</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市國中小性平團帶領淡水區社會領域教師進行淡水女路實地踏查，並安排行前說明宣導，以充份瞭解當地歷史、文化，建立教學之先備知識。 2. 本市國中小性平團與文化國小師生合作，由教師教導帶領學生，沿路走訪淡水女路各歷史地點，師生共同走讀導覽、實地踏查。在社會課程融入性別平等教育及淡水女路戶外教育課程教學，亦結合在地團體推廣地區文史學習，以充實學習豐富性及深度體驗。 3. 帶領本市分區學校社會領域教師發展淡水女路戶外教育性平課程實施策略及教材-分組設計女路戶外教學學習單。 <p>➤ 與 111 年計畫差異之處： 規劃結合輔導團活動，輪流於九大分區辦理活動，讓各區教師皆有機會參加本活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場次：預計於 112 年 5 辦理 1 場。 2. 參與人數：約 70 位。 3. 執行經費：約 3 萬 5 仟元整。
--------------------------------	---	--

方案名稱：112 年臺灣國際女性影展巡迴在淡水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彰顯女性在淡水的特色與歷史價值。 2. 形成淡水社區大學發展在地女性議題發展。 	<p>由淡水社區大學辦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影展座談：12 月於校園、淡水社區(ex 無論如河書店與居家護理所、新興里辦公室及爬上坡書店)辦理女性影展。 2. 首次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座談及影展中，透過主持人及與談人對話，讓每一次不同主題的觀影與討論達到對於不同觀點的理解。激發不同思維對話，開啟尊重多元意識。 3. 引進外部資源:如與女性影像協會協作，其提供影片活動及議題講師資訊，以擴大活動的影響力，共同促進性別平權意識的推動。鼓勵學員參與導覽人員培訓，導覽淡水女路。 <p>➤ 與 111 年計畫差異之處：結合本市學習型城市計畫內涵:指標「樂學樂業」，透過性別座談分享經驗，友善性別環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場次：7 場次 2. 參與人數：80 人 3. 執行經費：10 萬元

(五)社會局(新北市婦女服務中心)

方案名稱：112 年中高齡婦女二度就業支持培訓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1. 培力新北婦女團體，促進婦女增能及帶動婦女團體力量。</p> <p>2. 透過導覽形式推展社區的性平生活實例，融入性別與婦女權益觀點，向社會大眾分享在地女性故事，提升女性參公共事務機會及能力。</p>	<p>1. 連結淡水區婦女相關團體協助推動淡水女路。</p> <p>2. 加入性別觀點之女史資料，並整理女路與女性相關景點及故事。</p> <p>3. 延伸 110 年及 111 年導覽人員培訓，112 年持續辦理淡水女路導覽員培訓工作坊，培力中高齡婦女成為淡水女路導覽人員。</p> <p>4. 透過淡水區婦團聯繫會報，連結相關單位形成資源網絡。</p> <p>與 111 年計畫差異之處：</p> <p>1. 提升淡水區域婦女團體之連結，讓更多中高齡及二度就業婦女參與培力，提升女性自信心、促進社會參與及女性經濟力。</p> <p>2. 爬梳女性生命經驗與性平元素，提升女路導覽之女性觀點及性平濃度。</p> <p>3. 成為當地非典型就業模式，提供中高齡及二度就業婦女正式就業前準備性就業場域，提升中高齡及二度就業婦女之就業機會。</p>	<p>1. 辦理場次：10 場次(每場次 3 小時，合計 30 小時)及 1 場次成果展。</p> <p>2. 參與對象： (1)新北市中高齡婦女 (2)新北市二度就業婦女。</p> <p>3. 參與人數：合計約 450 人次。</p> <p>4. 執行經費：11 萬 8,000 元。</p>

(六)新聞局

方案名稱：多元管道宣導「淡水女路」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協助相關局處，透過多元管道宣導，宣傳淡水女路歷史與文化，讓民眾更能了解「淡水女路」的文化內涵、女性精神與淡水地區之發展。</p>	<p>1. 本局適時透過新媒體，如「我的新北市」臉書及新北市政府 LINE 等，以原創貼文或串聯宣導方式，行銷旨揭議題，擴大影響層面。</p> <p>2. 輔以戶外媒體及平面文宣，如：捷運燈箱公益版面、有線電視月刊、公共平台(含本市 13 家有線電視公用頻道 CH3 及 69 處等候電視)及 YouTube 頻道等多元管道，進行宣導。</p> <p>3. 配合本府相關單位於辦理記者會活動時，例如在淡水地區或當地相關場館機關辦理之活動時，協助新聞媒體聯繫，邀請記者採訪報導、發布新聞稿，創造媒體露出與新聞議題的發酵與擴散，擴大市民認識淡水地區的人文與各項發</p>	<p>1. 參與人數：運用「我的新北市」臉書約 96 萬粉絲數、「新北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約 357 萬好友數進行宣導。</p> <p>2. 執行經費：法定預算或相關預算下支用。</p>

	<p>展。</p> <p>➤ 與 111 年計畫差異之處：加強協助當地場館機關辦理活動時之新聞聯繫、新聞稿發布，擴大市民認識淡水當地人文歷史與觀光發展。</p>	
--	--	--

(七)觀光旅遊局

方案名稱：淡水女路遊程推廣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讓民眾透過旅遊認識具性別意義之觀光景點，規劃出具女性故事意義的旅遊路線。</p>	<p>1. 讓民眾透過旅遊認識具性別意義之觀光景點，規劃出具女性故事意義的旅遊路線。</p> <p>2. 透過多元管道，如本局新北旅客、IG 等社群媒體、新北市觀光旅遊網等宣傳露出，並結合本府各單位有關性別議題資源，產出具性別意識之內容行銷。</p> <p>與 111 年計畫差異之處：</p> <p>(1)112 年推出淡水親子知性之旅：文化資產與女子教育(112/6/15 新增)。</p> <p>(2)淡水女路－在紅樓裡聽女聲(112/09/12 新增)： (至百年紅樓看見女力對於傳承的堅持並親手製作線裝書、於斜陽下的海關碼頭欣賞京劇的唱念做打。在優雅的女性導覽員引領之下，開啟一場身臨其境的滬尾文化之旅，聆聽淡水的女性故事。另介紹淡水福祐宮、淡水重建街、紅水紅樓、淡水海關碼頭園區等順遊行程)。</p>	<p>1. 規劃 4 條主題遊程。</p> <p>2. 觸及管道：「新北旅客」臉書粉絲數超過為 106 萬、新北旅客 IG 粉絲數為 12 萬。</p> <p>3. 執行經費：10,000 元及以本局既有相關行銷宣傳預算支用。</p>

玖、預估經費：新臺幣 81 萬 5,000 元。

壹拾、預期效益：

一、全國首創以國家級女性文化地標為中心，規劃出具女性生命故事意義的旅遊路線。

(淡水區公所、社會局)

二、透過多元的宣傳，廣為本市民眾或全國民眾知悉活動，民眾能夠踴躍參與。(社會

局、教育局、文化局、經發局、淡水區公所)

三、參與活動之民眾能瞭解地景所涵蓋的女性文化價值，豐富並完整淡水文化古蹟之歷史文化意義，並促進婦女與女孩思考自身價值。(淡水區公所、社會局、教育局、文化局、經發局)

第二部分：跨局處計畫執行成果

檢附內容：

1. 請依據前述計畫內容實際執行結果修正計畫內容及最後執行結果（有評量者請提報評量結果）
2. 提出本跨局處議題檢討及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3. 檢附工作及會議照片。

跨局處議題：新北市「淡水女路-Her Story 探尋之旅」計畫

局處	方案名稱與性別目標	計畫內容	112 年執行成果	
			質性(創新度、難易度、重要性、影響範圍)	量化(場次、人數、執行經費)
淡水區公所	<p>1. 方案名稱：淡水女路 3.0 成果展發表會暨百人導覽活動</p> <p>2. 性別目標：從真理街眾多古蹟尋找別具性別意義之特色景點</p>	<p>1. 計畫目標：在淡水區的歷史裡，一所象徵著女子受教育權益的學堂默默地矗立，它不僅是女性地標，更是新北市的文化瑰寶。而今，我們再次啟動這片歷史土地的教育使命，透過「女性導覽人員工作坊」，用文化、傳統與自媒體，為淡水注入新的生命。淡水區公所連續三屆支持淡水女路培訓在地女性並且舉辦一年一度百人導覽活動，讓婦女們不僅對淡水的歷史和文化有更深入的認識，更能夠為性別平等和婦女權益議題發聲。發揮社會影響力，每位參與者都能帶著所學回家，與家人分享，讓性別平等的意識深植每一個家庭。</p> <p>2. 辦理方式： 日期：112 年 10 月 15 日（日） 導覽活動：下午 3 點(2 點 30 分開辦民眾報到) 集合地點：滬尾藝文休閒園區戶外草坪《淡水女路》手舉牌(地址：淡水區中正路一段 2 號) 費用：免費。 對象：成人或親子，孩童建議年齡：一年級以上，12 歲以下孩童需至少一名家長陪同。 限額：100 名，自報名日起至額滿為止。(如果有人提前取消會依報名順序遞補)。</p>	<p>1. 創新度：高。 2. 難易度：中等。 3. 重要性：高。 4. 影響範圍：淡水區</p>	<p>1. 辦理場次：預計辦理 2 週(10/15-10/29) 聯合成果展覽，除了靜態展示學習成果，至少辦理一場創新型態的成果發表會讓學員現場展演，開放一般民眾參與。 2. 參與人數：100 人。 3. 執行經費：5 萬元。</p>

		<p>3.辦理單位： 淡水區公所、旅學堂、淡水旅學關懷協會、滬尾休閒園區</p> <p>4.百人導覽路線規劃： A路線 《3.0 她的故事劇場-有姚的旅行》 路線:滬尾藝文休閒園區-海關碼頭-馬偕上岸處 B路線 《3.5 蔡阿信論壇故事劇場》 路線:滬尾藝文休閒園區-一滴水紀念館-滬尾藝文步道-雲門劇場</p>		
	<p>1.方案名稱：112年淡水女路3.0「她」的故事劇場種子教師培訓</p> <p>2.性別目標：提升女性重返職場之準備力及自信心。</p>	<p>1.計畫目標： 以淡水文史故事為題材，透過初階及進階工作坊共學實作，將淡水女路前兩年累積的經典導覽路線與女性故事內容，轉換成數位互動的「她」的故事劇場，其打破場地與學習框架，進入校園或社福團體推動性平教育。同時提升女性重返職場之準備力及自信心，讓有意願重返職場的婦女，得以用在地女性的角度述說自己的女性故事。</p> <p>2.招生對象：前期學員、二度就業婦女、中高齡婦女、單親媽媽、新住民</p> <p>3.培訓費用:免費。</p> <p>4.培訓四大階段說明： (1)初階-16小時職能培力 (2)進階-22小時「她」的故事劇場工作坊 (3)入校推場實作四場 (4)成果展@滬尾故事館暨</p> <p>5. 辦理期程： (1) 1-3月籌備期:招募工作人員，辦理內部共識會議、招募說明會，確認辦理地點及時間。 (2) 4-7月執行期:職能培力與女力共學,性別平等意識宣導，講述在地女史，新北媒體行銷企劃，職場學習及再適應。「她」的故事工作坊，模擬就業實習。 (3) 8-9月推廣期:「她」的故事劇場 (4) 10月15日:淡水女路成果發表會暨百人導覽活動。</p>	<p>1.創新度：高。</p> <p>2.難易度：高。</p> <p>3.重要性：高。</p> <p>4.影響範圍：淡水區</p>	<p>1.辦理場次：8場。</p> <p>2.參與人數：20人次*8場。</p> <p>3.執行經費：工作坊課程規劃、講師費及招生由新北市旅學關懷協會申請新北市政府社會局112年度「創新性補助計畫」辦理,112年10月15日淡水女路3.0成果展百人導覽活動由區公所負責導覽費、材料費、宣導品、保險費及餐盒等。</p>

文化局	<p>1.方案名稱：「光陰淡水」文化行旅</p> <p>2.性別目標：帶領民眾認識淡水古蹟的歷史，瞭解臺灣與外來文化的交流軌跡，並從中發掘淡水女路之歷史文化意義。</p>	<p>1.計畫目標：發掘淡水女路地景之女性文化歷史意義，增進民眾對女性教育發展歷程、女性相關文化資產之瞭解，促進女性思考自身價值，達到性別平等。</p> <p>2.辦理方式：藉由主題式小旅行活動，帶領民眾在得忌利士洋行、多田榮吉故居、小白宮與紅毛城等地點行走，一窺當時外來文化在淡水古蹟所留下的痕跡與影響，呈現女性與在地文史與生命經驗間之建結。</p> <p>3.參加對象：一般民眾、學生。</p>	<p>1. 創新度：高。外國經貿文化衝擊使淡水發展出獨樹一格的特色，以實際的生活旅遊路線帶入古蹟導覽踏查，串連淡水女路。</p> <p>2. 難易度：難。群體活動有風險，須採滾動式調整。</p> <p>3. 重要性：高。透過專業的導覽介紹，除可強化在地認同感與吸取歷史知識外，更能瞭解外國文化對臺灣女性之影響，以古喻今，傳達民眾正確的性平觀念。</p> <p>4. 影響範圍：中等。以貼近生活的方式帶領民眾瞭解有關女性相關議題及事蹟，並帶動性平觀念的固著與延伸。</p>	<p>1. 辦理場次：10月21日、10月28日2場次、11月4日、11月11日、11月18日、11月25日，一共7場</p> <p>2. 參與人數：56人次</p> <p>3. 執行經費：2萬元，執行率100%。</p>   <p>民眾於小旅行中進入木下靜涯舊居聆聽導覽之情形。</p>
經濟發展局	<p>1.方案名稱：「淡水女路」商圈推廣方案</p> <p>2.性別目標：強化當地商圈與「淡水女路」之鏈結程度。</p>	<p>1.計畫目標：</p> <p>(1) 邀請淡水商家配合「淡水女路」旅遊活動推出消費優惠，增加民眾參與意願。</p> <p>(2) 彙整淡水當地以女性為負責人之商家名單，使其點綴於女路地圖上，深化女路地圖之性別濃度。</p> <p>2.辦理方式：</p> <p>(1) 邀請商家於其他局處辦理旅遊活動時一併推出優惠方案。</p> <p>(2) 調查並彙整提供優惠商家中女性經營者名單，供各局處推廣行銷運用。</p>	<p>1.創新度：藉由規劃與女性相關之歷史景點，凸顯性別平等的重要性，類此方案已有本府「菁桐女路」可稽。</p> <p>2.難易度：除了硬體上的古蹟遺址外，如無深刻的歷史事件(特別是與女權運動有關者)，尚無法使參訪相關景點之民眾了解其與「性別平等」的連結關係。</p> <p>3.重要性：本局透過邀請淡水商圈推出優惠，增加「淡水女路」旅遊活動</p>	<p>1. 執行經費：10,000元。</p> <p>2. 串聯淡水區店家提供優惠活動：111年12月-112年2月配合觀旅局「暖冬感溫季」推出限時店家優惠，共串聯84間。</p>

		<p>3.參加對象：淡水當地以女性為負責人商家。</p>	<p>對民眾之吸引程度，並強化當地商圈與「淡水女路」之鏈結。 4.影響範圍：淡水商圈。</p>	 <p>3. 112 年度配合青春山海線特色店家輔導暨行銷計畫，3 月徵選出個別及群聚型店家，其中張貼性別平等標語計 16 家、提供生理用品計 5 家、提供友善性別廁所計 6 家。</p>
<p>教育局</p>	<p>1.方案名稱：發展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淡水女路戶外教育課程與教材。 2.性別目標：本市學生能夠反思女性自我價值。</p>	<p>1.計畫目標：發展淡水女路戶外教育課程與教材，供本市教師參考或使用。 2.辦理方式：本市國中小性平團帶領雙和、新店分區社會領域教師進行淡水女路實地踏查，並安排行前說明宣導，以充份瞭解當地歷史、文化，建立教學之先備知識。 3.參加對象：本市性平輔導團與社會領域輔導團、本市雙和區學生。</p>	<p>1.創新度：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戶外教育課程中，透過各分區教師經實地踏查並思考自身分區內相關人文史地，發展出課程教材，供本市教師參考。 2.難易度：性平輔導團對當地之歷史文化已進行了了解，再次透過與社會領域輔導團進行跨域的對話與合作，進而產出新的課程教材並再檢視已設計的課程執行效益。 3.重要性：本市學生除了了解淡水區文化歷史中所蘊含之女性意義，進而促進其思考自我價值。 4.影響範圍：本市教師與學生。</p>	<p>1.執行經費：計畫經費 8 萬 5,000 元。 2.辦理場次：預計於 112 年 12 月 8 日辦理 1 場次。 3.參與人數：本市國中小性平團團員、性平工作相關行政人員，各校國小校長。</p>

	<p>1.方案名稱：112 年臺灣國際女性影展巡迴在淡水</p> <p>2.性別目標：彰顯女性在淡水的特色與歷史價值。</p>	<p>1.計畫目標：形成淡水社區大學發展在地女性議題發展。</p> <p>2.辦理方式：</p> <p>(1) 預計 112 年辦理 7 次影展、座談。</p> <p>(2) 於 9 月至 11 月選片、規劃場次及安排來賓，於 11 月至 12 月進行活動宣傳、票務處理、場地規劃布置等，並在 12 月於校園、淡水社區(ex 無論如河書店與居家護理所、新興里辦公室及爬上坡書店)辦理女性影展。</p> <p>(3) 透過主持人及與談人對話，讓每一次不同主題的觀影與討論達到對於不同觀點的理解。</p> <p>3.參加對象：以淡水社區居民為對象，參與者亦有多元組成：退休軍人、家庭主婦、文史工作者、新住民、在地導覽員、自營工作者等。</p>	<p>1.創新度：首次將性別平等教育融入座談及影展中，激發不同思維對話，開啟尊重多元意識。</p> <p>2.難易度：引進外部資源：如與女性影像協會協作，其提供影片活動及議題講師資訊，以擴大活動的影響力，共同促進性別平權意識的推動。</p> <p>3.重要性：女性文化價值透過本活動被認識及認同，同時也豐富完整了淡水地區之歷史文化內涵。</p> <p>4.影響範圍：淡水區市民。</p>	<p>1.預算執行數：計畫經費 10 萬元。</p> <p>2.執行成效：尚未辦理。</p>
<p>社會局</p>	<p>1.方案名稱：112年中高齡婦女二度就業支持培訓計畫。</p> <p>2.性別目標：</p> <p>(1) 提供中高齡婦女二度就業意願及個人成長，提升自我價值，促進返回職場自信心。</p> <p>(2) 創造女性與在地資源之連結，提供就業支持服務，建立婦女社會支持系統。</p> <p>(3) 促進女性參與勞動市場。</p> <p>(4) 透過在地女性共創的過程，逐步型塑「淡水女路」，更展現古</p>	<p>1.計畫目標：</p> <p>(1) 透過在地女性共創的過程，逐步型塑「淡水女路」脈絡，更展現古今在地女性文化特色與社會影響力。</p> <p>(2) 提供具二度就業意願婦女個人成長，提升自我價值，促進返回職場自信心。</p> <p>(3) 創造女性與在地資源之連結，提供就業支持服務，建立婦女社會支持系統。</p> <p>2.辦理方式：5-6月將於淡水區公所辦理淡水女性導覽人員培訓課程，共計6次課程，並預計於6/21辦理成果發表。</p> <p>3.參加對象：</p> <p>(1)設籍或居住於淡水25~44歲的婦女。</p> <p>(2)因婚育、照顧幼童而離開職場者。</p>	<p>1.創新度：讓有二度就業需求的婦女們探索自我，並看見自己的優勢，參與女路導覽員培訓課程，集結在地正式及非正式資源，看見在地女性服務需求、女性議題及文化元素，發展具歷史人文之特色方案，並回應女性二度就業服務需求，拓展女性重返職場之機會，及發揮女性影響力。</p> <p>2.難易度：二度就業女性對於重返職場之自信心不足，以及社會對於婦女再就業之接納程度較低。</p> <p>3.重要性：透過培力女性，提升具二度就業意願女性之自信心及自我價值，並建立女性社會支持系統</p> <p>4.影響範圍：女路導覽培力預計培訓 20 名淡水在地女性，創造女性與在地資源之連結，並擴散培力量能，融入更多在地女性的故事，讓參訪淡水女路之參與者看見女性力量、女性文史之重要性。</p>	<p>1.辦理場次：</p> <p>(1)女性導覽人員培訓課程：已於6-7月辦理 10場次培訓課程(共30小時)。</p> <p>(2)成果發表會：於112年10月15日辦理。</p> <p>2.參與人數：</p> <p>(1)淡水女路培力計畫報名20人，完訓18人。(女100%)</p> <p>(2)女性導覽人員培訓課程計170人次參與。(女100%)</p> <p>3.執行經費：8萬8,000元(88%)。</p>



	<p>今在地女性文化特色與社會影響力。</p>			 
<p>新聞局</p>	<p>1. 方案名稱:多元管道宣導「淡水女路」 2. 性別目標:協助相關局處,透過多元管道宣導,宣傳淡水女路歷史與文化,讓民眾更能了解「淡水女路」的文化內涵、女性精神與淡水地區之發展。</p>	<p>1. 計畫目標:運用多元管道,協助相關局處擴散宣傳「淡水女路」相關活動,以吸引更多民眾關注、瞭解女性在淡水的特色與歷史價值。 2. 辦理方式: (1)本局適時透過新媒體,如「我的新北市」臉書及新北市政府 LINE 等,以原創貼文、創意漫畫或串聯宣導方式,行銷旨揭議題,擴大影響層面。 (2)輔以戶外媒體及平面文宣,如:捷運燈箱公益版面、有線電視月刊、公共平台(含本市13家有線電視公用頻道 CH3及72處等候電視)及 YouTube 頻道等多元管道,進行宣導。 (3)協助本府相關議題發布新聞稿,創造媒體露出與新聞議題的發酵與擴散。 3. 參加對象:運用「我的新北市」臉書約101萬粉絲數、「新北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約361萬好友數進行宣導。</p>	<p>1. 創新度:善用網路新興媒體之高人氣、即時性、互動性及多媒體性等特色,進而提升宣導內容與形式之創新度。 2. 難易度:對大多數民眾而言,對於淡水當地的認識多在觀光及旅遊層次,要推廣認識文化、藝術的淡水女路,需要更多的創意。 3. 重要性: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提高宣傳資訊及擴散訊息的效率及廣度。 4. 影響範圍:藉由多元管道宣導,多方觸及各族群、各層面之標的人口。</p>	<p>1. 參與人數:運用「我的新北市」臉書約 101 萬粉絲數(男女比 41/59)、「新北市政府 Line 官方帳號」約 361 萬好友數(男女比 33/67)進行宣導。 2. 執行經費:法定預算或相關預算下支用。 3. 執行成果:協助各局處政策及活動推廣,112 年 1-12 月執行情形如下: (1)4/30 運用臉書「我的新北市」刊登漫畫貼文,透過精心製作的 8 張漫畫組圖,描述「淡水女路」的在地故事,探索「淡水學堂」的由來,本次宣導曝光數達 4 萬 2,908 次。</p>

			 <p>(於「我的新北市」臉書發布淡水女學堂貼文)</p> <p>(2) 適時配合相關重要節慶、重要活動及政策，運用多元管道進行整合式宣導，藉此提高淡水地區的能見度，吸引更多市民造訪。執行情形如下：</p> <p>A. 結合本市有線電視業者，運用新聞節目報導女性參與淡水「扮百將」活動(6/26)，並協助發布新聞稿，展現傳統的民俗活動融入性平元素，更具性別友善性。本局協助媒體聯繫及發布「淡水女路3.0 成果展 重現台灣首位女醫故事」新聞稿，以上共獲聯合新聞網、中時電子報各大電子、平面媒體報導合計15則露出。</p>  <p>(媒體報導淡水百家將活動)</p> <p>B. 運用臉書協助各局處相關政策宣導，執行情形運用臉書貼文，刊登介紹「八里左岸</p>
--	--	--	--

				<p>漫步廣場」(4/21)、「青春山海線」(4/23)、「國際博物館-淡水古蹟博物館」(5/8)、「淡水水管公園」(5/11)、「淡水南瓜隧道」(5/18)、「淡水紅毛城」(6/24)、「淡水漁業季」(6/27)、「淡水藝術嘉年華」(10/12)、「滬水一方藝文空間」(11/30)、「淡水金色水岸公園光雕展」(12/20)。</p> <p>C. 運用我的新北市 YouTube 頻道，拍攝影片介紹「百年淡水古蹟」(5/24)、「滬尾漁港」(5/15)、「影視朝聖之旅 帶你解開淡水不能不說的秘密」(11/19)、「全台唯一跨河煙火」(12/27)。</p>
觀光旅遊局	<p>1. 方案名稱： 淡水親子知性之旅：文化資產與女子教育遊程推廣。淡水女路－在紅樓裡聽女聲。</p> <p>2. 性別目標： 讓民眾透過旅遊認識具性別意義之觀光景點，規劃出具女性故事意義的旅遊路線</p>	<p>1. 計畫目標：讓民眾透過旅遊認識具性別意義之觀光景點，規劃出具女性故事意義的旅遊路線。</p> <p>2. 辦理方式：規劃特色遊程，並結合社群媒體宣傳。</p> <p>3. 參加對象：一般民眾</p> <p>4. 辦理成果：於112年6月於新北市觀旅網露出特色圖文之行銷。假日與孩子一同遊淡水，到得忌利士洋行的淡水古蹟微型博物館，透過互動遊戲認識淡水的文化資產；實地造訪姑娘樓、牧師樓、馬偕紀念館等地，與孩子一同探討淡水開港對臺灣的影響；悠閒漫步滬尾藝文休閒園區、充滿童趣的淡海輕軌公共藝術，沉浸於新時代淡水的藝文氣息裡。</p> <p>姑娘樓及牧師樓位於真理大學內，姑娘樓是臺灣第一間女子學校－淡水女學堂校長曾作為寓所，是見證臺灣近代女子教育的重要史蹟，現為真理大學校長室；牧師樓則是吳威廉牧師的寓所，其琴樓曾作為電影《不能說的秘密》之場景而廣為人知。</p>	<p>1. 創新度：高，以旅遊角度切入，展現有別於文學或導覽活動不同的面向，提供淡水多元且具女性意義的特色風貌。</p> <p>2. 難易度：中等，淡水地區已是人文薈萃區域，結合女性的地方文史及故事，可發展更多面向的特色觀光。</p> <p>3. 重要性：高，並可運用特色行銷加值淡水地區女性價值及其影響。</p> <p>4. 影響範圍：中等，透過旅遊方式，串連在地文化、故事，進而傳播性平概念及議題。</p>	<p>1. 規劃2條特色遊程，至10已完成規劃如下2條淡水女路遊程。</p> <p>(1)「新北觀光旅遊網」以「淡水親子知性之旅：文化資產與女子教育」遊程推廣。</p> <p>(2)「新北觀光旅遊網」以「淡水女路－在紅樓裡聽女聲」遊程推廣。</p> <p>2. 執行經費：10,000元。</p> 
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	<p>一、透過經濟發展局提供當地商家統計資訊，淡水區公所、社會局與淡水當地民間團體共同探討女學堂周邊歷史、文化資料與商家資訊蒐集，偕同描繪「淡水女路」路線之樣貌，以供民眾踏查。(淡水區公所、社會局、經濟發展局)</p> <p>二、新北市婦女服務中心與淡水區公所及旅學堂合作辦理「女性導覽人員工作坊」，預計募集25-44歲有二度就業意願之婦女，並期望經該培訓後能成為未來導覽人員。(社會局、淡水區公所及旅學堂)</p> <p>三、本市國民教育輔導團實際進行淡水女路路線踏查，與本市婦女服務中心洽談導覽，傾聽淡水女性生命故事，規劃合宜的戶外教育課程路線與教材。(教育局、社會局)</p>			

檢討與
未來工
作建議
(包含
對本計
畫是否
有助於
對各局
處推動
計畫豐
富度與
完整度
進行評
估)

- 一、持續提升各個方案的性別濃度。
- 二、女性導覽人員培訓課程須持續提升課程的性別濃度，注意導覽內容的性別濃度。
- 三、目前參與活動人員仍偏向以女性居多，未來如何吸引男性一同參與活動，為未來活動規劃的努力方向。

附件 5-1

新北市政府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工作：人身安全與環境組

112 年「高齡暨性別友善道安認加之加強計畫」計畫書暨成果報告

第一部分：跨局處計畫書

壹、計畫依據：行政院性別平等重要議題-營造性別友善環境及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5-7提升公共環境之安全設計，包括各項基礎建設及大眾運輸工具等之便利性、友善性與安全性，並注意不同性別、年齡、身心障礙者及區域等需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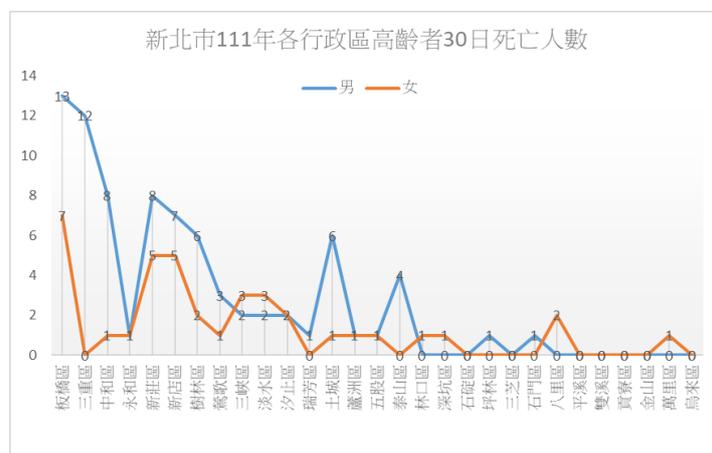
貳、問題說明/計畫緣起

一、查交通部道安資訊平台111年資料顯示，交通事故整體男性和女性涉入事故比例約為71.3%與28.7%，其中高齡者男性與女性涉入事故比例約為72.9%與27.1%，車種以機車、行人為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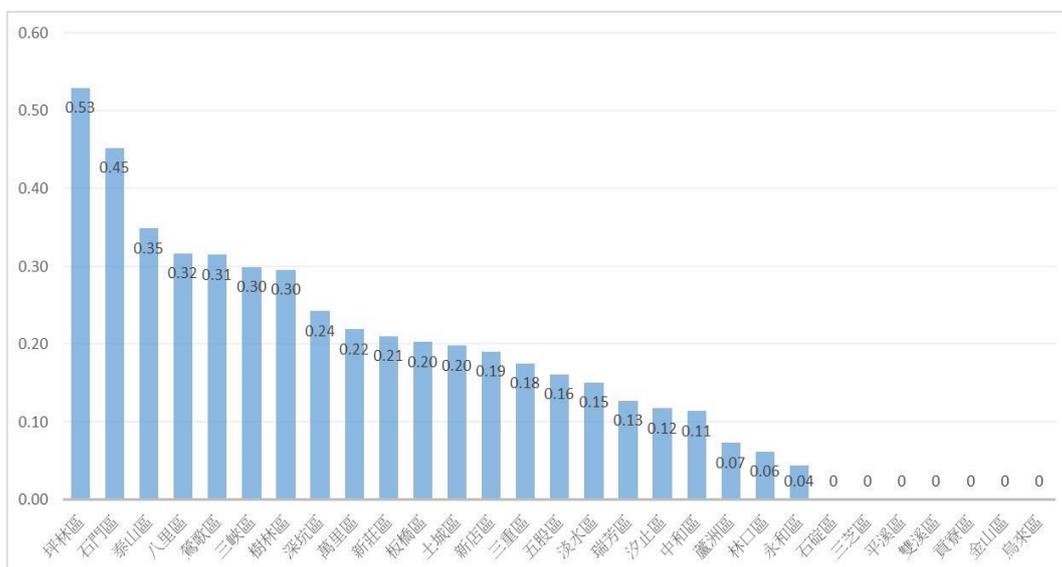
二、次查109年至111年交通事故資料，高齡者涉入交通事故共計1萬3,492人，高齡者男性與女性在車輛事故主要之肇事型態為車與車側撞（男女占比分別為27.7%與28%），肇事主要原因為未依規定讓車（男女占比分別為17%與18.7%）；另高齡者男性與女性在行人事故主要之肇事型態為行人穿越道路（男女占比分別為81%與83.9%），肇事主要原因為行人未依規定行走（男女占比分別為73.3%與72.2%）。

三、111年高齡者30日死亡分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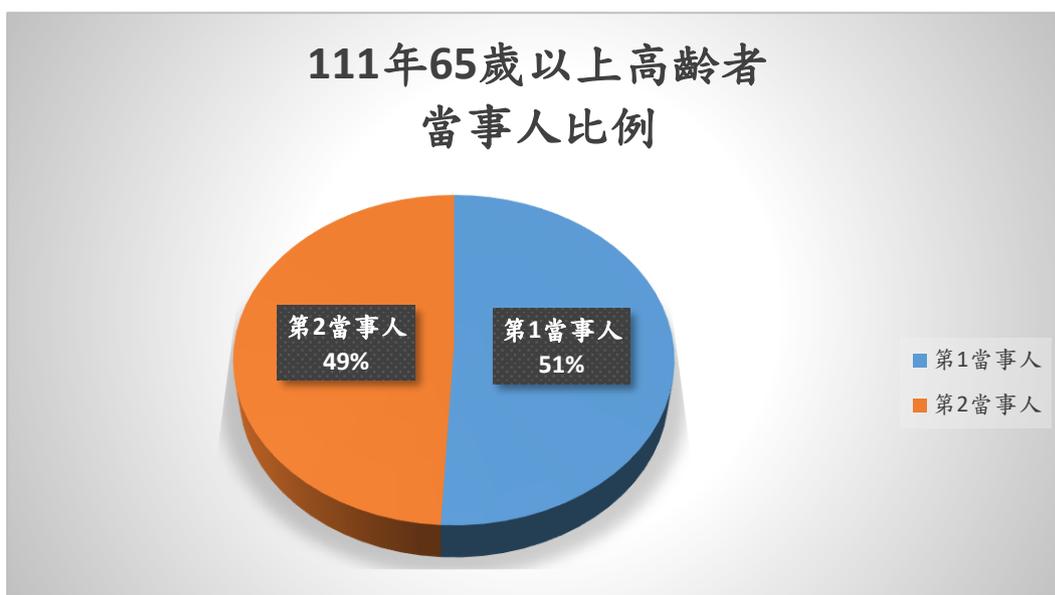
（一）本市111年高齡者30日死亡人數共計117人（男女占比分別為68%與32%），年齡以70-74歲為最多、65-69歲次之，肇事車種以普通重型機車最多、行人次多，肇事原因以未注意車前狀況最多、未依規定讓車及搶越行人穿越道次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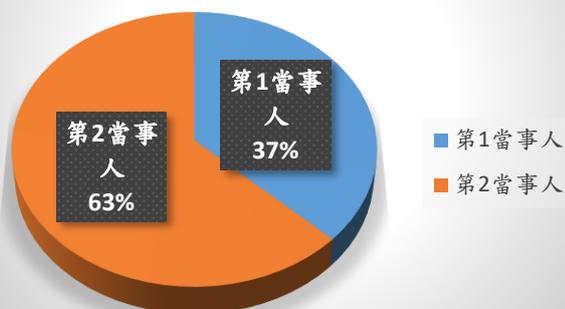
(二)111年高齡者30日死亡人數以板橋區為最多、新莊次之、新店及三重再次之；依本市111年高齡者每十萬 人的曝光量看死亡人數，本市高齡者平均死亡0.17人，其大於0.17人為高齡事故比較嚴重的行政區有坪林、石門、泰山、八里、鶯歌、三峽、樹林、深坑、萬里、新莊、板橋、土城、新店、三重等共計14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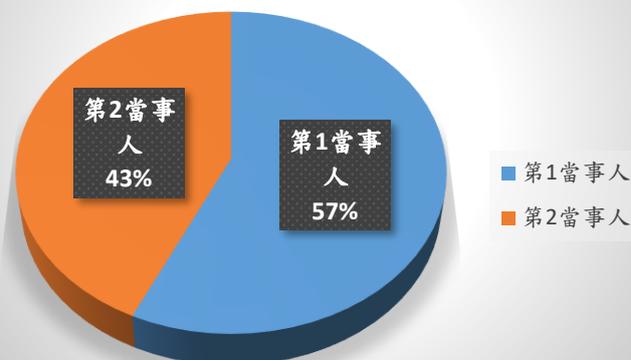
(三) 另高齡者第1當事人與第2當事人的比例為51%與49%並無顯著差異，但若以性別區分則顯示男性第1當事人比例較高，其中男性第1當事人比例為57%、第2當事人比例為43%，女性第1當事人比例為37%、第2當事人比例為63%，後續將再加強高齡者男性交通安全宣導。



111年65歲以上高齡者 女性當事人比例



111年65歲以上高齡者男 性當事人比例



四、綜上所述，高齡者肇事之事故比例、30日死亡比例、當事人比例，皆顯示男性高於女性，故須加強男性高齡者之宣導，為改變高齡者認知與行為，交通安全宣導主題針對高齡者常見的肇事原因如：未依規定讓車、行人未依規定行走、防禦觀念等內容宣導，藉由多元管道媒體的曝光率，將交通安全知識，期能深入融入民眾日常生活，並期許能強化高齡者對道路安全的認知以及降低發生交通事故的風險，保護高齡長輩的生命安全，增進高齡者的道路安全意識，並喚醒民眾對用路安全重視。

參、性別目標：分析本市高齡者發生交通事故的男女比例、肇事型態及類型，提供執行單位運用宣導管道之參考依據，並運用多元管道共同辦理交安宣導，以增進高齡者及其他用路人的正確道路安全意識觀念。

肆、主責機關：新北市政府交通局。

伍、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新聞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民政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陸、實施期程：112年1月1日-112年12月31日。

柒、執行策略：運用多元管道，增加交安宣導的曝光率。

捌、實施內容：將針對不同的交通安全宣導主題，並針對常見的肇事原因、防禦觀念等內容宣導，藉由多元管道媒體的曝光率，將交通安全知識，期能深入融入民眾日常生活，期許能強化高齡者對道路安全的認知以及降低發生交通事故的風險。

一、各局處工作內容

(一) 交通局

方案名稱：交通安全宣導團執行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依年度交通事故資料分析高齡者男性與女性肇事原因、肇事型態等，運用宣導講座並結合區公所辦理交通安全宣導，以增進高齡者及其他用路人的正確道路安全意識觀念。	整合交通安全講師資源，對本市年長者機構、公司及轄內機關學校等單位進行交安宣導。	1. 受益對象：全市市民 2. 預期成效：加強民眾交安教育，建立路權認知與防衛駕駛觀念，降低交通事故發生，預計辦理150場次宣導約1.5萬人。 3. 預估執行經費：40萬元

(二)新聞局

方案名稱：高齡者用路安全宣導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依據111年交通部道安資訊平台統計結果，高齡者交通事故整體男性和女性涉入事故以男性較高，車種以機車、行人為主，針對高齡者道路使用特性，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提升高齡者的道安認知，減少高齡者交通事故傷亡的性別落差，藉以確保高齡者用路安全，保障高齡者及其他用路人生命安全。	一、協助相關機關，適時透過新媒體，如「我的新北市」臉書及「新北市政府」LINE官方帳號等，以原創貼文或串聯宣導方式，行銷旨揭議題，擴大影響層面。 二、輔以戶外媒體及平面文宣，如：捷運燈箱公益版面、有線電視月刊、公共平台(含本市13家有線電視公用頻道CH3及69處等候電視)及「我的新北市」YOUTUBE頻道等多元管道，進行宣導。	1. 受益對象：運用「我的新北市」臉書粉絲團100萬粉絲數(男女比41/59)、「新北市政府」LINE官方帳號360萬(男女比33/67)好友數進行宣導。 2. 預期成效：提升高齡者用道認知，保障高齡者及其他用路人生命安全。 3. 執行經費：40萬(院頒經費)。

	<p>三、協助本府相關議題記者會媒體聯繫，發布新聞稿，創造媒體露出與新聞議題的發酵與擴散。</p> <p>四、協助於高齡長輩聚集場合，託播高齡者主題影片，例如松年大學、樂齡中心及長照機構等。</p>	
--	---	--

(三)警察局

<p>方案名稱：高齡者用路安全宣導</p>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針對高齡者道路使用特性，透過多元管道(實體宣導、網路)宣導，提升高齡者的道安觀念，藉以確保高齡者用路安全，保障高齡者及其他用路人生命安全。</p>	<p>1、協請本局轄內交通大隊、各分局運用臉書及官方網站等，推播交通部168路口網貼文或影片，擴大宣導層面。</p> <p>2、輔以實體宣導活動，如：各分局轄內老人供餐地點、活動中心、地方宮廟等高齡者常聚集之場所辦理宣導活動，以面對面的方式進行宣導。</p>	<p>1、受益對象：運用本局交通大隊、各分局臉書粉絲專頁及官方網站進行宣導。</p> <p>2、預期成效：提升高齡者道安觀念，保障高齡者及其他用路人生命安全。</p> <p>3、執行經費：9萬6千元(院頒經費)。</p>

(四)民政局

<p>方案名稱：友善性別交通無慮計畫</p>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p>協助高齡者提升道安認知之觀念宣導，提升里鄰</p>	<p>1、透過區公所對於服務高齡者的鄰里溫心天使提供高齡者</p>	<p>1、受益對象：參加對象為各區溫心天使及里鄰長。</p>

<p>對於高齡者道安認知的重視。</p>	<p>道安認知的教育訓練。</p> <p>2、透過區公所辦理新北市里鄰長行動服務執行專案研習，安排高齡者道安認知課程。</p> <p>3、透過區公所辦理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協助高齡者道安認知之觀念宣導。</p>	<p>2、預期成效：</p> <p>(1) 112年溫心天使教育訓練預計辦理29場，預計4,179人次參加。</p> <p>(2) 112年新北市里鄰長行動服務執行專案研習預計1,032名里長及2萬名鄰長參加。</p> <p>(3) 112年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預計辦理58場，計有2,064人次參加。</p> <p>3、預估執行經費：由各區公所編列經費執行。</p>
----------------------	---	---

(五)教育局

<p>方案名稱：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研習</p>		
<p>性別目標</p>	<p>規劃內容</p>	<p>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p>
<p>1、藉由中高齡者齊聚研討與互動機會，帶動交通安全議題之推展經驗交流與策略研討，啟發中高齡者重視交通安全。</p> <p>2、透過老人交通安全教育之宣講，強化中高齡者交通安全知識，提升中高齡者用路安全。</p>	<p>於本市31所樂齡學習中心辦理高齡者交通安全教育研習，提升高齡者用路安全。</p>	<p>1. 受益對象：樂齡學習中心學員。</p> <p>2. 預期成效：預計共465人參與；增強長者用路相關知能。</p> <p>3. 預估執行經費：預計6萬2,000元。</p>

(六)社會局

方案名稱：高齡者道安教育宣導方案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預期成效(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透過高齡者性別事故比例分析，運用高齡者各種宣導教育管道，加強高齡者道安之認知。	<p>以高齡者之事故性別比例、肇事事故原因以及使用運具三方面進行性別分析，運用「定點式」及「行動式」進行教育宣導工作，媒合本市路老師並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銀髮俱樂部、松年大學、老人會及民間團體等運用各管道辦理交通安全宣導。</p> <p>112年計畫與111年之差異： 112年度將就長者對道安知能、性別差異、學習規劃及回饋進行了解。</p>	<p>1.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本市高齡者，預計辦理150場次，受益人數預計為3,500人。</p> <p>2. 執行經費：預計7萬5,000元整。</p>

二、跨局處整合性合作與分工(請至少提列3-5點)

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	執行機關
分析提供本市高齡者發生交通事故的男女比例、類型等資料，供執行單位運用宣導管道時之參考依據。	警察局
拍攝高齡者道路安全教育短片，並另提供各執行單位宣導運用，以加強宣導高齡者用路安全認知。	新聞局
至銀髮俱樂部、松年大學等年長者較聚集的處所辦理交安宣導。	社會局、民政局、教育局
運用多元管道共同辦理宣導。	各執行機關

玖、預估經費：103萬3,000元。

壹拾、預期效益：提高道路交通安全宣導曝光率。

第二部分：跨局處計畫執行成果

檢附內容：

1. 請依據前述計畫內容實際執行結果修正計畫內容及最後執行結果（有評量者請提報評量結果）
2. 提出本跨局處議題檢討及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3. 檢附工作及會議照片。

跨局處議題：高齡暨性別友善道安認加之加強計畫

局處	方案名稱與性別目標	計畫內容	112 年執行成果	
			質性(創新度、難易度、重要性、影響範圍)	量化(場次、人數、執行經費)
交通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交通安全宣導團執行計畫。 2. 性別目標：依年度交通事故資料分析高齡者男性與女性肇事原因、肇事型態等，運用宣導講座並結合區公所辦理交通安全宣導，以增進高齡者及其他用路人的正確道路安全意識觀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合交通安全講師資源，對本市年長者機構、公司及轄內機關學校等單位進行交安宣導。 2. 補助村里長與路老師合作宣導高齡交通安全，提升高齡者用道認知，保障高齡者及其他用路人生命安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民眾交安教育，建立路權認知與防衛駕駛觀念，降低交通事故發生。 2. 透過區公所與里辦公處合作辦理宣講，將交通安全知識，融入民眾日常生活，並期許能強化高齡者對道路安全的認知以及降低發生交通事故的風險，保護高齡長輩的生命安全，增進高齡者的道路安全意識，並喚醒民眾對用路安全重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與人數：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交通安全宣導團 112 年共辦理 205 場次，宣導 35432 人，男性參與人數為 18715 人、女性為 16717 人。 (2)補助村里長與路老師合作宣導高齡交通安全 112 年共辦理 63 場次，共計 2,987 人參與。 2. 執行經費： <p>交通安全宣導團：48 萬 9 千元</p> <p>補助村里長與路老師合作宣導高齡交通安全：76 萬 7,909 元。</p>

<p>新聞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高齡者用路安全宣導。 2. 性別目標：依據111年交通部道安資訊平台統計結果，高齡者交通事故整體男性和女性涉入事故以男性較為高，車種以機車、行人為主，針對高齡者道路使用特性，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提升高齡者的道安認知，減少高齡者交通事故傷亡的性別落差，藉以確保高齡者用路安全，保障高齡者及其他用路人生命安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相關機關，適時透過新媒體，如「我的新北市」臉書及「新北市政府」LINE官方帳號及熱門 Podcast 節目等，以原創貼文或串聯宣導方式，行銷旨揭議題，擴大影響層面。 2. 輔以戶外媒體及平面文宣，如：捷運燈箱公益版面、公車車體廣告、有線電視月刊、公共平台(含本市13家有線電視公用頻道CH3及85處等候電視)及「我的新北市」YOUTUBE頻道等多元管道，進行宣導。 3. 與平面及網路媒體合作，刊登廣告進行宣導。 4. 協助本府相關議題記者會媒體聯繫，發布新聞稿，創造媒體露出與新聞議題的發酵與擴散。 5. 協助於高齡長輩聚會場所，放映高齡者主題影片，例如松年大學、樂齡中心及長照機構等。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善用網路新興媒體之高人氣、即時性、互動性及多媒體性等特色，進而提升宣導內容與形式之創新度。 2. 難易度：部分高齡者本身因身體機能緣故，行動上與反應上無法自如，加上用路觀念待加強，因此，針對高齡朋友的宣導必須兼顧其心理與生理特性，並運用其可接受的創意，才能提宣傳效果。 3. 重要性：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提高宣傳資訊及擴散訊息的效率及廣度。 4. 影響範圍：111年交通部道安資訊平台統計，高齡者交通事故整體男性和女性涉入事故以男性較為高，車種以機車、行人為主，針對易肇事的高齡長輩，透過多元管道宣導，降低事故發生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參與人數：運用「我的新北市」臉書約100萬粉絲數(男女比41/59)、「新北市政府Line官方帳號」約360萬好友數(男女比33/67)進行宣導。 2. 執行經費：40萬(院頒經費)。 3. 執行成果：協助各局處政策及活動推廣，112年1-12月執行情形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運用「我的新北市」臉書發布「友善環境在新北【7大推車步道樂遊遊♥】」貼文，觸及數達37萬9,731次，2,605個按讚數及836次分享(2/25)；發布「高齡者平安騎行幸福相伴」貼文(7/25)，觸及數達46萬7,803次，互動數達8,299次。 (2)協助相關局處聯繫媒體及發布新聞稿，擴大宣傳效果：「保護高齡者和學童交通安全 侯友宜：加強教育宣導和執法」(2/21)、「確保路廊順暢 侯友宜：道安教育從小扎根」(2/21)、「推動高齡道安教育及捷運周邊友善通行空間 侯友宜：全力打造人本通行環境」(3/28)，獲Yahoo、Newtalk及好視新聞等各大電子、平面媒體報導。 (3)以高齡者用路安全為題，製作7平面文宣，刊登13家有線電視月刊2月號、新北市藝遊10月號、臺灣時報113年農民曆、中國時報平面廣告(9/15)，85處等候電視(9月)、捷運燈箱3面(9月)，公車車側10面(9月)，並於本府多功能顯示幕播映，擴大宣導。 (4)以高齡者用路安全為題，與網路媒體ETtoday
------------	---	---	--	---

				<p>合作，刊登 banner 擴大宣導。</p>  <p>(5) 宣導成果照片：</p>																																									
<p>警察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高齡者用路安全宣導 2. 性別目標-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提升男性高齡者行車安全及女性高齡者行人道安觀念，藉以確保高齡者用路安全，保障高齡者及其他用路人生命安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局交通大隊、各分局運用臉書及官方網站等，推播交通部 168 路口網貼文或影片，擴大宣導層面。 2. 於轄內男性高齡者常聚集處(活動中心、公園、宮廟)及女性高齡者常聚集處(社區大學、菜市場)等場所針對不同性別高齡者需求辦理實體宣導活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針對男女高齡者肇事原因之差異性，系統性調整宣導內容。 2. 難易度：需密集宣達正確道安觀念，以矯正高齡者固化之用路舊觀念。 3. 重要性：加強高齡者交安教育，降低交通事故發生。 4. 影響範圍：本市多元性別高齡族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執行成果：為強化高齡者安全，112 年 1-12 月共辦理宣導活動 71 場次；利用各分局 FB 粉絲專頁及官方網站宣導達 2,145 次，提升宣導量能。 2. 執行經費：9 萬 6 千元(院頒經費，已執行 9 萬 6 千元，執行率 100%)。 3. 高齡長者 110 年至 112 年 12 月發生 A1、A2、A3 之人數。 <table border="1" data-bbox="1503 1082 2074 1417"> <thead> <tr> <th colspan="7">高齡長者(65歲以上)於110年-112年12月發生A1、A2、A3之人數</th> </tr> <tr> <th rowspan="2"></th> <th colspan="2">A1</th> <th colspan="2">A2</th> <th colspan="2">A3</th> </tr> <tr> <th>男</th> <th>女</th> <th>男</th> <th>女</th> <th>男</th> <th>女</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0年</td> <td>44</td> <td>16</td> <td>7,243</td> <td>3,706</td> <td>6,298</td> <td>938</td> </tr> <tr> <td>111年</td> <td>51</td> <td>27</td> <td>8,456</td> <td>4,565</td> <td>8,245</td> <td>1,316</td> </tr> <tr> <td>112年1-12月</td> <td>34</td> <td>15</td> <td>9,211</td> <td>5,163</td> <td>9,466</td> <td>1,684</td> </tr> </tbody> </table>	高齡長者(65歲以上)於110年-112年12月發生A1、A2、A3之人數								A1		A2		A3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10年	44	16	7,243	3,706	6,298	938	111年	51	27	8,456	4,565	8,245	1,316	112年1-12月	34	15	9,211	5,163	9,466	1,684
高齡長者(65歲以上)於110年-112年12月發生A1、A2、A3之人數																																													
	A1		A2		A3																																								
	男	女	男	女	男	女																																							
110年	44	16	7,243	3,706	6,298	938																																							
111年	51	27	8,456	4,565	8,245	1,316																																							
112年1-12月	34	15	9,211	5,163	9,466	1,684																																							

<p>民政局</p>	<p>1. 1. 方案名稱：友善性別交通無慮計畫 2. 2. 協助高齡者提升道安認知之觀念宣導，提升里鄰對於高齡者道安認知的重視。</p>	<p>1. 1. 透過區公所對於服務高齡者的鄰里溫心天使提供高齡者道安認知的教育訓練。 2. 2. 透過區公所辦理新北市里鄰長行動服務執行專案研習，安排高齡者道安認知課程。 3. 3. 透過區公所辦理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協助高齡者道安認知之觀念宣導。</p>	<p>1. 1. 創新度：協助高齡者提升道安認知之觀念宣導，讓里鄰長、溫心天使於第一線服務長者時，能善盡提醒的責任。 2. 2. 難易度：里鄰長及溫心天使具備對高齡者提升道安認知之敏感度。 3. 3. 重要性：協助高齡者提升道安認知之觀念宣導，提升里鄰對於高齡者道安認知的重視。 4. 4. 影響範圍：形成綿密安全服務網絡，透過溫心天使及里、鄰長，發揮在地就近服務精神，來達到提醒高齡者注意道安認知的目標。</p>	<p>1. 112 年執行成果： 根據本府警察局統計，高齡長者涉入交通事故比例男性 72.9%、女性 27.1%，顯示男性高於女性。爰本局 112 年針對男女性別比例，規劃辦理下列教育訓練研習： (1) 本市里長及里幹事，屬男性比例(75%)較多，本局藉由各區辦理里長里幹事聯繫會報時，共辦理 112 場次宣導活動，男性 1593 人(75%)、女性 531 人(25%)參與。 (2) 另針對女性部分，本市之鄰長(56%)及溫心天使數女性比例較高(68%)，本局藉由新北市鄰長行動服務執行專案研習及溫心天使教育訓練之場次，分別辦理 58 場及 29 場，共計 87 場次之宣導活動。有關參與人次部分，新北市鄰長行動服務執行專案研習：男性 8296 人(44%)、女性 10575 人(56%)；溫心天使教育訓練：男性 1487 人(32%)、女性 3127 人(68%)。 1. 2. 執行經費：由各區公所編列預算支應，執行率 100%。</p>
<p>教育局</p>	<p>1. 1. 方案名稱：高齡者道安教育宣導方案 2. 2. 性別目標：透過高齡者性別事故比例分析，運用高齡者各種</p>	<p>1. 1. 藉由中高齡者齊聚研討與互動機會，帶動交通安全議題之推展經驗交流與策略研討，啟發中高齡者重視交通安全。 2. 2. 透過老人交通安全教育之宣講，強化中高齡者交通</p>	<p>1. 1. 創新度：以往樂齡中心所開設之健康管理課程多屬跨年齡層的健康議題，較少聚焦於中高齡之婦女進行規劃。 2. 2. 難易度：樂齡學員年紀普遍年長，課程之進行須顧及長者需求及身心狀況。</p>	<p>2. 2. 辦理場次：46 場次。 3. 3. 參與人數：1,434 人(男性：250，女性：1,184)。 4. 4. 執行經費：約 1 萬 4,400 元。</p>

	<p>宣導教育管道，加強高齡者道安之認知。</p>	<p>安全知識，提升中高齡者用路安全。</p>	<p>3. 重要性:樂齡中心之學員均為 55 歲以上之中高齡民眾，在生理上有視覺與聽覺之退化或障礙、體位姿態與步態平衡控制之障礙恐會影響行車或行走之安全。</p> <p>4. 影響範圍:讓本市 55 歲以上之中高齡者對於用路風險及交通事故預防有其認知。</p>	
<p>社會局 (老福科)</p>	<p>1. 方案名稱:高齡者道安教育宣導方案</p> <p>2. 性別目標:透過高齡者性別事故比例分析，運用高齡者各種宣導教育管道，加強高齡者道安之認知。</p>	<p>1. 規劃內容</p> <p>(1) 以高齡者之事故性別比例、肇事事故原因以及使用運具三方面進行性別分析，運用「定點式」及「行動式」進行教育宣導工作，媒合本市路老師並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銀髮俱樂部、松年大學、老人會及民間團體等運用各管道辦理交通安全宣導。</p> <p>(2) 112 年計畫與 111 年之差異:112 年度將就長者對道安知能、性別差異、學習規劃及回饋進行了解。</p> <p>2. 受益對象、預期成效(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p> <p>(1)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本市高齡者，預計辦</p>	<p>1. 創新度:</p> <p>(1) 定點式及行動式併行:運用「定點式」及「行動式」進行道安教育宣導工作，「定點式」教育宣導為媒合本市路老師，以結合社區照顧關懷據點、銀髮俱樂部、松年大學、老人會及民間團體等運用各管道辦理交通安全宣導；「行動式」教育宣導為 3 台銀髮俱樂部專車進行巡迴宣導，深入本市各個長者聚集地及偏鄉地區，強化偏區宣導量能，提升教育宣導之涵蓋率。</p> <p>(2) 增加多元宣導人力:為增加各地區高齡者交通安全意識，培力各類型人力共同投入道安教育宣導工作，除運用路老師人力以外，110 年度首創結合社區動健康種子老師、據點幹部、講師及照服員以及社區志工等，共同投入道安宣導行列，提升本市宣導團質與量，擴大整體服務量能。</p> <p>(3) 多元教材再更新:依新北市交通事故</p>	<p>1. 場次:場次:截至 12 月底，已辦理 360 場次。</p> <p>2. 人數(性別統計):共 7,920 人次參加(男性 2,376 人次、女性 5,544 人次)。</p> <p>3. 經費:已執行 7 萬 5,000 元整(100%)</p>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中華培愛社區照顧關懷據點</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新店區北宜社區發展協會</p> </div> </div>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margin-top: 10px;">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板橋區香雅里銀髮俱樂部</p> </div>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p>老人會聯繫會報</p> </div> </div>

		<p>理 150 場次，受益人數預計為 3,500 人。</p> <p>(2) 執行經費：預計 7 萬 5,000 元整。</p>	<p>分析自製教案，運用大量圖片及影片，使高齡者易理解；另以多樣化宣導方式及體驗式課程等，使課程生動有趣。</p> <p>2. 難易度：受限於高齡者對於交通安全知識觀念不易改變，容易受以往經驗及習慣所影響。</p> <p>3. 重要性：讓高齡者以生活化方式進行道安教育宣導，讓高齡者更願意參與道安宣導課程，增強道安相關觀念，翻轉高齡者的道安觀念。</p> <p>4. 影響範圍：在全市 29 區教育宣導並增強高齡者道安意識，強化道安觀念與敏感度。</p>	 <p>更新教材-路老師帶唱交通安全宣導歌曲</p>  <p>更新桌遊教案-辦理特派員培訓</p>
<p>重要整合 協商與共 同處理議 題</p>	<p>分析提供本市高齡者發生交通事故的男女比例、肇事型態及類型，提供執行單位運用宣導管道之參考依據，並運用多元管道共同辦理交安宣導，以增進高齡者及其他用路人的正確道路安全意識觀念。</p>			
<p>檢討與未 來工作建 議(包含對 本計畫是 否有助於 對各局處 對動計畫 豐富度與 完整度進 行評估)</p>	<p>建議未來可依照此次所分析之高齡者發生交通事故的男女比例、肇事型態及類型，針對不同性別、族群規劃具適當差異性之活動策略及活動宣導模式，並且得於不同活動舉辦時更加落實性別統計，以助將來各單位於運用多元管道宣導時，能更增進高齡者及其他用路人的正確道路安全意識及防禦駕駛觀念。</p>			

新北市政府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工作：人身安全與環境組

112 年「推動防治數位性別暴力案件及被害協助」

計畫書暨成果報告

第一部分：跨局處計畫書

壹、計畫依據：

- 一、 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以下簡稱 CEDAW）第 19、35 號一般性建議。
- 二、 《CEDAW》中華民國第 4 次國家報告第 2 條-性別暴力防治
- 三、 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人身安全與環境

貳、問題說明/計畫緣起：

一、「數位性別暴力」定義：

- (一)聯合國人權理事會於 2018 年提出研究報告，報告中對「數位性暴力」提出概念性定義：「部分或全部透過資通訊技術(如手機、網路、社群媒體、或電子郵件)所實施、輔助或加劇的，對婦女實施的任何性別暴力行為，且係針對婦女的性別而實施，或對婦女構成嚴重影響。」
- (二)我國行政院參酌 CEDAW 一般性建議第 19 號第 6 段意旨，於 110 年 2 月公布「數位/網路性別暴力」之定義、類型及其內容說明，其中定義為：「透過網路或數位方式，基於性別之暴力行為。即針對性別而施加他人之暴力或不成比例地影響他人，包括身體、心理或性之傷害、痛苦、施加威脅、壓制和剝奪其他行動自由等。」
- (三)性別平等六大重要議題(院層級議題)：
 - 1、促進公私部門決策參與之性別平等。
 - 2、提升女性經濟力。
 - 3、消除性別刻板印象、偏見與歧視。
 - 4、防治數位性暴力。
 - 5、促進健康及照顧工作之性別平等。
 - 6、打造具性別觀點的環境空間及科技創新。

- ##### 二、本市「數位性別暴力」案件現況：根據警察局統計數位性暴力，期間自 112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受理數位性暴力案件計 842 案，成人計 562 案、兒少計 280 案；男性被害人 348 名(占 41%)、女性被害人 494 名(占 59%)；18 歲以下被害人 268 名(占 32%)，男性被害人 82 名(占 31%)、女性被害人 186 名(占 69%)；犯罪樣態以

網路假交友視訊裸聊遭截圖恐嚇取財、男女情感糾葛違反意願散布性私密影像為大宗。

三、「數位性暴力」現行法制：

- (一)《中華民國刑法》增訂第 28 章之 1「妨害性隱私及不實性影像罪章」，處罰不法攝錄、散布性影像、製作或散布不實性影像之犯行。
- (二)《性侵害犯罪防治法》增修網際網路業者得知有性侵害犯罪嫌疑情事，應先行限制瀏覽或移除，並保留資料之義務；犯刑法第 319 條之 2 第 1 項之罪經判決有罪確定者及緩起訴處分確定者，可評估施以身心治療、輔導或教育，並定期登記、報到及不定期查訪。
- (三)《兒童及少年性剝削防制條例》針對使兒少被拍攝、製造、散布性影像提高刑責；無正當理由持有兒少性影像者由行政罰修正為刑罰，並將境外犯散布兒少性影像罪納入處罰，亦增訂網際網路業者知有犯罪嫌疑情事，應先行限制瀏覽或移除，並保留資料之義務，以及被害人得於偵審中請求重製扣案的被害人性影像，俾以協助移除影像。
- (四)《犯罪被害人權益保障法》新增犯罪被害人保護命令，檢察官或法官如認為性影像犯嫌無羈押必要，可命其遵守命令，包括禁止傳遞或下架被害人影像等，上揭四法業於 112 年 2 月分別公布施行。

參、性別目標：

一、配合防制散布性隱私影像之法令，結合市政府相關局處力量，重視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強化警政、教育、社政、衛政、勞政、新聞等資源，加強宣導、偵查、處遇工作，以預防犯罪發生，保護成年及未成年受害者並給予關懷協助。

二、運用三級犯罪預防概念：

- (五)初級預防：在犯罪/被害尚未發生的階段，透過社會、教育、法律等宣導途徑，加強民眾自我保護意識，減少犯罪被害之情形，強化員警數位性暴力案件認知及是類案件犯罪偵查技巧。
- (六)次級預防：加強網路巡邏各大社群網路平台；就已發生刑事案件，找出潛在危險因子，如潛在犯罪人、被害人、犯罪手法等，採取相關的預防措施，以遏止犯罪之發生。
- (七)三級預防：犯罪發生後，對於被害人採取緊急救援或保護等措施、協助被害人移除性私密影像、積極追查犯嫌到案接受司法制裁、偵辦進度查詢及關心慰問；協助通報社政、勞政、教育、衛政單位提供相關服務、處遇治療及轉介法律扶助諮詢等服務。

肆、主責機關：新北市政府警察局

伍、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新聞局、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陸、實施期程：112 年 1 月 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

柒、執行策略：

一、初級預防：

(一)具體做法：

1、警察局：

- (1)深入本市各級學校及社區，利用各種集會辦理專題演講或犯罪預防宣導活動，針對易受害族群(25 歲以下女性)加強宣導防範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針對男性著重宣導涉及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之相關法律責任，建立民眾「注重身體自主權」之防衛觀念，宣導相關法令罪刑，事前教育預防並嚇阻不法。
- (2)透過熱門網路社群媒體 FACEBOOK、INSTAGRAM、YOUTUBE 發布宣導貼文、影片防範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擴大宣傳效果。
- (3)辦理員警教育訓練，邀請民間團體或學者專家講授有關數位性暴力議題及網路犯罪偵防，強化員警受(處)理數位性暴力案件專業知能、網路犯罪偵查、鑑識蒐證技巧及協助被害人移除下架性私密影像。

2、教育局：

- (1)深入本市各級學校及社區，辦理專題演講或犯罪預防宣導活動，建立家長、學生對數位性別暴力之概念，以及其預防及處遇，促進家長與學校得以攜手共同避免數位形式的不雅照散播的事件發生。
- (2)辦理性別平等親職講座，以「防治數位性別暴力」為主題，使家長及學生能了解性別議題的內涵，提升性別平等意識，並透過親子從生活/校園中的性別議題，體驗性別文化並能合宜對待。
- (3)增強家長及兒少正確及安全使用網路之敏感度及親職功能，邀請本市家長、各校之家長會、具影響力之家長團體等，為「防制兒少性剝削」發聲，誓師捍衛兒少權益及網路使用安全。
- (4)各級學校持續辦理兒少性剝削、數位性暴力之宣導與宣講，並持續提供「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專業人員訓練」等專業知能訓練，提供本市各級學校現場實務工作者更多性剝削防治之訓練與防治策略。

3、勞工局：

- (1)校園巡迴演出、設攤活動等方式，向本市轄內高中職以上學生及一般大眾宣導求職就業隱私注意事項，其中包含求職時可能遭遇之數位性別暴力情境。
- (2)強化責任通報並宣導職場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如公務通訊群組性騷擾、主從關係數位性別暴力等，降低工作場域被害可能。

4、新聞局：

- (1)透過社群媒體宣導防範數位性別暴力犯罪行為，擴大宣傳效果，輔以戶外媒體及平面文宣，如：有線電視月刊、公共平台、YOUTUBE 頻道等多元管道，進行宣導。
- (2)協助市政府相關議題記者會媒體聯繫，發布新聞稿，創造媒體露出與新聞議題的發酵與擴散。

5、社會局：

- (1)結合民間社團進入校園，以短劇演繹數位暴力發生樣態及求助補救(iWIN)方式，針對強化數位性別暴力防制與補救措施，提升學童對於數位性別暴力認知。
- (2)運用各種素材進行性別暴力宣導(含數位性別暴力)、性剝削防制(含網路性剝削)等宣導活動。
- (3)結合民間社團，製作案例及宣導影音媒材，進行校園巡迴宣導，以增進學生對網路使用安全及網傳私密照的警覺性及因應策略，並強化校園對於學生遭受數位性別暴力防制與處理機制。

(二)預期成效：

- 1、提升民眾對於數位性別暴力的認知，強化民眾「保護自我身體隱私、拒絕拍攝私密影片」觀念，強化自我防衛意識。
- 2、加強受(處)理人員專業知能，以提高案件偵處能力及處遇敏感度。
- 3、強化責任通報，降低損害程度。

(三)辦理情形：相關性別統計數據及策進作為或成效評估。

二、次級預防：

(一)具體做法：

- 1、針對社群媒體、色情網站等加強網路巡查，發現散布性隱私影像、圖片之犯罪行為加強蒐證、偵辦。
- 2、針對行政院定義「數位性暴力」10類犯罪類型加以統計，從中研析加害人及被害人之性別、年齡分布、動機等性質，採取相關因應預防措施，以有效遏止犯罪發生，並可作為犯罪預防宣導之依據。

(二)預期成效：

- 1、即時打擊數位性別暴力案件，使犯罪者接受司法制裁，落實社會公平正義，並使有心從事數位性別暴力行為之潛在犯罪者產生嚇阻效果。
- 2、減少性隱私影像、圖片持續透過網路傳播，降低被害人所受傷害。

三、三級預防：

(一)具體做法：

1、社會局：

- (1)運用中央與地方合作之創傷知情計畫，以及心理復原資源之盤點，讓防治網路人員能透過創傷知情資源之運用，協助特殊安置兒少個案之處遇。
- (2)提供被害人保護扶助、身心治療、心理諮商等多元協助管道。
- (3)促使加害人至適當執行機構接受認知教育及治療輔導。

2、警察局：

- (1)數位性暴力案件偵審中，採取必要保護被害人之適當措施，依被害人需求選擇性別員警、使用身分代號以及於安全隱密處所進行詢問，並協助通報相關社政、勞政、教育單位，依多元性別需求提供個案處遇服務，降低身心傷害及轉介法律扶助諮詢等服務，加害人部分依個案狀況通報轉介衛政單位提供後續處遇治療。
- (2)數位性暴力案件被害人可隨時至內政部警政署輸入警察機關所開立受理報

案證明單案號，線上查詢案件偵辦進度，並由偵辦單位視情況以電話、書函、簡訊等適當方式予以慰問關心。

- (3)協助被害人(含未成年及成年)於衛生福利部「性影像處理中心」、「STOP NCII」(未經同意散布私密影像)申訴，通知網路平台業者下架性私密影像，避免資料持續遭瀏覽或外流，造成危害擴大。

3、衛生局：

- (1)本方案因應本計畫第三級預防作為，結合後端處遇之機制，運用地方與醫院方合作之教育訓練計畫，辦理醫事人員教育訓練，使醫事人員於被害人於驗傷採證部分，能給予保護、關懷服務等服務。
- (2)透過相關領域專家、講師之課程指導，提升醫事人員對於受創傷個案了解，並為一線工作人員充能，使其服務過程應注意維護個案隱私及安全，提供安全及合適之就醫環境，提升專業敏感度。

(二)預期成效：

- 1、協助被害人減緩心理壓力、走出傷痛，發揮保護功效。
- 2、提供被害人專業諮商。
- 3、實施加害人強制治療等處遇監督作為，避免再犯。

捌、實施內容：

一、各局處工作內容

(一)警察局

方案名稱：數位性暴力案件防治及被害人協助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加強宣導、偵查、處遇工作，以預防犯罪發生，保護成年及未成年被害人並給予關懷協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深入本市各級學校及社區，利用各種集會辦理專題演講或犯罪預防宣導活動，針對統計易受害族群(25歲以下女性)加強宣導防範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針對男性著重宣導涉及行使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之相關法律責任，建立民眾「注重身體自主權」之防衛觀念，宣導相關法令罪刑，事前教育預防並嚇阻不法。 2. 透過熱門網路社群媒體FACEBOOK、INSTAGRAM、YOUTUBE發布宣導貼文、影片防範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擴大宣傳效果。 3. 辦理員警教育訓練，邀請民間團體或學者專家講授有關數位性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益對象：本市市民。 2. 預期成效：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辦理數位性暴力教育訓練(含認識數位性暴力及協助移除、下架性私密影像等)預計20場次、預計參加人數600人。 (2)強化民眾對於數位性暴力案件認知及自我保護能力宣導活動實體宣導預計60場次、網路宣導預計80次，預計宣導人次達50,000人。 (3)員警受(處)理有關「惡意或未經同意散布與性/性別有關個人私密資料」類型之數位性暴力犯罪，協助被害人性私密影像移

	<p>暴力議題及網路犯罪偵防，強化員警受(處)理數位性暴力案件專業知能、網路犯罪偵查、鑑識搜證技巧及協助被害人移除下架性私密影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4. 針對社群媒體、色情網站等加強網路巡查，如發現散布性隱私影像、圖片之犯罪行為立即蒐證、偵辦。 5. 針對行政院定義「數位性暴力」10類犯罪類型加以統計，從中研析加害人及被害人之性別、年齡分布、動機等性質，採取相關因應預防措施，以有效遏止犯罪發生，並可作為犯罪預防宣導之依據。 6. 數位性暴力案件偵審中，採取必要保護被害人之適當措施，依被害人需求選擇性別員警、使用身分代號以及於安全隱密處所進行詢問，並協助通報相關社政、勞政、教育單位依多元性別需求提供個案處遇服務降低身心傷害及轉介法律扶助諮詢等服務，加害人部分依個案狀況通報轉介衛政單位提供後續處遇治療。 7. 數位性暴力案件被害人可隨時至內政部警政署輸入警察機關所開立受理報案證明單案號，線上查詢案件偵辦進度，並由偵辦單位視情況以電話、書函、簡訊等適當方式予以慰問關心。 8. 協助被害人(含未成年及成年)於衛生福利部「性影像處理中心」、「STOP NCII」(未經同意散布私密影像)計畫，通知網路平台業者下架性私密影像，避免資料持續遭瀏覽或外流，造成危害擴大。 	<p>除、下架的比例預計達90%。</p> <p>3. 預估執行經費：50萬元。</p>
--	--	--

(二) 教育局

方案名稱：防治數位性別暴力親職講座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認識、預防與正確面對數位性暴力事件	<p>辦理性別平等親職講座，以「防治數位性暴力」為主題，使家長及學生能了解性別議題的內涵，提升性別平等意識，並透過親子從生活/校園中的性別議題，體驗性別文化並能合宜對待。</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增強家長及兒少正確及安全使用網路之敏感度及親職功能，邀請本市家長、各校之家長會、具影響力之家長團體等，為「防制兒少性剝削」發聲，誓師捍衛兒少權益及網路使用安全。 2. 發現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個案，通報有關單位查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益對象：本市學生家長與教師 2. 預期成效：辦理3場，計約180人參加。 3. 預估執行經費：3萬。
方案名稱：學校強化對學生數位性暴力防治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認識、預防與正確面對性別暴力事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深入本市各級學校及社區，辦理專題演講或犯罪預防宣導活動，建立家長、學生對數位性暴力之概念，以及其預防及處遇，促進家長與學校得以攜手共同避免數位形式的不雅照散播的事件發生。 2. 增強家長及兒少正確及安全使用網路之敏感度及親職功能，邀請本市家長、各校之家長會、具影響力之家長團體等，為「防制兒少性剝削」發聲，誓師捍衛兒少權益及網路使用安全。 3. 發現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個案，通報有關單位查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益對象：本市各級學校學生、學生家長及鄰近社區居民。 2. 預期成效：加強學生、家長及教師等三方對是類事件之知能以及事發後的危機處理能力；增強家長及兒少正確及安全使用網路之敏感度及親職功能，並增強家長及兒少對於數位性暴力現象之覺察敏銳度以及因應知能。目前預計辦理學校宣導及社區宣導約15場次；預計參加人數500人以上。 3. 預估執行經費：估計40-50萬左右。
方案名稱：情感教育專業培訓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預期成效（含場次

		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認識、預防與正確面對性別暴力事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深化輔導老師對於親密關係暴力的理解與辨識,提昇其對校園學生親密關係暴力事件之評估與處遇流程的專業知能。 2. 以暴力與創傷知情為導向,建構積極回應的防治網絡服務模式,預防與處理性別暴力案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益對象:本市輔導教師 2. 預期成效:辦理1場,計150人參加。 3. 預估執行經費:1萬4,700元整。

(三)衛生局

方案名稱:被害人案件處理及案例分享之教育訓練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以暴力與創傷知情為導向,建構醫事人員服務模式,處理性別暴力案件被害人之驗傷採證工作流程,並於服務過程中能保護被害人,及提供專業醫事角色及職責給予被害人關懷服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方案因應本計畫第三級預防作為,結合後端處遇之機制,運用地方與醫院方合作之教育訓練計畫,辦理醫事人員教育訓練,使醫事人員於被害人於驗傷採證部分,能給予保護、關懷服務等服務。 2. 上開教育訓練計畫將包含被害人案件處理及案例分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透過相關領域專家、講師之課程指導,提升醫事人員對於受創傷個案了解、提供專業醫事角色及職責,充分尊重被害人意願。 (2) 為一線工作人員充能,使其服務過程應注意維護個案隱私及安全,提供安全及合適之就醫環境,採取必要保護被害人之適當措施、注意身心狀態及被害情況,提升專業敏感度。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益對象:被害人。 2. 參與對象:本市12家責任醫院一線醫事人員及醫務社工。 3. 預期成效:預計辦理12場次,預計參加人數700人次。 4. 112年預算:12萬元。

(四)勞工局

方案名稱:求職防騙暨就業隱私宣導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積極宣導性別平等觀念,培養數位性暴力預防意識。	透過校園巡迴演出、設攤活動等方式,向本市境內高中職以上學生及一般大眾宣導求職防騙暨就業隱私注意事項,其中包含求職時可能遭遇之數位性暴力情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受益對象:本市境內高中職以上學生及一般大眾。 2. 預期成效:預計辦理校園巡迴28場次及設攤10場次,參與人數約8,000人。 3. 預估執行經費:新臺幣140

		萬8,580元。
名稱：職場平權法令宣導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預估執行經費、預期成效
積極宣導性別平等工作權益相關規定，提倡性別平等觀念	透過本局所舉辦之職場平權相關法令研習活動，加強宣導性別、性傾向歧視禁止、防治性騷擾相關規定、預防數位性暴力及其他措施，以利雇主、企業人資與勞工瞭解相關規範內涵，維護勞工性別平等工作權益。	1. 受益對象：本市境內事業單位及勞工。 2. 預期成效：預計辦理55場次(工作平等宣導團50場次；職場平權法令研習會5場次)，參與人數約1,450人。 3. 預估執行經費：新臺幣25萬元。

(五)新聞局

方案名稱：數位性別暴力宣導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提升民眾對於數位性暴力的認知，保障自身安全。	1. 協助相關機關，適時透過新媒體，如「我的新北市」臉書及「新北市政府」LINE官方帳號等，以原創貼文或串聯宣導方式，行銷旨揭議題，擴大影響層面。 2. 輔以戶外媒體及平面文宣，如：捷運燈箱公益版面、有線電視月刊、公共平台(含本市13家有線電視公用頻道CH3及69處等候電視)及「我的新北市」YOUTUBE頻道等多元管道，進行宣導。 3. 協助本府相關議題記者會媒體聯繫，發布新聞稿，創造媒體露出與新聞議題的發酵與擴散。	1. 受益對象：運用捷運公益廣告，於新埔、三重、新店及南勢角站(每日進出人數約60,000人)刊登主題文宣，進行宣導。 2. 預期成效：提升民眾對於數位性暴力的認知，保護自身安全。 3. 執行經費：法定預算或相關預算下支用。

(六)社會局(家防中心)

方案名稱：數位性別暴力防治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一、強化數位性暴力防制與補救措施，製作案例及宣	本計畫預計透過三級預防作為，進行數位性暴力防治。	一、受益對象： (一)一級預防：民眾、社區、醫院、學校、各區公所、民間社福機構團體等進

<p>導媒材，提升民眾對於數位性暴力認知。</p> <p>二、以暴力與創傷知情為導向，建構積極回應的防治網絡服務模式，預防與處理性別暴力案件，並建立工作成效評估系統，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益。</p> <p>三、擴充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加害人／相對人處遇服務資源，推動多元處遇服務模式，並且提供可近性需求服務。</p>	<p>(一)一級預防：透過校園、社區、網絡宣導，提升教師、學生、民眾及網絡人員對數位性暴力認知。</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民間社團進入校園，以短劇演繹數位暴力發生樣態及求助補救(iWIN)方式，針對強化數位性暴力防制與補救措施，提升學童對於數位性暴力認知。 2. 運用各種素材進行性別暴力宣導(含數位性暴力)、性剝削防制(含網路性剝削)等宣導活動。 3. 結合民間社團，製作案例及宣導影音媒材，進行校園巡迴宣導，以增進學生對網路使用安全及網傳私密照的警覺性及因應策略，並強化校園對於學生遭受數位性暴力防制與處理機制。 <p>(二)二級預防：運用中央與地方合作之創傷知情計畫，以及心理復原資源之盤點，讓防治網絡人員能透過創傷知情資源之運用，協助特殊安置兒少個案之處遇。</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發現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個案，通報有關單位查處。 2. 運用中央與地方合作之創傷知情計畫，以及心理復原資源之盤點，讓防治網絡人員能透過創傷知情資源之運用，協助特殊安置兒少個案之處遇。 3. 辦理防治網絡人員(社政、警政、教育、衛政、民間單位)創傷知情教育訓練，讓防治網絡人員對於受創傷個案之瞭解，以維護個案權益與提升專業服務品質。 4. 提供被害人保護扶助、身心治療、心理諮商等多元協助管道，協助被害人進行後續身心復原。 <p>(三)三級預防：本市針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之特殊個案，提供個別化社區處遇，並且結合衛生政單位，協助拓展本市社區處遇處所，以增加資源可近性。</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為提升加害人接受處遇治療意願，積極拓展處遇課程場域，另於上班時間、非上班時間增加團體時段課程。 	<p>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相關教育宣導與網絡人員教育訓練。</p> <p>(二)二級預防：防治網絡人員(社政、警政、教育、衛政、民間單位)</p> <p>(三)三級預防：依法安排經法院核發保護令命完成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計畫之加害人，及經法院判決確定之性侵害加害人至適當執行機構接受認知教育及治療輔導</p> <p>二、參與/受益人數：</p> <p>(一)一級預防：透過宣導活動，預計15萬人次參與。</p> <p>(二)二級預防： 透過專業工作坊執行，提升同仁協助處理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創傷被害人之敏感度及理解，預計50人次參與。 辦理2場防治網絡人員教育訓練預計100人次受益。</p> <p>(三)三級預防：</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家暴加害人處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個別治療約180案次。 (2)團體輔導家暴加害人處遇評估預計辦理34場次。 (3)團體處遇預計辦理40團。 2. 性侵害加害人處遇：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治療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身心治療或輔導團體總計69團。 (2)性侵害加害人處遇個別評估預計辦理140場次。 3. 112年預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一級預防：367萬元整(含公彩)。 (2)二級預防：100萬元整。 (3)三級預防：2,736萬3,120元整。
--	---	---

	2. 依據不同樣態加害人新增團體類型，並針對加害人特殊狀況安排個別治療。	
--	--------------------------------------	--

二、跨局處整合性合作與分工：

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	執行機關
數位性別暴力宣導	新聞局、教育局、社會局、家防中心、勞工局、衛生局、警察局
因應數位性暴力犯罪特殊性，應建立安心、友善的求助管道，提升潛在受害者的求助意願，並將其整併在相關保護性服務系統中。	社會局、家防中心、衛生局
強化加害人社區監督相關流程之銜接作業，並配合衛政機關再犯危險評估等級調整查訪密度，以預防再犯。	家防中心、衛生局、警察局

玖、預估經費：依各局處實施計畫編列經費。

第二部分：跨局處計畫執行成果

檢附內容：

1. 請依據前述計畫內容實際執行結果修正計畫內容及最後執行結果（有評量者請提報評量結果）
2. 提出本跨局處議題檢討及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3. 檢附工作及會議照片。

跨局處議題：推動防治數位性別暴力案件及被害協助

局處	方案名稱與性別目標	計畫內容	112 年執行成果	
			質性(創新度、難易度、重要性、影響範圍)	量化(場次、人數、執行經費)
警察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數位性暴力案宣導偵處規劃案。 2. 性別目標：加強宣導、偵查、處遇工作，以預防犯罪發生，保護成年及未成年被害人並給予關懷協助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深入本市各級學校及社區，利用各種集會辦理專題演講或犯罪預防宣導活動，針對易受害族群(25 歲以下女性)加強宣導防範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針對男性著重宣導涉及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之相關法律責任，建立民眾「注重身體自主權」之防衛觀念，宣導相關法令罪刑，事前教育預防並嚇阻不法。 2. 透過熱門網路社群媒體 FACEBOOK、INSTAGRAM、YOUTUBE 發布宣導貼文、影片防範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擴大宣傳效果。 3. 辦理員警教育訓練，邀請民間團體或學者專家講授有關數位性暴力議題及網路犯罪偵防，強化員警受(處)理數位性暴力案件專業知能、網路犯罪偵查、鑑識搜證技巧及協助被害人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難易度與重要性：預防數位性暴力犯罪發生，強化民眾自我防護意識，保護成年及未成年被害人並給予關懷協助。 2. 影響範圍：本市居民、成年、未成年被害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針對統計易受害族群(25 歲以下女性)加強宣導防範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包含兒少性剝削)，針對男性著重宣導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之相關法律責任。112 年至本市國中小、車站、商場、公園等舉辦「警察姐姐說故事」活動及設攤宣導有關「注重身體自主權、防制性私密影像外流」之防衛觀念活動共 297 場，1 萬, 703 人次參加(如附件 1)。 2. 透過熱門網路社群媒體 FACEBOOK、INSTAGRAM、YOUTUBE 發布宣導貼文、影片防範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包含兒少性剝削)，擴大宣傳效果。112 年以標題「認識數位網路犯罪型態、防範兒少性剝削」於本局官方網路社群媒體宣導數位性暴力觀念共 28 則貼文，總點閱人數達 15 萬 3, 300 人次(如附件 2)。 3. 利用各種集會辦理專題演講，辦理犯罪預防宣導活動，期透過員警與易受害族群互動中，加強宣導防範數位性暴力犯罪行為計 12 場次，2, 106 人次參加(如附件 3)。 4. 112 年舉辦員警專責受(處)理數位性暴力案件教育訓練 14 場共 1, 152 人(男 755、女 397)參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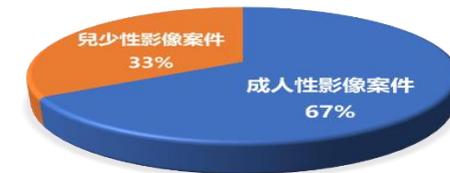
除下架性私密影像。

4. 針對「數位性暴力」加以統計，從中研析加害人及被害人之性別、年齡分布、動機等性質，採取相關因應預防措施，以有效遏止犯罪發生，並可作為犯罪預防宣導之依據。
5. 針對社群媒體、色情網站等加強網路巡查，如發現散布性隱私影像、圖片之犯罪行為立即蒐證、偵辦。
6. 六、數位性暴力案件偵審中，採取必要保護被害人之適當措施，依被害人需求可擇同性別員警於安全隱密處所進行詢問，並協助通報相關社政、勞政、教育單位依多元性別需求提供個案處遇服務降低身心傷害及轉介法律扶助諮詢等服務，加害人部分依個案狀況通報轉介衛政單位提供後續處遇治療。
7. 七、數位性暴力案件被害人可隨時至內政部警政署輸入警察機關所開立受理報案證明單案號，線上查詢案件偵辦進度，並由偵辦單位視情況以電話、書函、簡訊等適當方式予以慰問關心。
8. 八、協助被害人(含未成年及成年)要求網路平台業者下架性私密影像，避免資料持續遭瀏覽或外流，造成危害擴大。



5. 112年1-12月受理數位/網路性別暴力案件計842案，成人計562案、兒少計280案；男性被害人348名(占41%)、女性被害人494名(占59%)；18歲以下被害人268名(占32%)，男性被害人82名(占31%)、女性被害人186名(占69%)。

數位性別暴力案類統計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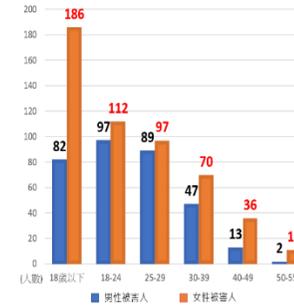


受理件數 **842** 件

成人件數 **562** 件

兒少件數 **280** 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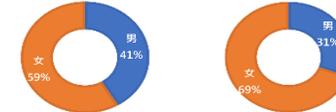
112年性影像犯罪 被害人年齡層分布



本市受理112年性影像犯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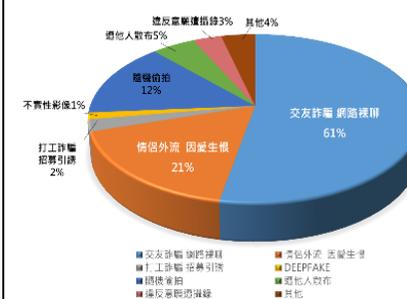
性別	男	女
18歲以下	82	186
18-24	106	100
25-29	98	91
30-39	47	70
40-49	13	36
50-55	2	11
合計	348	494

112年性影像犯罪 被害人 112年性影像犯罪 18歲以下被害人



性別	被害人	18歲以下被害人
男	348	82
女	494	186
合計	842	268

本市受理112年性影像犯罪手法分析



犯罪手法	件數
交友詐騙 網路裸聊	446
情侶外流 因嫉生恨	145
打工詐騙 招募引誘	19
不實性影像	11
隨機偷拍	121
遭他人散布	41
違反意願遭攝錄	27
其他	32
合計	842

6. 112年協助被害人移除下架性私密影像計153件，本局針對數位性暴力犯罪防治四法修正，與iWIN合作辦理普及式教育訓練，積極培訓一線員警知能，並建立轄內iWIN申訴管道，有效協助兒少與避免民眾受害，榮獲「iWIN網路內容防護機構」致贈感謝狀。

				
				<p>7. 數位性暴力案件被害人可隨時至內政部警政署輸入警察機關所開立受理報案證明單案號，線上查詢案件偵辦進度，並由偵辦單位視情況以電話、書函、簡訊等適當方式予以慰問關心。</p> <p>8. 執行經費：45萬元，執行率90%(預算50萬元)。</p>
教育局	<p>1. 方案名稱：防治數位性暴力親職講座</p> <p>2. 性別目標：認識、預防與正確面對數位性暴力事件</p>	<p>1. 深入本市學校及社區，辦理專題演講或犯罪預防宣導活動，建立家長、學生對數位性暴力之概念，以及其預防及處遇，促進家長與學校得以攜手共同避免數位形式的不雅照散播的事件發生。</p> <p>2. 辦理性別平等親職講座，以「防治數位性暴力」為主題，使家長及學生能了解性別議題的內涵，提升性別平等意識，並透過親子從生活/校園中的性別議題，體驗性別文化並能合宜對待。</p>	<p>1. 創新度、難易度與重要性：使親子從生活/校園中的性別議題，正確認識並能合宜對待。</p> <p>2. 影響範圍：本市轄內高中職以下學生及家長。</p>	<p>1. 受益對象：本市學生家長與教師。</p> <p>2. 預期成效：預計於10-12月辦理3場，約160名親師生共同參加。</p> <p>3. 預估執行經費：12萬。</p>
教育局	<p>1. 方案名稱：情感教育專業培訓</p> <p>2. 性別目標：認識、預防與正確面對性別暴力事件</p>	<p>1. 深化輔導老師對於親密關係暴力的理解與辨識，提昇其對校園學生親密關係暴力事件之評估與處遇流程的專業知能。</p> <p>2. 以暴力與創傷知情為導向，建構積極回應的防治網絡服務模式，預防與處理性別暴力案件。</p>	<p>1. 重要性與難易度：讓學校輔導老師了解校園中的性別議題，除了能理解也能輔導受暴學生。</p> <p>2. 影響範圍：本市轄內高中職以下輔導老師。</p>	<p>1. 受益對象：本市輔導教師。</p> <p>2. 辦理場次：辦理1場，計165人參加。</p> <p>3. 執行經費：1萬4,700元整。</p>

教育局	1. 方案名稱：學校強化對學生數位性暴力防治	1. 課程中融入數位性別暴力議題教學，建立學生對數位性暴力之概念，以及其預防及處遇，避免數位形式的不雅照散播的事件發生。 2. 學校教職員工每學年進行4小時性平研習，增進對數位性別暴力認識，增進學校教師行政知能，學校發現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個案，通報有關單位查處。	1. 重要性與難易度：使各級學校師生能從生活中認識性別議題，並能合宜對待和防範數位性暴力之擴張。 2. 影響範圍：本市轄內高中職以下學生及家長。	1. 受益對象：本市各級學校學生、教師。 2. 預期成效：加強學生、教師對是類事件之知能以及事發後的危機處理能力。 3. 預估執行經費：無額外編列經費。
衛生局	1. 方案名稱：被害人案件處理及案例分享之教育訓練計畫。 2. 性別目標：以暴力與創傷知情為導向，建構醫事人員服務模式，處理性別暴力案件被害人驗傷採證工作流程，並於服務過程中能保護受害者，及提供專業醫事角色及職責給予被害人關懷服務。	1、本方案以第三級預防角度出發，結合後端處遇機制，與醫院合作，辦理醫事人員教育訓練，使醫事人員於被害人於驗傷採證過程，能妥善給予保護、關懷服務等服務。 2、上開教育訓練計畫將包含被害人案件處理及案例分享； 3、透過相關領域專家、講師之課程指導，提升醫事人員對於受創傷個案了解、提供專業醫事角色及職責，充分尊重被害人意願。 4、為一線工作人員充能，使其服務過程應注意維護個案隱私及安全，提供安全及合適之就醫環境，採取必要保護被害人之適當措施、注意身心狀態及被害情況，提升專業敏感度。	1. 創新度、難易度與重要性：使醫事人員於服務過程中，能給與受創傷被害人專業醫事角色及職責，並於過程中充分尊重被害人意願，維護隱私及安全，同理及注意身心狀態，提升醫事人員專業與情緒敏感，以增進受害個案醫療品質。 2. 影響範圍：本市一線醫事人員	1. 預算執行：本市共12家責任醫院，共辦理教育訓練30場次，共計2,051人次參訓，其中3家責任醫院以院內經費自行辦理，不另向本局申請教育訓練補助，故總計6萬4,240元，經費執行率54%。 2. 執行成果：執行成果：參加男性共573人次(28%)、女性共1,478人次(72%)，參加人員除醫事人員及社工，教育訓練亦開放給對於有意願參與之社區民眾及網絡單位，以提升鄰里民眾對於性別暴力與創傷反應的認知。
勞工局	1. 方案名稱：求職防騙暨就業隱私宣導計畫 2. 性別目標：積極宣導性別平等觀念，培養數位性暴力預防意識。	1. 計畫目標：除積極宣導求職正確觀念外，亦提倡性別平等觀念，培養數位性暴力預防意識。 2. 辦理方式：透過校園巡迴演出、設攤活動等方式，向參與者宣導求職防騙暨就業隱私注意事項，其中包含求職時可能遭遇之數位性暴力情境。	1. 創新度：非創新。 2. 難易度：網路資訊多元且方便取得，致較難防範數位性暴力發生。 3. 重要性：將數位性暴力預防意識向下紮根。	1. 辦理場次：預計辦理38場次，已辦理39場次。 2. 於遊戲或戲劇中融入「數位性別暴力防治」相關資訊，以強化學生或一般民眾性平意識，提升自我防衛觀念，本局每年均將時下常見犯罪手法、求職時可能遭遇的情境列入宣傳內容（如面試佯稱徵求內衣褲、豐胸美胸、私密處保養產品代言人，加害人卻將詐得裸照或側錄影片外流），透過各類宣導以預防及降低「數位

		<p>3. 參加對象：本市轄內高中職以上學生及一般大眾。</p>	<p>4. 影響範圍：本市轄內高中職以上學生及一般大眾。</p>	<p>性別暴力」案件發生，參與人數(性別統計)：總計 11,379 人(男性 6,745 人；女性 4,634 人)。</p> <p>3. 執行經費：140 萬 6,162 元整(執行率 99.82%)。</p> <p>預算執行率未達100%原因：就履約廠商不符契約部分依規定扣款。</p>  <p>於遊戲或戲劇中融入求職防騙及數位性別暴力防治相關資訊</p>
<p>勞工局</p>	<p>1. 方案名稱：職場平權法令宣導計畫 2. 性別目標：積極宣導性別平等工作權益相關規定，提倡性別平等觀念。</p>	<p>1. 計畫目標：使雇主、企業人資與勞工瞭解性別平等工作權益規範內涵。 2. 辦理方式：透過本局所舉辦之職場平權相關法令研習活動，加強宣導性別、性傾向歧視禁止、防治性騷擾相關規定、預防數位性別暴力及其他措施，以利雇主、企業人資與勞工瞭解相關規範內涵，維護</p>	<p>1. 創新度：非創新。 2. 難易度：網路科技發達，訊息傳播迅速，難以即時阻止數位性別暴力犯罪。 3. 重要性：宣導數位性別暴力相關案例，加強有關數位性</p>	<p>1. 辦理場次：已辦理 67 場次(工作平等宣導團 62 場次；職場平權法令研習會 5 場次) 2. 於宣導課程中融入「數位性別暴力防治」相關資訊，以強化雇主、人資部門主管及一般勞工性平意識，提升自我防衛觀念，並預防及降低「數位性別暴力」案件之發生，透過問卷調查，參與者逾 9 成皆認為課程</p>

		<p>勞工性別工作平等權益。</p> <p>3. 參加對象：本市轄內事業單位及勞工。</p>	<p>別暴力的認知，預防犯罪發生。</p> <p>4. 影響範圍：本市轄內事業單位及勞工。</p>	<p>內容有助其瞭解性騷擾防治議題，參與人數(性別統計)：總計 3,583 人(男性 1,210 人；女性 2,373 人)。</p> <p>3. 執行經費：25 萬 9,330 元(執行率 103.7%)。</p>  <p>入場宣導防治性騷擾並融入數位性別暴力防治相關資訊</p>  <p>112 年度辦理職場平權暨性騷擾防治法令研習會</p>
新聞局	<p>1. 方案名稱：數位性別暴力防治宣導</p> <p>2. 性別目標：透</p>	<p>1. 協助相關機關，適時透過新媒體，如「我的新北市」臉書及「新北市政府」LINE 官方帳號等，以原創貼文或串聯宣導方式，行銷旨揭議題，擴大影響層</p>	<p>1. 創新度：善用網路新興媒體之高人氣、即時性、互動性及多媒體性等特色，進而提升宣導內容與形式</p>	<p>1. 參與人數：運用「我的新北市」臉書約 101 萬粉絲數(男女比 41/59)；運用捷運公益燈箱，於新埔、三重、新店及南勢角站(每日進出人數約 60,000 人)刊登主題文宣，進行宣導。</p>

	<p>過多元管道宣導，提升民眾對於數位性暴力的認知，保障自身安全。</p>	<p>面。</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輔以戶外媒體及平面文宣，如：捷運燈箱公益版面、有線電視月刊、公共平台（含本市13家有線電視公用頻道CH3及69處等候電視）及「我的新北市」YOUTUBE頻道等多元管道，進行宣導。 協助本府相關議題記者會媒體聯繫，發布新聞稿，創造媒體露出與新聞議題的發酵與擴散。 運用內部教育訓練課程，播放相關宣導影片，提升同仁對數位性暴力的認知，保護自身安全。 	<p>之創新度。</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難易度：大多數民眾在網路上發言時是以匿名的身份，進而在許多的言論與批評，少了一份謹慎，甚至發生觸犯法律規範的行為，因此，宣導方式與個案，需要更多的創意，才能達成預期的宣傳效果。 重要性：透過多元管道宣導，提高宣傳資訊及擴散訊息的效率及廣度。 影響範圍：藉由多元管道宣導，多方觸及各族群、各層面之標的人口。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執行經費：法定預算或相關預算下支用。 執行成果：運用多元媒體等管道，針對不同標的族群，規劃文案，宣導本議題，112年1-12月執行情形如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網路社群媒體宣導上，針對一般民眾，因應七夕情人節到來，結合當紅山道猴子影片話題，8/22於臉書「我的新北市」刊登圖文宣導私密照不拍照、不分享、不留存原則，並提供專業協助管道，本案同步串聯警察局婦幼警察隊臉書，擴大宣導效益，觸及數達3萬1,438次。 <div data-bbox="1406 552 2063 932" data-label="Image"> </div> 在其他媒體方面，協助各局處相關議題文宣上刊捷運燈箱公益版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針對新住民族群，協助刊登防治數位性別暴力議題捷運燈箱4面上刊：「新住民多語暴力防治宣導(中文)」(2/1-2/28, 新埔站)、「新住民多語暴力防治宣導(印尼文)」(2/13-3/31, 三重站)、「新住民多語暴力防治宣導(英文)」(2/1-3/31, 新店站)、「新住民多語暴力防治宣導(越南文)」
--	---------------------------------------	--	---	--

				(2/1-3/31, 南勢角站)。 B. 針對一般婦女、少年及兒童之數位性別暴力防治宣導及兒少性剝削防治宣傳上, 合計協助刊登捷運燈箱4面, 「愛不該充滿威脅, 拒絕裸照」(6/1-6/30南京復興站、菜寮站1) 宣導親密關係拒絕數位暴力; 「別讓一時鬆懈, 造成兒少性剝削」(7/1-8/31頂溪站、古亭站) 教導兒少不拍攝、不散播、不持有私密照。
社會局	<p>1. 方案名稱：數位性別暴力防治計畫</p> <p>2. 性別目標：</p> <p>(1) 強化數位性暴力防制與補救措施，製作案例及宣導媒材，提升民眾對於數位性暴力認知。</p> <p>(2) 以暴力與創傷知情為導向，建構積極回應的防治網絡服務模式，預防與處理性別暴力案件，並建立工作成效評估系</p>	<p>本計畫預計透過三級預防作為，進行數位性暴力防治。</p> <p>1. 一級預防：透過校園、社區、網絡宣導，提升教師、學生、民眾及網絡人員對數位性暴力認知。</p> <p>(1) 結合民間社團進入校園，以短劇演繹數位暴力發生樣態及求助補救(iWIN)方式，針對強化數位性暴力防制與補救措施，提升學童對於數位性暴力認知。</p> <p>(2) 運用各種素材進行性別暴力宣導(含數位性暴力)、性剝削防制(含網路性剝削)等宣導活動。</p> <p>(3) 結合民間社團，製作案例及宣導影音媒材，進行校園巡迴宣導，以增進學生對網路使用安全及網傳私密照的警覺性及因應策略，並強化校園對於學生遭受數位性暴力防制與處理機制。</p> <p>2. 二級預防：運用中央與地方合作之創傷知情計畫，以及心理復原資源之盤點，讓防治網絡人員能透過創傷知情資源之運用，協助特殊安置兒少個案之處遇。</p> <p>(1) 發現數位網路性別暴力個案，通報有關單位查處。</p>	<p>1. 創新度：運用多元宣導途徑進行教育宣導工作，使用運用新興媒材持續進行教育宣導，提升教育宣導之執行效益。結合當下創傷知情輔導議題，發展專業照護網絡，提升個案處遇效益與服務品質。針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之特殊個案，提供個別化社區處遇。</p> <p>2. 難易度：針對各專業網絡單對於專業同仁創傷知情照護能力的輔導與考核，實需持續仰賴中央(社家署)共同輔導與協助。加害人幾乎為非自願性個案，執行過程中常遇阻抗，提升執行困難度。</p> <p>3. 重要性：因疫情被迫留在家中上班上學，使用 3C 設</p>	<p>1. 預算執行(率)：3,230萬6,292元(100%)</p> <p>2. 執行成果：</p> <p>(1) 一級預防(宣導)：</p> <p>A. 質性：中心於112年透過校園、社區網絡宣導等途徑，並使用新興媒材致力於一級預防宣導工作，強化校園對於學生遭受數位性別暴力防治及處理機制，讓學生能辨識加害人可能的犯罪模式，提升使用網絡的安全意識。</p> <p>B. 量化：112年透過多元宣導等方式，共計服務2447萬9,094人次，男性995萬9,773人次(40.69%)，女性1,453萬9,321人次(59.31%)。(性別比為推估概數)。</p> <p>(A) 校園宣導：112年至本市各公私立國中小、高中職宣導，共辦理395場次，參與人數共計42萬2,505人次，含男性20萬6,127人次(48.79%)，女性21萬6,378人次(51.21%)。</p> <p>(B) 社區宣導：社區宣導：結合新北市中小學家長協會辦理「童」心「協」力2.0-新北市社區及校園親子「防範數位性別暴力」活動、白絲帶關懷協會辦理「2023勇敢說不！拒絕數位性暴力」計畫、結合白絲帶關懷協會、新店紳士協會、中和莒東社區、鶯歌永昌社區、新北市中小學家長協會、樂活公益協進會等辦理「青春專案」兒少性剝削防制宣導等，本年度新增小衛星兒少關懷據點進行兒少數位性別暴力(兒少性剝削)防治宣導，共辦理75場次，參與人數共計3萬9,268</p>

	<p>統，提升服務品質與效益。</p> <p>(3) 擴充家庭暴力、性侵害及性騷擾加害人／相對人處遇服務資源，推動多元處遇服務模式，並且提供可近性需求服務。</p>	<p>(2) 運用中央與地方合作之創傷知情計畫，以及心理復原資源之盤點，讓防治網絡人員能透過創傷知情資源之運用，協助特殊安置兒少個案之處遇。</p> <p>(3) 辦理防治網絡人員(社政、警政、教育、衛政、民間單位)創傷知情教育訓練，讓防治網絡人員對於受創傷個案之瞭解，以維護個案權益與提升專業服務品質。</p> <p>(4) 提供被害人保護扶助、身心治療、心理諮商等多元協助管道，協助被害人進行後續身心復原。</p> <p>3. 三級預防：本市針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之特殊個案，提供個別化社區處遇，並且結合衛生政單位，協助拓展本市社區處遇處所，以增加資源可近性。</p> <p>(1) 為提升加害人接受處遇治療意願，積極拓展處遇課程場域，另於上班時間、非上班時間增加團體時段課程。</p> <p>(2) 依據不同樣態加害人新增團體類型，並針對加害人特殊狀況安排個別治療。</p>	<p>備及網路時間激增，亦增加數位性暴力/兒少性剝削發生率，數位性暴力防治及補助措施相關議題之預防與教育宣導亟需重視。透過落實傷知情照護與結合社區醫療心理資源，維護個案處遇最佳利益。協助加害人發展正確、適當知行為模式，防止並降低家暴及性侵害再犯危險因子。</p> <p>4. 影響範圍：透過校園宣導、社區宣導、媒體宣導所規畫執行之教育宣導方案，預計於本市各區進行普遍性教育宣導。增進第一線專業服務人員創傷知情照護知能，以及結合社區可運用資源，發展創傷知情照護的服務網絡。透過加害人處遇服務及身心治療、輔導教育，解決家暴及性侵害加害人根本性問題。</p>	<p>人次，含男性 1 萬 6,014 人次(40.78%)，女性 2 萬 3,254 人次(59.22%)。</p> <p>(C) 網絡宣導：112 年派員至學校、兒少機構、網絡單位團體等進行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性剝削防制相關教育宣導與網絡人員教育訓練，共辦理 54 場次，參與人數 3,659 人次，男性 1,647 人次(40%)，女性 2,012 人次(54%)。(性別比為推估概數)</p> <p>(D) 多元媒體宣導：</p> <p>a. 捷運電視輪播共計2處，瀏覽人次共計520萬9,331人次。</p> <p>b. 捷運燈箱共計12處，約計1832萬9,081人次受益。</p> <p>c. 媒體露出：112年共計18篇新聞稿順利露出；社群粉絲團貼文12篇露出。</p> <p>d. 拍攝剪輯「噓！不要告訴別人！」兒少性剝削防治宣導短片，於新北社會局之FB、YT網頁露出，截至112年12月共有9,191人次瀏覽受益，估計約含男性3,677人次(40%)、女性5,514人次(60%)參與。(性別比為推估概數)</p> <p>e. 結合社團法人白絲帶關懷協會拍攝「天菜」兒少性剝削防制宣導短片，業於112年6月26日起於本府社會局YOUTUBE、家防中心網頁等網路平台播放，112年共瀏覽播放2,583次，估計約含男性1,035人次(40%)、女性1,548人次(60%)參與。(性別比為推估概數)</p> <p>f. 社群媒體宣導：112年11月結合勞動部1955LINE@移點通(英文、泰文、印尼文、越南文)進行多元媒體宣導，瀏覽人次共計46萬3,476人次，含男性18萬5,400人次(40%)、女性27萬8,076人次(60%)。(性別比為推估概數)</p> <p>(2) 二級預防：</p> <p>A. 質性：中心運用中央與地方合作之創傷知情計畫，提升防治網絡人員結合創傷知情輔導議題，針對不同性別受</p>
--	--	--	--	--

				<p>害人所遭受之不同類型創傷擬定個別化處遇策略，使工作者能更具敏感度，協助連結家庭內外資源，促進保護、照顧及教養等功能。</p> <p>B. 量化： 112年共辦理11場，參與人數共計207人，含男性33人(15.94%)，女性174人(84.06%)。</p> <p>(3)三級預防：</p> <p>A. 質性：本市針對家庭暴力及性侵害加害人之特殊個案，提供個別化社區處遇，並且結合衛生政單位，協助拓展本市社區處遇處所，以增加資源可近性。依不同樣態加害人新增團體類型，或針對加害人特殊狀態安排個別治療計畫。</p> <p>B. 量化：</p> <p>(A)家暴加害人(包含網路跟蹤、散布個資、網路性騷擾或貶抑之言論)處遇，每團 13-15 人：</p> <p>a. 團體輔導家暴加害人處遇團體共辦理36團。受益人次 14,094人次，含男性12,006人次(86.2%)，含女性2,088人次(13.8%)。</p> <p>b. 評估鑑定共辦理35場次。受益人次196人次，含男性140人次(71.4%)，含女性56人次(28.6%)。</p> <p>(B)性侵害加害人(包含網路跟蹤、散布個資、網路性騷擾或貶抑之言論)處遇，每月 74 團，每團 13-15 人，每月進行 2 次：</p> <p>a. 治療性侵害加害人處遇-身心治療或輔導團體共辦理 74 團。受益人次 25,560 人次，含男性 25,308 人次(99%)，含女 252 人次(1%)。</p> <p>b. 評估鑑定共辦理 128 場次。受益人次 235 人次，含男性 232 人次(98.7%)，含女性 3 人次(1.3%)。</p>
--	--	--	--	--

附件 6-1

新北市政府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工作：健康、醫療與照顧組 112 年「多元性別就醫及照護友善措施」計畫書暨成果報告

第一部分：跨局處計畫書

壹、計畫依據：

- 一、 新北市性別平等政策方針「健康、醫療與照顧組」之「推動性別友善就醫與照顧環境」及「消弭性別角色刻板印象對身心健康的影響」性別目標。
- 二、 醫療法第 28 條及醫療法施行細則第 17 條規定。

貳、問題說明/計畫緣起：

- 一、 2013 年美國精神醫學會所出版的精神疾病診斷手冊第五版(DSM-5)中，已不再將跨性別同志視為性別認同疾患，而將其正名為性別不安，並正視其中的多元性。
- 二、 依據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 109 年「跨性別人權現況問卷調查」統計，55.41%跨性別者曾有「不敢去上廁所」經驗，另有 24.32%「延遲或不願就醫」。傳統二元性別分立的廁所包容度不足，無法提供良好的如廁空間，造成跨性別者視上廁所為畏途的處境；又跨性別者就醫，醫護人員大多依名字或身分證件判斷性別及稱謂來呼叫就診，當跨性別者回應時，醫護人員可能質疑，在出示證件時即形同揭露身分、不免擔憂會遭到異樣的對待及刁難。
- 三、 鑑於多元性別者就醫經歷可能遭受汙名或歧視，受到不平等的待遇、被騷擾或不尊重等因素，醫療人員缺乏對多元性別者的健康問題的知識及教育，醫療平等權被弱化，為營造多元性別友善就醫環境，有賴於醫療人員對性別議題的高敏感度與同理心，以減少多元性別族群的就醫障礙、增加其醫療可近性，尊重不同性別者的就醫權益，建立良好醫(護)病關係。

參、性別目標：

- 一、 消除性別歧視，尊重多元性別者自主權，以維護醫療權益。
- 二、 藉由辦理醫事人員性別主流化教育訓練，提高醫事人員對多元性別者的認識、尊重與敏感度。
- 三、 設置性別友善廁所，可提供多元性別特質或性別認同使用者具隱私、安心、舒適的如廁環境。

肆、主責機關：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伍、 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環保局。

陸、 實施期程：112 年 1 月 1 日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

柒、 執行策略：

一、 結合年度醫院督導考核作業

- (一)結合 112 年度醫院督導考核作業，加強就醫隱私及權益維護、提供友善的就醫環境，並召開指標規劃共識會議，與專家許秀雯委員(社團法人台灣伴侶權益推動聯盟理事)確認考核指標內容及查核標準，考核項目中涉及性別意涵之指標加強註記為「性平指標」。
- (二)於督考訪查前邀請醫院參與指標說明會，於會中先行宣導年度指標內容、意涵及作法。
- (三)透過聘任之各領域專家委員進行輔導訪查，就醫院缺失給予改善建議，後續追蹤輔導醫院改善情形，以推廣醫院營造性別友善就醫環境。

二、 擇定新北市立聯合醫院為示範醫院，推動多元性別友善就醫環境

- (一)針對不同對象、族群辦理性別平等相關教育訓練 5 場次，加強所屬醫事人員多元性別友善觀念，以落實於日常業務中。
- (二)多元性別友善措施：1. 於掛號網站新增民眾想被稱呼的稱謂，以利護理人員叫號時使用辨別；2. 兵役體檢時提供多元性別者專屬更衣室。
- (三)維護隱私：1. 制定「維護病人隱私規範程序書」、「病人權利與義務」提供醫療照護人員遵循；2. 各病房設有「病情說明室(會議室)」、依科別特性於病房設置「治療室」等獨立空間，提供醫護人員向病人或家屬說明病情及溝通，以保護病人隱私；3. 病人就診、檢查及處置時，應排除不相關者在場，並於場所中備有布簾、被單、治療巾等，對於較隱私部位之檢查，應徵得病人同意，避免過度暴露，並依需要安排合適之醫事人員陪同，協助觀察病人、注意隱私之維護。
- (四)宣傳教育影片：針對多元性別者籌拍就醫照護短片(例如：問診情形)，併各種會議以及院內(外)網站及院內診間等候區電視宣導。
- (五)設置性別友善廁所 1 間，提供多元性別者具隱私、安心、舒適的如廁環境。

三、 宣導

- (一)請本府民政局透過直立式廣告機播送宣導。
- (二)將相關資訊放置於新北市政府衛生局網站/主題專區/性別主流化/性別宣導專區，

以增進社會大眾對於多元性別的認識。

捌、 實施內容：

一、各局處工作內容

(一)衛生局

方案名稱：輔導醫院提供多元性別友善就醫環境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消除性別歧視，尊重多元性別者自主權，以維護醫療權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本市首次針對多元性別者需求整合資源，提供友善醫療環境。 2. 難易度：鑑於多元性別者需求複雜，須透過跨局處服務整合，以促進其健康。 3.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促進多元性別者健康權益保障，推動不同樣態家庭之需求。 4. 影響範圍：針對本市多元性別者不同就醫需求加強宣導，持續推動性別平等，以營造友善醫療環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場次：預計輔導 53 醫院。 2.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輔導對象為醫院，爰無法進行統計。 3. 執行經費：241 萬元。

(二)新北市立聯合醫院

方案名稱：打造彩虹醫院-多元性別與健康照護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加強所屬醫事人員多元性別友善觀念，精進多元性別友善就醫措施，協助多元性別安心就醫，共同營造本院性別平等、尊重、多元之就醫環境。 2. 設置性別友善廁所，提供多元性別者具隱私、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性：過往醫護關係甚少以多元性別為對象作為關懷重點，本市首次以市立醫院為推動友善多元性別之示範醫院，期能建立典範，策勵其他醫療院所一同加入彩虹醫院行列。 2. 難易度：目前多元性別仍屬少數族群，大多數醫事人員實務上較少遇到多元性別者的求診經驗，對於其身心變化及健康議題並不了解，以致不重視或容易忽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場次：針對不同對象、族群辦理 5 場次教育訓練及各單位種子同仁培訓課程等教育訓練。 2. 受益對象：院內員工及來院民眾。 3. 參與人數(性別統計)：預估院內 800 人。

<p>安心、舒適的如廁環境。</p>	<p>可能發生的潛在問題。</p> <p>3.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促進所屬醫事人員對於性別平等的意識，及對多元性別的重視，並建立相關友善醫療措施。</p> <p>4. 影響範圍：本院員工以及來院民眾。</p>	<p>4. 執行經費：65,800元(含教育訓練36,000元、性別友善廁所改善經費為29,800元)。</p>
--------------------	--	--

(三)環保局

<p>方案名稱：新北市性別友善廁所標章推廣</p>		
<p>性別目標</p>	<p>規劃內容</p>	<p>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p>
<p>協助衛生局推廣設置性別友善廁所</p>	<p>1. 創新度：新北市性別友善廁所標章申辦計畫於111年1月訂立，此為全國首創之標章制度，希望透過標章制度，推廣設置性別友善廁所。</p> <p>2. 難易度：性別友善廁所有別於一般傳統男、女廁，需理解設置精神和理念，加強說明和隱私性，提升社會的接受度。</p> <p>3.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使不同族群如廁時皆能安心使用。</p> <p>4. 影響範圍：推動性別友善廁所有助讓各種生理/心理性別、家庭及照顧者皆可安心使用公廁，有助民眾使用方便性及照顧身、心靈。</p> <p>5. 本局為推廣設置性別友善廁所已製作新北市性別友善廁所設置原則及新北市性別友善廁所設置原則及標章申請注意事項影片，並放於環保局官網供各界先進參考使用。如有疑問亦可來電環保局詢問設置細節。</p>	<p>本案推廣對象以廁所管理(以公部門優先)及其目的事業主管機關為主，除透過每年召開「新北市性別友善廁所跨局處會議」，推動各局處協助推廣外，亦可由需求機關或單位提出需求，由本局辦理宣導會議說明會。</p>

二、跨局處整合性合作與分工(請至少提列3-5點)

<p>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p>	<p>執行機關</p>
<p>1. 整合各機關宣導內容、成果。</p> <p>2. 各機關於辦理時應聚焦性別差異的觀察、鼓勵參加人員性別平等觀</p>	<p>衛生局、新北市立聯合醫院、環保局、民政局。</p>

念的轉變。	
3. 消除性別歧視，尊重多元性別者自主權，以維護醫療權益。	

玖、 預估經費：預計 247 萬 5,800 元。

壹拾、預期效益：透過跨局處合作與資源整合，共同提升本市多元性別者的健康意識，以保障其就醫權益，減少健康不平等問題。

第二部分：跨局處計畫執行成果

檢附內容：

1. 請依據前述計畫內容實際執行結果修正計畫內容及最後執行結果（有評量者請提報評量結果）
2. 提出本跨局處議題檢討及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3. 檢附工作及會議照片。

跨局處議題：多元性別就醫及照護友善措施				
局處	方案名稱與性別目標	計畫內容	112年執行成果	
			質性(創新度、難易度、重要性、影響範圍)	量化(場次、人數、執行經費)
衛生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輔導醫院提供多元性別友善就醫環境 2. 性別目標：消除性別歧視，尊重多元性別者自主權，以維護醫療權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結合112年度醫院督導考核作業，加強就醫隱私及權益維護、提供友善的就醫環境，並召開指標規劃共識會議，與專家委員確認考核指標內容及查核標準，考核項目中涉及性別意涵之指標加強註記為「性平指標」。 2. 於督考訪查前邀請醫院參與指標說明會，於會中先行宣導年度指標內容、意涵及作法。 3. 透過聘任之各領域專家委員進行輔導訪查，就醫院缺失給予改善建議，後續追蹤輔導醫院改善情形，以推廣醫院營造性別友善就醫環境。 4. 將相關資訊放置於新北市政府衛生局網站/主題專區/性別主流化/性別宣導專區，以增進社會大眾對於多元性別的認識。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本市首次針對多元性別者需求整合資源，提供友善醫療環境。 2. 難易度：鑑於多元性別者需求複雜，須透過跨局處服務整合，以促進其健康。 3.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促進多元性別者健康權益保障，推動不同樣態家庭之需求。 4. 影響範圍：針對本市多元性別者不同就醫需求加強宣導，持續推動性別平等，以營造友善醫療環境。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場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2年3月完成考核項目、方式及各醫療專業領域委員之調查。 (2) 112年6月12日至6月28日召開醫院督考指標規劃共識會議，7月4日與本局性平專家許委員秀雯確認考核指標項目中涉及性別意涵之指標加強註記為「性平指標」，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簽署同意書未拒絕病患之同性伴侶簽具。 b. 在門(急)診診間或檢查單位有確保病人隱私維護相關作為。 c. 診療過程中必要時應安排合適的醫事人員在場，並隔離不相關人員。 d. 性騷擾防治措施等等，以落實推動性別平等政策。

				<p>(3) 112年7月18日及7月20日辦理2場次醫院督考指標說明會宣達指標內容，並邀請本府環保局宣導推動性別友善廁所設置。</p> <p>(4) 112年8月21日至10月3日透過各專家委員進行輔導訪查，後續將委員提供之改善建議函文醫院持續精進改善，並追蹤輔導醫院改善情形，共計輔導53家醫院。</p> <p>(5) 擇定新北市立聯合醫院為示範醫院，112年12月14日辦理醫院督考標竿學習活動，請該院就「營造性別友善就醫環境」議題進行分享，以推廣性別友善的醫療服務。</p> <p>(6) 亞東紀念醫院及雙和醫院已完成設置性別友善廁所，並取得性別友善廁所標章。</p> <p>2. 參與人數：考核對象為醫院，爰無法進行統統計。</p> <p>3. 執行經費：241萬元。</p>
<p>新北市立聯合醫院</p>	<p>1. 方案名稱：打造彩虹醫院-多元性別與健康照護</p> <p>2. 性別目標：</p> <p>(1) 加強所屬醫事人員多元性別友善觀念，精進多元性別友善就</p>	<p>為推動多元性別友善就醫環境之示範醫院：</p> <p>1. 針對不同對象、族群辦理性別平等相關教育訓練5場次，加強所屬醫事人員多元性別友善觀念，以落實於日常業務中。</p> <p>2. 多元性別友善措施：</p> <p>(1) 於掛號網站新增民眾想被稱呼的稱謂，以利護理人員叫號時使用辨別。</p> <p>(2) 兵役體檢時提供多元性別者專屬更衣室。</p> <p>3. 維護隱私：</p> <p>(1) 制定「維護病人隱私規範程序書」、「病人權利</p>	<p>1. 創新性：過往醫護關係甚少以多元性別為對象作為關懷重點，本市首次以市立醫院為推動友善多元性別之示範醫院，期能建立典範，策勵其他醫療院所一同加入彩虹醫院行列。</p> <p>2. 難易度：目前多元性別仍屬少數族群，大多數醫事人員實務上較少遇到多元性別者的求診經驗，對於其身心變化及健康議題並不了解，以致不重視或容易忽略可能發生的潛在問題。</p>	<p>1. 新北市立聯合醫院三重院區已完成設置性別友善廁所，並於112年2月取得性別友善廁所標章。</p> <p>2. 截至112年12月底，已針對全院員工辦理5場性別友善議題相關課程</p> <p>(1) 參與人數：共計1,681人，男性444人(26%)、女性1,237人(74%)。</p> <p>(2) 執行經費：15,000元。</p> <p>3. 多元性別友善措施：</p> <p>(1) 已規劃製作友善稱謂小貼紙。</p>

	<p>醫措施，協助多元性別安心就醫，共同營造本院性別平等、尊重、多元之就醫環境。</p> <p>(2) 設置性別友善廁所，提供多元性別者具隱私、安心、舒適的如廁環境。</p>	<p>與義務」提供醫療照護人員遵循。</p> <p>(2) 各病房設有「病情說明室(會議室)」、依科別特性於病房設置「治療室」等獨立空間，提供醫護人員向病人或家屬說明病情及溝通，以保護病人隱私。</p> <p>(3) 病人就診、檢查及處置時，應排除不相關者在場，並於場所中備有布簾、被單、治療巾等，對於較隱私部位之檢查，應徵得病人同意，避免過度暴露，並依需要安排合適之醫事人員陪同，協助觀察病人、注意隱私之維護。</p> <p>4. 宣傳教育影片：針對多元性別者籌拍就醫照護短片(例如：問診情形)，併各種會議以及院內(外)網站及院內診間等候區電視宣導。</p> <p>5. 設置性別友善廁所1間，提供多元性別者具隱私、安心、舒適的如廁環境。</p>	<p>3.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促進所屬醫事人員對於性別平等的意識，及對多元性別的重視，並建立相關友善醫療措施。</p> <p>4. 影響範圍：本院員工以及來院民眾。</p>	<p>(2) 兵役體檢時提供專屬更衣室供民眾使用，並依需求安排合適之醫護人員全程陪同檢查。</p> <p>4. 維護隱私：相關程序文件皆已訂定且視病患需求設有獨立空間等服務，並請醫事人員依規範執行，以確實維護病人隱私。</p>
				
<p>環保局</p>	<p>1. 方案名稱：新北市性別友善廁所標章推動。</p> <p>2. 性別目標：協</p>	<p>為推廣設置性別友善廁所已製作新北市性別友善廁所設置原則及標章申請注意事項影片，並於環保局官網供各界先進參考使用。</p>	<p>1. 創新度：新北市性別友善廁所標章申辦計畫於111年1月訂立，此為全國首創之標章制度，希望透過標章制度，推廣設置性別友善廁所。</p> <p>2. 難易度：性別友善廁所有別於一般傳統</p>	<p>1. 新北市性別友善廁所標章申辦計畫於111年1月訂立，設有本市性別友善公廁設置推動小組，本局擔任技術諮詢組及秘書組，推廣設置性別友善廁所及標章制度。</p> <p>2. 前揭推動小組會議原則每年召開2次，並</p>

	助衛生局推廣設置性別友善廁所。		<p>男、女廁，需理解設置精神和理念，加強說明和隱私性，提升社會的接受度。</p> <p>3.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政策，使不同族群如廁時皆能安心使用。</p> <p>4. 影響範圍：推動性別友善廁所有助讓各種生理/心理性別、家庭及照顧者皆可安心使用公廁，有助民眾使用方便性及照顧身、心靈。</p>	由本府各公廁管理單位針對新設或既有公廁朝向性別友善環境設置，推動小組負責提供意見及辦理標章審查。
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	無			
檢討與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無			

112 年度醫院督考計畫輔導查核性平指標(共計 13 項)

項次	科室	性平指標	達成率(%)	
1	心理衛生科	訂有主動關心精神病人家屬之關懷流程、轉介機制，並視其狀況提供精神長照或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資源。	100	
2		協助孕產婦完成「愛丁堡產後憂鬱篩檢量表」(或其他情緒篩檢量表)並有完整紀錄及資料，針對篩檢分數為高危之個案設有轉介、處理流程及紀錄。	100	
3		院方自辦或承辦，針對民眾進行家暴、兒虐或性侵害防治相關宣導活動，推展家暴性侵害防治及保護相關知能。	100	
4		院內婦產科及急診科醫師配合接受 1 小時以上之相關案件驗傷採證教育訓練。	83.3	
5		自辦或承辦相關人員(急診室醫師、急診室護理人員及社工)定期接受兒少保護、家暴性侵害防治繼續教育(應含 TIPVDA 2.0 教育訓練課程)。	100	
6	健康管理科	子宮頸癌篩檢率(癌品醫院)：全院 30-69 歲婦女抹片篩檢率。	100	
7		乳癌篩檢率(癌品醫院)：全院 45-69 歲婦女乳癌篩檢率。	100	
8		子宮頸癌篩檢數(地區醫院)：全院 30-69 歲婦女抹片篩檢數。	9,522 人	
9	醫事管理科	病患本人無法依醫療法第 63、64 條簽具(手術、麻醉、侵入性檢查或治療)同意書時，未拒絕病患之同性伴侶代其簽具，且無需相關證明文件(如同性伴侶註記文件)。	90.6	
10		門(急)診、檢查、住院有確保病人隱私維護相關措施及作為。	98.1	
11		診療過程應善盡與病人及家屬之說明溝通義務，問診時應避免落入「異性戀、順性別中心」的預設，並依據情形，注意病人是否因性別、性傾向、性別認同因素，或有性別特徵變異之情形(雙性人)而有給予合宜之相應處置之需要。必要時，應安排合適醫事人員在場，進行內診或觸診時，建立並落實第三人(醫護人員)在場機制，並隔離其他不相關人員。	96.2	
12		性騷擾防治	1. 建立性騷擾防治與保護申訴管道。	98.1
			2. 明定處理程序及指定專責人員(單位)負責。	98.1
			3. 公開揭示性騷擾防治措施(將防治措施張貼在民眾可見的公布欄、門口或放置在網站上)。	96.2
			4. 每年應定期舉辦性騷擾防治教育訓練。	96.2
13		在門診診間設有獨立之看診空間並有圍簾；特殊檢查單位，設有獨立更衣空間、檢查服能適當遮蔽，減少身體之暴露。	98.1	

附件 6-2

新北市政府跨局處推動性別平等工作：健康、醫療與照顧組

112 年「多元性別性健康宣導」計畫書暨成果報告

第一部分：跨局處計畫書

壹、計畫依據：

- 一、依據傳染病防治計畫—愛滋病及性病防治計畫
- 二、人類免疫缺乏病毒傳染防治條及感染者權益保障條例

貳、問題說明/計畫緣起：

- 一、依據疾病管制署個案管理資料統計截至 111 年底，本市有 9,884 人，其危險因子以同性間性行為(65.8%)為主，其次為異性間性行為佔 14.1%；本市個案中男性 96%，女性 4%，而男性的主要危險因子為同性間性行為(69%)，女性為異性間性行為(63%)。
- 二、強化易感族群、校園學生乃至一般民眾愛滋病及其他性病防治相關知能，進而降低愛滋病傳播的風險，減少對於愛滋個案的歧視。

(一) 提升民眾採取安全性行為的意願：無論男女，不安全性行為皆是愛滋感染者最主要的風險因子，建立安全性行為的認知與習慣是性健康重要的一環。

(二) U=U 共識：Undetectable equals Untransmittable，測不到病毒等於不會傳染，是 WHO 於 2018 年正式公告的全球共識，若感染者穩定服藥且測不到體內病毒量，透過性行為傳播愛滋病毒的風險極低。

(三) PEP 事後預防性投藥：經由血液或體液接觸愛滋病毒後（如無套性行為或性行為過程中保險套破損），因為病毒需要時間複製多數不會立即造成感染，故在此時對於有暴露風險者提供預防藥物，可以大幅降低感染機率，但並非 100%。

(四) PrEP 事前預防性投藥：愛滋感染者之配偶或伴侶、35(含)歲以下年輕族群，經檢驗確認未感染愛滋病毒且經醫師評估需進行預防性投藥者，可透過穩定持續服用 PrEP，讓體內有足夠的藥物濃度來預防被愛滋病毒感染，保護力可以高達 90% 以上但並非 100%。

參、性別目標：藉由各種活動與場域宣導正確愛滋知識，減少大眾對於愛滋個案的歧視，並促進多元性別健康。

肆、主責機關：新北市政府衛生局。

伍、 執行機關：新北市政府衛生局、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新北市政府民政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新北市政府觀光旅遊局、新北市政府青年局。

陸、 實施期程：112 年 1 月 1 日-112 年 12 月 31 日。

柒、 執行策略：針對本市學生、易感族群與公告篩檢對象乃至一般民眾進行相關知識衛教宣導

一、 實體講座

(一) 公私立國中七年級與高中職一年級入班宣導

(二) 大專院校愛滋講座

(三) 性福巴士校園巡迴擺攤宣導

(四) 區公所役男抽籤會場宣導

(五) 毒品危害防治講習愛滋宣導

二、 靜態宣導

(一) 飯店提供男性用或女性用保險套和宣導單張給民眾取用

(二) 民眾聚集地提供宣導單張/海報

捌、 實施內容：

一、 各局處工作內容

(一) 衛生局

方案名稱：「推動多元性別平等之愛滋衛教宣導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藉由各種活動、集會等宣導愛滋相關知識與多元性別健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針對各年齡層民眾與易感族群進行愛滋衛教宣導。 2. 難易度：需透過其他局處配合施行。 3.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政策。 4. 影響範圍：本市 12 歲以上民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預計辦理場次：約 1,000 場。 2. 受益對象：學生、役男、易感族群。 3. 預計參與人數：約 4 萬人（次）。 4. 執行經費：約 600 萬元。

(二)教育局

方案名稱：新北市 112 年辦理學校健康促進實施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辦理入班宣導課程，教導學生關於愛滋的相關知識，並對多元性別與愛滋個案抱有正向認知，促進多元性別健康。	督導本市轄下學校配合進行入班衛教宣導 1. 創新度：針對國高中生青少年，普遍性的提供入班宣導，提高愛滋衛教預防性。 2. 難易度：須要求各級學校配合，以及媒合衛生局講師日期與時間。 3.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政策。 4. 影響範圍：國一與高一生，逐年實施即可全學生普及化。	1. 預計辦理場次：1,000 場。 2. 受益對象：國中七年級、高中職一年級學生。 3. 預計參與人數：2 萬人。 4. 執行經費：0 元。

(三)民政局

方案名稱：役男愛滋宣導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於各區公所辦理役男抽籤時衛教愛滋與多元性別相關資訊。	1. 創新度：配合衛生局協助宣導。 2. 難易度：需偕同各地區公所及衛生所辦理。 3. 重要性：配合協助宣導性別平等政策。 4. 影響範圍：當年度即將入營的役男。	1. 受益對象：當年度入營役男約1萬2,000人。 2. 預計辦理場次：約160場（尚需配合當年度流路表、體檢場次及可徵人數調整，屆時再由各地區公所及衛生所配合宣導）。

(四)警察局

方案名稱：愛滋高風險族群通報機制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

		數)及執行經費
分局及轄下派出所查獲性工作者、嫖客、毒品使用者等具感染愛滋病毒風險對象後，確實通知衛生局委託檢驗人員到場進行愛滋病毒篩檢與衛教，並通知查獲之毒品使用者參與毒品危害防制講習，增進愛滋的相關知能。	<p>1. 創新度：遇案即時辦理，並落實管控。</p> <p>(1) 查獲性工作者、牛郎、嫖客（含未滿18歲之人、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港澳居民）及以針具施打毒品、3人以上同時吸毒、娛樂場所施用毒品及販毒等4類嫌疑人時，在不妨害「偵辦、移送時效」及「偵查不公開」前提下，立即通知各當地衛生單位派員辦理抽血篩檢及進行衛教宣導。</p> <p>(2) 因故未能即時辦理抽血篩檢及進行衛教對象。確實通報函報衛政機關，避免遺漏。</p> <p>(3) 按月統計管控辦理成效，並定期辦理員警執行通報行政獎勵。</p> <p>(4) 依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十一條之一第二項：「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應限期令其接受四小時以上八小時以下之毒品危害講習。」</p> <p>2. 難易度：通報本局各單位落實管制執行。</p> <p>3.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政策。</p> <p>4. 影響範圍：本局查獲毒品人口、性工作者、嫖客。</p>	<p>1. 受益對象：本局查獲性工作者、嫖客、毒品使用者等風險族群，期望通知率達100%為目標。</p> <p>2. 執行經費：本案本局為行政聯繫，無須規劃執行經費。</p>

(五)觀旅局

方案名稱：旅館性傳染病防治宣導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輔導飯店提供住宿旅客保險套或衛教宣導單張。	1. 創新度：配合每年定期聯合衛生單位稽查。 2. 難易度：需由衛生單位提供衛教宣導單張。(本局無相關經費) 3. 重要性：降低性傳染病傳播。 4. 影響範圍：住宿旅客。	1. 受益對象：住宿旅客。 2. 執行經費：0 元。
-----------------------	--	-------------------------------

(六)青年局

方案名稱：青年幸福不性浮愛滋宣導計畫		
性別目標	規劃內容	受益對象(含場次與人數)及執行經費
藉由辦理相關活動或課程前協助資訊宣導,鼓勵對於愛滋抱有正確的認知並促進多元性別健康。	1. 創新度：辦理青年相關活動時，配合其他局處進行衛教宣導。 2. 難易度：需由衛生單位提供衛教宣導且於符合愛滋主題之活動施行。 3. 重要性：配合本府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推動性別平等工作。 4. 影響範圍：本市15歲至40歲青年。	1. 受益對象：15歲至40歲青年 2. 執行經費：0 元。

二、跨局處整合性合作與分工

重要整合協商與共同處理議題	執行機關
1. 整合各局處宣導內容、成果。	衛生局、教育局、民政局、警察局、觀旅局、青年局。
2. 各局處於辦理時應鼓勵參加人員對於愛滋抱有正確的認知。	
3. 消除對愛滋或其他性病個案的歧視，尊重多元性別性健康權。	

玖、 預估經費：約新臺幣 600 萬元。

壹拾、預期效益：

一、至少 4 萬名學生受惠。

二、至少 1 萬名役男受惠。

三、至少 300 名毒品使用者受惠。

四、至少 4,000 名警方查獲之愛滋感染風險對象受惠。

第二部分：跨局處計畫執行成果

檢附內容：

1. 請依據前述計畫內容實際執行結果修正計畫內容及最後執行結果（有評量者請提報評量結果）
2. 提出本跨局處議題檢討及未來工作建議（包含對本計畫是否有助於對各局處對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進行評估）
3. 檢附工作及會議照片。

跨局處議題：多元性別性健康宣導				
局處	方案名稱與性別目標	計畫內容	112年執行成果	
			質性(創新度、難易度、重要性、影響範圍)	量化(場次、人數、執行經費)
衛生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推動多元性別平等之愛滋衛教宣導計畫。 2. 性別目標:藉由各種活動、集會等宣導愛滋相關知識與多元性別健康。 	針對各年齡層民眾與易感族群進行愛滋衛教宣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針對各年齡層民眾與易感族群進行愛滋衛教宣導。 2. 難易度：需透過其他局處配合施行。 3.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政策。 4. 影響範圍：本市 12 歲以上民眾。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1-12月共辦理計約1,736場次，約5萬1,683人次參與。 2. 執行經費約 600 萬元。  

教育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新北市辦理學校健康促進實施計畫。 2. 性別目標：辦理入班宣導課程，教導學生關於愛滋的相關知識，並對多元性別與愛滋個案抱有正向認知，促進多元性別健康。 	督導本市轄下學校配合衛生局進行入班衛教宣導(性病防治)。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針對國高中生青少年，普遍性的提供入班宣導，提高愛滋衛教預防性。 2. 難易度：須要求各級學校配合，以及媒合衛生局講師日期與時間。 3.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政策。 4. 影響範圍：國一與高一學生，逐年實施即可全學生普及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場次：1288 場。 2. 受益對象：國中七年級、高中職一年級學生 3. 參與人數：3萬4,525。 4. 執行經費0元(衛生局經費)。 
民政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方案名稱：役男愛滋宣導計畫。 2. 性別目標：於各區公所辦理役男抽籤時衛教愛滋與多元性別相關資訊。 	即將服兵役的青年男性與無論性別的一般民眾進行衛教宣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配合衛生局協助宣導。 2. 難易度：需偕同各地區公所及衛生所辦理。 3. 重要性：配合協助宣導性別平等政策。 4. 影響範圍：當年度即將入營的役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區公所役男抽籤、入營座談會約95場次，計約9,523人次。 2. 分發文宣於各區區公所供民眾參閱。

<p>警察局</p>	<p>1. 方案名稱：愛滋高風險族群通報機制。 2. 性別目標：分局及轄下派出所查獲性工作者、嫖客、毒品使用者等具感染愛滋病毒風險對象後，確實通知衛生局委託檢驗人員到場進行篩檢與衛教(警察局行政科)；通知查獲之毒品使用者參與毒品危害防制講習(警察局刑事警察大隊)。</p>	<p>1. 查獲性工作者、牛郎、嫖客(含未滿18歲之人、外國人、大陸地區人民、港澳居民)及以針具施打毒品、3人以上同時吸毒、娛樂場所施用毒品及販毒等4類嫌疑人時，在不妨害「偵辦、移送時效」及「偵查不公開」前提下，立即通知各當地衛生單位派員辦理抽血篩檢及進行衛教宣導。 2. 因故未能即時辦理抽血篩檢及進行衛教對象。確實通報函報衛政機關，避免遺漏。 3. 按月統計管控辦理成效，並定期辦理員警執行通報行政獎勵。 4. 依據毒品危害防制條例第十一條之一第二項：「無正當理由持有或施用第三級或第四級毒品者，處新臺幣一萬元以上五萬元以下罰鍰，並應限期令其接受四小時以上八小時以下之毒品危害講習。」</p>	<p>1. 創新度：遇案即時辦理，並落實管控。 2. 難易度：通報本局各單位落實管制執行。 3. 重要性：配合國家推動性別平等政策。 4. 影響範圍：本局查獲毒品人口、性工作者、嫖客。</p>	<p>1. 112年1-12月查獲性交易服務者、相對人及施用毒品嫌疑犯，通知衛生單位派員抽血篩檢及衛教宣導3,474人(男2,392人、女1,082人)。 2. 112年1-12月裁罰三、四及毒品案件，通知講習人數計1,416人(男1,212人、女204人)。 3. 本案本局為行政聯繫，無須規劃執行經費。</p>
<p>觀旅局</p>	<p>1. 方案名稱：旅館愛滋防治宣導計畫。 2. 性別目標：輔導飯店提供住宿旅客保險套或衛教宣導單張，推動多元性別平等政策。</p>	<p>旅館愛滋防治宣導計畫。</p>	<p>1. 創新度：配合每年定期聯合衛生單位稽查。 2. 難易度：需由衛生單位提供衛教宣導單張。(本局無相關經費) 3. 重要性：降低愛滋病傳播。 4. 影響範圍：住宿旅客。</p>	<p>1. 受益對象：住宿旅客。 2. 旅館稽查次數：712次。 3. 執行經費：0元。 旅宿稽查性騷擾防治貼紙張貼及保險套稽查</p>  <p>09/06/2023</p>

				
青年局	<p>方案名稱： 青年幸福不性浮愛滋 宣導計畫</p> <p>性別目標： 藉由辦理相關活動或 課程前協助資訊宣導， 鼓勵對於愛滋抱有正 確的認知並促進多元 性別健康。</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辦理青年相關活動時，配合其他局處進行衛教宣導 2. 由衛生單位提供衛教宣導且於符合愛滋主題之活動施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創新度：舉辦青年相關活動時與其他局處合作進行衛教宣導。 2. 難易度：跨局處合作、將愛滋衛教宣導融入活動。 3. 重要性：配合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推動性別平等工作，鼓勵青年對愛滋抱有正確的認知並促進多元性別健康。 4. 影響範圍：本市15歲至40歲青年。 	<p>總共舉辦2場，人數合計約1,100人次， 宣導經費為0元。</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4月22日小樹市集，邀請衛生局設攤 並於攤位上發放愛滋宣導品。約 1,000人次參與，宣導經費為0元。 2. 7月30日青年永續社會設計挑戰賽決 賽，向參與之大學生發放衛教宣導 品，約100人參與，宣導經費為0元。

				
<p>重要整合 協商與共 同處理議 題</p>	<p>青年局：</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整合各局處宣導內容、成果。 2. 各局處於辦理時應鼓勵參加人員對於愛滋抱有正確的認知。 3. 消除對愛滋或其他性病個案的歧視，尊重多元性別性健康權。 			
<p>檢討與未 來工作建 議(包含對 本計畫是 否有助於 對各局處 對動計畫 豐富度與 完整度進 行評估)</p>	<p>觀旅局：無其他相關建議事項。</p> <p>青年局：本計畫對本局推動計畫豐富度與完整度有益，透過跨局處合作，使本局辦理之青年活動融入衛教宣導，配合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推動性別平等工作，鼓勵青年對愛滋抱有正確的認知並促進多元性別健康。</p>			